

大 學 叢 書

中 國 近 世 史

李 紱 非 著

大 學 叢 書

中 國 近 世 史

李 紱 非 著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五月貴陽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六月上海第一版

大學叢書  
中國近世史 一册

滬版四白紙紙本

定價國幣拾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著者 李 絮 非

發行人 華 問 渠

印刷所 交通書局印刷廠

發行所 文 通 書 局

上海 廣州 長沙

貴陽 昆明 成都 重慶

## 自序

史文的述造：應由於史料的分析與鑒定，由之予我們以資料，惟此種資料，每每凌亂殘缺，必藉想像揣度，以濟其窮。但亦非於完全的主觀，以其必或多或少，的依於真實史料，以爲之體，而後藉持空鑑平態度，兼容並蓄，以事補苴裂隙，用復其原。要不容珠玉華飾，自亂其真，或飾壁虛造，構同說部。使能網羅散失，博聞詳記；進而洞悉底蘊，如數家珍；再進而「至精而後闡其妙，至變而後通其數」；則所述造的某一種史事，必有凝鍊鑄型，親切有味，乃至天然程度，人事本相的內容。故著史以求真爲第一義，而如用定式來解釋，以事實就文采，皆非造史應有之筆。近世史去今未遠，文獻足徵，著者以爲應本述而不作之義，多採前言往文，以盡量求所以遷牠本來面目，庶無大過。復次，「時」之爲義大哉，史家於不遠真確事實的條件之下，應接受時代的潮流，以其個人深廣的學養，與社會心靈相訴合，和反映出社會的要求，並進而指示社會之新趨向。即據已成的諸多史實，加以排比，組成一完整的系統，使史實間配成一周密的體系，表現出一種意義，始有價值之足云。中國近世史實爲有史以來最嚴重與最偉大的一個時代，我們理應認清時空兩尚，記取時代教訓，亟起直追，補救既往的失敗，光大今後的國運。作者本此兩義，寫成此卷講稿。惟是抗戰以來，求書匪易；加之飲啄維艱，沉思無暇。於前者既傷求真之誠，於後者更少補苴之誦。然兩年以來，蚤夜以思，委心所求，與夫臨壇指繪，垂涕而道，吮墨陳辭，相視莫逆者，只此淺淺！爲珍惜這兩年以來的心血，與暫移此日此志於他途，輒不自揣，付之梨棗。至其詳盡的一點所謂「微言大義」，具見於本稿第一章中，茲不贅述。更以粗具規模，無當定論。著者且願以餘生之力，爲此扛鼎之作，時賢以此來相教益，實所衷心歡迎之至。

三百年以來一脉相承之民族革命的精神，鬱結而爲此次偉大悲壯的抗戰之業績，敬以此稿，紀念八年來前後方死難的同胞烈士們！

一九四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著者識。

# 中國近世史目次

## 自序

第一章 中國近世史研讀的重要性與其限制	一
第二章 中國近世史的特徵	六
第三章 (上) 中國近世民族革命思想的源流	一三
第三章 (下) 民族革命的秘密結社與運動的概述	一八
第四章 民族革命之新對象——帝國主義者	二四
第一節 近百年來的世界與中國	二四
第二節 近世的中外國際貿易	二八
第三節 近世中外貿易原動力與爭點	三六
第四節 英使一再來華與其失敗	四三
第五章 近世對外第一次戰爭的經過與結果	五〇

第一節	中英貿易的繼續和鴉片問題	五〇
第二節	中英間的和戰	五七
第三節	江甯條約的締結與其影響	六五
第六章	不平等條約的完成與奠定——英法聯軍之役與其結果	七四
第一節	不平等條約的伊始與中外間的糾葛	七四
第二節	天津條約的簽訂與北京條約的續訂	八〇
第三節	近世中俄間的交涉	八七
第七章	太平天國始末	九二
第一節	太平天國的淵源與其背景	九二
第二節	太平天國運動的醞釀爆發與外人的態度	九七
第三節	曾國藩與湘軍	一〇二
第四節	李秀成與太平天國之亡	一〇九
第五節	太平天國的制度及其革命的影響	一一六
(附)第六節	捻及苗回諸亂	一二一

第八章	清季的內政與外交	一二八
第九章	日本帝國主義者的興起	一四三
第一節	中國與日本的關係及其大陸政策	一四三
第二節	朝鮮問題與日本向中國的啓蒙	一四九
第三節	中日甲午戰爭與馬關和約	一五四
第四節	中日馬關條約的餘波與影響	一六二
第十章	帝國主義者侵華的積極化與其協調	一六八
第一節	列強在華勢力範圍的分劃	一六八
第二節	戊戌維新與政變	一七五
第三節	義和團運動與辛丑條約	一八五
第四節	英日同盟與日俄戰爭	一九七
第五節	美國宣布對華門戶開放政策及其後果	二〇六
第十一章	民族革命的回顧與前瞻	二一三
第一節	民族革命的肇始和完成	二二三



第二節	革命運動與中國國民黨	二二一
第三節	辛亥革命及其後革命諸役	二二八
第四節	由中國近世史論今後世界與中國	二三四
第十二章	中國近百年來政治的回顧	二四一
第十三章	中國近百年來經濟的回顧	二五五
第十四章	中國近百年來國際關係的回顧	二七一
第十五章	中國近百年來社會的回顧	二八五
第十六章	中國近百年來學術思想的回顧	二九五

# 中國近世史

## 第一章 中國近世史研讀的重要性與其限制

中國近世史研讀之目的：乃在理解目前世界歷史與中國歷史之大轉變，即是考今。一九三八年第八屆史學會會議，自所提出的各種論文報告中，已經很明白地告訴我們：「現代史學研究的趨勢，在努力使研究工作與現代問題及興趣，發生密切的聯繫。即在較遠古之時代研究上亦然。」歷史已非單純過去之學問，蓋已經如生命派史家克羅西（Benedetto Croce）所說：「須將過去湧現於現在當中，而後始有歷史之意義。」杜威（John Dewey）亦曾說：「歷史價值在借過去以明白現在，否則全部歷史，將一無所用。」這話可由兩方面予以說明，一是近代史有其比較親切比較重大的特質，其為用最切，荀子曰「法後王」，史公釋之曰，「為其近己」。既知舊之不容墨守，又知新之不可躡躑，載驟載馳，日鼎新而革其故，既無故步自封之憾，亦無欲速不達之譏，此非精研近代歷史，深觀行事，明其公例不可。蓋由之可以定利濟之南鍼，資補牢之借鏡，這是狹義的說法。廣義的說法，當依目今眼光，以誦習古今歷史。易言之，依近代眼光，以研究過去人類社會廣繼活動的體相，而於其中善為揚棄，則以我為主動而研究歷史，使歷史為我所用，擬具方案，以造福於民族及人類。周官所謂：「掌官書以贊治」。而在今日蘇俄，其歷史學程是現代的歷史，是過去幾世紀中的社會與階級鬥爭的發履史，其目標在養成新進的人物，使他們能够心靈手敏地參加社會主義的社會之創造，此其一。抑由研究過去情形，而增益其對現在和未來的與

會，此爲歷史的「感發興起」，視歷史爲一種理解人類文化的現在亦一種實證科學。總之，追溯過去，爲明白現在，研究歷史，爲應付當前，我們對此須爲深刻的體認。法史家摩羅會說：「有人說，歷史爲幫助我們去了解現在，確實說來，或者是現在去了解歷史。再進一步言之，或者是由於二者比較的結果，而使我們了解歷史與現在。」而在近世史的本身言之，繁瑣重要，得未曾有，所以另一法國史家塞諾波（Sagnobas）於其史學原論一書中有云：「十八十九世紀之一切事件，乃悉皆重要也，近百年來文明國家之進化，速度倍加，遂使欲了解現在之形式，此最近百年中之歷史，乃較從前十世紀中之歷史，尤爲重要。故當從事於近今事實之說明時，歷史之事，當敘納範圍，而變於僅爲現時之研究。」此其二。從之，由以上兩點言之，吾人欲明瞭已往的事蹟，現時所處的地位，和今後建設的途徑，非有信實的歷史敘述近世政治、外交、社會、經濟嬗變之經過，則幾爲不可或能。使誠無之，即社會科學，亦將失其翊贊或羌無故實，建基於沙灘之上。

抑在近世史之本身言之，則以十九世紀爲自然科學發達而突進的世紀，則二十世紀所以補偏救敝之者，非如十九世紀之爲人對自然的關係，而爲人與人間之關係的改進。易言之，歐美近世物質文明機械文明與精神的道義之文明，非同一步調，兩兩並進。德史家蘭克（Ranke）認爲不一致之進步。此兩種文化的跛行——失調與乖離，在人類歷史的前進上，投下一大陰影，並告訴我們這是一齣悲劇。史的理論和實際，并不完全一致，即使間有一致地方，亦非絕對而爲相對，非全體而爲部分。兩者何以不能趨於一致，以技術爲關於「外的對象」，而道德的行爲，是關於人的存在核心的人格，人要淨化自己的人格，不像製造機器的那樣容易。尤以物質文明不斷地眩惑人們，令人們忘却了道德文化。其結果所至，二十世紀以來，人類以不能控制本身所發明機械的

力量，因之，反爲機械所左右。以致一再釀成殘酷的大戰。今日吾人痛定思痛，乃深感於人文現象的科學之研究，應被特別重視。有的學者，因謂二十世紀，應爲人文科學的世紀。他日戰後，尤非以中國傳統的文化來補救歐美物質文明的偏頗不爲功。近頃舊金山會議（一九四五·四·二五——六·二三），在和平憲章中，已將中國代表所提議的「尊重正義原則」，列於首章，可以見其端倪。是論述中國傳統文化今日之近世史，爲治史者所不可廢，一方尤非以綜合社會科學之大成的歷史科學，——應付社會生活的所有方面——加以相當的發展，即莫由改進之可能。抑近世的中國史，既爲已往中國史的結穴，更可包括他國史，亦不妨視爲世界史之一部分。

⑤ 自抗戰以降，中國百年來的國難，一方已造其極峯，一方已達其否極泰來剝極必復的一步。治史之士，目擊時艱，已自純粹考證，急轉直下，謀爲明今，如民族意識的加強，抗戰史料的蒐羅，社會經濟史料的結集，現代問題的探討，百年史蹟的追溯，已使研究工作，與近世史發生了密切的聯繫。即以近世史爲歷史研讀的中心，以求致用與救世。明儒學案載「顧涇凡一日喟然而歎，涇陽曰：『何歎？』曰：『吾歎夫今之講學者，恣是天崩地陷，他也不管，只管講學耳。』涇陽曰：『然則所講何學？』曰：『在縉紳只明哲保身一語，在布衣只傳食諸侯一句。』涇陽爲之慨然！」反明末之道，以求超脫於明末之厄運，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實爲不可或廢。而溫故知新，「一切真的歷史，就是現在的歷史。」近世史爲期不過百年，雖史實繁瑣，範圍廣泛，但時近事切，耳熟能詳，在其史實的可靠性上，較古史爲多且便。古史上曾有不少問題，聚訟紛紜，莫衷一是，而在近世史中，卻不多見。所以研究近世史，并不需要什麼考證工作，取材利便，但依豐富而可靠的史料，加以排比與解釋便足，似較研究古史爲方便。由上言之：一切歷史均屬於近世的，創造的，過去者一去不復返，偉大之史家任務，爲接受時代之潮流，以其個人偉大天才

與社會心靈相互滲入，反映社會之要求，并進而指導社會之新趨向。明白的說：即據已成之諸多史實，以其學養，加以排比，組出一完整之系統，使史實成一周密的體系，由此體系，表現出一種意義，能若是者，始克謂之史家。綜之，近世史之爲效，有下面六端：其一，可於其中予以揚棄，製爲方案，以爲今後設施指針，既不容墨守自封，亦不容躡新革故。其二，增益對過去與未來的輿會，由過去以明白現狀之由來，與預示未來之發展。其三，依中國現代史爲首，由以認識其在今日世界上之位置與價值。其四，中國近世史，今已爲世界史之一部分，若研究世界史，必須重視中國近世史。其五，抗戰以來，近世史的研讀，實有其迫切和重要性。其六，今以印刷方便，書報易得，近世史的研讀，自具其利便之處。

但近世史的研讀，亦自有其困難或限制：其一，研讀者身在所研讀的對象之中，既不易識廬山真面目。更非比對於古史上然，人云遙則恩怨胥捐，世統遠則是非易定。反之，身丁其世者，落筆則有所忌諱，傳述亦不免偏私，使躬親其役者，眩惑而無主，古人所謂「恩怨盡時方論定。」即是說，近世史的寫讀，以史蹟關切自身，既不免近視而有所體認不清，更以連繫而興起感情於其中，自不免有愛憎好惡之私，乃不能得史實之真象，作公平真確之論述。其二，近世史的史料，雖說易得，但亦有其大多數未見公布者。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役，蘇俄以共黨革命之故，對於帝俄時代與列強所訂密約，予以公布，頗足以採擷史實的真相。但同時其他國家，則每讀莫如深，肩竊唯謹，則所易得者，不盡可靠，而所不易得者，反足爲史實所退藏於密，遂致躁於求名，亟於求書者，不得其當。於事既有失言過早之弊，於史亦有妄拋心力禍災梨棗之嫌。故近世史，雖可研讀，但急切難得最近段落時間的真相與結論，或勞而寡功，或博而鮮要，故研讀近世史，實爲艱難之事。其三，抑自史料繁頗的本身爲言，以中國近世史爲世界史之一部分；更以近世史波瀾壯闊，關

係方面，至爲浩瀚，非有很多時間、精力與金錢，則不易搜羅完備；非有多數語言、文字的修養，則無從問津他國材料；而更非具有廣博之社會科學知識，則所涉必不能廣及於社會上各種活動事項。是近世史之研究，在客觀史料之本身與主觀上研究者之學力，皆有所很大的限制。若云集無數專家，以謀合作之便，則非受多數專家主張見地分歧之梗，使所成書，不免有支離破碎不能一貫的毛病；即受國別的主觀的立場之破壞，而根本莫由談及合作。總之，研究近世史的限制：第一，是置身其中，難爲冷靜觀察一切，乃不免感情用事，非厚誣當世，即觸忌時人。第二，是重要史料未及發表時間，而無從閱讀，雖有所掇拾與成篇，終其支離破碎，無關宏旨，傳聞失實，難獲真確。第三，限於時空，國際間之合作無由，而個人之才力，又每舉鼎絕續，不克勝任愉快，則雖有研究與結果，終不免掛一漏萬，或買櫝還珠。

## 第二章 中國近世史的特徵

歷史本身，自有其連續性，劃分段落，但爲研究上之利便。惟其所劃分處，自必有其可爲劃分之首，中國史的劃分，有爲三分法者，即自中國有信史以來以迄於戰國之末爲上古期，這期間中華民族的一切活動，大抵是向上變化演進。自秦帝國統一以迄於有清中葉爲中古期，這期間時特長，雖有變化，却大抵在秦漢文化的範疇之下，演變舒徐，令人有停滯不進之感。思想方面，定孔子於一尊，政體方面，行專制家天下，君權日尊，保守日甚，一切皆在此兩大勢力之下，末由進步。但在閉關時代，東亞文化宗邦，良足自娛。逮有清道、咸以次迄今的百年，時間雖短，但面目與前此迥然丕異，其間變化之複雜與重要，至今日抗戰而造其極，實爲一新的時期，稱之爲近世史。其特徵可得而言者：

其一，近世中國是一個大轉變而嚴重的時期——在此期中，所有中國的政治、經濟、社會、思想，均起了激烈的變化，整個的中華民族生活，皆受了極大的影響，而其源則爲外力之加。中國在先雖有馬可孛羅之東來，與明末清初歐人的來華通商、傳教，但接觸終少，入勞我逸。及至明正德、嘉靖年間，葡人來華通商，萬曆以後，利瑪竇、湯若望等傳教與輸入科學，東西文化接觸較繁。及至鴉片戰爭以後，中國屈於外力，五口通商，遣使出洋。繼以英法聯軍諸役，中國備受列強武力的壓迫，乃深感於外患日亟，國勢日蹙，於是舉數千年祖宗之成法而廢之，求變法以圖存。因之，新思想、新制度、新器材，紛紛傳入中國，全國思想、文物、交通，大爲革新，乃有科學的發展，民族與民權思想的運動等。至於今日，全國的文物制度、政治組織、社會風習，幾無一不受歐西文化之影響。然在同時以列國不斷採取武力壓制之故，國勢岌岌不可終日，豆剖瓜

分，亡國滅種，時時迫在眉睫。以救亡圖存的結果，社會變遷，異常迅速，因此文化失調的現象，社會問題的發生，觸處皆是。國父孫中山先生，匯合中國古代的文化與近代西洋的文化，含英咀華，而叛為三民主義的文化，以革命而締造新邦，以圖存而自擬方案。當此之前，其嚴重形勢，誠如總裁在中國之命運一書中所稱：「近百年來，中國國勢陵夷，民氣消沉，開五千年未有之變局。中華民族生存所要求的領域，既忍受割裂的痛苦，而不平等條約的束縛與壓迫，更斲喪我國家民族的生機，縱觀我五千年悠久的歷史紀錄，國家的興衰，與民族的存亡，雖相乘而迭見，然而這一百年間，國家民族在政治、經濟、社會、倫理、與心理各方面，無不頹風外暴，危機四伏，幾將毀滅我再生的基礎，杜絕我復興的根源，實為歷史先例之所無。」說者因謂中國這一百年來（一八四二——一九四三）的命運，真正是從樂土跌入了地獄，又從地獄爬回到樂土，一個四千年歷史上從未有之大轉捩期。

其二，近世中國史是推陳出新剝極必復的時期——中國的歷史，至於近世，在其本身上，已到了滿人仇漢、政府腐敗、吏治惡化、民生艱難的時期，雖不遇外力之振盪，亦有憂變內伏，危機岌岌的局面之存在，終以外力之一擊再擊，而劣點暴露。說者因謂：「一百年來，自鴉片戰爭以後，東敗於齊，西喪於秦，南辱於楚，一大串國際關係，把我們的面子破壞得一乾二淨，對於我們一部近世史，簡直就是一部面子毀滅史。這一種面子，倒並不是小面子，而是一種再大沒有的面子。因為幾番挫敗的結果，根本暴露了我們內在的弱點，我們政府的痼疾，文化的癥結，以至於民族的種種劣根性，從此和盤托出，再也掩飾不來。」（三十三年九月大公報潘光旦從外人對我的評論說起。）而門戶洞開，列強羣起，爭此具區，此誠千鈞一髮存亡且暮之事，但亦誠為中國死裏求生、推陳出新的大機會。前此中國，對於文化事業，似已無特殊的進步，僅為消極保守。



而在西方列強，則爲科學、機械、和民族主義方興未艾的時期，中西相形見拙，中國初雖深閉垢納，不願以數千年來上國之尊，屈身於海外數萬里外異族之夷。蔣廷黻氏稱中國近代史，爲中國能否接受近代的科學、機械及民族主義的問題。奕訢與李鴻章等作初次之努力，繼之爲康、梁，最後則爲國父之創造民國，與倡導三民主義，此爲最後一次，而爲最稱進步與澈底極富革命性。亦誠如總裁在中國之命運中所云：「若非由我國父提倡三民主義，領導國民革命，則中華民族五千年的命脈，必已在日寇蠶食鯨吞之下，爲朝鮮之續。幸賴我先知先覺的國父，鷹揚其大仁大智凝結而成的武勇，以中國的自由平等爲目的，喚起民衆，奮鬥至四十年之久，乃納全國國民一致的要求於正軌。並在彌留之際，確定廢除不平等條約，爲中國國民革命的第一個目標，復將這個未竟的大業，留給我們後死的同志和全國的國民，繼續奮鬥，迄於今日，終獲初步的成功。」正是「天道好還，中國有必伸之理」，由於近世史大轉捩關鍵所在的鴉片戰爭，而產生的南京條約，其會爲以後一切不平等條約的藍本者，已於民國三十年五月二十六日中美換文，和同年七月四日英致中國照會，決定於遠東和平恢復後，將此等不平等條約，予以修改，三十一年，中國國慶紀念日，英、美兩國政府，進而聲明立即改訂新約，取消特權，經過三個月的交涉，民國三十二年一月十一日，中英中美兩新約，分別簽訂成立，由以建立中國在國際間的平等地位，中國百年來的恥辱和鎔鑄，至是一筆勾消。更進一步的是，「人心效順，匹夫無不復之仇」，阻礙我國近世史的發展而蓄意覆亡我國家民族的日本帝國主義者，已必其失敗，目前且已見諸事實。自甲午戰爭以降，五十餘年以來，日本軍閥，一意侵略中國，獨伸其大陸政策之魔手，其後日見急進，日見擴大，由「五三」事件而「九一八」、「一二八」，乃造其極峯，致中國發動神聖的抗戰。在外則得道多助，英、美非但與中國並肩作戰，並一面將已往污點，一洗盡淨，此證明同盟國

之間的友好關係，團結一致，爭取勝利，同時更具體地宣示同盟國戰爭的目的，為改造世界秩序的基本。在此大艱難中，祇要我們作一番大努力，九仞一簣，旦暮可期，中國的國民革命，不久已屆其獲得成功之一日。總裁在中國之命運中，於不平等條約廢除後，諄諄告誡我們：「民族復興之機，國家再生之望，擺在我們全國國民的面前。中正身當我中華民國獨立自由重新發軔之初，撫今思昔，策勵來茲，特陳述我國家民族百年的經歷，指出我國家民族今後的方向，尤望我全國國民，深切認識我中國的命運，担在我國民的雙肩，而決於戰局發展的今日，絕沒有瞻顧徘徊的餘地，更不容有盲目依賴的心理。」今後凡我國民，惟有依中國之命運之所昭示，盡力以赴，必求完成每個人對國家民族的大責，以開今後億萬斯年的國運新頁，則是近世史的已往百年，實為「貞下起元」「否極泰來」的時期。

其三，近世中國史已為世界史重要之一環——近代實用科學一日千里，世界交通，日趨進步，馴至七海之內，如履庭閭，遍地球之上，無論任何角落，皆已與整個世界，息息相關，不容自外。海斯和孟因等於所著的世界史（World History, by Carlton J. H. Hayes, Parker Thomas Moon and John W. Wayland）中，稱及地球是縮小了，現在我們的眼光，不只限於一國或一洲，而達到整個的地球。我們用車輪來代步，用輪船來航海，用飛機來作空中的交通工具，荒遠異地的人們，現在變成我們的鄰人。工業革命，不祇使紡織和其他手工業，用機器來替代，并且使工商業迅速的發展，笨重的火車、汽船，經過斯蒂芬孫和富爾頓的改良，成為靈便迅速的怪物，神秘活動的宮殿。一八四四年，摩爾斯發明了電報，一八七一年，畢爾發明了電話，一八九七年，馬可尼發明了無線電，一九〇二年，經過了大西洋通話成功，現在差不多家家都有了無線電，這些科學上神奇的發明，使人類在時間和空間上，得到極大的便利。世界的人口，也較前增多了，人類

巨大數量的增加，使我們一天一天的接近，現在估計，當在二十萬萬以上，而我們所能知道的世界最初所有的人口總數，不過三千萬而已。因為人口的增加，人類需要的吃、穿、住的供給，也隨着增加，所以我們要用很多的才力，來開發世界上的富源，應該將地面上的花園一點大的土地，也要利用了。商業的向外發展，和不同種族移民的結果，使人類的身體走遠了，眼界增大了，知識增加了，因為人類的關係，逐漸的複雜，使政治和社會，也複雜多多，事實上，各國間的經濟關係，已經造成了世界的經濟網。由之，中國史已成爲世界史的一部分，即是說，世界史中，不容其沒有中國的地位與篇章，反之，中國史中，亦免不掉世界的影響與敘述，所以視爲落伍的傳統的治史眼光所編之清史稿，亦不容不新增交通與邦交兩章。中國在上古與中古之世，雖與四裔交往頻繁，在正史中，祇有四裔各民族國家的紀述，但其時中國常屹立於諸國之上，其歷史的紀述，雖兼及各國，但純以自我爲主，僅屬一國的歷史。直至元明以降，始與西方諸國有所交往，而在鴉片戰爭之次，中國既置身於世界國家之林，中國歷史，亦變成世界史之一環。魏源的海國圖志據林則徐的四洲志及其他往籍，鈎稽貫串，創榛闢莽，前驅先路。是書何以作？曰：爲以夷攻夷而作，爲師夷長技以制夷而作。中國人此時，亦不得不承認海外世界與其重要的存在了。

抑更進一步，自近世史的對象言之，中國近世文化之新發展，爲自與西方各國始。以此關係，引起中外衝突，但中外校量之下，西方世界在十九世紀已經具備了所謂近代文化，而東方的世界，則仍滯留於中古的落伍時代，於是帝國主義者之侵略與不平等條約的束縛，乃成爲中國近世史的骨幹。而中國近百年來的內憂外患，亦莫不策源於是，結果中國的領土被分割，主權遭破壞，經濟受挾持，甚至人民的身體，喪失其自由。中國之積弱，固有其內在的原因，但外在的影響，既變本加厲，抑更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作阻礙中國近代化的主要作用。國父高瞻遠矚，倡導

三民主義，領導國民革命。更以爲須要急起直追，迎頭趕上，所以三民主義實爲中國近世史中救亡圖存主流的方案。吾人惟有依此方案，益堅國民革命的志操，視日本之侵略，爲中國國民革命完成途中應有的遭遇，斯必能遵從 總裁在中國之命運一書中所指示的，絕沒有瞻顧徘徊的餘地，更不容有從倚賴的心理，一心一德，貫徹始終，以完成歷史的大業。

抑就此點爲言，中國近世史有其對世界史的責任感，世界史中須要一個強大而獨立的中國，居於東亞大陸，以保障東亞半壁的和平。此強大而獨立的中國，已爲有世界眼光之士所共認，而在事實上，此強大而獨立的中國，近已以抗戰而加速其完成。更在本質上言之，中國文化垂五千年而不墜其緒，中國民族爲正義與和平而堅強不屈，率先抗戰，斯其立國必具特殊的文化，今亦爲國外有識之士所亟欲明瞭與體認。而中國傳統文化，至於今日，不但須吸收西方文化之長，以補我之短，更應發揮我國文化之長，以謀供獻於世界人類。

論世運文化者，謂中國人不重視自然科學與數學，而但傾注心血於道德問題，西洋人則不然，他們努力於技術上物質文化之實踐，其結果：前者是重人輕物，尊道賤術，制物欲，尙知足，但圖生活之維持，不求發明與改善。西洋人則異是，相信「知者力也」，努力征服自然，爲戡天之業，生活求利便，日進而無疆。但這種科學所給予的新力量，既可與爲善與仁慈，亦可與爲惡與殘酷，大戰之一再變本加厲的進行，就是後者之結果。爲中國近世史計，惟有以全力促成物質文化之高度化，以免與道德文化，形成跛形狀態。 國父已擬有具體而適當的建國方案，更有三民主義，爲其最高指導原則，近更有 總裁的中國之命運爲我們指示一切，「我們一面想到百年的痛苦，更要繼續我們殉國的軍民同胞和革命先烈的遺志，祖述五千年立國之精神，恢復我們固有的德性，立定志氣，抱定決心，實事求是，精益求精，篤行 國父「知難行易」的革命哲學，各就

其職業地位，各依其聰明才力，來改造社會習尚，刷新政治風氣，養成法治觀念，共同一致，嚮向建國的目標。——就是心理、倫理、社會、政治、經濟五項的建設，努力實行文化、經濟、與國防合一的整個建設計劃，期與同盟各國，來分擔其改進世界、保障和平、解放人類的責任。

其在同盟國家的國民，戰後痛定思痛，必以全力促進意志力量，以行為支配技術，使技術為人類的奴隸，而惟中國文化，可以供其觀摩。羅素嘗說：「機器剝奪了我們兩件東西，——自由的動作和翻新的經驗。」抑更及早指明：「歐洲的人生，是以競爭侵略，變更不已，不知足與破壞為要道，而中國則反是，……中國人之性質，一言以蔽之曰：與尼采之道相反而已。不幸此性質，不利於競爭，然實為無上美德。」蓋世界唯有中華民族，具此種無上美德，足以藥唯利是圖、唯力是圖的觀念和行為。今後世界，唯有正義和平，人類方有大同一家之望。近世中國史在實質上為世界史掀其新頁，此不但為事實上的存在，抑且為理論上所必需，國人應知有所勉力，期無負近世中國史所賦予我們的應為改造世界、保障和平、解放人類的責任，以完成百年來民族歷史的偉大使命。

### 第三章 (上) 中國近世民族革命思想的源流

中華民族應從廣義的說法，乃指中國境內諸種族全體而言。今日中國境內，大別爲六大種族，即：漢族——其嫡系種族，初稱諸夏系，先後被化於漢族中者，有東夷、荆、吳、秦、巴、蜀、庸、百越等系。匈奴族——即通古斯族，通稱滿族，因與烏桓、契丹、渤海、女真、滿洲同化之故。蒙古族——即蒙古族本支。突厥族——即土耳其族，通稱回族。西藏族——即古稱之氐、羌族，今稱藏族。與苗蠻族——即通稱苗、獠、猯獠族、擺夷族者是。梁任公在其「中國歷史上民族之研究」一文中，曾歸納爲三項概論：(一)中華民族爲一極複雜而極鞏固之民族；(二)此複雜鞏固之民族，乃出極大之代價所構成；(三)此民族在將來絕不至衰落，而且有更擴大之可能性。抑此種過程中，所可注意者：其一，在已往中華民族的同化過程中，以諸夏族爲之主體；其二，諸夏族所用爲同化的主要手段，爲文化的力量。作者常比喻諸夏族爲一浩瀚無邊之海洋，而三千年中被同化之其他種族，則爲支流曲澗，四面八方的匯流其中，乃消滅了其自身粗野的本質於無形，而融爲一體。梁任公更謂：「三千餘年，殆無日不在蛻化作用中，其所受痛苦，殆不可以計算。而先民精力之消耗於其間者，亦不可紀極，進化所以滯滯，職此之故。」在大業已成之今日，回溯此一過程中的痛苦，似無其必要。但爲研究既往，以爲因應今後更大的當前問題，實有其重要性。

孔子春秋之義，以「尊王攘夷」爲主要目標。春秋之世，夷狄交侵中國，因之嚴夷夏之防，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惟此種夷、夏之防，內外之別，非在狹義主義的種族，而爲依於中華民族的文化。諸夏對於夷狄，未嘗歧視，由通婚一端，可以覘之。但夷狄交侵中國，則必攘之，反之夷狄傾慕中國文化，行事漸近中國，春秋即予以褒美。所以孔子雖曾說過：「夷狄

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也。」又說：「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但又說欲居九夷，欲乘桴浮於海，可見其懷抱文化之立場。此種偉大的精神作用，一脈相延於中華史乘，而未嘗或衰。及至近世，司馬光的資治通鑑，即遠紹春秋大義，重予發揮，不啻爲近世民族革命的木鐸。北宋之亡，漢族南徙，而當時大河南北，義軍蠶起，論其舉義，固坐於夷夏之大防，政府之號令，尤以金人之不學無術，擄掠無所不至，讀靖康稗史七種，可以見其一斑。及至南宋之世，雖朝廷有苟安心理，未嘗充分備戰，而民間忠義之士，與學生團體運動，雖視北宋弗如，然要不乏其人，而死節殉難者，更不勝枚舉。至於「縉紳草莽，傷時感事，忠憤所激，據所聞見，筆而記錄者，無慮數百家」，（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序）深有懼夫「日月浸久，是非混淆，臣子大節，邪正莫辨，一介忠款，湮沒不傳。」（同上序）惟是宋代終爲後人所「陋」視，則以宋人主言和，宋人亡天下，爲中國歷史上一大變局。元人囊括中原，勢力遠遶歐洲，但既據有中國，乃予佔絕對多數的漢人以歧視。更防範蒸嚴，剝奪漢人兵權，漢官在三品上者，例取質子，更禁止集會、結社，重兵戍守江南。以是終元之世，民衆暴動，未嘗或止，依元史所紀，前後凡百十三起，幾於年必一二起，其以趙宋及宗教資號召者爲多，至以非宗教黨徒的號召，更遠啓三百年以後的革命運動。考元末漢人的革命，綜之可以說是蒙古人對漢人差別待遇所引起的結果，如政治上限制漢人任官，使用兵器與馬匹，尤其降低漢人在社會上的地位。經濟上不獨加重漢人租賦，並倡蒙人內移，以事對漢人的剝削與監視。法律上，蒙人、色目人、欺侮漢人、南人，不許較量，蒙人殺死漢人、南人，不須抵罪。宗教上僧寺佔據大量民田凡數十萬畝，僧徒之衆，俱得豁免賦役，其侮辱僧者戮手，誓者斷舌。其於這種種差別的待遇，加之當時國際貿易高度的發展，商業資本與高利貸資本的結合，益促成土地的兼併，造成衆多的流亡，終以掀起了民族革命的狂瀾，推翻了蒙古政權的統治。

明之覆亡，在表面上看來，是亡於流寇，然流寇之起，實以遼東戰爭爲之主因，緣流寇之分子爲叛民與流民兩者，皆與遼事有關。以明廷傾注全國兵力尤其財力於一隅，西北邊鎮軍餉，久久不發，而一再加派田賦的結果，（田賦加徵，先後四度。二十五年的遼東戰爭中，共用去遼餉一五一八二七六兩，此中田賦加派銀，約加三分之一。）朝廷嚴竣催徵於上，小民遂挺而走險於下，而負國重責的士大夫，更早經心死。熊廷弼致孫承宗書中有云：「况近年邊事、國事，只緣人臣規避苟免，不肯受法，所以人人不知警畏，外務說謊以欺君，內務扶同以誤國，旁務乘機以報忿，不捫良心，不顧公論，不畏國憲，一任仇毒陷害。而卒以淪棄封疆，祝梟宗社之禍，獨歸於冲聖，亦可痛之甚矣。」終於造成了中國第二次的亡國。

滿清入關後，一方以武力震懾不臣，一方以治術收拾人心，政治、武力，大權悉歸滿族，作威作福，能貴能賤，一人爲剛，萬夫爲柔，終掩飾不住其利明而有天下的私心，對其他種族的平等待遇，及其錯誤之結局。總裁在中國之命運中第二章有云：「滿族原是少數種族的宗族，爲什麼能征服中國呢？明朝的末年，政治腐敗，思想分歧，黨派傾軋，民心渙散，流寇橫行，三百年的明室，在李闖、張獻忠等流寇與滿族的旗兵內外交侵之下，竟以覆滅。自滿族入關之後，中國的民族思想，便漸漸消滅了。」國父說道：「自順治打破了明室入主中國，明朝的忠臣義士，在各處起來抵抗，到了康熙初年，還有抵抗的，所以中國在那個時候，還沒有被滿清征服。」又說：「在康熙、雍正時候，明朝遺民排滿之風，還是很盛，所以康熙、雍正時候，便出了多少書，如「大義覺迷錄」等，說漢人不應當反對滿人來做皇帝，他們所持的理由，是說「舜是東夷之人，文王是西夷之人，滿洲人雖是夷狄之人，還可以來做中國的皇帝。」後來到了乾隆時代，這滿漢兩字，都不准人提起了，凡是書中關於宋、元歷史的關係，和明、清歷史的關係，都要一律刪改，所以



關於記載滿洲、匈奴、韃靼的書籍，一概定爲禁書，完全被他消滅，非特不准人民閱讀，而且不准人民收藏。」在少數滿族，以「爲明復仇」與「替天行道」相號召，征服中國的過程中，明廷因朋黨、閹寺，彼此水火，罔顧大計。而貪生怕死之流，漢奸降臣之輩，幾於到處咸有，比比皆是，這一種黯澹景象，令人痛心疾首。但另一方面，忠臣義士，所在亦有，貞女烈婦，不勝縷述。明清相持於山海關外之數十年中，如熊延弼、袁崇煥、孫承宗，皆以蓋世之才，以身殉邊。及至清師僥倖入關，南下長江，乃有史可法之殉難揚州，碧血丹心，至今「梅花人拜土俱香」，爲國魂之所係。繼之而有政府方面的江西之師，民衆方面的上下江士民之義兵。其中尤以閩應元之守江陰爲最慘壯，死前索書，題門曰：「八十日帶髮效忠，表太祖十七朝人物；十萬人同心殺敵，留大明三百里江山。」再後則有張國維之賦詩投水，瞿式耜之誓死靡它，鄭成功之赤心爲國，張煌言之從容就義，乃至李定國之撥亂反正，爲有明三百年忠臣之殿，今日誦其遺事，尤足頑廉懦立，見賢思齊。

我們由以上所述，中國民族革命精神的屢次表現中，得見有如下列的幾個要點：第一，外憂之來，與邊疆之禍，皆坐於中央政府極端腐化，人民生活不安的時候，此所謂物必自腐而後虫生，兩漢以降屢驗不爽。第二，邊疆種族入居中夏，皆緣漢人爲之主謀，此輩漢人，皆小有才具，乃識見不足，以個人榮辱，不惜引起宗國覆亡之變，致探升木，數典忘祖。黃公度有詩云：「國恩養士重山河，贏得衣冠問牒多，吳昊呼朋潛入夏，惟庸遣使遠通倭。」明清之季，吳三桂、洪承疇，（或謂洪氏曾獻十降、十不降之策，未嘗或忘宗邦，其內容爲：一、男降女不降，二、生降死不降，三、長降幼不降，四、官降隸不降，五、俗降僧不降，六、儒降道不降，七、娼降優不降，八、醫降巫卜不降，九、回族降苗夷不降，十、中原降海外不降。」其舉犖大者，或爲衝鋒陷陣，

或爲畫策定謀，結果非死於疆場，即死於刀俎，幸而草間偷活，身後終被貶入武臣傳中，遺臭萬年。其三，一壁有荒淫與無恥，一壁有忠貞與死節，後者每在歸澹無天日之時，吹冷燄於殘燼之中，表現出極莊嚴、極偉大、極慘壯、極瑰奇的民族的人格，如宋末之文天祥、陸秀夫，明季之史可法、張煌言。抑明季士民殉難精神之偉烈與普遍，視宋末尤爲倍蓰。其四，中華民族此種精神，每經一次種族加入，一次朝代嬗遞之際，雖嘗一度表面消沈，但其本質鬱抑愈甚，則其反響愈見壯烈，終其如潮如海，衝洗淨盡一切前此所有的阻礙與所加的恥恨。總裁在中國之命運有云：「在我們中國當民族盛衰絕續之交，必有少數的政治家和學者與冠豸，擔當這旋轉乾坤改造風氣的責任。」又說：「中國歷史上思想家、學者轉移風氣的功效，其有關於我國有文化之興廢與民族精神之盛衰者更大。到了明末清初，則顧亭林（炎武）、黃梨洲（宗羲）、王船山（夫之）、李二曲（中孚）、顏習齋（元）、傅青主（山）等大儒輩出，皆斥玄虛重實用，以經世之學救民族，以性命之學導人心。中國的民族主義與民權思想，從此蘊積於民間，歷二百餘年，竟有辛亥革命，推翻滿清專制，建立共和國。」

以上所稱顧、黃、王、李、顏、傅等六人，有其共同特點：（一）至性過人，純孝孤忠，人格上的表現，極爲偉烈。生活上的特徵，則爲艱苦與強毅，牢獄、流亡、飢寒、孤寂，乃其常態。（二）痛心明末學風空虛，乃致亡國，因力反故轍，爲政治而治學，努力於經世致用，以作爲復國的準備。黃梨洲云：「道德不離事功」，顧亭林云：「載諸空言，不如見諸行事」，顏習齋云：「學問固不當求諸冥想，亦不當求諸書冊，惟當於日常行事中求之。」（三）皆以死拒絕與滿清合作，發爲民族革命之思想。亭林所謂：「刀繩具在，無速我死」，爲二百四十年後之大用，——對民族文化精神的發揚與光大，關係至爲切要。

### 第三章 (下) 民族革命的祕密結社與運動的概述

明末，漢族以武力抗清，既節節失敗，志士仁人，有的慷慨赴義，其從容守節者，或以黃冠，遜跡山林，（如熊開元、汝應元，皆以明室遺臣，祝髮入道。）或以儒服著書立說，（如顧亭林之日知錄，黃梨洲之明夷待訪錄，王船山之黃書。）以待後人。更有一部分從事實際工作的人，憤於士大夫之鮮廉寡恥，認賊作父，乃專事努力於下級社會販夫走卒之祕密結社，藉圖恢復。湖自明季稗政，固屬重苦吾民，清初事事懷柔，及至入關大定之後，乃以種族之別的關係，凡百歧視，爲善不終，作惡多端，其事不遑枚舉。章太炎討滿洲檄，臚列爲以下各項：

一、昔拓跋氏竊號於洛，代北羣胡，猶不敢陵轢漢族。虜（按指滿人）以要害之地，建立廐防，編戶齊民，歲供甲米，是有主奴之分。

二、既據燕都，徵固本京餉，以實故土，屯積遼東，不入經費。又鑄金巨億，貯之先陵，窳地藏資，行同盜賊。故使財貨不流，漢民日匱，無小無大，轉於溝壑。

三、詭言仁政，永不加賦，乃悉收州縣耗羨，以爲己有，而令州縣，悉取平餘。其餘釐金、賣馬、雜稅之屬，歲有增加，外竊仁聲，內爲饕餮。

四、自流寇肆虐，遺黎彫喪，東南一隅，猶自完具。虜下江南，遂悉殲破，南畿有揚州之屠，嘉定之屠，江陰之屠，浙江有嘉興之屠，金華之屠，廣東有廣州之屠。復有大同故將，仗義反正，城陷之後，丁壯悉誅，婦女毀郭，漢民無罪，悉爲鯨鮪。

五、臺灣鄭氏，舟師入討，懼海濱居民之爲鄉導，悉數內遷，特申海禁。其後海外僑民，爲荷蘭所戮者三萬餘人，自以開聲中華，上書謝罪，大酋弘曆，悉置不問，目云寇盜之徒，任爾殄

滅。自是白人始快其意，遂令南洋僑民，死亡無日。

六、昔胡元入寇，趙氏猶有瀟關之封，宗室完具，不失其所。滿洲戕虐弘光，朱氏舊家，剿滅殆盡，延恩賜爵，祇以欺世。

七、胡元雖虐，未有文字之獄，自知貉子干紀，罪在不赦，夷夏之念，非可剗絕。滿洲玄暉以後，誅求日深，反唇腹誶，皆肆市朝，莊廷鑑、戴名世、呂留良、查嗣庭、陸生楠、汪景祺、齊周華、王錫侯、胡中藻等，皆以議論自恣，或託諷刺於詩歌、字書之間，虜遂處以極刑，誅及類嗣，屣轉相牽，斷頭千數。

八、前世史書之毀，多由載筆直臣，書其虐政，若在舊朝，一無所問。虜以人心思漢，宜所遏絕，焚毀舊籍八千餘通，自明季諸臣奏議文集而外，上及宋末之書，靡不燒滅，欲令民心忘舊，習為降虜。

九、世奴之制，普天所無。虜既以廝役待其臣下，漢人有罪，亦發八旗為奴。僕區之法，有逃必戮，諸有隱匿，斷斬無赦，背逆人道，苛暴齊民。

十、法律既成，即當遵守，軍容闕容，互不相入。虜既多設條例，務為糾葛，督撫在外，一切以便宜行事，近世乃有就地正法之制。尋常私罪，多不覆按，府電朝下，囚人夕誅，好惡由於郡縣，生殺成於墨吏，刑部不知，按察不問，遂令刑章枉橈，呼天無所。

十一、警察之設，本以禁暴詰奸，虜既利其虛名，因以自煽威虐，徂伺所及，後盜賊而先士人，淫威所播，捨奸究而取良與，朝市駭煩，道路側目。

十二、犬羊之性，父子無別，多爾袞以盜嫂為美談，玄暉以淫妹為法制，其他彘報，史不絕書，漢士在朝，習其淫靡，人為雄狐，家有鹿鹿，使中夏清嚴之俗，掃地無餘。

十三、官常之敗，恆由簡賄，前史臧吏，多於朝堂杖殺，子姓流竄，不齒齊民。虜有封豕之德，賣官鬻爵，著在令典，簡任禍事，率由苞苴。在背大酋弘曆，常喜任用貪墨，因亦籍沒其家，以實府藏。盜風既長，互相什保，以官爲買，以法爲市，子姓親屬，因緣爲奸，幕僚外嬖，交任于道，官邪之成，爲古今未所有。

十四、氈笠絳英以爲帽，端罩箭衣以爲服，索頭垂尾以爲鬢，鞞靴瓔珞以爲飾。往時以蓄髮死者，偏於天下，至今受其維繫，使我衣冠禮樂，夷爲牛馬。

總之，滿族以少數無文化的粗野部族，藉武力竊取中國，與對漢人，歧視以一切不平等的方式，既殄、既彌、既夷以統治之。以上章氏所稱，皆屬事實，不過有若干爲以後之事，不足以例清初。但澈始澈終，俱勾起人數多、文化高的全體漢族之憤怒，滿入初以威力，繼以法術，仇天下之士，去人之廉，以快號令，去人之恥，以崇高其身，乃獲維持其統治權，幾三百年之久，視蒙元之統治期，既長三倍，而較蒙元之治術，亦遠爲毒狠。

梁任公對於滿清初年征服中國的方法和經過，有所說明：滿洲人雖僅用四十日工夫，便奠定北京，卻需用四十年工夫，纔得有全中國。他們在這四十年裏頭，對於統治中國人方針，積了好些經驗，他們覺得用武力制服那降將悍卒，沒有多大困難，最難纏的是一班「念書人」，——尤其老少數有學問的學者，因爲他們是民衆的指導人，統治前途暗礁，都在他們身上，滿洲政府用全副精神對付這問題，政策也因時因人而變。畧舉大概，可分三期，第一期，順治元年至十年，約十年間，利用政策；第二期，順治十一年至康熙十年，約十七八年間，高壓政策；第三期，康熙十一年以後，懷柔政策。第一期間，以倉猝入關，一切要靠漢人爲虎作倀，一面極力招納降臣，一面開科取士。第二期間，全中國大部已在實力統治之下，乃對於貳臣，極盡蹂躪之能事，先

後起科場案，江南奏銷案以示威，更對真正智識階級，興許多文字獄，（案自康熙二年莊廷鑑的明史獄起，至於乾隆四十三年徐一夔的「桂虔詩獄止，百二十四年間，文字之獄，大小不下三十起。）然徒助長漢人反抗的氣餒，而毫無效果。第三期間，康熙親政，有三藩之亂，乃一變用懷柔政策，先後實施以下政策：（一）康熙二十一年的薦舉山林隱逸，（二）十七年的薦舉博學鴻儒，（三）十八年的開明史館，最後一着密收效果，全樹山所謂：「萬季野先生欲以遺民自居，而即以任故國之史事報故國，較之遺山，其意相同，而所以潔其身者，則非遺山所及。：先生嘗曰：遺山入元，不能堅持苦節爲可惜。」實則季野、遺山，相去一間。但人心不死，第一等志士仁人，仍在秘密結社，待時而動，年久事湮，每多泯滅不聞，今可考者有三合和哥老兩會，在民間勢力極大，對於清末革命，民國肇建，曾作爲與中會的部分基礎，而予以極大助力。

三合會或稱天地會，（亦作三點，又作洪門，說者以洪之取義有三：（一）表現民衆的結合，如大海波濤具有浩浩蕩蕩之勢；（二）洪代紅義，朱亦是紅的色彩，明太祖爲朱元璋，故取朱若紅，更以洪代紅義；（三）明代開國年號曰洪武，故以洪字定名。——顧名思義，洪門確爲民衆救國的集團，且由國家而進展到民族革命，故其唯一的口號，是排滿復明。）其成立約在康熙十三年，以宗教的比傳，寄其排滿復明的宗旨，由誓文中可以覘之：

「天地萬有，回復大明，胡虜絕滅。……吾人同生同死，……仿昔桃園之義，結爲兄弟。……姓洪名金蘭，結爲一家。……以天爲父，以地爲母，以日爲兄弟，以月爲姊妹。……吾人生於甲寅年七月二十五日丑刻。昔日之兩京十三省，同心一體。……今日之王侯非王侯，將相非將相，……吾人討滅仇敵，恢復明朝，……歃血盟誓，神其鑒之。」

由之，可見其意在結爲衆體，以期絕滅胡虜，恢復明室。會規有三十六誓，二十一則，十禁，

十刑等。其最重要者，則爲三十六誓，其三十六誓中最要者，大約如前誓中之所述，而詐騙、費盟、黨友等項，皆罪大惡極，爲五雷所必誅云。此外又有票據，用種種暗語，爲會外人所莫解。其勢力遍於臺灣、兩廣、江西和南洋一帶，而福建尤爲策源地。其後如鉢子會、告化會、小紅旂會、小刀會、劍仔會，皆爲其較大的分支。其黨徒迭次起事於南方，如康熙時之張念一、朱一貴，乾隆時之林爽文，嘉慶時之胡秉燿、鍾體剛，大抵響義未厚，卒鮮成功。但反清的大義，和民族的精神，隱埋南疆，潛流滋長。其後一部與洪秀全合作，洪氏失敗，清廷攻擊不遺餘力，其逃至海外者，仍倡導反清復明主義。更有貧病死喪相互援助之義，因之僑民加入者甚多。然自道光至於光緒年間，數起革命不成。自經 國父喚醒其久蟄之民族思想，後乃成爲最初革命民衆的有力分子。

哥老會亦稱哥弟會，其成立於乾隆年間，或謂在明末清初，已有此種組織。緣漢人以不堪滿人壓迫，乃密謀反抗，在粵遂有此會的組織，以復仇除暴爲旨。會中以「弟兄義氣」爲不二之箴言，而所重視者，在服從命令，扶持患難，以三國演義中劉、關、張桃園結義事爲模範，所謂「不願同年同月同日同時生，但願同年同月同日同時死。」會員之中，品類不齊，全會分五級，稱曰門，以仁、義、禮、智、信爲別。太平天國亡後，大批流民散卒，相率入會，最盛的地方，首推湘、浙，其次爲長江一帶，清末其勢力幾及全國。而參加近世革命的工作，蓋在一八九七年（光緒二十三年）之冬，事詳末段。

由明詔大號以武力反對清廷不成，而一變爲秘密結社組織以來，亦時乘機舉事，章氏討滿洲檄謂如：「朱一貴起於臺灣，林清起於山東，王三槐起於四川，洪秀全起於廣西，張樂行起於河南，其他義師，不可悉數。豈實迫於飢寒，抑自有帝王之志，誠以豺狼之族，不可不除，腥羶之

氣，不可不滌，故肝腦塗地而不悔。」而在辛亥革命之前，三合哥老兩會的起義，所以失敗者，覃氏以爲「昔南方諸會黨與燕齊義和團之屬，以此三事——作妖言、仇外人、與排佗教、——自致不競，惟太平洪王之興，則又定一尊於天主，燒夷神社，震驚孔子，遂令士民怨恚，爲虜前驅。」

民國紀元前十八年（西元一八九四年），中國國民黨的前身——興中會，在檀香山成立，「集會衆以興中，協賢豪而共濟，抒此時艱，奠我中夏。」其後民國紀元前七年（西元一九〇五年），中國同盟會宣言：「以今日革命之大經，暨將來治國之大本，布告天下：一、驅除韃虜，二、恢復中華，三、建立民國，四、平均地權。」己亥之年（西元一八九九年），由畢永年率哥老會領袖楊鴻鈞、李雲彪等至於香港，更由陳少白介紹粵港各三點會首領會晤，是爲湘、鄂秘密會黨與廣東秘密會黨結合之始。同年，永年提出興中三合哥老三會大團結，公推國父爲總會長之議，各代表均無異議，因製印綬，送至橫濱，上諸國父。各黨得於國父領導之下，齊一步伍，於辛亥一役，得以發揚光大明末清初一班志士所倡導的思想與行動。



## 第四章 民族革命之新對象——帝國主義者

### 第一節 近百年來的世界與中國

歐人普通稱一八一五年至一九一四年爲十九世紀，這一百年中，在歐洲視爲樂觀的世紀，充滿希望，邁步前進。其一，以工業革命的結果，所謂工業革命，即將生產商品的方法改良，從前用人工者，今則改用機械，生產迅速，輪船汽車發明，交通縮短，商品工廠和機器發明，互相刺激，而日益加多。曩昔之手工業沒落了，在有此種工業革命之國家，其經濟狀況，已不克維持自足自給，與他處不相往來的情況。繼之，電氣應用於工廠和交通事業，商品更得大量的生產，以尋覓市場，而引起軍備的競爭，殖民地的瓜分，對外乃發展爲帝國主義者。但在對內影響之過程中，民族愛國之心，由以增進，亦自有其可爲樂觀希望者在。以機械代人工之生產，人類工作減少，有餘時以受教育，享幸福，故天堂即在人間，——當然在歐洲。其二，民族國家於歐洲爲普遍的成立，在歐洲，一時對此視爲鐵律，樂觀厥成，每一國民對於國家比較對家人或自身生命尤重。行有餘力，更大家攜手高歌吉卜林（Rudyard Kipling）的名詩：

挑起白人的擔子來——

揀你們最好的子弟差出去，

派定他們永遠充軍，

給他們套上韁轡，背起委曲，

去伺候他們的俘虜，

給那亂雜的野人去當差，你們那新捉來的百姓都是半個魔鬼，半個嬰兒。」

亞洲、非洲做了他們的對象，歐洲民族既已構成一種觀念，乃成爲一股大的潮流，更以工業革命之故，而人口大增，而產生了專門化與城市化的現象，此雖有其弱點，但良好技能與團結精神，則爲其優點。對歐洲以外同時的其他民族，自爲一種不可或侮、沛然莫之能禦的力量。其三，由於工業革命和民族國家的影響，而產生一種「進步」的觀念。這種進步，是柏格森（1859—1941）的不斷的之創造新生，發而爲一種「浮士德的精神」——一種最堅決的「無限」的意向，與「無限」的要求與夢想。其在行動方面的表示，即無邊際的權力之努力與要求，由此種原動力的驅策，乃以征服自然或其他民族爲目標，——中國遂爲其目標之一。

在歐洲——乃至美國，是一種樂觀，而在中國，則是一種悲觀。

溯自新航路的發現以來，中西交通，既開創一新局面，歐人以物質的精神之鼓舞，向外發展，以侵略行武力政策，作爲彼等「白人的担子」。而所差出來的，不一定是「最好的子弟」，實乃唯利是圖、唯力是視的浪子。說者謂近世帝國主義勃興的原動力，即是這班浪子，異其名而爲所謂：「愛國者」，希望祖國擴張領土；「營業家」，希望投資於落後的國度，同時希望祖國子以此種投資之保護；「海陸軍人」，謀占仰某等區域，以爲國防上的據點；「人道主義者」，希望開化非基督教的國民，「國旗隨傳教士走，而商業隨國旗走。」這一股以機械爲文化，以「無限權力」爲精神，以全體國民爲後盾的力量，在十九世紀，與中國成了短刀相接的局面。其在中國，「汽船自絕海而駛來，鐵路由異域而通至，電線電報，可萬千里而通語文，甚且汽球翔舞於

空中，雖有高城峻天，亦復無關可閉。」（康有爲戊戌奏稿請厲工藝獎創新摺）

這兩種衝突，是一種基本不同文化的衝突，在西方所具有的，是傳自希臘商業的、民主的、與城邦的傳統精神，而在中國，則是一種保守的、農業的、專制的與私天下的傳統精神。

葡人最先東來，壟斷遠東貿易者凡六十年，所用的方法，大抵是賄賂與贖買。繼之者有西班牙人，再後則有荷蘭、英國和法國，加之俄人及早東來，越過沒遮攔的烏拉山，不逾百年，已東抵太平洋岸、黑龍江口。中國南北日漸受歐洲勢力的撻逼，而形成一種剪刀刀式的壓迫，百年來因日漸陷於一種嚴重的情形之下。

英人胡特生（C. F. Hudson）在「近世遠東與世界政治史」一書中開篇裏有言曰：「遠東的現代史，始於十九世紀中葉，中日兩國之被迫開放國際貿易，並與外國外交往來。中日兩國承襲着古代的文明，具有全人類四分之一的人口，向來閉關自守，不與人通，因了外國的武力侵入，遂被迫而進於錯雜糾紛的國際舞台，走入現世界相互依存的經濟關係，並政治的無政府狀態中。故此門戶開放之舉，在遠東一帶，實是新運命的開始。並且在西洋各國，也劃了一個時代，與其以前者不同。蓋由遠東言，因了與西洋文明的接觸以後，如思想及生活方面，都發生革命的變動。至於西洋各國，則因在遠東有商業與金融的活動，彼此之間，發生了勢力的競爭。加以遠東方面，也有新的政治勢力興起，於是在各國的政策上，遠東地方，一天天的成爲重要的因素。」

最先猛叩中國之關，而予中華民族以實際的刺激者，爲英國。英人是「行動」與「實際」的民族，在此期間，——十九世紀——以其位置與海軍，既已奠定了海上霸權之基礎，秉鈞者更能把握有利的外交政策，——即避免歐陸之糾紛與行動之自由，益以各方人才之聯絡與進取。工商業的自由貿易與興盛，遂爲打開中國門戶的急先鋒。而當時亦唯有英國具有此種資格，胡特生爲

列三種原因：其一，英有各種進攻的條件，自對拿破崙戰爭後，英不僅爲海上霸主，並支配遠東通道，英在印度，已有巨大的勢力根據地，一八一九年，並已獲得新加坡。同時，英國本身，具有一種將發展爲經濟中心的動力，須爲促進積極之政策。其二，一八二四年，英荷間問題解決，英藉荷以牽制法國，於是列國鬥爭舞台，自赤道北移亞洲大陸之太平洋沿岸。一八四〇年，即英得新加坡後之二十一年中，中英間發生了鴉片戰爭。其三，十九世紀前，中國爲沒有歐貨之市場，時歐人對茶，需要日增，反之，中需歐貨甚少，結果歐人對華貿易不利，東印公司一方不得不納巨額之銀，一方不得不賤價拋棄英貨，爲了要有一種可以在華獲利商品，東印公司乃現了販賣鴉片，其後戰爭雖爲鴉片而起，實則不過爲許多年來蘊藉着通商貿易問題之端緒，蓋基於此政策之根本懸殊，終至趨於唯有武力始克解決之一途。

鴉片戰爭一役之後，繼以兩度英法之役，英國奠定在華首屈一指雄厚權利之基礎，不平等條約由之訂立而延續於中國，使中國被束縛起來，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形成一面倒的情狀。自是迄於甲午之戰，五十二年中，英、美、法、俄西方諸國，以最惠國關係，在華設立各種特權。自甲午一役，列強間曾形成了對峙的局面。迄至一九〇〇年庚子之役，以美國國務卿海約翰門戶開放政策的實行宣布，嗣後日本與帝俄在東北施行其獨占政策，而英、美等國則支持着門戶開放政策。帝俄既倒，華府會議以後，日本變本加厲，野心日大，終於造成一九三一年的一九一八一事變，強占東北。更進而挑撥起盧溝橋事變，以求實現其大陸政策獨占中國的幻想，而英、美日益與中國接近，終於並肩對日作戰，並廢除了對華之不平等條約，中國百年來塗在歷史上的恥辱，至是一筆勾消。

百年以來的所謂可爲樂觀的「十九世紀」，在歐洲以一再兩度大戰而爲幻滅。反之，其在中國

國，則乃由不平等條約的束縛中，解放出來。至於美國與中國，隔太平洋而遙遙相望，自哥倫布發現美洲以迄於今，中、美間無形的連鎖之關係，不但未嘗中斷，更且綿長未已，中美貿易，總是繼續增減，而中美國交，尤能和好無間，日本想獨占中國大陸，排斥英、美於遠東，所以日本是中、英、美、蘇等國共同的敵人，而中、英、美、蘇等同盟國家，今後更其相依為命。

在遠東一隅，其重心之所在，胡特生於一九三八年會謂：

「今日是日本，明日恐將是中國。」

(To-day it is Japan, to-morrow it may be China.)

及至今日，我們應該以時間的推進，把歷史的寫法予以肯定了：

「昨日是日本，今後必為中國。」

(Yesterday it was Japan, today and to-morrow it must be China.)

## 第一節 近世的中外國際貿易

中外通商，應溯源於漢初。宋史食貨志有：「漢初與南粵通關市，而互市之制行焉」，殆在漢文之世。張騫使西域，發見中國貨品，所在多有。自是厥後，我國國際貿易的經過，可以分為下列四期：第一期，中國國際貿易的啓蒙期，——由漢初以至隋末，即西元六一八—一八〇年以前。第二期，中國國際貿易的展進期，——由唐初以至明中葉，即西元六一八—一五二六年間。第三期，閉關主義時期的中國國際貿易，——由明中葉以至清代鴉片戰役，即當西元一五一六—一八四二年間。第四期，近世中國國際貿易的發展期，——由鴉片戰役以後，即西元一八四二年以降。第一期中，殆全由陸路交通，以與西域諸國貿易，而羅馬與中國的直接通商，實為近世中西貿易的

曙矢，延續達四百年之久。第二期中，則全由海路方面，招徠各國商船，來華貿易，其主要目的，盡在謀稅收的增加。同時，中國商船，亦有遠航南洋、日本貿易，以樹立移民基礎者。不過海上大權，此際尙握諸阿拉伯與波斯人之手，其八徧在中國沿海及揚州各地，迄宋元而不衰。蒙元入居中夏，亞洲諸國，悉爲藩屬，中外貿易，一時頗形自由，海外通商，亦稱最盛。第三期中，西初期通商，在閉關主義之下行之，所以然者：一、以初來西人，率多不逞之徒，奸淫擄掠之事，無所不爲，乃引起國人的反感；二、其時國人抱閉關思想，通商但限於廣州一地；三、畏西人以商業作侵略；四、華僑在海外備受西人虐待，限制通商，所以報復。

唐宋對外的交通，與馬可孛羅的使華，結不具論。由近世——即當於上節所述之第三期伊始，葡人（明吏法郎機人）發見東航之路，而西人則發見西行之途。歐船抵華之最先記述，爲葡人伯斯德羅（Raphael Perestrelo），彼於一五二六年發自馬刺甲（Malacca）至粵。一五二七年，安德魯（de Andrade）率一艦隊入廣東領海，見允入京，但以其弟不法，遂被囚而遭殺。他船繼多駛華，而公司或交易所曾先後成立於甯波、福州、廈門、廣東與澳門。葡人不但行爲不法，抑更以對異教徒的態度，仇視華人，以此被逐於甯波，八百人喪其生。（繼之又有漳州被放逐事。）其後允留澳門（一五五七），以納稅爲條件。一五七三年，中國官吏築一垣於土腰爲界，以限內外。一五八七年，設置一地方官以轄其他的華人與稅收事宜，後延於一八四八年。

西班牙人自西過美洲，於一五四三年經菲島以達遠東。一五七五年，初入廣東。一五八〇年，遣使節赴京不果。貿易事宜，由華人行於馬尼刺，惟以華人在菲增加至速與表示其富獨立不倚之性，一六〇二年，西人忌畏，密行屠殺，當時華人二萬，被戮泰半（一六〇三）。其後一六三九年，又悉行第二次的屠殺，華僑三萬人，一時被害者達三分之二。

荷人（明時稱「紅毛」）始至於一五九四年。一六〇一年攻呂宋，轉至香山澳（即澳門）求市，不許。一六〇四年，繼至廣州，其後一六二二年，以十七船組成之艦隊，謀襲澳門，適西、葡間有戰事，然仍被逐，而赴台灣。遂於一六二四年，定居其地，并築砲壘於平安、赤嵌二城，終明之世，在粵通商，始終遭禁。一六五五年，荷人始由巴達維亞荷東印公司派使赴京，恭行陸見叩首之禮，為乾隆帝所禮遇，賜之什物遣還，制為八年一貢，但會無通商之利見許。彼其失敗，坐於葡籍耶穌士之讒間，由其人報告中，明示欣然於荷使節之無成一事規之（Orliky's Embassy from the East India Company of the united provinces to the Grand Tartar China, etc. 1669' Translation of the Latin Volume of 1665）。一六六二年，荷人於台灣繼被逐於國姓爺（鄭成功），一六六三年，一度占領廈門等地，但立被逐出，而返於廣東。

俄人來華，取徑陸道，其最先派使於一五六七年、一六一九年及一六五三年。第一次訂約於一六八九年，一小部分為陸路貿易的規定，但大部分則在歸還俄在東北所佔的土地。其他若干次使節，自一六九二年以次，至於一八五八年的立約，未嘗中斷。俄人以有陸路通商，迄未被許設公司於廣州。

法人初派使節事宜，見於一六八八年路易十四致函康熙帝（一六六四——一七二三）之後。第一次商業，試行於一七二八年。法旗於一八〇三年一月六日升於廣州，但以與英戰爭而下旗。直至一八三二年十二月十三日，始得再升，而第一次使節，則在一八四四年。

美人第一次直接與華通商，在一七八四年，乃在英人監護與共同「均勻」利益下行之。一八一四年中止。其時美船之在中國近海者，多為英國捕捉。一八二一年，*Entic* 號上一美籍水手，名 *Terranova* 者，誤殺一華婦，被執處絞。美人以在中國領海，遵從中國法律，自後中美貿易，

進展甚速。美商務之在廣州，僅次於英國，而居第二位。

其他諸國：先後加入對華通商。瑞典東印度公司，於一七三二年得許可通商。丹麥船隻於一七五一年見於黃埔 (Peter Oskeek's Voyage, 1751)。繼後各公司 (即洋行) 在廣州之位置，向東徂西，依次為荷蘭、英國東印公司、英國、瑞典、帝國 (比利時或漢撒各市)、美國、法國、西班牙與丹麥，及其他另列之四館，以居雜商與商船的押貨人。

英人 (中國人初亦稱之為紅毛) 於一五九六年以次，數四求達中國。一五九六年，伊利薩伯女王曾致函清廷，不達。而中英貿易，則由東印公司肇其端緒，其特許期始於一六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於一六二五年設肆於安平，一六四四年之明季，設肆於廈門，並於一六二七年，經由澳門，謀開市於粵，但為葡人所阻。及至一六三五年，東印公司與臥亞葡總督磋商立約，而倫敦號 (船主為威德爾 Weddell) 乃得駛入澳門，以冒充葡人故，該船為虎門砲台所襲，結果，倫敦號與粵督和解，後者允英人貿易，時在一六三五年六月。惟最早貿易於廣東紀錄載存諸東印公司文庫者，為一六三七年四月六日，然商業初不振，則坐於葡人影響。迨後克林威爾 (Oliver Cromwell) 與葡王約翰四世立約於一六五四年。遂使兩國船運，得自由航行於東印度的各埠。

一六六四年，東印公司得設一宅第於澳門。而自一六七八年，乃始直接而經常的與中國貿易。一六八四年，在廣州沿河地方，得允建一公司，備所有貿易者之用，並嚴格限制貿易，行於該區，此種讓渡，或為歐人公司在粵之嚆矢。又一八〇五年，在廈門之公司重開。一七〇二年，印度公司又建立一商場於舟山島上。一七一五年，英船不停澳門，而直駛虎門，於納款之後，上溯黃埔，以事貿易。

一七六〇年，東印公司派一特別使節詣粵督處，反對貿易的公行制。並要求釋放於一七五九



年被捕獲廈門之代表洪任輝 (James Flint)，未獲結果，但買物與貿易，則繼續如故。一七七一年，公司文要求只允於冬季留居廣州，庶不再事往返跋涉之勞，蓋向例於每年貿易季節之次，即離粵南，驟被迫返於澳門，或其故居。船之來也，一依西南季風（四月至九月），而去則依東北季風（十月至次年三月），一七七一年，公行制度被廢，但於一七八二年代以「行商」，主事者有國際貿易的獨占權，及負所有外商納稅與行爲之責。

英國貿易之增加，可於以下統計表中徵之，約當一七三六年，四英船，二法船，一丹麥船與一瑞屬船，年一至粵，而行貿易，葡八則限於澳門一地。一七八九年，有八十八船駛粵，其中屬東印公司者凡二十有一，四十爲英船，十五爲美船，五爲荷船，三爲葡船，而法、丹則各有其一船。一七九三——四年，凡十八船，一七三四六噸，自中國抵於大不列顛。一八三二——二年，二十二船，共二七九四〇噸，至大不列顛自中國。一八三三——四年，二五三船抵粵，一〇一屬英船，七十屬美船，六法船，六荷船，三漢堡船，五丹麥船，一瑞典船，二十三葡船，三十七西船，與一墨西哥船。一八三四年十二月三日，泊黃埔者三十八爲英船，八爲美船，一瑞典船與一丹麥船；在伶仃洋者二十英船，十美船，一丹船與二葡船 (Phipps' China and Eastern Trade, 1835.)。

鴉片貿易之漸增，金銀之輸出，與武器之日多於外船，因增加船貨卸載的價值，引起威脅於中國方面。一八一八年，乃限制任何船隻，運銀量入口，應超過其出口者十分之三。

東印度公司，維持其獨占者幾近兩世紀之久，在其獨占期間，不獲其允許，無一英人得履粵土，亦不許一船，貿易於其地，蓋非得其特許不爲功。但他國之私商，則無視於公司，葡萄牙（自澳門）、西班牙（自馬尼刺）、與荷蘭（自臺灣），從事貿易，固不能驅逐於外。丹與瑞商（一七三一）、法（一七三六）、美（一七八四）、與他國，亦力謀擴充貿易，而華人又保護之，而不容

爲干涉。抑若干英商，因被阻於公司，乃取得外國籍的證件。東印公司獨占的結束，止於一八三四年，其前四年，公司蓋已探放任主義，而自由貿易亦既及早伊始。

一八四二年以前貿易之處理於廣州，有如下述，對外貿易合法的乃完全握諸行商之手。行商爲數十人，其中伍怡和（How-Quee）久爲之魁，彼等負所有出入口稅收，與獨有與海關交接之權。每一行商處理其個人會計，但各行共同代地方政府管理外商，居住與福利之所有事項，實爲廣東商埠所有商業的控制者，其總額年達若干百萬元。彼等責任重大，蓋負違犯一切條例之責，而被視爲能控制外商及外船在廣州與黃埔的行爲。因此，每一住宅與船舶，必予監護，而行商遂變爲保商。彼等又被屬望報效於政府之凡百需索，一八四一年曾一再交納六百萬元，以解廣州之圍，彼等蓋組織一有知識的有勢力的與優良的集團，每與居留外商之日常交涉中，表示極友誼與優容的態度。考行商協會最後中止於一八四二年，由於中英間條約的結果，其存在凡閱百六十年之久。

次於行商演爲重要角色者，爲能操外語者，其入由海關任作譯員，彼等居外商所雇助員之首席，具有多種職責，注意交遞船舶及官吏。在公司中最重要的人員，則爲買辦，乃行商所保薦，其職務爲處理所有內部的事宜，與一般監督涉及商業及公司或商號之內部經濟的每一事項，實際上所有貿易，一經其手。次之者爲會計，則處理賬務與銀錢事宜。

處理歐洲貿易的過程，爲當一船由澳門入口，駐澳同知，賜予許入，經越虎門砲台，乃分派一類港人。既達黃埔，便由洋行經理者，覓一行商爲納稅的保人，並雇用一譯員與一買辦。禁煙期間，必須具結，始克開釐卸貨，運至洋行堆棧，交由行商脫售，以後凡百皆須經由公行之手。故行商於五口通商前，不啻全國對外貿易的總機關，具有較雄厚的資本，而行商亦極能維持商業信

用，如價值統一，不得濫雜劣貨，不得爭奪，不得欺詐等。當時頗得外人信任，菲勃斯於其「中國及東方貿易」一書中，曾載稱一八三四年英國貿易入口總值，為二三四七六七九三元，出口包括黃白物總值約二一〇〇〇〇〇元。事實之見於英國下院，前乎一七八四年，指定一委員會以從事研究中英間商業的關係者，曾有很多關於中英間的貿易報告，如茶為當時中國首要出口貨，有極多事證涉及之，依委員會的建議，每磅茶稅為二先令二又四分之一便士，實乃百分之百六十四於每磅一先令四便士之平均價值，須予減少。有多數主張茶稅應為每磅一先令的論證，蓋當時飲茶之風，盛極一時，大文豪約翰孫即嗜此不倦。依 Earl H. Pritchard 於「The Crucial Years of Early Anglo-Chinese Relations 1750-1800」一書內所稱，一七八四年，英國會通過折價法案，(Commutation Act) 減少茶稅，自百分之一一九，為百分之十二又二分之一，嗣後中英間的貿易額，因之倍增。氏以此注令，為廢除中英貿易東印公司獨占前最重要之文件。英政府以貿易的擴充，乃不滿意於中英間的貿易，限於廣州一地，因派大使一再來華，繼以一再失敗的結果，而貿易又委屬大利所在，不容放棄，展轉傾軋，終有一八四〇——二年中英間戰事的發生，與對中國造成一不幸的結果。

由上述茲補充敘論其要點：(一) 中外向來貿易，說者稱之為隨貨互市的商業，近世歐西各國初來，亦不能免。張德昌以一六四四——一七五九年為沿海通商時期（其間一六八四——一七五九年為禁海時期仍准荷蘭暹羅貿易），謂貨市貿易，已成過去，英、美商人抬頭，成立有組織有久計的公司，其間特色為：(甲) 絲及絲織品為重要商品，繻而茶為輸出大宗；(乙) 外船輸銀入口，較貨量為大；(丙) 清初中國政局，未見穩定；(丁) 歐人予華人以不良印象，故以後限廣州一口通商。一七六〇——一八四二年，為廣州貿易時期，以洪任輝案為界劃。廣州貿易時期，清

廷政策，一方圖流通貨物，增加稅收，特開海禁，一方復懼外人過於散漫，難以稽查，因採貿易集中之策，——公行制因之成立。當時公行不僅是一個出口貿易的公司，抑且爲中國之外交部與警局。十三行之勢力，煊赫一時，屈大均廣州竹枝詞有云：「洋船爭出是官商，十字門開向二洋，五絲八絲廣緞好，銀錢堆滿十三行。」說者因謂中英間在粵的貿易，皆爲獨占，東印公司始於一七一五年，設公司於廣州，而中國成立公行於一七二〇年，前者廢除於一八三四年，而後者則取消於一八四二年。（二）當夫明清之世，西人畏我國勢強盛，多所遷就。馮承鈞於景教碑考一書中有云：夏鳴雷神甫西安碑一書中，曾統計三百年間（始明正德十六年——一五二一迄清嘉慶二十五年——一八二〇），歐洲派使至中國者，爲數二十有四。計教皇專使三，俄使十一，葡萄牙四，荷蘭四，英國二，法、奧、西國無。葡使初次入覲，業已「磕頭」，一六五五年及一七九四年，兩次荷使亦效之作三跪九叩首，一七九四年的荷使，且於大庭廣衆之中，跪呈國書，且作蒙語曰：「中國皇帝，視荷人高於英人」，優遇如此，所以覲見時及於圓明園陸辭時，亦大磕其頭。俄使對於此事，亦不以爲恥。一七一九年第六次俄使入覲時，據隨行醫官Roze之日記，亦行跪拜之禮。英國第一次貢使雖以「覲見呈遞國書，惟屈一膝」，自銜於人，然不能掩其舟車旗上大書特書「英吉利國貢使」之文，敬六白箱之禮物，所博得者，祇此而已。第二次英國專使之來，待遇亦不見其佳，不磕頭且不許覲見，英使乃提出條件，謂華官在攝政王像前行禮，或由中國皇帝切實宣言，中國使臣赴英，亦行此禮，則英使亦願跪覲。據Henry Ellis之日記，英使且有無條件跪見的提議。以上派使覲見，除教皇使外，大抵皆爲謀貿易之利，蓋當時中國適當盛世，令人追慕無已。

附近世歐人來華貿易年月表

(採自侯厚培五口通商以前我國國際貿易之概況一文)

國名	最初來華貿易年月		最初來華者	初至地點	備註
	中歷	西歷			
葡萄牙	明正德十一年	一五一六	拉非爾伯斯德羅	廣東	次年商船除八艘至邊開始貿易
西班牙	明萬曆三年	一五七五	教士二人	廣東	一五八〇年至京被攔回粵自後多在非島與福祿各港貿易
荷蘭	明萬曆三十二年	一六〇四	瓦羅克 Wybrand Van Warwick 率一船至	廣東	一五九四年有來華者實際始於一六〇四年一六二四年占台灣一六二三年曾請互市
英國	明崇禎十年	一六三七	約翰維德爾 John Wadell 率六船至	澳門	此為實際與中國通商之始與日本於十七世紀中已有貿易
法國	清順治十七年	一六六〇	一船	廣東	一七二八年設洋行尋廢
美國	清乾隆四十九年	一七八四	直接派船來華	廣東	
俄國	明穆宗隆慶元年	一五六七	派使至京		以前常來邊境貿易為陸路與華通商國家

### 第三節 近世中外貿易原動力與爭點

中西貿易，十六世紀完全握 葡萄牙人的手裏。及至十七世紀，荷蘭人繼葡人而起，英人費里 (C. Ernest Fryle) 因稱一六三九—一六九三年間，為荷人鼎盛時期。荷蘭東印度公司的勢力，遍及遠東與中東，舉凡好望角、毛亞西亞 (Mauritius)、馬刺甲諸地，皆有其殖民地，聯絡交通，爪哇吧城，地臨海濱，為海船停泊的碼頭，買賣其中的市場，荷人據為重心，坐鎮南洋，

於是瓜哇及香料羣島諸土王，莫不賓服，錫蘭海岸諸港口的珠業以及肉桂與檳榔之專利權，亦爲荷所掌握。至於大陸，則波斯、暹羅、印度諸地，英工廠之旁，大都有荷工廠與之對峙競爭，即遠若日本，荷人亦獲有通商之利（參閱姚枬譯述十七世紀南洋羣島航海紀兩種一書）。大抵十七世紀，荷人之航政商業，幾爲全球之冠，然在中國貿易，雖委曲求全，終不得伸其志。葡人在東方殖民勢力，於一六一五年—一六六二年間，既爲英、荷所掃蕩，繼之而爲美、荷之競爭。

葡人東航者，非買賣之商人，而爲宗教犧牲之十字軍，舉凡異教之信徒，莫不遭其荼毒，對外幾純用威脅，——對華兼施利誘。其通商實業的經營，惟恃奴隸，更以宗教自病蔽，一切進步文化，莫克引入。荷人較勝一籌，然其東印公司，亦始終基於狹窄刻板的專利觀念，而腐敗惡化，亦與日俱深，剛至不克維持時，則厲行「分攤」及「強迫輸送」制度，不但對土民如此，即對南洋華僑亦然。又作奴隸的買賣於中國海岸，販運豬仔，海外發展，自生阻撓，英人得乘之以起。

英國於近世史實居歐洲各國之領導地位，十七八世紀以來，歐陸每有戰爭，英輒左右其間，而終爲殘局的收拾，其在海外的發展，尤爲成功。由世界史的立場言之，近世顯以英國爲之中心。英之地理位置，在最世爲獨優，更富煤鐵，作工業革命的原動力。且英在文化上，尤居先導：其一，爲近代立憲政治之最早施行者，蓋至一六八八年，英國國內所有政治上之重要問題，皆及早先各國而告解決，不再有革命發生與內顧之憂。其二，思想革命猛着先鞭，近世科學家策源地，雖在意大利，然意大利以政治問題，乃使科學結果，歸於流產，伽里諾後，不再有大科學家的產生，近世科學衣鉢，乃傳諸英國，科學團體創造最早與歷史最久者，爲英國皇家學會（成立於一六六二年），牛頓更承前啓後，集科學之大成，更以之應用於實業，爲利倍蓰，國勢日強。其三，經濟上之自由主義，——工業革命的基礎爲技術，技術的基礎爲科學，以是英之商業，亦既

利便，英之思想，更見進步，由亞丹斯密之倡自由主義，可以觀之。經濟革命包括商農工業等的革命，皆於英得其大效，而同時的葡、西、荷，則在歐洲俱已相形見拙，淪為小國。

英以此堅實基礎，在遠東十九世紀初，乃脫穎而出。因為從對拿破崙戰爭以來，英國不僅歐洲海上的王者，並且支配着東方的道路，英國在印既有根據地方，一八一九年，更獲得新加坡，一方面既打破了荷蘭對馬來羣島之商業獨占，一方面南洋問題雖告暫時的安定，但鬥爭的舞臺，則移於赤道以北的亞洲大陸，——尤其中國的沿岸。

十九世紀初年，歐洲商人對華的見解，依胡特生（C. F. Hudson）所敘，大抵與一六二七年巴塔維亞總督致書東印公司理事時相同，在這信中說：「關於中國貿易，有三件事，尤為世所矚目，即：第一中國具有廣大的貿易，第二他們不許外人入國，第三人民視貿易為生命，在邊遠地方，他們還不惜危險，力事貿易。」此中所述，在以後二世紀的一般外人，實都作如是觀，他們都以為中國商業的希望甚大，且其人民又極願與外人貿易，只是受制於其君主的禁令，無可如何。清廷有一時期是不予限制，惟一七五七年——乾隆二十二年，令禁英商來浙貿易，實際可以上溯自雍正元年——一七二三年，禁天主教，移教士於澳門，下逮道光二十二年——一八四二年，中英間訂立南京條約，凡百二十年中，中外貿易，幾完全限於廣東一隅。但英代荷起，與中貿易以來的結果，是十七世紀末英自東方運歐貨物，年值十八兆馬克，而自秘魯、墨西哥流入西班牙的金銀，轉而入於英、法、荷蘭人的荷包中。這些人在卡的士（Cádiz）買賣，把所有出品，運銷美洲，而大部金錢，則流入東印度，用來買絲綢、香料、硝石、糖、茶、織品、金剛石和古董。所以十七世紀末，英美各船入華進口貨中，以銀占一大部分。東印度公司初成立之二十年，每年平均運出貨物，約合一萬五千三百餘磅，而銀則為二萬八千八百餘磅，因為茶、絲有大量出口，而英、美無

大宗物品以爲平衡之用。及至十九世紀初年，英美對華進口貨中，鴉片數值日增，一八一七年，進出口銀兩，已相距不遠，以後鴉片進口不斷增加，一八一八—一八二七年之十年中，出口已達一億五千七百萬銀元，而中國現銀終爲之吸收一空，鴉片戰爭之所由來，在中國財政問題。——嚴格言之，爲紋銀出口問題，實爲其主因，即抵制紋銀與年俱增之漏卮，而在英國則爲保障其僑民的商業，所以鴉片戰爭，實爲中英間之經濟戰。

如上所述，英國具備各種的條件，必得向遠東各國的大市場進攻。產業革命的結果，英國有了大規模的生產，除此之外，乃有三大特徵，即：人口集中於都市，工業區域興起，與國外貿易擴張。——海外貿易的擴張，既爲工業發達的原因，又爲工業發達之結果，以工業國家必須自海外取得原料與食糧，於是乃愈益促進其國外貿易之發展。當十九世紀初年，英國亦已完成了工業革命，不啻爲全世界的工廠，對於中國地大物博人口衆多的市場，不容放棄。而在中國方面，誠如胡特生所稱：「他們——指中國人——以爲中國便是合法的世界國家，具有共同發展的異文明，且經濟上又能自足自給，故外人之得准許來中國口岸貿易，乃是一種可隨時廢止的特權，中國并不負何等責任，原來中國並不需要外國貿易，也未嘗邀請外國商來其口岸，外國商人如果來了，那就得服從其應受的待遇，否則他們儘可回去。」中國政府這樣常以爲中國無需外國貿易，故若一旦發生事情，是很容易加以廢止的。在一七九三年，乾隆帝由英使馬加德尼給與喬治三世之詔書中有言：「天朝百物充裕，境域以內，無物蔑有，不需番人輸入貨物，以易我所產。」而在實際上，十八世紀時，中國誠無歐洲貨品之市場，林則徐擬諭英使明國王檄中稱及：「……聞該國禁食鴉片甚嚴，是固明知鴉片之爲害也，既不使爲害於該國，則他國尙不可移害，況中國乎。……中國曾有一物爲害外國否？況如茶葉、大黃，外國所不可一日無也。……又外國之呢物、呢噐，非得中國絲斤，



不能成織。……其餘食物自糖料、薑、桂而外，用物自綢緞、磁器而外，外國所必需者，曷可勝數；而外來之物，皆不過以供玩好，可有可無，既非中國要需，何難閉關絕市。……雖有若干過甚其辭之處，但當時國人誠不需要外貨，更不愛好與習慣外物屬實。反之，在此期中，中國出品以絲、絲織品爲重要商品，十八世紀起，茶後來居上，每年自二十餘萬擔至五十餘萬擔不等，大黃、銅、礬、水銀、糖、瓷器、茯苓、興金，皆有出口。西洋運華，一爲由歐運來的製造品及金屬，一爲自南洋根據地及印度轉來之香料與土產，東印公司以製品——毛絨、錫、鉛、乃以歐洲之鉛與印度棉花運華，尤其現銀入口，與貨常成二與一之比，此期中中國居於出超地位，（一）中國當時比各國富裕興盛；（二）中國官吏厲行以物易物制度，不准金銀出口；（三）歐貨在華，不得銷路，反之，絲、茶暢銷歐洲；（四）華商欠外債時，以貨作抵，銀兩入口，乃爲出超情況下的一種自然結果。在此種對照之下，居於歐洲列國如林的訓練中，天之驕子的工業化之英國，自與向以文化宗邦天下至尊無上的農業而封建化的中國，對當前的問題，立於兩個實際迥然不同的立場，作迥然不同的看法，兩方既各具有其實在的優越感，終於不可避免的一事，便是戰爭。

果然，新武器的文明上，中國有與歐西列強同等力量，至少是可以繼續遂行已往唯我獨尊的閉關政策的，中國可以說是太文明了，文明中而無野蠻的成分，是不克持久的，終於由英人藉口商業制度（實爲鴉片問題），而引起了劃時代的糾紛和結局。

在以「天下共主」自視的中國之通商制度，已往一向是藉朝貢以行之者，這時與西方各國貿易，仍以爲是一種所謂天朝加恩體卹的辦法，表現的專斷，自無足異。除通商口岸限於廣州外，更統制入口貨物與價格，並管束外商行動，待外人以藩屬之禮，治以中國之法。「夷商」與「滋事」相連爲用，防夷政策爲（一）嚴禁硫磺火藥鐵器落入外人之手，（二）夷商到岸起卸武器，

(三)限制不許明瞭中國真相，尤其稅則之無定與苛雜，深致唯利是圖之西人，相視側目。在先英人尚震於中國已往之雄風，不時向中國中央和地方當局，請求改良，但當時中國朝野，狃於一向的優越感，終其峻拒加厲，結果好狠鬥勇的外人，自出其一向所優爲之的——武力角逐。當時中國當乾隆朝，盛極必衰之後，漢族勢力，日有起色，攘夷主義，逐漸抬頭，但徒存空言，在實際上則一切既呈衰頹情勢，尤其貪污之風，承和坤聚斂而益甚，——此其由來，蓋坐於清初朝廷的提倡，用以消磨漢人志節，而其本身，仍不失其掠奪的習性，加以賣官鬻爵，由來既久，分贖制度，視同慣例。乾隆二十四年（一七五九），英人由洪任輝北上進呈，要求：（一）另尋口岸（廣州之外），（二）上達天聽，以求未減關稅苛雜。不但未如所請，反致中國管夷益嚴。同年，法商要求改善通商關係意見，所稱凡十：（一）皇恩賞賚，今日已多絕於關吏內司，亟宜嚴加究治；——政府牛酒麵賞賚，而所支悉出自外商。（二）沿途關口盤訊，勒徵入稅；（三）保家即保商之代理；（四）船規銀兩——初爲禮物餽送關憲，後折色制爲船規；（五）辦買物名，需十索十之惡習；（六）違例私索稅銀——正餉分頭之外，繳足出口之額外需索；（七）艇戶盜偷貨物；（八）黃埔口總巡館勒索買辦規禮；（九）回帆驗放之勒索；（十）點驗起落貨物指延取利。及至十九世紀之末，摩爾斯（H. B. Morse）於其《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 of the Chinese Empire》一書中，綜述外商所感受的痛苦，其舉犖大者有五：（一）加於貨物之重稅，——無名義與無限度之加徵；（二）公行之壟斷制度；——尤其公輸基金之納，目的原爲救濟之用，乃結果入於官囊，年不下三十萬兩；（三）中商債務償還之無期；（四）管理外商規則之嚴格，——生活行動不克自由；（五）不能逕向地方官作直接的交涉，而一切必需經由行商之手。

張德昌論說康熙年間，貨稅於正餉則例規定的規率以外，關督要加徵百分之二十四，關更加徵

百分之十六至十九，其規禮雜徵尚不在內。康熙四十七年（一七〇八），常索為粵海關監督時，又添了一種百分之六的附徵，種種附徵，有時超越合法稅則稅率所定之四倍以上。並舉康熙四十四年（一七〇四）的銅的例子如下：

計銅一千斤

正稅每百斤稅四錢共稅銀

四百兩

關督加征 $2\frac{1}{2}\%$ 計為

九十六兩

秤差補銀

八兩九錢二分

銀兩折色補交

三十八兩

關吏加征 $2\%$

八兩

胥吏每百斤索八分四釐共索錢

八十四兩

秤手每百斤索二文計索銀

二兩

僱船用使役每百斤索二分共

二十兩

通事抽貨價銀 $1\%$

一百另九兩

關督加征出口貨價銀 $3\%$

三百二十七兩

結共納交

一千另九十二兩九錢二分

以上銅一千斤，共實納一千九十二兩九錢二分，但合法稅則所定一千斤的銅，只須稅銀四百兩就够了，在這一年——康熙四十七年，又加了一種百分之四的附徵。康熙六十一年（一七二二）時，四成又加至六成，雍正四年，於以前諸種附徵之外，又增加了一種附徵，名為繳還費（10% Surtax 即上稱之公輸基金）。雍正七年，於貨物加徵之外，外國進口的購貨的銀子也徵稅。摩爾斯則依十九世紀初的記載，二等船——四二〇噸，相當於登記之三七五噸，——須共納二六六六。

六六七兩，合八八九磅。而在一八四二年鴉片戰後江寧條約規定之下，則祇納一八五·五〇兩，尤其在一八五八年條約下，則祇需納百五十兩。抑在鴉片戰爭之前夕，中西貿易中之出入口商品，已質量俱增，日有起色，英商自感切膚，由這許多方面的通商貿易問題，蘊積既久，戰爭遂以鴉片問題，一觸而發。

#### 第四節 英使一再來華與其失敗

十七世紀中葉前後，以英船在粵的大量增加，英人在印度之僑畧行爲，與菲律賓羣島之被歐人占據，已引起清廷方面的注意，加以地方當局與耶穌社傳教士對於英人不利的報告，因之英人之凡百行爲，於中國人的心目中，舉爲不良之印象，而在中國官吏，根本鄙夷商人。然英國此時已起了兩種革命，一爲自由貿易思想的發展，更往往粗野的濫用自由，以臨於謹言慎行拘拘小節的中國人；再則英已經由工業革命，不得不向世界市場如中國者，加以進攻，已如上節所述。由於前者，中國民族與其貿易政策，不免視同頑固；由後者言之，中國更爲工業發展的障礙物，幾與勢不並立。因之，英人甚於其他國家，而完全置信於其商民，深以中國貿易政策與對外人態度爲苦，但誠以爲凡此俱非皇帝所行，乃至所知而爲官吏胡作非爲的結果。因主張派一介之使，呈甲訴之書，以冀上達天聽，而圖有所改進。

一七九二年，英國乃派德肯子爵馬卡特尼（Viscount Macartney of Dereack）爲大使。使華出發之前，馬氏與英政府斟酌至善，凡所注意，爲：英人在廣州自由貿易，官吏不得橫加干涉及無理勒索，以免不平之事發生；與如葡萄牙人之得澳門，允英人得一立足之地等六端。大抵在謀減輕英人在粵貿易的限制及苛雜，另一方面爲謀自由貿易於廣州以外的其他口岸。

馬卡特尼被派爲大使，有最高全權處理使團一切事宜。哥溫爵士（Sir Erasmus Gower）被任爲艦隊司令，又聘斯坦東（Sir George Leonard Staunton）爲其隨行秘書，倘馬氏途中設有不測或缺席之時，彼當代行職務。亞力山大（William Alexander）與海奇（Thomas Hickey）任起草員、繪畫員，此外則有一衛兵指揮官、醫士等、著者、園藝家等、音樂家等與考察者多人。自羅馬留學之兩中國學生，則被任爲譯員。委托攜華之禮物，凡八百箱，值一萬三千一百六十四鎊，尙有值二千四百八十四鎊的禮物，乃計畫而未成行的卡司卡特（Lt. Col. Cathcart）使團轉來者，不計在內。以三艦於是年九月二十六日，自樸資木次（Portsmouth）啓旋東航（大使等所乘艦名雄獅號）。東印公司並及早派員來粵疏通，詭稱馬氏爲祝壽而來（按乾隆帝八十壽期已逾三年），作爲先容。馬氏行並受國務卿丹達斯（Mr. Henry Dundas）之諭，囑注意於下列三事：（一）巨額商業，兩國兼利，而彼此發展出口商品，並獲利惠；（二）英國商業發展既廣，必需一安全之地，以儲銷售未完，或暫時不克運回本國之貨；（三）確實說明英人之目的，純屬商業性質，並無利入土地之心。使團艦隊以次年六月二十六日抵白河口，爲兩清吏所迎送，并致大批食物，謂以後供應毋缺，使團中人稱此厚待遠人，世所罕見云。八月十六日至通州，乃捨舟登陸，穿北京巡趨圓明園。湖自在中國旅程中，覲見的禮節問題，已久在爭持未決，大使亦既曉然中朝政府於制定儀式之堅持，固早強異國極多使節如斯示敬，蓋非對方屈服不可。大使車頂船簷，所懸旗皆寫作「英吉利國貢使」（Embassador bearing Tribute from the Country of England）。但大使唯恐賁事，裝聲作癡。彼知此事將載見邸報，而經由羅馬正教派與他國之嫉忌者，展轉以流傳歐洲。當前帝時，來自俄國的大使，曾同意於中國的要求，荷使於一六五六年，亦一度依清廷意旨，作各種禮節，但深憾於毫無所獲，以爲報酬。大使終致一說帖於清廷，大致謂凡能悅皇帝

之事故，彼甘爲之，惟身既爲西方第一雄主的代表，則必貴知大體，入國之禁，固屬當知，而國家尊嚴，亦不可褻。今貴國習俗，既不可違，即改用中國禮節，亦無不可，但須貴國派一大臣職位與敝使相當者，以敝使將來所行於貴國皇帝之前的禮節，先施於吾英皇帝皇后二陛下肖像之前，則敝使自當如命云云。

大使一行。一七九三年九月二日離京，初六日過長城，「偉大莊嚴的工程」，限胡馬南下凡六世紀之久，直至成吉斯汗與其後嗣，始越此天塹。及至清人利用中國流寇之亂，始克乘機以入。熱河乃皇帝避暑山莊所在地，大使於九月九日到達。至是如何接見大使的問題，又起討論，雙方之間，久久不諧，終之與和坤首相交涉結果，以敬英王之禮敬清帝，爲去吻手，但行半禮，即屈一膝。

一七九三年九月十四日，謁見乾隆皇帝禮舉行於行宮，大使趨前，屈一膝於帝前，上呈國書，皇帝賜筵，禮遇甚隆。大使代表英國，要求以下六點：（一）許英國商人，在舟山、寧波、天津諸港通商；（二）英國人願效以前俄國人在北京設一倉庫，以爲銷貨計；（三）於舟山附近無城譬之孤島，設一倉庫，以堆積英國商人賣餘之貨物；又爲監督起見，設立租界，以居彼等；（四）於廣東附近與以同樣特權或其他恩典；（五）澳門與廣東之間，廢止通行稅，否則亦須減少；（六）英國商人經中國皇帝許以居住權者，不強制以出稅，而居住之許可證，往往不能辨別真僞，以後須直接交付英人辦理。此項國書，未蒙即時答覆。

大使於一七九三年九月二十一日去熱河，遵官道返京，得接受皇帝正式答覆英王書（勅諭大旨：對喬治三世之恭順，深爲嘉許，惟所請求各項，均與中國主權有礙及體制不合：（一）英使不能留京，（二）中國不能派使赴歐，（三）中國百物充物，不需歐貨，（四）英人嚮慕中國文

化，殊堪嘉納。(五)中貨爲歐人必需，故允貿易廣州。又按乾隆賜英王勅書凡兩道。之後，行色匆促，於七月七日去京，適因英法間或將有戰事的消息傳來，而東印公司希望英船自粵啓帆，將護送之以雄獅號戰艦。大使取道水路，逾大運河以達杭州，擬自是間轉赴舟山。以十月十二日離天津，十一月二日渡黃河而南，十一月五日在鎮江對岸過江，以十一月九日抵於杭州。自杭分兩道赴粵，一部赴舟山遶海道而南，大使等則遵陸行，期以一周後，相遇於粵。抵粵之後不久，覺留粵毫無是處，一行人乃於一七九四年三月十七日離澳門，取道巽他海峽、好望角、聖海倫那島，以同年九月六日，復下旋於樸資木次港。

大使至華，曾無實際效用可言，既無貿易要點之爲商討解決，亦無條款之爲改訂。馬氏離華之前，於紀事中有誌其幻滅之感，但已對華作進一步的認識，寄希望於未來。摩爾斯以爲馬氏至華，不過予中國以一種印象——即英人非盡野蠻，然揆諸實際結果，馬氏推廣商業議訂稅則的使命，雖有未達，但終能一入中國內地，探識中國的國勢與民隱，著爲書籍書片多種，以爲其後對華外交的參考，其用厥大，蓋致使英國曉然於中國底蘊，在中英關係上，實造成一新的紀元。

前於一八一五年，在粵英國船主，深感地方政府，日益增加困難於商務，東印公司董事會，因呈聞英政府，考慮於另一使節使華的擬計。粵政府之仇英，坐於英人破壞粵港中立，——一八一四年英船 *Doris* 艦長補美船於中國領海之內，其他類此事件，舉爲粵政府所不滿。因強在粵東印公司委員，運用權力，立遣 *Doris* 號返國，東印公司委員申說不能負責，粵督引以爲怪，並予以壓力。北京的清廷，得到奏報，益申禁令，以致令英船主強烈鼓吹，而同時東印公司董事會，亦積極主張派遣一使節覲見清帝，以便爲英國貿易，獲取正常的保護和長期的安全。董事等以爲皇帝常在蔽蔽之中，乃希冀於一度直接申請最高主權者之後，得以未減所受痛苦。覲見時，當重

調英國貿易的重要性，不僅係於廣東一隅，且關涉於皇家收入。彼等更持兩種目的，其一船主對於華人的雇用，隨己意所適而爲之；其二與北京成立直接的關係。摩爾斯綜之爲：「既經存在的痛苦之解除，與今後同樣性質的其他限制之免除，及公司貿易基於安全、堅實、公平立場之建樹，不受地方任意誅求與勒索責獻，而在皇帝保護之下，一按彼所制定裁可之條例。」英政府當同意於此一提案及董事會之意見，使團遂以組成。阿姆斯特爾士（Lord Amherst）被任爲全權大使，在廣東東印公司委員之一——斯丹東，尤以其華語知識的特別適合故，被任爲第二委員，愛里斯（Henry Ellis）——一次使華紀要Proceedings of the Late Embassy to China的著者）被任爲第三委員，莫理遜（Rev. Robert Morrison）大維斯（Mr. J. F. Davis）及其他二人，被聘爲中文秘書。

使團於一八一六年二月八日離 Spithead，乘 Alceste 艦，艦長爲馬克斯威爾（Capt Murray Maxwell）。又 H. C. S. Iyra, H. C. S. General Hawitt 兩艦，則用以儲藏與裝載禮物。取道 Madeira, Riode Janeiro，好望角、吧城。以六月十三日至香港，於其間添備淡水。八月二十八日抵白河口，八月九日登陸至天津，經多次與滿官討論觀見程序未決，直至八月十四日。仍未克離津。後以二十日抵通州，乃環北京城垣以達於皇帝所在之圓明園，清廷官吏仍認定叩首禮必予遵行，而大使則堅持依循一七九三年馬加特尼所行的禮節。及達行宮，值八月二十九日的清晨五時，大使立被召見，阿姆斯特爾士辯稱其風塵僕僕，既飢且倦，又所有應用什物，皆未及至，不能應詔晉見。不久，乃自清廷方面傳下諭旨，謂大使的接見一節，應予免除，所有一行人，更須立時離開北京。

愛里斯的意見，謂清廷真正意旨，乃在致一行人於匆迫，強之於天顏咫尺之下，行叩首之



禮。在以後清帝敕諭英王書中，則謂摒逐不予接見之故，緣於大使與委員等執拗的與持續的託辭抱病之荒謬理由，拒謁清帝。而皇帝並宜稱彼曾及見馬卡特尼爵士進行叩首之禮，英王因認斯丹東徵實此言，斯丹東憤然否認有此事。前時喬治爵士（*Sir George*——即斯丹東）為一年僅十二之小孩，曾預與馬氏使團之役。

大使一行，於同日晚間離京，滯於通州十有二日。以九月六日抵津，八日始其遠征，因江河及運道，循陸以趨廣東。渡黃河為十月六日，出長江為十月二十二日，越鄱陽湖為十一月十四——二十日，而以二十三日抵於南昌。十二月二十日，一行入越梅嶺，二十五日至於南海府，一八一七年一月一日，始達廣州。（當大使一行北上京師與南旋期間，*Alceste* 號曾訪問琉球諸島。關於該羣島的有趣味的記載，見於梅里德之「*隨 Alceste 海行紀*」一書。回至伶仃洋時，粵督拒絕 *Alceste* 與 *General Hawitt* 駛粵，一八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Alceste* 砲擊虎門砲台，以上溯黃埔。）

一行人於一月杪離開澳門，過馬尼刺後，*Alceste* 號觸礁被毀，阿姆斯特與其隨衆於二月十九日以小船離碎舟，二十三日始抵吧城，繼而於一八一七年八月十七日返國。

愛里斯氏「阿姆斯特大使」一書寫道：「兩度英使前赴清廷的失敗結果，於此種反應中，無若干屈辱之感，為不可或能之事。兩使皆負責申訴欲謀最低限度的增加貿易上的安全，一再遭致失敗。其間馬卡特尼爵士曾為解說，謂彼傾向於出以最確定的體認。使此印象，果產生於北京，則必為自我國政治的與軍事的力量之初步知識的體認云。」摩爾斯進一步的綜論兩度使節失敗之後，以為明眼人必能見之者，斯為今後事態的演變，唯有趨於下列三種情勢之一：（一）武力壓迫中國，以調整貿易入於合理的條件；（二）絕對服從中國所有實施中的此種貿易條例；（三）

英國貿易的退卻。更謂其後所發生之事件——即依於最先一種情勢，以二十世紀的眼光論，英國人犯了技術上的錯誤，而中國人的自大見地，視他國爲藩屬，則亦爲一件任何國家所難爲忍受的事情。（斯丹東爵士之大作「英國使節蒞華記」——*Embassy of the King of Great Britain to the Emperor of China*，凡二冊附圖片集，刊於一七九七年。）

## 第五章 近世對外第一次戰爭的經過與結果

### 第一節 中英貿易的繼續和鴉片問題

英人一再派使來華，要求改進兩國間的商務，結果皆歸無效，而在中國方面，終祇當時通商制度，爲天經地義，不容絲毫變動。溯自十七世紀以迄道光十三年（一八三三），英政府把遠東通商之權，交付東印度公司，公司有股東，股東只求利，故非萬不獲已，不願與中國決裂。一方英政府爲保護商業對華貿易獨占之故，不時與中國方面衝突，而中國當局對英，迄不予以尊重，想在保商與大班系統之下，控制外人一切。又水手登陸，飲酒滋事，從而發生司法問題，初華人在澳門始終把握司法權，即其他在廣州黃埔民、刑事件，皆由中國當局處理之。自一六八九年迄於一八三三年，所有案件，華方皆處外人以兇手或殺人之罪，其負責行爲與審問，皆依於慣例，視爲當然。特其時中英法律，相去不遠，惟中國法律，較注意於行兇的結果，而英國法律，則較注意於動機——意向之所在。但中國人要視英國人爲缺乏理性，而自居於高明之域，鄙夷外人，又每施苦刑與全體負責，此在英人則視爲野蠻與殘酷，而尤不能同意於負責及抵償辦法。蓋當時英國立法雖屬嚴峻，但無論若何，總要有一公平審決而後定讞，此一問題亦唯有於戰爭中，得其解決之道。

東印公司對華貿易專利廢除後，一八三三年十一月十日，英政府派納比爾（William John Lord Napier）爲監督，管理英人在華貿易與在廣東口岸英人的司法問題，政府與外長巴麥斯頓（Lord Palmerston）訓令，皆助以和平從事。一八三四年六月十五日，納氏行抵澳門，二十五日逕至廣州，致函總督，謀爲直接的交涉，但未由得達，中國官吏更不接受信件，而須稟帖，稟督且

責納氏不遵通商條例，擅入廣東，諭令返澳候命。八月五日，更頒五項條例，以管束外人，納氏與廣州知府初議不諧，英商更組商務公會，以爲納氏後盾。九月二日，中國方面宣布停止對英貿易及一切供應，納氏竟召軍艦內駛，九月八日，並發布宣言，以粵督等對彼之反對，不啻爲戰爭的序幕。粵督曾於十一日答復之，謂英人宜以大班代監督交涉，應由行商經手，又謂英政府迄未以正式公文通知中國，納氏且無任何全權證書，突然蒞粵，更不暇稟聞朝廷，因責納氏破壞中法，以武力強入公司與攻襲砲台。九月四日，英行被圍，與外間隔斷，溯自九月初，納氏已染病，九日轉成 Malarial fever，二十一日登船，二十六日返澳，十月十一日竟客死澳門，說者謂其病死之由，坐於過分工作與在粵時所遭遇的焦灼問題。九月二十六日，中英貿易已因納氏退出粵垣復通。摩爾斯論及此節，謂英政府希望建立中英間的商業關係，乃謀以和解出之，實爲不可或能之事。但「不再來爲反歷史勢力，根本不行」，則以英在華貿易，已二百年，歐西各國，雖至美、法皆仰其鼻息，大利所在，自不能忽然廢之。

繼納氏者爲大維士 (Mr. Davis)，一意採守默政策，時東印公司獨占既已取消，英國在華商民，本可自由貿易，乃扼於中國之通商制度，雅不耐大維士的守默政策，乃於十二月九日，上書英王，以爲此種政策，「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要求以武力爲後盾，以打開此種僵局，對英國內聽聞，頗有影響。一八三五年一月十九日，魯濱孫 (Sir George Bert Robinson) 繼爲監督，仍持守默政策，形格勢禁，一時無法推進。一八三七年二月二日，義律 (Capt. Charles Elliot) 改任監督，氏與前述三人不同，既得訓令，乃以所任職務，「呈」知粵督，但華方仍持故態，不以平等遇之。義律因向政府建白，逕達清帝。適鴉片問題事起，巴麥斯頓遂商諸東印艦隊司令米特蘭德 (Sir Frederick Maitland)，移少數兵艦至華，一則保護英國在華利益與爲英民及代表之後盾，再

則助監督維持在華各埠的英籍水手，不致生事。此舉實爲英國政策轉捩之點，暗示着新的政策，已在醞釀之中。米特蘭德於一八三八年六月十三日抵華，此後與華方數有衝突，當時除鴉片已引起問題外，又有幾致衝突的行商欠債問題，自一七七四年至一七七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統計，行商計欠本利凡四、二九六、六五〇元，終由清帝責行商共同負責償還，但一八三九年後，迄未清結，終乃列入於南京條約之第五款中。

罌粟初見於唐代（六二六年頃），自阿拉伯移入，初作藥物服食，主治痢疾。明代醫書，多載其製法及功效，明末諸帝多吸食之，而西商販運鴉片入口，始於一七二九年的葡人，自印度臥亞及達孟（Daman）購入。雍正初，下令禁止輸入，當時入口年不逾二百箱。一七七三年以次，年有增加，一七六七年（乾隆三十二年）增至千箱，一時已無法禁止，乃從而以藥品課稅。一七九〇年，增至四〇五四箱，蓋由藥物變而爲民間的嗜好品，遂流毒全國。雍正、乾隆、嘉慶各朝，雖三令五申，初不爲嚴刑峻法以繩之，鴉片入口，有增無減，外商方利之以代銀兩的輸華。又販賣方式，初由公行發售，視同貨品，及至禁令屢頒，乃在澳門設置躉船，以發售於停泊黃埔的船隻。及至一八二一年，其最高輸入額，已逾五千箱。（一八〇〇——一八二一年，年平均輸入四〇一六箱，一八一——一八二一年，其最高輸入額，已逾五千箱。（一八〇〇——一八二一年，年平均輸入四〇一六箱，一八一——一八二一年，年平均輸入四四九四箱，一八二二——一八二八年，年平均輸入九七〇八箱，值八、七二五、六〇〇元，一八二八——一八三五年，年平均輸入二二八八五箱，值一三、四〇三、〇〇〇元，一八三五——一八三九年，年平均輸入三五、四四五箱，一八三六——一八三九年，年平均輸入三五、四四五箱，值一四、四五四、一九三元。依李圭鴉片事畧所稱，一八三八年，入口四萬二百箱，一八五八年左右，增至七萬餘箱，一八六六年，自港運至各口，凡六四、五一六石，一八七九年，入口增至八二、九二九石。李氏更付度當時中國人口凡三萬萬衆，外洋一年進口鴉片共一千萬斤，一年

一人以膏膏四斤半計，吸煙者得百十一萬人，各省自種煙以兩倍計之，共得百三三十餘萬吸煙之人，即吸煙入口，占全人口百分之一以上。其在英貨輸入中國全額比例的增加，可以見其進步甚速，一八二一年（道光元年）製造品輸入八、〇二四、六〇六元，鴉片爲六、四〇六、〇〇〇元，一八三四年製造品的價值幾減少半數即四、八二〇、四五三元，而鴉片價值則幾增加一倍，即達一一、六一八、七一一元。

鴉片自被嚴禁後，公開販買一變而爲私相授受，外八銷售，反視以往利便，商船載煙駛至伶身洋後，卸諸躉船，中國商人先就窰口察看土樣，然後交款取貨，改箱爲包，納諸用五七十六爲水手的一快蟹一運船，在青天白日之下，公然運輸，或竟膽敢明火執杖，抗拒逮捕。官方巡船，大抵事前洽妥，裝聾作癡，不予過問。故林則徐覆奏曾望顏陳封關禁海事宜疏中有云：「並聞奸夷口出狂言，謂關以內，法度雖嚴，關以外汪洋無際，通商則受管束，而不能違禁，不通商則不受管束，而甚好賣煙。」亦屬實情。此一時期（一八二一——三九）外人通稱之爲伶仃時期，其間又可分爲三期，第二期（一八二八——三五）中每年平均入口鴉片凡一八、七一二箱，第三期中（一八三五——九）則平均年達三萬箱，由是英、美得以平衡其出入貿易，不再運銀入口。

一八三八年六月，許乃濟上書道光帝（宣宗），販賣鴉片，予以合法化，因下令粵省督撫議之，風氣所播，禁防大毀，而九卿台諫，咸不謂然，黃爵滋、許球、朱樟、袁玉麟、朱成烈先後皆予反對，所以是年實爲動盪與糾紛之一年。中國方面，視鴉片的禁止，所以使國民道德，不致墮落，生命不致多所殘害，尤其現銀不致出口，當於一八一七年以前，外人平衡其對華貿易的出入口，皆持現銀，一八一八——三〇年入口銀兩（大部由美船裝運），總數達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出口（大部爲英船運印）爲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及至一八三一年，銀兩之出入口，

乃現逆轉，入口銀兩漸少，終至於無，反之，中國自是厥後，乃不得不以銀兩爲對外貿易平衡之用，紋銀外溢，銀價暴漲，原銀一兩值錢七八百文，後增至值錢千文、千二百文、千三百文，及至一八三八年，紋銀每兩易制錢竟達千六百有零。（銀價日增，農田出穀，而國課徵銀，率折消耗，民不聊生。——馮桂芬籌國用議中語）中國政府不求之於增加輸出，而唯禁煙的入口與銀的出口。但上自京師達官，下至粵海小吏，皆得煙利，而交相作弊，以是愈禁而愈深入，而愈增加，其後林則徐想以六閩月的力量，挽數十年的沈疴，宵不憂憂其難。一九三九年，與華交易鴉片，幾全屬英人所有（美商但爲代辦性質）。其後中英間發生相續不已的戰爭，鴉片實爲其緊張關係的主要原因。當時宣宗頗思整頓國是，鴉片問題，實爲此重心，因召林則徐（1785——1850）赴粵查辦。林氏於一八三九年三月十日抵粵，十八日諭令行商，多所斥責和指示，繼傳令外洋船二十二艘，須將鴉片悉數繳銷，方准開艙。二十二日，諭廣州知府捕拿積年煙犯賴地（Lancelot Dent）雅丁（William Tardine）未獲。因諭外商，曷以「感恩報德於中國通商之利，不得以害人之物運華，今大皇帝開而震怒，必欲除之而後已。本大臣前來查辦，諭到該夷等，即遵照將鴉片，悉數繳官點驗，收明燬化，一面出具夷字漢字合同，甘結聲明，嗣後來船永不敢夾帶鴉片，如有帶來，一經查出，貨盡沒官，人即正法字樣。此次本大臣自京面奉聖諭，法在必行，且既帶此關防，得以便宜行事，非尋常查辦他務可比。若鴉片一日未絕，本大臣一日不回，誓與此事相始終，斷無中止之理。」而二十一日，已用林葛政策，更藉兵圍公行，非獨排貨，抑且經濟絕交，其後數日，並無結果。二十四日，義律至公行，樹英旗，庇煙販，華方因予戒嚴，並令買辦人等去職。二十六日，林氏布告四款，一論夷人謀續鴉片煙土四條，一論天理應速繳，一論國法應速繳，一論人情應速繳，一論事勢應速繳。是晚九時，華人遵令退出，僅餘二百至三百外人留

行。中國當堅持繳煙具結，二十七日，義律一反以前堅決的口氣和態度，願呈繳在英商手中的鴉片之二十八日，報額爲二〇二九一箱（凡二百數十萬斤），其中重出五二三箱，義律因就未入口者，購足前數，以每箱值五〇〇元計，（每元易四先令十便士）約合六三、二六六鎊。至於具結一事，義律有難色。五月四日，公行交通重開，次日戒嚴解除，報繳之二〇二九一箱的鴉片，終於五月二十一日交齊。乃義律越權，計謀報復。二十四日，竟令英人退去廣州，英船不再入口，並聲稱保留一切要求賠償之權，及至六月一日，留粵者祇二十五名的美國人。英煙呈繳後，林氏奏請解京，以憑核驗，道並諭以就地銷燬。於是林氏：「率同文武官，共同銷毀，俾沿海共聞共見，有所震聳。擇地虎門，就海灘高處，周圍樹柵，開池二，縱橫各十五丈有餘，灌以海水，投以石灰，頃刻湯沸，不爨自燃。潮退啓涵洞，隨潮出海，每日盡三四百箱至千箱不等，自四月二十二日（六月三日）——今制爲禁煙節紀念日）化起，五月十五日畢事（六月二十五日），除去箱隻，實共燒燬煙土二二七六、二五四斤。」時林則徐補授兩廣總督，鄧廷楨調浙閩總督。清廷決心禁煙，林氏擬諭英王檄稱：「二月間，據該國領事義律，以鴉片禁令森嚴，稟求寬限，凡印度港角屬地，請限五月，英國本地，請限十月，然後即以新例遵行等語。今本大臣：倍加體卹，凡在一年六個月之內，誤帶鴉片，但能自首全繳者，免其治罪。若過此期限，仍有帶來，則是明知故犯，即行正法，決不寬宥。：一惟義律在粵恭順，至渙又轉強硬，不肯議章與具結，並拒領一千六百四十箱價所繳煙值的茶葉，英船亦迄不入口。九月某日，在香港澳門者有英船六十三隻，美船三隻，在黃埔者有美船十一隻，丹、德各二隻，西船一隻，中英既相持，而中立國乃得便宜，美船尤享其利。（林則徐亦持此外交策畧，所謂：「與其涇渭不分，轉致無所忌憚，曷若薰蕕有別，俾皆就我範圍。而且用諸國以併拒英夷，則有如踏鹿，若因英夷而並絕諸國，則不啻驅魚。：况所禁絕者，惟在鴉



片。」但林氏一時雖操勝算，終未克使英人完全就範。適有林維喜事件的發生，此後形勢遂急轉而直下。七月七日，有一批英船水手，在九龍登陸，以索酒滋事，兇傷多人，林維喜當於次日傷重不治。義律會亦督懸賞緝凶和撫卹傷亡，中國當局視為心腹行賄。義律繼於八月判決從犯五人，罰鍰了事。二十五日，林勉徐諭令義律交出林維喜案兇手，二十六日，英人盡室登船，共約二千餘衆，凡五十七家，離澳門而趨於香港。九月二十四日，義律避居尖沙嘴，時清吏議全停貿易，各國爲之不安，義律見事僵化，乃託葡人向粵說項，聲明願具甘結，惟須除去「人即正法」四字，林氏不從，義律乃函英請援。十月中，有英船 Thomas & Co. 具結入口，此予義律威信，以真大打擊，十月二十五日，粵當局進一步限令義律於三日內交出林案兇手，否則將以武力從事搜索，義律因命英兵船阻英船入口，更駛至黃埔砲臺，要求中國方面撤消限令與恢復供給，中國方面令英船退去，英船開砲，轟擊砲臺，是爲穿鼻第一役。十一月三日，中國巡船二十九艘，與英兵船 Volage 號等二船發生了遭遇戰，是爲鴉片戰爭的序幕。此役之前，英不過欲達商業侵略的目的，商船外常有兵船遊弋，志不在小，至是和平政策絕望，乃圖窮而匕首見。抑自林維喜案與十一月三日事件報告至英後，英政府態度以變，國會兩派初頗爭持，約翰拉沙爾等復質問者，謂：「因中國政府侮辱英領及英國臣民，……一般英商受壓力壓迫而蒙損害，出兵乃要求中國政府賠償此種損害。」國會中反對政府派，則視出兵維持一種毒害與不道德的販賣事業爲恥。然對政府武力政策，惜終未能予以阻止。一八四〇年一月，英王乃降旨派遣一遠征隊東來，稱第一中國遠征隊，初度粵戰，由之以起。

在中國人視之，鴉片爲戰爭原因之一，賊屬有其正當理由，足以塞英人之口而有餘。由林氏致維多利亞女王書，可以覘之，林氏更於密陳夷務不能歇手片中，述其經過：「溯自查辦鴉片以

來，幸賴乾斷嚴明，天威震疊，艦船二萬餘箱之繳，係英夷領事，自行遞稟求收，現有漢夷字原稟可查，並有夷紙印封可驗。繼而在虎門燬化煙土，先期出示，準令夷人觀看。……迨後各國來船，遵具切結，寫明如有夾帶鴉片，人即正法，船貨沒官，亦以漢夷字合爲一紙，自結之後查驗他國夷船，皆已絕無鴉片。惟英逆不遵法度，且肆鴟張，是以特奉諭旨，斷其貿易。……而在英人方面，則摩爾斯爲之解說，謂爲多年痛苦，積不相能，英人乃深感於中英間的關係，必予以重大的改變，自納比爾以降，戰爭即懸而待用，英人之視此役，以爲非關鴉片，而爲保護英僑商業，然此役不過兩國相爭的開端。繼之，牽延凡二十年之久，使東方與西方間現存之民族的與商業的關係，爲之重行釐定，中國民族百年來的悲劇，由此伊始。

## 第二節 中英間的和戰

一八三九年（道光十九年）十一月三日，中英兵船互相遭遇戰於黃埔口外的川鼻島，不啻爲此後二百年有半期間持續戰爭的序幕，有如上述。

一八四〇年（道光二十年）四月，英議會開會，政府以軍費協助案提交討論，辯論三日，終以九票的多數通過。英政府乃部署出兵事宜，此遠征隊被稱爲第一中國遠征隊，任命懿律（George Elliot）爲和議專使，義律爲副使（早在二月二十日事）。六月二十一日以次，兵船運輸船格續到達中國海面，同月二十二日，指揮官伯麥（Sir J. J. Gordon Bremer）受上述兩全權的節制，發布告兩起：其一爲二十八日以後，確定封鎖廣州港與河口，其二指定商船泊於急水門與澳門間。不久懿律亦攜政府訓令以至，當時英船到達中國海面者，計戰艦十六艘（中國通商圖謂爲十七艘），有砲五百四十門，此外有武裝汽船四，運輸船二十七，及其他船隻，各兵種咸備，包

括英軍兩聯隊，共四千人。

林則徐於前此已嚴增海防，亟修戰備，更大張賞格，捕獲英人英船或殺傷英人者賞賚不等，英軍於六月末留一小隊於粵虎門，以維持封鎖，全軍當於六月三十日北上，七月二日派船致函中國廈門砲台，轉遞總督，為守軍所拒，砲台隨即被毀，此為英軍北上之首次攻襲。四日英軍泊舟山，召降守軍不得，乃進攻定海，中國以承平日久，倉卒應戰，五日被陷，知事姚懷祥以下皆以身殉，英軍乃於其地建立軍事基地。要求廈門遞清廷書既不達，乃改致甯波，甯波守軍抄留一份，而退還原件，英軍因派船封鎖甬江口與長江口。七月二十四日，一度攻乍浦，將陷捨去。二十八日全隊北上，以八月十日抵白河口，八月十五日，以外相署名函交直督琦善代表，並提出下列六項條件：一、償還貨（鴉片）值，二、開上海等五口通商，三、兩國交際用平等禮，四、賠償軍費，五、不得以私販鴉片英商，累及無辜英商，六、盡裁洋商浮費。琦善以之奏聞，清廷既聞定海被佔，閩、粵、浙等地警告頻傳，至此舉朝惶惶，立時發生了以下兩種結果：其一道光帝態度至是不變，以為英人訴苦，秉公辦理，即可無事，使戰事延宕，則各省調兵遣將，所費不貲；其二定海失守，乃林則徐一生大事的致命傷。實則英占定海，主旨仍在交涉，不過特為交涉的威脅而已。英外相書為英辯護之詞，亦英政府對華所提的哀出的美敦書，（內容五點：一、償貨值，二、昭雪嬰瀆，平等待遇，三、割讓島地，四、請還商欠，五、賠償費用。）而其對中國要求，皆以林則徐「強行殘害」為前提。道光帝乃一變前情，而厭惡了林氏，前後判若兩人，降旨有云：「……外而斷絕通商，並未斷絕，內而查拏犯法，亦不能淨，無非空言搪塞，不但終無實濟，反生出許多波瀾，思之易勝憤懣，看汝以何辭對朕也？」繼而與鄧廷楨同被奪職，改派琦善為欽差大臣，馳赴廣東。琦善立足點與林氏不同，以為英人之「船堅砲利」，實為可怕，而中國方面，

武備陳窳，不堪一用，所謂江河之險，要爲外人所據，任軍事者，「率皆文臣，筆下雖佳，武備未講」，而與英人交涉，更不提及鴉片問題，以爲重治林罪，豈非爲英「代伸冤抑」？豈非了案？這是齊末而非揣本，此一戰爭性質，固非單純禁煙問題，而爲中外各種矛盾發展的總結，林氏固失敗，琦善亦不成功，而終須底於本質的開國戰爭。（論者謂林氏外交，在嚴伸國法，發動優越感的上國精神，初採比較強硬手段，但仍循外交正常途徑，以求貫徹其主張，即外人在華通商，須絕對尊重中國固有的國權，服從中國自訂的法律，義律曾爲之屈服。逮林氏更進一步的謀爲澈底的解決，因自信的發動武力，但清廷不能終其信任，更無沿海其他各省疆吏之同仇敵愾，馴至冒天下之不韙，集衆矢於一身，以定海之陷，而全盤舉差。琦善適與林氏相反，爲一絕對悲觀的失敗論者，其精神在謀妥協，而放棄中國的優越感，爲代表統治階級一種穩健儉安的官僚精神。）八月三十日，琦善先與英第二全權義律相晤，未謂一切須候北京訓令，英船於其間巡弋各地，九月十二日再駛白河口，琦善告以會議將舉行於廣東，以爲一切事變經過，舉發生於彼間，非至該處，不克確知個中實情。九月十五日，英船離白河口南下，二十八日駛抵定海，其間有兩事發生：一則自七月十三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全軍病於定海者甚多，死者凡四四八人；再則英軍先後有十餘人於沿海地帶，爲華人逮捕，次年三月，始克被釋，隨軍南返。十一月六日英軍與伊里布議定的舟山休戰條約訂立，英人約不再用兵於浙境，因攜伊里布函，撤其駐軍之半南下，就會議於粵垣。

琦善以十月到廣東，至則一反林氏所爲，撤水師，散壯丁，廢一切守備，謀博英人之歡。初議款時，琦善允償煙值七百萬兩，惟須得北京清廷之認可。時懿律以病去，權交柏麥，而義律時爲唯一全權，需索愈苛。除以上六款外，要求割讓香港，「總言前請各款，欲請照會辦理，並不多

言。而乃道光上諭：「煙價一毫不許，土地一寸不給」，琦善講價，左支右絀，而義律已不耐煩，以爲應予中國以更大的打擊。一八四一年一月七日，英軍突攻陷虎門外沙角、大角兩砲台，次日更擬進攻虎門，琦善大驚，貽書義律，允於煙價之外，許以開放廣州，割讓香港兩事。但琦善既未敢上奏，義律亦未得英政府的核准。（英國以義律不遵訓令，疏於商欠、行商軍費及將來保障等事，四月罷義律，而以橫鼎查—Henry Pottinger—代之。）十二月二十八日，琦善義律私訂草約：一、割香港，二、賠款六百萬，三、平等待遇，四、陰歷一月十日後開市。（按此係義律報告琦善蒙混不敢呈聞）一月二十三日，英人占香港，二月一日，廣州開市。香港割讓一節，由粵撫怡良上奏，道光大不以琦善所云的苦肉計爲然。二月十一日到粵的上諭，琦善擅予英人以香港，革職擊問，伊里布交部議罪。（琦善義律草約結果，中割香港，伊里布釋還英俘，英軍交還定海及砲台船隻。伊里布亦屬「撫夷」派，其事詳於張喜之撫夷日記，（按此書頗多自慰誇浮之言，不可盡信。）裕謙代之，另派奕山、隆文、楊芳分別率兵至粵，收復沿海，消滅英夷，滿洲、鄂、川、黔、湘各軍助剿。道光此時胸中橫有成見，擬一舉盡覆英軍，英軍既知其事，乃先發制人，二月二十日，伯麥移艦虎門，二十三日戰事重啓，自是以降，道光帝一意主戰，英人也一意主戰，一年半之內，交涉無從談起。

重開戰事的第一日，英軍直抵虎門，二十六日，砲台被毀，提督關天培殉難。二十七日，黃埔以下砲台盡燬，英船劍橋號受創，同時中船四十隻被擊沉。三月二日，輕船可以直詣廣州。清廷所派三大員中，楊芳先至，以堵爲剿，仍被英人攻入，楊芳不得已，乃派知府余保純與行商伍紹榮於三月三日詣英軍監督，謀開會議，允三日內停戰。三月六日，新來自印之英司令臥烏古（General Sir Hugh Conger）進占守城砲台之一，義律因警告粵當局，再持戰意，將危廣州，乃分

兵盡據城外砲台。三月十八日，英軍進據公行，二十日，義律與楊芳同意停戰，貿易重開，而英人固利在此時停戰，以期買賣貨物，但僉信戰事，不久又當重起。五月，奕山以各省兵至，希冀僥倖一戰，因亟修戰備，乃已爲英人覘知，義律要求停止備戰，中國方面唯唯否否，五月十七日，英海陸軍乃向前移動，迫近清軍，二十一日晨，英商受命退去，上午十一時，中英兩方當在公行附近開火，其後數日，續有戰事。（摩爾斯書中紀中船被毀者七十一隻沿海砲台砲位凡六十六座被燬）英軍繼於二十三日，直趨城之東北，海陸夾攻廣州，並進據砲台，清軍四處潰敗。二十四日，英軍占北門四方砲台，砲轟城中，奕山毫無鬥志，惶恐異常。五月二十七日，英軍步砲隊集北門，候進止者三千二百九十五人，奕山決計主和，由余保純伍紹榮出城，與義律議訂休戰條約五款：（一）三欵差大臣與所有官軍，於六日內一律退駐城外六十哩地方；（二）一周內交付六百萬元爲軍費，其中一百萬元，於二十七日日落前交付；（三）英軍交還粵城各砲台，退出黃埔口外，但兩國間交涉未解決之前，不得再修戰備；（四）予被掠之公行及西船 *Bilano* 以賠款；（五）廣州知府兼攝總督、將軍、巡撫印信。此條欵無論在當時及以後視之，皆屬太苛，城內被燬之屋，不下八百間，而以英軍之擄掠奸淫，大動粵人之憤。一八四一年六月一日，三元里村居民，首揭平英之幟，鳴鑼集衆，一時揭竿而起，聯絡一百零三鄉，男婦數千八，圍之數重，夷衆共千餘，冒死突圍而出，共斃百餘人，又斬兵目二人，其餘受傷無數，百姓雖有傷亡，然人衆可恃，愈集愈衆。（梁廷枏夷氛紀聞）義律馳解無效，終由余保純維護脫出重圍。其時各地成軍，開風俱起，狙擊英軍。摩氏嘗尙代英政府辯護，謂義律之阻英軍，進占廣州，馴至不能稍殺粵民之氣餒而種他日煩惱之種子，究其實要英人自任其咎，誠以彼等不爲搶掠奸淫，三元里村民之事，或不必有之。惟摩氏又予以論定，謂義律以其多年在華的經驗，自有很多理由可爲原

諒，誠如所云，外交壓力用於邊疆，要無所爲力，而唯在腹心及頭部爲之，始克奏效。此言不無真確性，於其後事實上，足以徵之。

五月三十一日，六百萬元既已交付，英軍乃退出黃埔，此款在公文上稱爲「廣州贖金」，以代之英軍之城內的搶劫。六月末，香港政治組織，由英人建立起來。維時樸鼎查以八月十日至粵，就職爲唯一全權特派大使商業監督，會同東印英海軍指揮巴克爾（Rear Admiral Sir William Parker），處理一切，義律與伯麥解職返國。樸氏到後，即通知英商，謂今後須以全力，強中國當局成立永久的和平，而不注意於一時的商業利益。更以彼之任命，通知奧當局。（此時有一外人視爲奇異的現象——即此後十五年中亦復如此——中英間雖公開作戰而他埠貿易如故而英人此時亦但禁軍械輸華而已）八月二十一日，樸氏留軍監視廣東，乃率大軍北上，共有船十，礮三百二十門，汽船四，載礮十六門，官軍二五一九人，二十六日占領廈門礮台，留軍駐鼓浪嶼，九月五日北至定海，時定海已重新設防，由總兵葛定飛、鄭國鴻、王錫朋守之，英人於二十八日開始進攻，十月一日據之，三總兵皆力戰而死。十日英軍進攻鎮海，曾遭中國軍隊頑強的抵抗，十三日甯波甯抵抗而爲英軍所占，裕謙自殺。英軍乃以甯波爲中心，分兵四擾，十二月杪，餘姚、慈谿一度被占，一八四二年一月十日，奉化被占，三月十日，清軍分三路規復鎮海、甯波、定海，皆爲英軍所阻，並爲英軍反攻於慈谿，而致敗績。

一八四一年歲杪，英軍北上，又新得援軍至自印度，樸氏乃擬計占據中國交通要害，以脅迫清廷，承認其滿意的條件，所擬之目的地爲鎮江。乃集所有兵力，計得戰船二十五，礮六十六門，汽船十四，礮五十六門，病船、通訊船與他船九，運輸船在外，陸軍除砲隊外，有馬隊萬數以上，除勤守香港、廈門、定海、鎮海、及可觀數字之病兵外，計尙可資用者爲六九〇七人。五月七日，

自甬出動，與援軍合於吳淞，五月十七日，進攻乍浦，時華軍駐守者八千人，內滿兵千七百人，與英軍相遇殊死戰。是役摩爾斯紀載，英軍死九人，傷五十五人，華軍死在千二百人至千五百人之間。

五月二十七日，英人繼自乍浦出發，六月十三日與在吳淞之英海軍會合，軍容甚盛。十六日側襲砲台，凡二百五十三門砲被毀，提督陳化成戰死。十九日，英軍進占上海，上溯松江，爲清軍擊退。七月二十日，英軍進至鎮江，時防城有華軍九千人，在去城五哩之遙，城內則有滿洲駐防兵千六百人，與華軍八百人。摩爾斯論以偌大帝國，而忽視此等重要地方，足徵其生命之黯澹與腐敗，入於心之深處。抑更無將才之可以爲用，其言可以發人深省。英軍攻城，相持不過二小時，惟滿兵作戰，較之乍浦之役，尤爲英勇，都統海齡自焚死，是役英人死者三十七人，傷者百二十九人。同時，揚州由鹽商顏承禮、江壽民等，以五十萬元議贖得免。八月九日，英軍至南京城外，溯英軍在吳淞（六月二十七日），及離鎮江前（七月二十八日），伊里布、牛鑑已一再向英軍請和，蓋清廷言和，實已不獲已。軍興之處，兵匪爲亂，東南社會，秩序大亂，清之統治，已入於危險時期，非和無以苟延殘喘。英軍既至南京城外，擬十日攻城，清吏又請和議，樸氏更以攻城相恫嚇，十四日，英軍定期攻城，而城頭已樹白旗。十七日，樸氏出其三月前擬定的條款，所有原則，舉爲清吏所接受。嗣後兩周，即忙於議定詳細條款，與以英文譯成華文，八月二十九日，兩方乃在英船H.M.S. Cornwallis 號上簽字。道光諭允聖旨，抵南京時，爲九月十五日，而英女王批准，則爲十二月二十八日。因於次年——一八四三年六月二十六日，交換批准書於香港。

從兩年來的軍事過程言之，誠如蔣廷黻氏所云：英國的態度很簡單，中國不承認他的要求，他就不停戰；道光亦很倔強，一軍敗再調一軍，中國兵士有未出戰而先逃者，也有戰敗而甯死不降不逃者，將帥有戰前妄自誇大而臨戰即後退者，也有鞠躬盡瘁死而後已者，如關天培、裕謙、



海齡等。軍器不如人，自不待言，紀律不如人，精神不如人，亦不可諱言。

綜論軍事上失敗的原因：其一，爲政治上、軍事上失其統一性——文武大臣，欺君罔上，疆吏但圖轄境無事，上下彼此不相爲謀，休戚無關，儼同秦越，乃爲英人所各個擊破，一敗塗地。其二，爲軍政風紀與英人相去懸殊——官吏腐敗，軍民潰散，英人以不滿萬之兵，四出如入無人之境，戰事蔓延四省，一舉而深入腹地。戰爭中滿兵均能死戰，家屬亦與俱殞，陝甘扛礮兵亦尙奮勇，最稱怯懦者爲江、浙、粵、閩之本省兵，畏敵如虎，望風披靡，或與敵暗通聲氣，礮彈易煙土以市，或有助桀爲虐者，則如粵、閩之水勇，而通敵之人，亦比比是。（然吾人一讀鑿定庵說帖一文有云：「……籀其府焉，徘徊其鐘簷焉，大都積百年之力，以震盪摧鋤天下之廉恥。既殄既殲既夷，顧乃席虎視之餘蔭，一日責有氣于臣，不亦莫乎！」吾人當由以作進一步的體認。）所以戰事的失敗，除軍器不良，軍制不密，軍令分歧，將弁腐敗諸原因外，沿海軍隊的恆怯畏敵，不爲力戰，亦其致敗之由。其三，對外知識異常幼稚——鴉片戰爭之失敗，身在戎行之將弁兵丁，固不能辭其咎，而愚昧昏庸之外交界，亦不能無其罪。美、法兩國人士，皆先後願予調停，而清室君臣，昧於世界大勢，咸予拒絕。即如林則徐之侈然自大，與琦善之畏葸退嬰，要皆坐昧於知彼工夫，尤不得因事因時制宜，以致外交着着失敗。總之，不知英國情形與其海陸軍之實力，狃於積習，以致自信，造成無法挽救的災禍。

英國人對於這一次戰爭，有美國人霍西爾(Ernest O. Hauser)的批評，在所著「上海——買辦城」(Shanghai—City for Sale)有云：「英國人因爲要想擴大活動的範圍，於是便產生了英國對華的第一次戰爭。這次戰爭叫做「鴉片戰爭」，因爲這戰爭的實在原因，是爲了英國人堅欲以印度出產的鴉片，充斥於中國各地，而中國人卻不願接受。這次不宣而戰的開端，是由於倭畧，

這是一種悖道的侵畧，對於這點無人加以懷疑；英國兵士洗劫安謐的城市，毀焚公共的建築，他們搶掠，他們奪取，他們殘殺，他們強迫中國的女子，污讎她們的臉容，以遮蓋她們的美麗。這是一種稀有的殘忍，對於這點，也沒有人加以懷疑。當時他們任意揮舞着刺刀，神聖的廟宇給污讎了，清美的彫刻品給他們拿去當柴燒。在極度的失望中，中國的老頭兒、婦女們，甚至於兒童，大家走頭無路，尋死覓活，或是跳河自殺。而那些英國士兵，就這麼在旁看着。『於一八四三年倫敦殖民部的東印度委員會的報告中說道：「這次悖理的勝利，造成無父的孤兒，產生無政府的混亂狀態，使人民餓死，形成無家可歸者的慘痛。只是這種種痛苦，使中國人沉思，他們沉思的結果，總將有一天，在流血的大報復中，得到更適當的表現。」而其影響所至，誠如郭嵩燾在其上合肥伯相書中所稱：「原鴉片煙之禁，實自雍正時。其始供藥品而已。賴政教修明，官吏奉法，民間無敢吸食者。至道光中，其風始熾，嵩燾少時，尙未聞此。於時物利豐阜，家給人足，百姓守法唯謹。迨後鴉片之害興，而世風日變，水旱盜賊相承以起，即今日洋禍之烈，實始自禁鴉片煙。而金田賊首，亦因海防散勇，嘯聚山谷，劇至大亂。是此鴉片煙不獨戕賊民生，耗竭財力，實亦導亂之源。」是鴉片與鴉片戰爭影響於中國國計民生者，不僅使中國人沉思，更使中國人爲之痛定思痛了。

### 第二節 江寧條約的締結與其影響

戰敗與城下之盟的直接結果，是江寧條約的簽訂。訂約的時候，雖似不容中國代表置喙，尤其中國的代表們——耆英、伊里布與牛鑑，在英軍武力脅持之下，也覺得不敢一辯，而唯英國之命是聽。使中國代表們，當時要求減少賠款，有其可能，但代表們所希冀者，僅爲和議的早成，與

英船的即去南京。這條約的性質，摩爾斯就事後論之，與其作爲條約，毋寧作爲保證爲是。因爲在外人看來，不平等的的工作，尙不圓滿，必等到以後的中外諸約繼續與以補充，蓋直至天津條約的簽訂，方始集其大成，奠其不拔之基。

憶英外部授予全權的訓令中，其須向中國要求者，凡十款：（一）永久和平，開放五口，以便外人之通商與住居；（二）通商口岸駐居領事，直接與中國當局往來；（三）割讓島嶼；（四）賠償價值；（按鴉片繳費，爲此戰的導火線，印度徵煙稅，特爲政府大宗收入之一。英人對商人運煙，公然視爲經濟原因，故指爲財產，而向中索償，中國則以戰敗而投鼠忌器，終歸罪於條約。）（五）取消公行；（六）償軍費；（七）賠款限期與方法；（八）封鎖及退讓占地之步驟；（九）簽字方式的平等；（十）批准事宜。及至江寧條約簽訂，計凡十三款，大抵以英外部所交訓令爲藍本，益擴充而確定之。（按此次條約，中英文竟有完全不同之處，足見當時訂約清吏之懵懂無知。）其中最要者有：

第二條：五口開港，貿易通商，許英民攜眷寄居，英王派設領事管轄，住該五埠，專理商賈事宜。

第三條：准將香港一島，給予英王，暨嗣後世襲主位者，長遠據守，任便立法治理。

第四條：准以洋銀六百萬元，償補煙價。

第五條：廢行商獨占制，又行商等累欠英商甚多，尙無清還者，今酌定洋銀三百萬元，作爲商欠之數，准明由中國官場賠還。

第六條：清廷酌定補償英水陸軍費洋銀一千二百萬元。

第七條：以上三條酌定銀數共二千一百萬元，即時起至一八四五年，分年交付，四年共交銀

二千一百萬元。

第十條：五口應納進出口之貨稅，均宜秉公議定則例。又英國貨物，自在某港按例納稅後，即准由中國商人遍運天下，而沿路經過稅關，不得重加稅例，只可按估價則例若干，每兩加稅不過某分。

第十一條：平等往來。

第十三條：此時准交之銀六百萬元交清，英軍退出江寧、京口等江面。至鎮海之招寶山，亦將退讓。惟舟山羣島之定海，廈門之鼓浪嶼小島，仍歸兵暫為駐守，迨所議江銀全數交清，而前議各海口均已開關，俾英人通商後，即將駐守二處兵士退出，不復佔據。

論者謂江寧條約，是中國被侵犯的起點，以後無數的中外條約，皆依此為樣本。而簽訂江寧條約的本質，是農業國家的中國，被歐洲工業國家侵略的起點，從那一天起，中國歷史轉變了一個方向，鴉片戰爭江寧條約，不啻為劃中國歷史的界石。江寧條約為中外第一個不平等條約，是百年來一切不平等條約的藍本，割地賠款，在所有國家戰爭失敗後，皆為不可免之事。但江寧條約，繼之以虎門商約，曾由英人開了三個惡例：（一）協定關稅，（二）領事裁判權，（三）租界。此後在利益均霑的慣例下，凡二十個國家，在中國援引最惠國條款，享受不平等的特殊權利，江寧條約始作俑者，而開創中國近世史，強迫中國接受西洋文化，實亦由江寧條約啓其端緒，為功為罪，固不可一概而論。

江寧條約，誠是中國近世史的開端，至於這條約的最後歷史意義，至今雖尚不能完全估計，但大部分是已可為論定，中國認定江寧條約是不平等條約的祖宗，這在政治運動的立場上來說，是沒有錯的。蔣廷黻氏曾一論及上面所提及三項不平等事情的當時思想背景：『（一）領事裁判

權，——道光時代的士大夫，對江寧條約及與其有關的虎門條約，雖然十分憤慨，認為是國家的恥，但是沒有一個大表示反對領事裁判權，當時朝野上下，都以為讓夷官用夷法去治夷人，是最方便的辦法。其實道光年間的中國人，並不知道領事裁判權有損國家的主權，是一種不平等條約。他們更未預料領事裁判權，以後會發生偌大的流弊。至於英、美、法各國派遣來華的交涉代表，他們雖然知道領事裁判權有損於一個國家的主權，他們以為中西的法律及司法行政相差太遠，倘若沒有領事裁判權，外人在華的生命、財產，就無法保障了。不平等條約的第二項，是協定關稅，在江寧條約以前，中國自主的海關稅則，本極輕微，我曾根據道光十四年出版的「粵海關誌」計算過一次，中國自主的海關稅則，平均是值百抽三點五的，比最初的協定關稅尚低百分之一點五，當時中外貿易，集中於廣州一口，粵海關的收入，在十九世紀初年，平均約為每年百萬兩。（按林則徐稱及「且廣東利在通商，自道光元年至今，粵海關已徵銀三千餘萬兩」，是每年約百五十萬兩左右。）不過當時國庫總收入的百分之二，這些事實，解釋當時中央政府，為何不重視關稅。粵海關的行政，卻十分腐敗，照清吏的法律，海關稅則應該完全公開，事實上在江寧條約以前，外國商人，雖盡了他們的力量，未曾看過中國稅則，地方官吏私抽的各種附加和陋規，竟四五倍於正物，結果不但稅率很重，而且納稅的手續，十分繁瑣，這種狀況，是外商痛恨的，也是以後中英衝突的主因之一。著英自以為那次關稅問題的交涉，是他的外交勝利，他有他的理由，經他交涉成立的稅則，比海關自主時代的稅則還高三分之一，根據他的估計，在新稅則成立以後，海關收入每年可以加增五六十萬兩。其實初次的協定關稅，對於外商是有利的，因為正稅雖然加增，一切苛雜都可免了，對於我國國庫也是有利的，因為國庫的收入加增了。那些受害者，是海關行政人員，以後他們不能隨意徵收陋規了。著英將海關稅則訂入條約，與橫鼎查的意見

是完全一致的，他們以爲稅則訂入條約，以後收稅者和納稅者均有所遵循，許多爭執就可免了，中英之間的交易，就可以順利的進行了。至於中國應如何利用關稅，以充裕國庫及保護民族工業，這類的打算，全不在道光時代國人的心目中。我還可以補充一下，值百抽五的平均稅率，在十九世紀初年通行的稅率中，不能算低。不平等條約的第三項是租界，江寧條約虎門條約及中、美、法、初次的條約，均無租界的規定。條約不過允許外人在通商的五口，有居留權，租界的起始，是無條約根據的。江寧條約訂立以後，初到上海的英國人，就在上海城內，租借民房居住，中外相安無事，外國人感覺城內的道路和衛生欠佳，表示不滿，地方官吏亦以華洋雜處，日常摩擦和糾紛容易發生許多不便，於是雙方同意分居。在城外劃出地段，作爲外人的住宅區，這是上海租界的實際起源。當時的人把這件事作爲小事看，所以並未報告中央，完全由上海道辦理。廣州的情形，比上海複雜多了，在江寧條約以前，外人概租用十三行的行棧，當時外人的居留，有種種極嚴格而且極不合理的限制，外人居留限於十三行，不得於十三行以外，租用任何房屋，外人不得在廣州過冬，到冬季他們必須疏散到澳門，外人不能坐轎，外人不能攜帶眷屬，外人不能學習中國文字或購置中國書籍，外人不得進城，也不得隨意到郊外遊玩。對於這些限制，外人久已痛心，條約給與外人的保障，就是以後在五口不得再有這些限制發生。條約訂立以後，在廣州的外人，以爲他們自由的日子到了，他們最初所注意的，是進廣州城，不料城內的人民拒絕，城內看作禁地，絕對不許英人進去，於是進城問題，就成了中英之間的大問題了。等到外人得着了進城的權利以後，實際利用這種權利的倒很少，他們情願在城外另闢一區，分開居住。我們現在所視爲不平等條約的，在道光年間，國人並不認爲是不平等的，當時中外採用了領事裁判權，規定關稅及中外分居的辦法，在中外雙方，都是爲解決當前的實際的問題，並未有什麼深謀遠慮在，其中好

的壞的都沒有。歷史上有許多事情，其演變常出於初辦事者的意料之外，我們不可以把後來的演變，完全歸功或歸罪於創始者。」

但時代背景的思想是一事，後果又是一事，江寧條約的後果，在百年中，可得而見其舉者，有下數端：其一，以五口之開港及以後援例的增開商埠，外國工業品，得以大量遍輸我國。反之，中國的農業品，不得不輸出，以平衡入超，在經濟上最居於劣勢而不克自拔。中國自給自足的經濟，即小農經濟與家庭工業結合的紐帶，以鴉片戰爭江寧條約，由於西歐資本主義的大肆侵入而分解。（江寧條約簽訂後，歐洲輿論爲之歡騰，非僅由於戰勝了古老的中國，而尤在歐美實業革命後的新式商品，亦得以輸入萬里長城。特稅率之低，洋商地位之提高，中國官吏之從此不敢歧視洋貨，皆爲戰爭失敗的後果。）惟其過程之迅爲擴充，則愈後而愈見其加速。中日戰爭與庚子之役，更其是一度再一度地壯闊其波瀾，終至中國的經濟由自給的，而半自給的，而向着殖民地的途中邁進。因家庭工業的破產，農民依賴於市場，遂與世界市場息息相關，同時因生產方法的落後，工業品與農業品的交換不等價，乃致國內失業破產，比比皆是，影響政治社會，入於騷亂不安之境，而底於此次抗戰之前夕。其二，英國終於獲得在遠東侵略的根據地——香港，江寧條約，英人逼迫中國割讓香港，爲其帝國殖民地。一八六〇年的北京條約，英人又得中國割讓了香港對岸大陸上的九龍，一八九八年，香港總督布萊克（Sir Henry Aulter Blake）又藉口謂香港爲防衛上之必要，與香港商業地區狹隘的理由，向清政府租借而積較大於香港約八倍，水域大於香港約四五十倍的九龍半島及其附屬島嶼與沿海一帶的廣大地帶，結果又如願以償，雙方於一八九八年六月九日，簽訂關於租借的條約，租期定爲九十九年。案割讓香港的理由，根據江寧條約所稱，爲：「大清帝國有鑒於大英帝國人民需要，并希望一沿海地方，俾作修理船隻及裝卸貨

物之用。」此種語句，不過爲掩耳盜鈴之舉，其實際上的理由，一爲取消不平等待遇，二爲不得已時作爲最後的避難所，（前已爲之）三爲通商貿易上的安全地帶，四爲謀使聚集在香港的各國商人利益與安全，由英人負責予以保護。根據以上所云，乃其消極的意思，而在積極的意義上，則以之爲遠東政治軍事上之根據地。英、美兩國已於一九四二年宣布放棄在華特權，而英人對香港並申明予以放棄，近英政府已允歸還廣九路，由中國管理，港九問題，可以逐漸的得其解決。其三，自江寧條約簽訂後，繼之而有中英虎門條約（一八四三年十月八日），中美望廈條約（一八四四年七月三日），中法黃埔條約（一八四四年十月二十四日）的簽訂，此三約視江寧條約增加者，有：（一）利益均霑的最惠國待遇，（二）關於稅則的釐定，（三）中外間的商業關係，（四）管轄外人的司法問題，（領事裁判權學說化制度化於望廈條約）（五）戰艦保商自由遊弋，（六）外貨轉口稅的限制。其僅涉於中英兩國者，有中國與香港間貿易的規定，及舟山與鼓浪嶼撤退的兩事。其中尤以一五兩項爲最關係重大，中國以是不僅作了殖民地，更作了次殖民地，而外國藉僑僑爲名，實施砲艦政策，外海內河，無遠弗屆，帝國資本主義的勢力，遂得以深入於中國每一個角落，影響中國國際地位與國內軍政者至深且鉅。其四，英國既以武力打開了中國的門戶，自爭得在華優越的勢力，十九世紀的末年，更以提攜日本的緣故，啓日本侵略中國大陸的野心，今日不但中國深被其禍，即英國亦已倍蒙其害，日本於此次我國抗戰前，以「農業中國，工業日本」爲要求，實「五口通商」與「關稅協定」的精神，作其導引之作用。

至如鴉片戰爭江寧條約的對內後果：其一，自大觀念的始遭打擊，湖中國在戰國期間，列國對峙，有對等國際交涉的存在。嗣後以文化獨高，數千年來，而以天下上國自居，自今厥後，而有講對等國之出現，不但打破清室的迷夢，更打破中國人數千年悠然自大的陋見。其二，清室統



治力日弱，其所恃爲干城之具的駐防滿兵，乃不堪一擊，外國於戰勝之餘，施以種種壓迫，漢人革命思想大熾，以爲清室不足與謀，乃高唱生存競爭弱肉強食之說，歸結於改造國家，鼓吹革命，終於以復漢排滿相號召，而有中華民國的鑿造。其間之太平天國運動，蓋亦緣於受鴉片戰爭失敗的激刺而起。其三，以鴉片的禁遏，馴至引起巨禍，於是會議開時，耆英等對鴉片事宜，不敢提及，以至流毒海內，至於今日。（徐子苓與邵位西擬言時事書一論及此，足見時人非必與腐「奴」者英輩同其分別不清，而其害尤痛切言之：「今第以一邑論：農之食煙者十之二，工之食煙者十之三，賈之食煙者十之六，兵之食煙者十之五，上自督撫僕隸之私，下及縣門輿臺之賤，其食煙者又十之八九。且夫今之所謂兵與士，平居教養之術，固已疏矣，而又毒之以煙，故其居營靡事而不爲，十餘年之間，獄訟繁興，盜賊遽起，苞苴盛而請託公行，靡瞻衰而風俗大壞，職是故也。：煙之爲禍中國久矣，破人之家，滅人之祀，寡人之妻，孤人之子，其父兄則流涕痛哭，而無如何，其子弟則蹙額呼天，而無所控告，夫洪水猛獸，天以開禹、周公，煙之爲禍，外洋所以毒中國，禁之而戎覺開其禍小，不禁而瘴天下之財，耗天下之兵，驅天下之人，以墜異族之術中，其禍較遲，而其發也尤烈。」）但中國自大麻木的程度太深了，一次敗衄之後，虛矯之氣，難爲即除，雖在創鉅痛深的鴉片之戰江寧條約之後，朝野曾不知埋頭苦幹，英法聯軍一再興師，而有北京城下之盟，天津北京條約，亦遂集不平等之大成。

鴉片戰爭江寧條約對於世界政治的影響，是緣戰爭適發生於英國工業完全爲蒸汽力所代替的時候，工業資本主義的經濟恐慌，於此前曾於一八一五年、一八二五年、以及一八三六——九年，發生於英國與西歐，一次比一次嚴重，因生產過剩所造成的停工，失業方在壓迫實業革命後的英國，而尾閥之洩，其時惟在中國。美國、印度，亦同爲對象，但前者鬧革命，後者統治不成，英

國當局，不謀減少生產，不均分配，而唯力求保持其因壟斷新式生產機器而發生的高厚利潤，且進而求所以擴大之之道，於是征服世界的慾望，乃引伸而達於高潮。以是英貨之求銷售於中國，非所以求解決英國的失業問題，而係保護資本家的高厚利潤，一八四〇年英國會中雖有人深感保護私販鴉片為師出無名，而終通過派兵來華者，其根本原因在此。

江寧條約精神的發揮，在中國實行了關稅協定、領事裁判權、租界、租借地、駐軍、內河航行、商埠之開闢、與勢力範圍之劃分等等，幾令中國成為印度之續。然今日中國以不亡而得抵抗日本的侵畧，以之與南洋各地轉瞬被占的殖民地相比，其價值皎然可見。是不平等條約，今日已證其為不合理的存在，與歷史上的錯誤，對於世界和平、人類文化，有其反淘汰的作用。抑農工產品交換價值之平衡，尤為實業革命普遍全世界以前，確保實業落後國家不繼續被人剝削的基本條件。否則即令尊重落後國領土主權的完整，先進國人民與落後國人民的生活水準，亦永遠不獲其平衡，世界人類的狀況，仍將保持過去百年來畸形發展的趨勢，則世界和平，仍其難為實現。

## 第六章 不平等條約的完成與奠定——英法聯軍之役與其結果

### 第一節 不平等條約的伊始與中外間的糾葛

江寧條約不過擬定了戰後的新邦交與新通商制度的大綱，詳細商約，因複雜文案，不在南京，並因中國急於要英軍退出長江，所以雙方約定改在廣州交涉。繼之而來的中英虎門條約，中美望廈條約，中法黃埔條約，方才制定了中外間的通商細則，此等附加條約中，又新插入「最惠國待遇」與領事裁判權，對以後歷史意義，頗關重要。溯初英國當對華戰爭時，以外交手腕，慷他人之慨，曾宣稱凡新得商業利益，必與各國共之。故自江寧條約簽訂後，各國先後繼至，與中國簽訂了同樣性質的條約，於此英國又唯恐未與中國作戰的國家，乘機另獲戰勝者所未嘗摺得的特權，因主張凡中國給予任何一國的利益，各國都應當共同享有，嗣後中外訂約，大抵皆有最惠國的條約，列居其中，推厥本旨，是在使中國市場，以同等條件開放與各國，但其結果，使各國形成共同戰線，向中國提出要求，凡一國苟有所得，他國俱可援例以求。（以後從之者凡十八國）且不問其最初的情勢為何，如領事裁判權的提出，旨在使向來受中國法律審判的外人，免去不平的待遇，由其最初的用意，對於中國主權可說並無嚴重的損害，論者謂以領事代公行為之約束，仍為不與外人接應的「駝鳥政策」，因為既有領事對其本國人民的行動擔負全責，且此等人民，限居於開港的五口，這樣以外人之不受中國法庭的管轄，與中國當局之糾紛，自以避免。但到後來，因通商口岸的增加，並許外人有權旅行內地，因以發生了許多弊端，中國境內因此有了許多異國而不受其管轄的人民，反之，其生命財產在中國者，中國政府必須加以保護，由之政治、經

濟各方面，都受到莫大的損害。此外又有一種隨領事裁判權而為發展的租界，以一種自治形式，作為居於中國境內的城市國家，租界更為自然情勢與外人促成發展的結果，初則以彼此相嫌之故，藉分居以免摩擦，因以租借郊外地面，俾外人建屋自居，外人乃生活於其本國領事的管轄之下，並自有其警察，以資保護。中國政治多故，原為外人居留地的租界，變假乃代中國舊城市而成為經濟的中心，但此等租界行政管理，雖是外國的，而最大多數的人民，則仍為中國人，這種超越中國法權的租界都市，其發展得最明顯的，有如上海，英人初居城中，其後另行闢居租界，繼而居住租界內的外國人享受領事裁判權的特殊地位，有如法國學者 Jean Eschard 所謂租界制度，自從他們的租界伊始，就被視為領事領裁判權的必然。他如對於海關的管理稅率的限制，也使今後發生不少糾紛，因此種的規則，中國政府如因新的情勢，而欲增加稅收時，便失其自主之權。又徵稅方法，有利於外商，而不便於華人，使中國人民，愈後而愈感覺其痛苦，因其所制定的規率，並適用於沿海及內地貿易，這使外商得免於當地官吏的苛征，但是華商卻不能如此。總之，當時所定條約，在中國方面是坐於完全不懂國際公法和國際形勢，所以他們爭所不當爭，放棄所不當放棄的，是則不平等條約的根源一部分，由於我們的無知，一部分由於我們的法制未達到近代文化的水準，而綜之為中國人其時尚無主權的觀念，所求者要不過辦事的利便而已。

當時國人對此等條款最所痛心疾首的為五口通商，她們覺得外人狼子野心，升堂入室，防不勝防。五口之中，國人又視福州為最重要，幾經交涉，結果仍予開埠。而上海一開始，便如香港一般，被英人予以青睞。美國人霍遜爾 (Ernest O. Hauser) 於「上海——買賣城」(Shanghai: City for Sale) 一書中有云：「上海是消化英國製造品的唯一好地方，是征服那尚未開發的市場的唯一好地方。上海是接近產茶產絲產棉的地位最佳的地方，而且牠適巧是處在肥沃的人口稠密富

有活力的一方平原的中心點。西方人士關於中國的如何如何，是聽入說起過的：有富庶的城市，旅客與貨物，往來不歇的運河和驛道，遍地是竹林、果園的村落，有妥為灌溉的田野，沿岸植有柳樹的河流，圍有松柏的墓道，是一個生氣勃勃的國家，恰在牠的中心點，便是上海。一湖自一八四三年五口通商後，外商大增，由外人在華數字之統計，可以徵之：一八三二——三十七年，除在澳門定居者外，另增外人自一三七人增至三〇七八，一八四一年以戰事減為二三八八。一八四二年，又增至二五九人，其中一四九人為英籍，主二十四個公司，四十人為印度祇教徒，(Hindus) 及來自英印者主四公司。四十九人屬美籍，主十一公司。一八四三年，為三五二人。及至五口通商與香港開埠的激刺後，外商大至，一八五〇年男性外人在華者九九四人，其中有四〇四人在香港，三六二人在廣州，二九人在廈門，十八在福州，十九人在甬，一四一人滬，一八五五年，總數達一〇三八人，一八五九年總數達二一四八人。又一八五五年，在香港及五口外人公司二一九所，其中屬英人者一一一所，屬印度祇教徒及印度人者四十五所，屬美商者二十七所，屬德人者七所，餘則葡八六，瑞士五，法六，荷二，丹三，秘魯二。大較言之，在此期間——一八四二——六〇年中，除法人經營絲業，德人經營雜貨，印祇教徒與印人，經營鴉片或家庭用品外，其他所有營業，大致皆操諸英、美兩國商人之手。

五口通商後，除廣州外，大抵皆能相安，而廣州人之所以仇外不解者，亦自有故：(一)英人以戰勝者自居，在粵尤其氣餒咄咄逼人；(二)廣州官商，屢感江寧條約給予他們私人利益以打擊。而仇外心理表現之一端，則為對外人的襲擊。時廣東總督為耆英，力事彌補，一八四二年十二月七日，居民與水手衝突事件，英行被燬，耆英賠二六七。〇〇元了事。樸鼎查以此等情事，要求保護，頗不以為然。一八四六年一月十二日，耆英等勸告粵人，許外人入城，次日，廣

州知府遭民衆襲擊，耆英等又改了低調，以緩和粵民，乃英人竟小題大做，視入城爲對華交涉成敗關鍵之所繫。一八四六年四月四日，撤兵舟山之約成立，中英兩方，同意入城之事習懸，但英人不肯作放棄的表示。一八四六年七月，英商有一再驅逐水果小販事，引起羣衆憤怒，華人竟被殺三人，傷六人。一八四七年中英間又起衝突，大維士（Sir John Francis Davis）借英人在佛山被毆事件，使駐港英軍開粵，四月三日占公行及虎門等處砲臺，因而要求懲辦滋事禍首與定期入城。六日，耆英承認七款，其中有允二年後（一八四九年四月六日）入城之約。嗣後耆英一應壓制粵民仇英事件，深博英人歡心。同年十二月五日，英人六名在黃竹歧被傷害，耆英當處決六人，嗣又統一決一，餘九人充軍，拘囚不等，因此大夫廣東民心。一八四八年二月去職，徐廣縉、葉名琛繼爲督撫，兩人承林則徐勦夷餘風，但無林氏的幹濟之才，然兩人之繼耆英，實爲朝廷對外政策的轉變關鍵之所在。當時道光曾給上諭，諭以「嗣後遇有民夷交涉事件，不可瞻徇遷就，有失民心。」大抵朝野當時，俱以爲民心可用。一八五〇年左右，粵人聲勢頗張，時適有沿海海盜的滋擾，中外初有護航隊的組織，繼而有懸各國國旗註冊保護的辦法，由之以有亞羅事件的發生。

一八五二年，葉名琛升任總督，惟以不見外國代表倨傲自是爲得策，外人求見，輒以政務旁午待選吉日爲理由，拒不交接。中美、中法之約，定十二年一換約，其期限應爲一八五六年，英以最惠國條約，亦與法、美在一八五四年作同樣之要求。（英要求殊與法理有乖）其時美則向主對華和平，且對外戰事，權操國會，英法則將有事於克里米爾，乃分別訓令駐粵領事，向中國要求入事，然終不獲與葉氏相見。三國使節乃連翩至滬，江督諭以中外交涉，向由粵督處理，並阻其赴京。三使因報告各該政府，謂於現狀之下，對於修改條約及改進交際與貿易關係，爲不可能，

以爲唯有出於武力之一途。誠以當時葉名琛與清廷，視改約爲不合時宜與不必要，而粵人則更不一變其十五年來的仇英故態。一八五六年十月八日，乃有亞羅事件的發生，中國以捕海盜，自亞羅號上捕去華籍水手十二人，香港總督咆哈（Sir John Bowring）、廣東領事巴夏禮（H. S. Parker），以中國侵犯一八四三年中英虎門之約，不通知領事官而逕施逮捕，要求賠償。其後葉名琛雖出爾反爾，先後釋放了所捕的十二人，而英人仍不滿於所謂歸還的方法。一八五七年二月末，英政府申請國會，裁決出兵保護案，上院可決，下院否決，柏麥斯敦因解散了下院，重行召集，得以通過議案。原此事甚小，柏氏擴大之以牽涉於其他問題，繼作軍事行動。而在年前的十月二十三日，英海軍少將西摩爾（Seymour），已進占了廣東沿河各砲臺，且既入城，時法、美守中立，英以兵力單薄，不久便自行退出，而粵民於時遂燒十三行，喪失貨財無算，英兵因亦縱火焚緣濠居民數千家，以報復之。英人既已在整軍經武，而首當其衝的葉名琛呢，誠如薛福成所云，「……初以拒洋人入城有實聲，（按爲一八四九年事當時英人與普英所訂入城約到期英人要求實行徐（廣縉）葉（名琛）乃訂下列二種辦法一、不與英人交易二、組織民衆會有一次示威運動英人對民氣如此領事 Sir G. Bonham 亦祇得將此事暫作罷論）因頗自負，常以恥大恥尊國體爲言，凡遇中外交涉事，駁外人尤嚴，每接文書，輒畧書數字答之，或竟不答，顧其術僅止於此。既不屑講交鄰之道，與通商諸國聯絡，又未嘗默審諸國情勢之嚮背、虛實、強弱，而謀所以應之。」葉氏又不得歡心於民練會黨，英人乃多聯絡之以爲後用。

俄人東來，早經取道陸路，一六八九年與中國有尼布楚條約的簽訂，一七二七年又簽定了恰克圖之約，惟直至十九世紀中葉，兩國間之貿易無定，繼之一八五一年之伊犁條約的簽訂，中俄關係，乃有新的改變。此時俄人更由海道來華，加入了英、法、美的外交團，要求中國擴充與

收進兩者間的官商貿易及外交關係。惟美、俄始終探和平政策，英則代表商人要求改訂者特多，更以亞羅事件爲直接的口實，作用兵的理由。卻巧一八五三年二月法籍馬神父（Auguste Chapalain）被害於西林，法以要求不獲要領，因計與英共同出兵，（亦曾要求美國作同樣行徑美不樂爲此）更以原有代表權力不足，改派全權來華，英派額爾金（Earl Elgin）及克卡丁（Keardire）法派格羅斯（Baron Gros——法原派代表爲 Alphonse de Bourbonlon）來華。其時英政府所一再訓令於額爾金者，爲下列各端：（一）殘害英法人的賠償，（二）條約在粵及他處的完全實施，（三）近頃擄害損失的賠償，（四）英使駐華與中國官員直接交涉，（五）多獲通商口岸。總之，英法此時在作進一步的侵略要求，綜之爲下列三事：（一）外人有自由往來中國內地之權，（二）各國派遣外交代表常駐北京，其在名義上與中國君主有平等之權，（三）外國教育有宣傳耶教之權，而對於信徒，須予以法律的保障。

溯自亞羅號事件發生後，英國當事人即以爲戰爭爲不可避免，癥結所在，謂爲中國方面拒絕平等與修約的要求。其在法國方面，則但爲神父兇手重予審問的被拒。一八五七年三月十三日，印度兵變，額爾金率領來華之兵，多留印度平亂，對華戰事，因以延宕。惟六月杪，英海軍已經在粵，對華開火。英政府的訓令，本要額爾金北上辦理交涉，額爾金徇在粵英商意，以爲北上之前，應先予粵人以打擊。十二月十二日，英、法全權通知葉氏，要求完全履行條約上的義務及賠償近頃損失，葉氏答復不滿，英法軍乃於十二月十五日占河南，葉氏一再函駁無效。二十八日，英法軍登陸者五六七九八，城南由海軍，城北由陸軍，分任攻事，是役英軍死十三人，法軍死二人，英軍傷八十三人，法軍傷三十人，當時曾有中國人（向居香港者）組織的運輸隊，爲之奔走。葉少琛既不議和，又不設防，而唯信扶亂言，過十五日無事，乃廣州竟以十四日先陷。十二月三



十日及一八五八年一月一日，伍崇曜等已與英譯員威妥瑪 (T. F. Wade) 領事官巴夏禮商定維持廣州治安事宜。一月四日，葉氏被捕，六年以來拒見外人，終不免於武力下被迫露面，初居香港，繼移加爾各答，次年病死。時人爲之語曰：「不戰不和不守，不死不降不走，相臣度量，疆臣抱負，古之所無，今亦罕有。」蓋反言以譏之云。

廣州一時既羣龍無首，乃由聯軍統治之，以柏貴爲傀儡總督，約法四章。其上有三人組織的委員會，英二法一，就中實以巴夏禮爲最高主權者。額爾金因致書大學生裕誠，約其於三月末派全權至港議款，法、美、俄隨之致書，作同樣的要求，各公函遞至蘇州，由蘇撫轉由兩江總督呈之清廷，裕誠分別照會四國，以英、法、美三國交涉事，委諸兩廣總督，（已派黃宗漢繼葉名琛爲兩廣總督）以俄國交涉事，委諸黑龍江辦事大臣奕山，和爾金等認爲不滿，遂決計北上。

溯此戰之起緣於領事裁判權的適用問題，英國因爲兩廣總督不願對中國巡警搜查海盜於懸英旗的船隻，（實則註冊之期已逾）表示歉意，而攻擊廣州。與英國共同對華作戰者還有法國，英法的聯合，成於克里米爾戰役，今移諸遠東。法國之公然對華宣戰，爲的是保護天主教會，法第二帝國之所以爲此，坐於拿破崙三世欲由此以博得天主教會的擁護，而其用兵口實，則爲其國人馬神父在廣西之被害。同年，法國也是爲了宣傳天主教義，與西班牙自菲律賓濱出發的軍隊，聯合起來進攻安南，割了安南的一塊土地，作爲以後法國合併安南的基礎。

## 第二節 天津條約的簽訂與北京條約的續訂

一八五八年四月二十日，法國所派來華的全權大使格羅斯既至，英、法、美、俄的四重奏，遂以開始表演。逕趨白河，美、俄使節，視戰爭一啓，即行嚴守中立，以便單獨行動。前由蘇撫

轉達清廷公文，四月二十六日，亦既得復，英、法繼而要求清廷，即派全權議款。美使里德（*Reed*）巡與直督譚廷襄一再晤於大沽，不獲要領，怏怏退去。摩爾斯書讖其單獨行動，為不可或忽，何所見之不廣也。五月二十日，英法通牒大沽砲台守軍，呈獻砲台，不久被佔。五月三十日，四使乘船駛津登陸，英、法使節，儼然以戰勝者自居，美、俄使節，則宣稱至津純屬一種和平性質的行動。清廷初派桂良、花沙納為議和大臣，並命科爾沁親王僧格林沁，馳赴天津設防，繼派耆英為全權，因其前曾數度辦理「夷務」事宜，耆英至，英以其過去在粵簽訂多種條約的身分，示美於外人，乃為李國泰（*Mr. Lee*）以在粵署所得呈文，對其兩方討好行為，當場予以凌辱，耆英羞媿退去，後為清帝坐罪處死。自是中英間會議經過，完全操縱於李國泰之壓制口吻與威嚇手段，因以訂立了四國與中國間的天津條約，——中俄天津條約訂於六月十三日，其中有最惠國條款的规定，與俄使至京、五口及增開口岸通商、宣傳基督教等項，八月七日，此草約送俄京，由之以傳於英法而為少數中之一的消息，初由海底電線越大西洋而達美國。（按其時大西洋海線方成）繼之，中美天津條約議於六月十四日——十七日間，凡三十條，包括最惠國待遇條款，如有要公，美使可以入京，及准許傳教等項，十八日簽字。法約議於六月十五——二十三日間，二十七日簽字。中英間則自六月六日起議，迄二十六日始克簽字，其中駐使北京與貿易中國全境兩項，中國拒之甚力，但終為英人堅持列入約章。以上四約，美使未及候清廷批准，先行退去，英、法、俄三使則俟清廷批准後，方返上海，以議定海關和貿易條款。中國與四國間簽訂的天津條約，以英約為首，其中重要項目，有：（一）英使及其眷屬，可以駐京，又英為自主之邦，與中國平等往來；（二）中英間交涉及移文，均用平等禮；（三）耶教暨天主教之傳習，凡屬安分良民，一體予以保護，中國官吏，不得苛視或禁閉；（四）英國民人准其聽便持照，前往內地遊歷

通商，又通商各口，外人有出外游歷者，凡地在百里期在三五日內者，毋庸請照；(五)長江各口英商船隻俱可通商，准將自漢口溯流至海各地，選擇不逾三口，准為英船出進貨物通商之地；(六)上等五口，已有江寧條約舊准通商外，另在牛莊、登州、臺灣、潮州、瓊州等地，皆准英人通商，英船往來；(七)英國屬民相涉案件，不論人、產，皆歸英官查辦；(八)英民人有犯事者，由英國懲辦，(按英文應為「由領事或其他奉派人員懲辦」)中國人欺凌擾害英民，皆由中國地方官自行懲辦，凡涉中英民間互控事宜，其不能勸息者，應由中國地方官與領事官會同審辦，公平訊斷。(按最末一段應為「雙方公平審斷」，以前者誤譯，使英人在滬設立正式法院，行使領事裁判權，後者誤譯，使中國對於混合案件，主張觀審以及會判的權利。)(九)英商已在內地買賣欲運赴各口下載，或在各口有洋貨欲進售內地，倘願一次納稅，免各子口征收紛繁，則准照行此一次之課稅。其內地貨物在路上首經之子口輸交，洋貨則海口完納，給票為他子口毫不另征之據，所征若干，綜算貨價為率，每百兩征銀二兩五錢；(十)嗣後各式公文敍大英國官民，不得書「夷」字。

至於上海協定稅則，中英間始於十月十二日，議定如下：(一)進口稅及出口稅，一律值百抽五；(二)子口稅一律值百抽二·五；(三)商船在五十噸以上，每噸課稅四錢，百五十噸以下，每噸課稅一錢；(四)復進口稅，一律值百抽二·五；(五)鴉片以洋藥之名課稅，每百斤納稅三十兩。(平均價值百分之七或八——直至一九〇六年烟禁廢弛)額爾金於稅則簽訂後，溯漢口視察，所乘船雖於甯、皖兩處，為太平軍所射擊，但皆由太平軍聲明誤會了事。額爾金認為應開放漢、潯、鎮三地為商埠，漢口即行開放，潯、鎮兩地，俟太平軍事解決後，再行開放，當即返國復命。中法天津條約的內容，亦大致與英約相似。又中國賠款凡六百萬元，其中英占四百萬元，

法則占二百萬元。

天津條約的內涵意義，由英國言之，其主旨在確保與擴大江寧條約等商業優畧的範圍與安全。一八四二——五六年中，英國在中國進出口，包括爲法人經營的絲織在內，常占總額的三分之一。美國次之，以茶之輸出與運輸事業爲要。一八五〇——五年間，達到了最高水準，以航行於中國倫敦間爲主。其他國家，則渺焉不足齒數。至外商居留商埠，亦以英人占最多數，美國人次之，以是視中國官民對江寧以次諸約的仇視，爲首要的迫害其利益。一八五六年，英議會以在華商民的呼籲，乃爲出兵保護之舉，一獲自中國，在彼視之亦不爲過之讓步，除領事裁判權的重要原則外，要不越乎通商國家所自願讓諸任何一國者。凡此在中國政府視之，實不啻一種革命，誠以其中乃包括有若干中國立國之傳統政策的最可寶重的原則之破壞。……（摩爾斯意綜述）

天津條約簽字後，規定一年內在天津換約，一八五九年廣州城仍在英法軍占領之下，惟城外的居民反對外人情緒，至爲熾烈。時中國方面，已通告外交事務員負責欽差關防，已自粵移於江南。英法換約大使，分別爲布魯斯(Hon. Frederick W. A. Bruce)與波爾布隆(M. de Bourpoulin)抵滬後，邀美使華德(Mr. Ward)相借於六月二十日，趨大沽。大沽中國守軍，皆以該處設防，請由北塘登陸，而英軍不允，當於六月二十五日向中國方面襲擊，中國設防頗稱周密，英軍登陸者六百人，時值潮退，泥濘陷脛，礮台排礮齊發，對目標射擊，異常準確，英軍大遭損失，有六礮船被擊中，不克行動，其中四艘沈沒，水手二十五人，海軍六十四人被殺，水手九十三人海軍二五二人受傷，——總數凡四三四人傷亡，而礮台巍然無恙，英軍莫可如何。其間唯美遵中國所示，自北塘登陸，八月十六日，相與換約。在中國方面言之，既已明告大沽設防，不克行駛，而英軍強犯，咎由自取。（摩爾斯書稱中國無意於下列三事的批准，即外使駐京、揚子江三口開埠、與

外人深入內地貿易，但所當與英軍強犯大沽事，可說毫無所關。(俄使伊格納底夫 (General Ignatieff) 則已先於五月末與中國換約。英、法兩軍既遭慘敗，鎩羽返棹上海，請示於各該國政府。時英政府由柏麥斯敦組閣，訓令布魯斯謂明春派兵來華，並仍以額爾金爲特別使節。法聯薩爾德尼亞，(Sardinia) 正與奧有事，與英在反對的立場，初無訓令，但法政府仍與英政府採取了一致對華的行動，一八六〇年三月八日，聯合通牒中國，要求下列四事：(一) 對大沽事件道歉，(二) 兩國使節，乘本國船隻赴津，(三) 天津條約完全有效，(四) 賠償有效並涉及大沽事件的賠償。中國答覆，商量酌改條款，英法認爲不滿，因進行兵事。

一八六〇年六月二十六日，英法向西方各國宣稱，對中國戰爭狀態的存在。英派額爾金爲特使，格蘭特 (General Sir J. Hope Grant) 統陸軍，荷朴 (Admiral Sir James Hope) 仍留統海軍。法派格羅斯爲大使，蒙泰本 (General Montauban) 統陸軍，查納德 (Admiral Charner) 繼派格 (Admiral Page) 統海軍。四月廿一日，聯軍先占舟山。六月英軍集大連，法軍集芝罘，英陸軍凡一八二二一人，七月十一日，集大連者一一三一人，駐港、粵、舟山與上海者六八九四人，可使用於戰場者爲一〇五〇〇人，另有中國苦力隊二五〇〇人。英船泊大連者，汽船七，小號汽船三十四，計砲三六一門，又運糧船一四三隻。法軍屯芝罘者七千人，可率以赴北京者，六三〇〇人。七月三十日，聯軍至北塘。(時值忠王李秀成在南京突圍，分占江、浙各重城，上海被攻，華官請求英、法之助，正與太平軍相持。南北對照，異常可味！) 八月一日，在北塘登陸，未遭阻礙，繼陷新河，十四日趨塘沽，曾與中國騎兵發生遭遇戰，二十一日襲佔塘沽北岸砲台，繼而南岸砲台暨二千守軍請降，聯軍獲砲五百門，是役英軍死三百人，法軍死百二十人，中國士兵死不下二千衆。(摩爾斯書統計) 廿一日後，大雨持續不已，八月廿五日，聯軍既占領天津，兩方議仍不諧，

聯軍再進，九月十一日於揚村遇阻，雙方又談和局，額爾金乃派威妥瑪 (Mr. Wade) 與巴夏禮至通州議款，回報後，巴夏禮再往，以中國方面增兵據險及他項問題，引為不合，返至張家灣，乃為僧王兵所執，其先後英法人被執者，凡三十有九。巴氏等被中國方面送刑部，考問之餘，請其致函解兵議款。摩爾斯於此點責中方破壞行為，為不可或恕。十八日，聯軍擊退僧王之兵，二十一日，再接仗於八里橋，但聯軍以彈藥及人馬不敷應用，乃退師通州。直至十月五日，始再前進，其間聯軍曾與恭王奕訢會議不即決，而在六日，聯軍乃突占圓明園，大事搶掠，十三日北京安定門由聯軍占領，其前五日 (八日)，英人被捕者十三人，法人被捕者五人，得被釋生還。

英法聯軍此際以歐洲情形影響，——法薩聯合對奧，與英立於相反地位，——不得不謀中外間問題之速為解決，要求賠償被捕者英二十六人，三〇〇・〇〇〇兩，法十三人，二〇〇・〇〇兩，期於十月二十二日交付。十月十八日，圓明園中二百許宮殿與其他建築物，在英統帥格爾 (General Hope Grant) 命令之下，付之一炬。十月二十四日，簽訂北京條約，交換天津條約。北京條約凡四項：(一)天津條約有效，(二)賠償改為八百萬兩，(三)開天津海口為商埠，(四)九龍司地方交英，永租在案。約立後，英軍於十一月七八兩日退至津門。法軍先於一日行之，以頓軍於津，是年冬英軍占居廟列島，法軍占居芝罘。俄以調停有功，與中國訂了十一月十四日的中俄北京條約，得烏蘇里江以東地。英法以九月十八日清軍逮捕使臣之故，多所要挾得利。英約及換文並通令各省公布。九龍司永割於英，一八九八年英又得九龍租借地。法約中則北京條約第六款的規定，中文本所稱「并任法國傳教士在各省租買田地建造自便」，而為法文本所無，以此疏忽，法國教會得在各省租購土地，建屋永住。更以此讓予舊教者，至一九〇三年中英條約中，繼而又讓諸新教的國家。

咸豐八年（一八五八）的天津條約，和十年（一八六〇）的北京條約，是三年的戰爭和交涉的結果。條款雖很多，主要的是北京駐使和長江通商。蔣廷黻謂在歷史上的意義，不外從此中國與西洋的關係，更要密切了，這種關係，固可以爲禍，亦可以爲福，看我們振作與否。胡特生謂至一八六〇年後，中國的閉關主義，遂成爲過去的事實。中國門戶之所以能够開放，推厥由來，是因爲兩次戰爭，第一次是英國一國，第二次是英、法聯合壓迫中國。其間美國以海軍的示威，迫使日本於一八五四年開港通商，但可沒有發生戰爭，日本因爲地理的條件，故西洋各國對他的壓力，比較不大。

摩爾斯於此役之後論道：二十五年的鬥爭，至是方始告一段落，東西關係伊始，純屬商業，緣於中國官吏作絕對虛置，即藉適當的統制於公行，爲一種獨占之運用，而在另一方面，監督其與中國作最大貿易者的人民，亦屬一種獨占與統制，此在形式上所加於中國的限制力，則頗爲薄弱。因之，最後乃解除了此東印度公司的專利，納比爾思建中英關係於一適當的基礎之上，但在華人則十分滿意於現存的制度，而拒絕於任何徹末的改革，凡此又持續了五年之久。值鴉片問題於時尖銳化，以此中英兩方，入於戰爭，其後中國坐於爲英國軍事勝利所壓制，除鴉片問題不論外，其他問題之所作解決，——如國際地位的平等，公布及平抑關稅，置外人於中國司法之外，——皆有傷於中國的驕傲，未爲清廷所樂受，尤爲粵人所反對。繼一八四二年以次，斯爲十四年來懸而不決之摩擦經過。第二次的戰爭，謀解決同樣的問題，結果對中國主權之每一方面，皆納諸條款之限制之內。但再戰的勝利，一如第一次戰爭之毫無結果，第三次戰爭乃成爲必需。第三次戰役，英、法藉適當的武力，致中國於屈膝。同時中國以國土之爲叛徒所蹂躪，敵軍之深入國門，皇帝之蒙塵滄河，城池之險阻不足限敵，統治者乃被迫而承認於使無武力的支撐，則外交將斷

所爲力，然彼等有時仍自覺其一切爲合於公理，他人——即英法行爲爲舛誤。但彼等終屬經驗了惟有鐵腕，乃可防其國土。維時世界——東方對西方，又體認了西方以一種束縛及表現之以一種聰明而和平的手段，於擷取勝利之果。（按指帝俄）乃其束縛所加於中國者，以滿室之毫無策與腐敗的緣故，衝突仍屬不可避免之事，但此要爲嗣後年中的教訓。今也以三戰的結果，在前此爲中國所主持的國際關係情勢之維持，後此則一反之，而爲西方國家，強加其意志於中國了。

### 第三節 近世中俄間的交涉

溯自伊凡三世以降，俄王室即利——東西——歐亞兩方的勢力，以自求多福，或利用韃靼蒙古族的聯合，以抵抗瑞典與條頓武士自西方而來的侵略，反之，或又利用歐洲的勢力，以爲控制亞細亞地帶的政策。十六世紀俄之政策，在統一俄羅斯族於莫斯科王國下爲一大帝國，從而肅清蒙古帝國之殘餘勢力，（按自俄人侵略蒙古人後，在世界上起一大變化，蓋世界自有史以來，皆亞洲居入徙入歐洲，自嗣厥後，乃一變而爲歐洲居人侵入亞洲。）因之，乃產生了東西兩方擴張的政策，同時在黑海與波羅的海兩方，打開海上的通路。自伊凡四世至大彼得等，皆向東西南三方面同時活動，大彼得使莫斯科王國，變作莫斯科帝國。及至加薩林女皇時（一七六二——一七九二），西部領土的擴張，至於最大限度，乃移而南向，其主要目的，在解決博斯普魯斯與韃靼尼爾海峽問題，以伸其勢力於東地中海區域。克里米爾之役，繼之以一八五八年的巴黎和會，以至一八七八年的柏林會議，俄之西方活動，暫告停止。（直至日俄戰後始又向西恢復其活動）既自西方轉向，因作中亞大陸的擴張，乃又遭了英國的阻力，英國於時宣布了阿富汗、俾洛支爲其保護國，及至俄阿邊界協定成功，俄在中亞的活動，亦遂中止。其對太平洋活動之動機，依洛拜諾夫——



羅斯脫夫斯基 (Lobanov-Rostovsky) 在其帝俄亞洲帝國主義 (Russia Imperialism in Asia) 一書中所稱，爲下列的四點：(一) 爲帝者好大喜功，有開邊拓土的野心；(二) 尋求不凍港；(三) 想在中亞找個市場；(四) 國內革命暗潮起伏，隨時皆有爆發的可能，爲避免內亂計，爲帝者乃皆積極的向外擴張勢力，以博得國民的歡心。而就以上所敘的經過言之，其對東方第一次的活動，爲與西南兩方同時並進，值大彼得君臨俄土之時，當時坐於內部未臻鞏固，與西方、南方並進力分之際，(波羅的海與瑞典戰——一七〇三年又與土耳其作戰擊亞速海附近一帶之地) 又當中國有清盛世，故尼布楚條約的簽訂，(一六八九年爲康熙二十八年) 中俄兩方國界，以大興安嶺，額爾古納河爲界，中國一時阻其直下東洋，固守吾圉。自嗣厥後，中俄間發生了正式國際關係，交通日繁，一六九三年，請可於清廷作三年一度的通商。嗣以清廷之平定外蒙，兩國國界毗連，關係遂日以密。乃有一七二七年恰克圖條約的簽訂。(雍正五年，時大彼得已於兩年前逝世，傳位其妻加察林——Catherine。) 此約劃分外蒙古及西北利亞的疆界，與規定中俄在恰克圖通商章程。(按此約延至一八五八年殆爲世界最長歷史的條約之一) 維時俄之國策，仍着重西部，故雖通商一端，仍多受中國的限制，其後商約時有修改，通商事宜每一中斷，及至十九世紀中葉，帝俄西疆既定，因轉而南向東向，(約當尼古拉一世——Nicholas 一八二五——一八五五時彼厲行專制保存國粹與國教三端) 而由穆拉威夫 (Muravif 或 Muraviev) 爲其中堅。(說者因謂帝俄東向政策的成功，通過以下三人的勞績，即：Yermak, the Discoverer, Kharbarov, the Explorer, and Muraviev, the Achiever。) 一八五七年，(亞力山大二世——一八五五——一八八一年) 俄一方在克里米爾與英法戰爭方止，一方又利用英法陳兵中國之便，作失之西隅，收之東隅之計。時穆拉威夫已東山再起，一改前轍，俾有計劃的努力，定計：(一) 放棄阿拉斯加，(二) 征

服中亞細亞，(三)南攻中國。自是一八六〇年北京條約之成立，爲俄向太平洋進攻之第二次。一八四九——一八五五年間，委尼徹爾斯基 (Nevelski) 測探庫頁島與黑龍江下游之地，中俄間訂伊犁條約，俄得通商中國西部，而不限於北京一隅與沿海五埠，中俄關係，根本上起了變化。一八五七年的中俄璦琿條約，俄自奕山之手，得了大興安嶺以南的廣大區域，我舉尼布楚、恰克圖兩約所爭之地，盡予俄人，而烏蘇里江以東的廣大區域，竟作爲中俄共管！近世東北問題，應溯源於此。歐拉爾 (Alexandre Ular) 在俄華帝國 (A Russo-Chinese Empire) 中，於璦琿條約中首章中有言曰：「俄國的亞細亞政策，是克里米爾戰爭的直接結果。Sebastopol 的災害，已經告訴帝國領袖，西方諸國，絕不容其打開門戶，——到海的斯拉夫民族，這是俄國人士彼得大帝以後的迷夢，俄羅斯帝國已經廣大，已經可怖，於是即以他的沉嚴之威力，開始趨向太平洋」。帝俄在東北發展的步驟，第一是假道，克里米爾戰爭，(咸豐四——五年一八五五——六年) 爲防英、法海軍東來，俄人自黑龍江遣送軍隊，設防西北利亞。繼之則爲佔地，——在黑龍江以北，大築村堡，移置人口。第一第二兩步驟中，但與中國敷衍，及至布魯既就，隨作正式交涉，以彼真正敵人之英國，說中國以共同設防，中國其時窮於應付東南半壁，對俄人步步侵佔，既無可如何，更對東北地理情形，異常隔膜，唯皇帝湯沐之區是保，而曾未知設防，尤其開放於關內漢人。璦琿條約簽訂後，俄便利英、法陳兵威脅中國之便，所持因爲和平手段，雖與英法以武力來相挾持者不同，但其爲僥倖自利則一。因於一八五八年，與中國簽訂了天津條約，獲得了一最惠國條款」的待遇，但關於烏蘇里江以東共管地，仍感未能獨占，而沿海通商，終不如北部內地之爲密切與重要，因於一八五九年，首派丕業羅幅斯奇 (Perofski)，繼派伊格那提業幅 (Ignati-ov) 前來北京，作進一步的交涉。伊氏初籌所獲，廢然而返，及至次年，英法再興兵事，伊氏一

方在英法前從慮，謂中國爲頑固，非武力不爲功，英法以伊氏新出北京，所言不無可採，態度遂益趨強硬，終以一意孤行，藉武力脅迫清廷，非完全承認其條件不可。伊氏又先英法軍隊而入北京，另一方又向中國說長道短，更爲恭親王奕訢作保障，以囑付英法城下脅盟之勢。由之，俄人倚此爲功，中國爲之酬庸，因簽訂了北京條約，將兩國共管的烏蘇里江以東凡九十萬三千方里之地，讓與俄國。中國除割地之外，又喪失了以下的權利：（一）領事裁判權的規定，（二）通商境界擴大，——俄商除在恰克圖貿易外，庫倫、張家口兩地，關於零星貨物，亦准行銷，喀爾喀爾與伊犁、塔爾巴哈臺，准辦理試行貿易，（三）通商人數和時期，一變以前有限制的規定，而爲無限制的規定。俄國百年來經營的結果，至是完全成熟，與尼布楚恰克圖兩約對照起來，誠有霄壤之別。在尼布楚條約之前，中國常有清之盛世，俄人在雅克薩築城，數爲清軍所毀，俄人當時政策，因重安內、西拓，但亦中國聲威實力，所以退而阻之。及至恰克圖條約時，中國當雍正之時，對俄仍有不屑之心，通商事宜，僅允其人數限於二百名，每間三年進京一次，對於兩國人民越界及越貨事，限制甚嚴。該約成後，不獨商務可觀，俄廷並派學生至北京就學，習漢滿文字，邦交頗稱敦睦。及至十九世紀中葉，俄人緣於國勢膨脹，對於中國，一方追隨英法之後，坐收特權之利，一方以接壤萬里，清廷多事之時，侵畧中國東北，以謀太平洋上的出口。一八四七年，西北利亞總督穆拉夫積極經營，以一八四八年的愛理條約，而得推翻了尼布楚條約之原則，得百數十萬方里土地之外，又獲黑龍江、烏蘇里江和松花江的航行權。繼自天津條約而北京條約，穆拉夫數十年所經營者，至是得了中國的讓與及承認，俄在太平洋上，遂獲出海口，而問鼎於東亞。

自北京條約起三十年中，俄之活動，一部又移而集中於南部，即一八七八年的俄土戰爭與柏

林會議事件，另一部則集中於中亞的俄畧。及至十九世紀末——中日戰後，乃又自巴爾幹而轉而於太平洋方面，一八九五——一九〇五年二十年中，俄向太平洋作第三次之進攻，（歐洲與中亞活動一時全停）其目標爲東北與朝鮮。日俄戰爭時，日本爲英、美的伙伴，二十世紀初年，三國幾以一同盟的姿態，共對俄之遠東活動。（一九〇二年始英日同盟，惟英俄對立愈尖銳，俄外交政策愈傾向與大陸國家的聯合，使其能安全的在亞洲謀擴張，而無所畏於英之反對，此時俄之外交甚調與法親善，而亦不與德疏遠，故德、法支撐俄國共同行動，以壓迫日本退還遼東半島與中國。

## 第七章 太平天國始末

### 第一節 太平天國的淵源與其背景

自清室以武力僥倖中國後，恢復之士，提倡民族思想，表章夷夏之防，更見於實際行動而為秘密社會集團之組織。此種會黨勢力，及於清之中葉，已普遍於中國的下層社會，如三合會、哥老會皆是，已如以上第三章之所云。鴉片戰後，清室統治的武力，紙老虎遂被戳通，加以荒旱與軍地問題，所在皆是，而在兩粵一隅，以鴉片戰後，義勇潰散，相率走為匪盜，擱入廣西，肆行蹂躪，會黨從而起事各處，一時有燎原之勢。太平天國運動的主持人洪秀全，即由之以與一大革命運動，簡又文論其原始是多元的，蓋於宗教的重要因素外，尚有種族的、經濟的、個人的、民族的、及一般社會的等等因素。洪秀全親拜上帝會，固由於在粵受基督教尤其美國教士的影響，但其藉傳教的排滿會黨為勢力的基調，則亦為不可否認之事。又羅爾綱考證洪秀全、楊秀清、馮雲山與石達開，皆明白為客家人，而蕭朝貴和韋昌輝，則為遠來潯州一帶開墾的人，亦出自客家，其原籍大抵為嘉應州即今梅縣，其地為純客住縣。羅氏更進一步的推論太平天國的基本羣衆，如貴縣北山里礦工隊，金田起事時，與土人械鬥戰敗者，及桂平民變首領蘇十九，與所連繫的一部桂平人，皆屬客家人。客家人誠如亨丁頓（Ellsworth Huntington）所引英教士昆貝爾（George Cambridge）所稱：「客家人比城裏人勇敢，富有特立獨行的氣概。渴愛自由。」所以附洪秀全楊秀清而為民族革命。但驅策當日廣西省潯州府一帶客家人，不得不走上革命的階之最重慶的原因，就是道光末年黔鬱兩江流域的「客」土」（狼獾）械鬥，蔓延既廣，形勢亦頗嚴重，所以客家

人偶得自長期的械鬥環境中。訓練成爲精銳的戰鬥集團，由是洪秀全便得以客家人的關係，利用這一民間血鬥的時機，深入到這些由客家人組織成的集團裏去，宣傳其主義。所以到了後來，客家八械鬥戰敗無家可歸時，便不得不歸附洪秀全而走上革命的路，後者可說是緣，而前者則爲其因之所在，客家人之富於革命思想戰鬥精神，遂一觸即發爆而爲熊熊火花。客家人入的精神，依羅香林的歸納，有如下的七點：（一）各家中人各業的兼顧與人才的莛蓄，（二）婦女的有能力與有地位，（三）勤勞與清潔，（四）好動與野心，（五）冒險與進取，（六）儉樸與質直，（七）剛復與自信，有此自易發生爲一種反抗異族奮鬥不屈的行動。抑太平天國之起，西洋宗教自由平等精神輸入，亦是不可諱言之事。不過會黨——洪門的組織，自大爺以至老么，乃爲十排，其在縱橫之組織與系統，乃係自上而下，一貫到底，然在橫的方面，則同山兄弟，聚會一堂，至高無上，至低如老么，一律平等，雖山主自尊之龍頭，與各排盟弟，皆大碗喝酒，大塊吃肉，所謂「哥不大小」，「弟弟不小」，這種平等精神，對於太平天國的作用，與耶教精神維樣，而爲之嚮導。惟此等平等精神，在未舉事之前，頗爲濃厚，而在舉事之後，終日見其敵不過封建思想的作祟，而消失淨盡。

以上所述，可以說是一種素以爲伍的基調之作用。而太平天國之直接的導火線，與其後加入的廣大羣衆，則生於清朝吏治之貪污圖茸，與農民之種種痛苦使然。考清吏之貪污成風，大抵爲清室提倡的結果，鑒於明末士大夫好名流弊，乃企圖以利祿毀漢人氣節，與消磨其志趣，以效忠新朝，因而賣官鬻爵，士庶唯利是圖，馴至鮮廉寡恥，社會道德江河日下。加以滿人之分屬制度，與以搜括爲能事，遂至官貪於上，民困於下，政治、軍事各方面，在道光年間，既已表現其十分的暮氣，而社會上是非淆亂，黑白不分，攘利恐後，赴義不先，這對於民衆的痛苦，日益變本加

厲，在當時異族以馬上治天下的高壓之下，唯有出於武力革命之一途。（洪秀全示東王詔有云：「照得天下貪官，甚於強盜，衙門酷吏，無異虎狼，皆由八君之不德，遠君子而親小人，賣官鬻爵，壓抑賢才，以致世風日下，上下交征，富貴者諂惡不究，貧賤者銜冤莫明，言之痛心，殊堪髮指！即以錢糧一事而論，近加數倍三十年前之糧，免而復征，民之財盡矣，民之苦極矣。我等仁人義士，觸目傷心，故將各府州縣之賊官狠吏，盡行除滅，以救民於水火之中。」云云）鴉片戰爭的失敗，一方給予民衆以清廷顛覆，軍事無能的暗示，一方更激起民族運動，以雙重或更深的意義。而災荒之流行，更年年皆有，羅爾綱統計自道光二十六年（一八四六）至三十年（一八五〇）止，計被災的省份，黃河流域有冀、魯、豫、晉、陝、甘六省，長江流域有湘、鄂、皖、贛、蘇、浙六省，災荒的種類，計有旱、水、水旱、風、風沙、雹、歉收等，其間尤以道光二十七年，豫全省大旱災，和道光二十九年，鄂、皖、蘇、浙四省大水災爲最，後者更視前者爲嚴重。據陽象龍道光末年被災縣數表的統計，其時平均每年被災者有五百餘縣，就中災情嚴重需要賑濟者，道光二十七、八、九三年中，平均每年都在百縣以上，計被災縣數，占中國本部縣數三分之一，需賑的災害，則占本部縣數十五分之一。在大災荒的時候，清廷例有賑濟辦法的，但從事的官吏，非浮冒剋扣，即敷衍了事，所以結果所至，災民仍得不到絲毫實惠，徒手官吏以分肥機會而已。災荒中最苦的爲農民，而農民中又以佃農爲尤苦楚，因爲佃農的生活，豐年既不免於飢寒，及至災荒頻仍中，不得不轉死溝壑，結果只好拋却了耕地，流離道途，此種連年的荒災，因以造成了一批一批的災民，這些災民，便是太平天國的豫備軍。太平軍北出湖南時，不過數萬人，及至長江流域，不一年便逾二百萬衆，其原因若干由於饑餓的緣因，但連年的大災荒，因有其甚大的爲彌爲救的作用。一八五四年——太平軍占取南京之次年，其時在京太平軍籍貫有如下面的統

計：（採自摩爾斯書第一冊四五頁）

籍 貫	一 月		七 月	
	男	女	男	女
兩 廣	3,000	2,400	2,000	2,000
湖 南	5,500	300	3,000	300
湖 北	21,000	2,000	10,000	20,000
安 徽	12,000	2,700	10,000	2,000
江 西	6,500	—	3,500	
鎮 江 揚 州	7,000	12,000	3,000	10,000
南 京	21,000	90,000	10,000	80,000
	74,000	280,000	41,500	114,800



更有人從另一方面——土地問題，予以討論，說是當時的土地問題，極為嚴重：第一，當時土地集中的程度，已很厲害，擁有三千畝已上的地主，幾乎到處皆有，而晉、冀、蘇等處，甚至有萬畝十萬畝百萬畝已上的地主存在。據顧琮奏請限田以三十頃為限，可知那時擁有三千畝以上的地主之普遍。王瑛參證中外著述，歷舉冀、燕、浙、晉、鄂、魯、豫、閩、粵、桂以及東北區等十四省土地的情形，證明當時全國土地，有百分之四十至八十，是集中於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十的少數人手里，而有百分之六十至九十的多數人，都無土地。第二，當時土地生產向商品化的途徑突飛猛進，不獨農民種植棉花、煙草、茶、鴉片、等出賣，即主要產品的火、麥等物品，亦大批送進市場去。義倉存儲穀米的每年變賣和買進，以及貨幣納稅完賦等事，都是土地生產商品化的最好證明。土地生產越發商業化，工商業勢力亦越發擴大，在工商業發展至相當規模，土地生產商品化到相當程度的時候，地主吸收土地的能力，及壓榨農民的程度，亦因以加緊，結果土地集中，耕者無其田，而農民大眾之貧困程度，乃因以日深，農民大眾之離村者亦以日衆，此種由土地私有及土地生產商品化的結果，遂造成了貧富間的懸殊，而為太平天國運動產生之另一原因。

由以上所述，可知太平天國運動，是一種民族的農民運動，基層是貧農，不過這一次的貧農革命，是不同於曩昔的貧農運動者，是有其深厚的民族運動的基調在內。之外，它又已經受了若干西方思想的影響，團結這次革命勢力的拜上帝會，便是一種變態的耶穌教，所以這次革命運動，已經含有民主主義的要求，與參加了若干社會主義的方案。但關於後者的計口授田之土地制度，並未經久的實施過，羅大綱依賊情彙纂的記載之研究，太平朝取民政策，曾經有過四次的改變：首先是搜割，其次是改搜割為責民間貢獻，這些貢獻的東西，是民間在貢獻後自己按田畝之多寡來

分担的，不久又改貢獻的辦法爲公田的天朝田畝制度，後來因爲天朝田畝制度不能實行，最終乃採取按畝徵糧的承認地主存在之科派政策。依蔣廷黻在俄得聞一研究近代中國政治經濟者之言，謂：「太平天國並沒有實行均田制度，惟在安徽某一縣實行。現在那一縣的農民，無論如何，不受共產主義宣傳的影響。」

## 第二節 太平天國運動的醞釀爆發與外人的態度

洪秀全（本名仁坤）廣東花縣人，生於嘉慶十八年，即西元一八一四年（從簡又文說），兄弟三人，（兄仁發仁達）家境貧苦，幼讀書聰明，好自奮大。十六歲起，赴廣州應秀才試，一再不獲售，第二次在廣州時，得耶穌傳教士——粵人梁發的宣傳品「勸世良言」小冊以歸，第三次應考失敗後，滿懷抑鬱，影響身心至深且鉅，歸而大病四十日，病中夢見各種幻象，變成瘋狂，蓋前此因科場三度失利及受耶穌教徒宣傳的教義，於中發生了作用，病後與病前遂判若兩人，自言病中頗多神異經過，從此心懷大志。繼之作了六年的塾師，三十一歲（道光二十三年——一八四三）作第四次應試，仍綴羽而歸，革命決心，由此以起。繼有李敬芳，借其勸世良言閱讀，因指示洪氏所夢幻與耶穌教義符合，於是玩味該書，發大作用，因信仰上帝，向人宣傳，自以爲確是上帝所特派來以拯救天下，使之回到敬拜真神上帝之路的先知先覺者。但在家鄉一帶，傳教不利，道光二十四年（一八四四），因與馮雲山赴桂宣傳真道。雲山因在桂平紫荆山創拜上帝教，秀全回粵後二年再來，已有信徒三千。此其爲教，基督教徒則認爲贗品，稱耶和華爲天父，耶穌爲天兄，本人爲兄弟，奉天父、天兄之命，前來救世，專拜一神，破壞偶像，信奉上帝者，「無災無難，天堂享福」，不信奉者，「蛇虎傷人，永沈地獄」，戰死爲登仙，孔、佛、道教都是妖術，

滿人官吏，都是妖人，孔廟寺觀，俱在破壞之列，敬上帝者，不得拜別神，拜別神者有罪。他所吸收的會衆，初則大抵爲客籍農礦工人，其後又加入有三合會分子，故其革命運動，兼宗教與種族而一之，在本質上是一種貧民運動，反映當時民間的不斷痛苦，與種種迷信，和潛伏於民衆基層的種族觀念。其實洪、馮自有立國遠圖，會衆中知之者，惟楊、蕭、韋、石、秦（日昌）等數人而已。而在清吏方面，則有如龍啓瑞上梅伯言先生書中所云：「金田會匪，萌芽於道光十四五年，某作秀才時，已微知之。彼時巡撫某公，方日以遊山賦詩飲酒爲樂。繼之者，猶不肯辦盜，又繼之者，則所謂窺時相意旨者是也。」

自道光二十四年，洪、馮等入桂宣傳教義以來，乃給這一隅痛苦深而不安甚的民衆，以一種精神上的鼓舞，凡入會者，一律平等，男稱兄弟，女稱姊妹，此種理想中的天國樂園，不久即獲得了廣大羣衆的同情與擁護。而在客觀環境上，道光二十七八年前後，廣西盜賊四起，擾亂城鎮，民間有團練的組織，而團練則與拜上帝會者格格不入，結果，紳士團練土人與官吏兵弁合成一戰線，而教徒則與土匪勾結，立於另一戰線。道光三十年（一八五〇），拜上帝會的勢力，以桂平、紫荆山爲中心，西到貴縣，南到博白、陸川，北至武宣、象州，在黔、鬱兩江流域千里之間，皆散布其種子。個中分子，有各式各樣的人物，而以貧農和農村流離出來的饑民，或從貧農分子化身的流民、苦工、地痞、土棍，爲其基本羣衆。終以故與團練積不相能，數數衝突，而爲革命運動的導火線。其年六月，秀全因暗中下令，動員準備起事。

道光三十年（一八五〇），以大湟江巡檢王基勒索鵬隘山的燒炭工人，而點燃了革命的導火線。洪馮等見機會既至，鑑於道光三十年十二月初十日，樹革命旗幟於桂平的金田村，教主洪秀全正位「天王」，定國號爲太平天國，改正朔以明年爲太平天國元年，其軍稱太平軍，其朝稱天

朝·封楊（秀清）、蕭（朝貴）、等爲主將、丞相等有差。（羅爾綱則列此等設制封爵事於永安州以後）當時應約而集者，有各方會衆三萬餘人，他們醞釀既久，故一發而如火如荼，勢力既漫，放火燒宅，破釜沉舟，清軍以將帥不和，士鮮鬥志，乃不能一阻初出之犢，其搗虛突圍。一八五一年二月，太平軍東出大湟江，中秋節敗官軍於平南官村，閏八月一日，占領永安州，一方整頓補充，一方自進號曰天王，以楊秀清、蕭朝貴、馮雲山、韋昌輝、石達開分別爲東、西、南、北、翼五王，其餘將士封爵有差，並下詔書申其宗教上的信仰，並令諸王俱歸東王節制，又頒布天朝田畝制度，其根本思想，類似共產主義，有田同耕，有飯同食，有衣同穿，有錢同使，無處不均勻，無人不飽暖。一途如定例謂，改曆法，易服色，禁兵將私藏金錢，令人民蓄髮等詔令，亦相繼頒行。

太平軍據永安後，清兵圍之，七月不克。咸豐二年（一八五二）二月，太平軍突圍進攻桂林，幸向荣迅速班師設防，太平軍圍一月未得，乃改出興安，陷全州，馮雲山被守兵狙擊受傷，繼之裝衣渡之役，太平軍爲江忠源的湘軍所襲，傷亡不少，馮雲山亦以不治而死。然太平軍終入湖南，湖南東南一隅，爲會黨重要的根據地，太平軍沿途發布奉天誅妖檄文，諭救世人檄文，陳述上帝教義，勸人舍邪教，拜上帝，兼稱驅逐胡奴，乃對一般民衆說法，又奉天討胡檄文，（楊秀清名義發表）則闡述民族觀念，痛陳庸人壓迫漢族種種罪惡，以打倒滿清統治爲首義。因分兵陷湘東南柳縣各地，一時響應者甚多，足有二萬之數，進圍長沙，兩月不下，蕭朝貴戰死。乃渡湘江取益陽。得船千艘，因於十月下岳州，在岳州得吳三桂遺械不少。十一月占漢陽、漢口，十二月陷武昌。度年後，不留兵防守，設官治理，全師水旱兩路東下，沿途勢如破竹，清軍毫無抵抗。太平軍下九江、安慶、蕪湖，以咸豐三年（一八五三）二月一日，占領金陵，乃定爲國都，號天

京。其前行軍如流寇，至是乃始建國工作，溯自金田起義，至是不越兩年三個月，竟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席捲了東南半壁。自此厥後，太平軍一方北上，一方西征，與清軍戰，雖互有勝負，但終占上風。及一八五六年五月，大破向榮的江南大營，而造極峯之勢。但此不啻一轉捩點，即在此時，內訌已起，加之，湘軍已出省作戰，節節推進，太平軍的形勢，便江河日下了。

太平軍初期軍事的勝利，在與清軍的比較上，是有其最大的優點者，乃屬於一種新興的勢力，極富朝氣與機動性，又果敢直前，拚命犧牲，此與清軍比較起來，後者之尸居餘氣，腐化入骨者，大有差別。江忠源條陳軍務疏：「軍興以來，法玩極矣，全州以失援陷，而赴救不力者相仍，道州以棄城陷，而望風先逃者接踵，剿至岳州預設防師，不能為旦夕之守，九江厚積兵力，不能遏水陸之衝。文武以避賊為固然，士卒以逃亡為長策」，可見一斑。而在其本身上，比較的說起來，如初起時之理想一新，治宗教、政治、種族於一爐，此對上層士大夫階級，無所用之。抑在另一方面，士大夫更積極反對洪秀全的宗教革命。（蔣廷黻提示兩點：一、則因為洪秀全雖為漢人，雖提倡種族革命，然竭力破壞幾千年來的漢族文化，滿人雖是外族，然自始即擁護漢族文化；二則他們覺得君臣之分既定，不好隨便作亂，亂是容易的，撥亂反正是極難的，所以士大夫階級，這時對於種族革命，並不熱心。）但對一般貧不聊生官吏壓迫之下的平民，究不失可以滿足其新奇的感覺與幻想。清軍方面，則初無有以勝之。至於太平軍的組織則依據周禮夏官制度及司馬法，惟大部另成系統，自上及下，初期運用時，頗見靈活便捷。與清軍之抽調自各省不相統率者，亦有所以過之。太平軍更有軍律之制定，初期尚嚴遵守，頗能阻抑搶劫奸淫等不法之事，於占領武漢、金陵時俱可以見之。（其在清軍，江忠源條陳軍務疏則有云：「逆匪蔓延四年，糜爛六省，未嘗行一失律之誅，按一縱寇之罪。」）加以初起義時，團結精神頗強，其中幹部，上下一心，

和衷共濟。而在戰畧上，又能避實就虛，迅赴事機。（武昌二十二日陷金陵十二日陷）故其對於清軍攻守，皆能如拉朽摧枯，以短短兩年三個月的時間，得以經畧六省，而定都金陵。

太平軍既攻入金陵後，搜殺官兵滿人（妖），住近城人家，以菴廟祠宇中所供神佛，皆爲死妖，因布告提倡人人拜上帝，個個上天堂，快來快來拜上帝。洪秀全有原道覺訓，推崇天主，力摧神佛。又傳男行女行之令，令男女分館，隔離居住，居民以妻離子散，多有死者。其女行法，不論老少，呼「新姊妹」，聚二十人爲一館，由廣西老姊妹曰牌長者轄之。軍法禁奸淫最嚴，淫曰犯天條，立殺。女子亦奉命從事，如挑磚、挖濠溝，違者鞭扑，以爲既吃天飯，要替天父辦事，當時女軍不下數十萬。男子無論老少，則曰「新兄弟」，二十餘人居一館，兩司馬轄之，兩司馬皆兩湖人任之。各館新兄弟盤辮紅布裹頭，用黃布二方縫於前後，前方「太平」兩字，後方「某衙聽使」四字，軍中前方「天軍第×軍」五字，後方「聖兵」二字。皆曰招，無則必遭詰責。各館另擇能書者爲「書手」，高於「聽使」與「聖書」，後招旁註「書手」兩字，初時派主開錄名冊，每十日到聖糧館領米，早晚吃飯時，則鳴鑼集衆，率誦讚美詩，誦時置桌屋中，供穀饌茶三盞，飯三碗，點燈而無香，館人散坐兩側，瞑目合禱，誦畢，各向外跪，「書手」默念：「小子某某，跪在地下，仰求天父皇上帝老親爺大開天恩」，等語。末句則高呼殺盡妖魔而起，然後吃飯，朝內軍中皆然，又每紮臺宜道。復立諸匠營典官處，使百工技藝，各有所歸。至於軍政大端，多在東王楊秀清總攬之下，初具草創局面。英、法、美各外國在華人士，當時均認洪、楊爲一種新興革命的勢力。英全權大使蓬罕姆（Sir G. Bonham）並親往考察，對其當前教義，殊多陳述，謂上帝會乃變形的基督教之倫理觀。惟認可以代替清廷之事實上的政府。尙尤有待，因持中立，視利益爲轉移。美使馬歇爾（Mr. Mashe II）於一八五三年之夏，馬克倫（Mr. McLane）於一八五五年五月，皆同此意見，乃

美政府爲其標奉的旗幟所鼓舞，初有承認爲事實上政府的傾向。法使波爾布隆(M. de Bourboulon)於一八五三年一至天京，與英使態度同。之後英法與清相持，而太平軍更占領了江、浙各城，對外人漸多交涉，但外人仍承認雙方爲交戰團體，維護中立。及至一八六〇年後，英、法、美既與清廷成天津、北京兩約，外人益利於維持清廷。而太平軍自一八六〇年以後，數以滬、甬爲攻擊目標。(按錢江上天王策第三策，宜與各國更始立約互派使臣，第八策優待外人，以杜清人聯外奸計，又黃毓(即王韜)上逢天義劉大人稟，勸太平軍勿取上海，以輕失外援，而啓邊釁，以爲應一明告而嚴討之，陽舍而陰攻之，徐以圖之，緩以困之，太平軍領袖兩置之，殊爲可惜。)外人對保護其實際的利益，乃趨於干涉，而援助清廷，對太平軍用兵。美人華德(Fredrick Townsend Ward)爲清廷練常勝軍，英將荷朴(Admiral Hope)則竟明目張膽，助清摧敗太平軍，不久法人亦組織中法支隊，由慕德海(Captain Fardif de Moidrey)主之。(按今杭州松木廠尚有法人陣亡於此多役死難者的合塚)華德死於慈谿之役，改由英人戈登(Captain Gordon)繼之。常勝軍最後於常州克復後，(一八六三年)而被解散，其存在先後凡三年。計經歷二年有半的軍事活動中，始僅五百人，後增至四五千，西將薪水月百金以上者百數十人，視他軍數倍，口糧軍械稱是。據摩爾斯所稱，曾與太平軍作戰百次，中僅有三四次爲太平軍所戰敗，共克復五十餘城，用阻太平軍之狂瀾彌漫於東南半壁。太平軍以日在戰陣之中，內政改革，既未完備，外交認識，更嫌不足。其興亡大計，係於外人者，如陳玉成欲取武、漢，以固安慶，而見阻於英人，李秀成欲攻上海，以達蘇、杭，而挫於法軍。其後數年中，間接受外人的牽制，直接受常勝軍的攻擊，實爲其致命的打擊。論其敗亡，固多繫於內政的不飭，而外交關係，亦實爲一重要的因素。

### 第三節 曾國藩與湘軍

澗有清兵制，初以八旗入關，奪取中國，及至三藩之役，乃用綠營（綠旗）作戰。康熙以後，平準部，平回疆，收復金川，皆用綠營作主力。及至乾隆以後，暮氣日甚，與政界一樣的腐化起來，嘉慶初年，川楚白蓮教之役，道光中，中英鴉片之役，綠營已尸居餘氣，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太平軍起事，自金田以至佔領了金陵，不逾二年三月，便勢如劈竹設地，掃蕩了桂、湘、鄂、贛、皖、蘇六省的綠營，與雲、貴、川、粵四省應調入桂的綠營軍隊。其後江北大營，陷於咸豐八年，江南大營，首次陷於咸豐六年，二次陷於咸豐十年，綠營自是潰不成軍，聲華盡滅，乃不得不有湘軍起而代之。綠營之敵，羅爾綱謂有三點：（一）餉薄，——一月餉，須贍全家，自順治至道光二百年中，餉不變而生活日高，兵士乃兼營他業，無暇練習戰守，馴至兵疲將惰，不堪一用；（二）分汛太多，差役太重，——只知有差役，不知有操練；（三）調遣成法，——零星拼湊，兵與兵，兵與將，兩不相習，指揮不統一，尤不能一心一德。論其積習，乃有四點：（一）虛名冒餉與侵佔名糧，（二）官氣重，（三）操防虛應故事，（四）敢於犯上作亂，遂無軍紀可言。其他將兵積習，不遑枚數，終不免走上崩潰之一途。湘軍之起而建功立業，便一反綠營之敵，針對其積習，而為努力，方克有成。於敘述湘軍成立及建功之前，應先舉及主持湘軍的人物，因為湘軍之成立與建功，可以說什九是主持人的努力之結果所致。

曾國藩，湘鄉人，生嘉慶十六年，（一八一—）家世業農。他是一位實踐主義的理學家，一生德業，全從淬勵奮苦得來。彼對洪秀全的態度，與一般士大夫同其視之為異端，曾氏的功業，在以來自務正業的農民之民間的武力，抵抗不務正業的游民、土匪。湘軍前身應溯源於團練，而湘省團練之始，則應溯源於道光二十四年江忠源之倡行團練。咸豐元年，汪氏團練，即敢與太平軍接仗，且數立功。其後綠營節節潰敗，清廷因於咸豐二年，命曾氏在湘幫同辦理本省團練事務。



當時湘鄉已先立練局，（彭洋中於湘勇原流記一文中，以溯始之功，歸於清江朱孫貽。）羅澤南、李續賓、王鑫已辦理有名，其精神且既多所發揚，三人皆以儒篤躬行，起奮生，當大敵。澤南家貧苦學，月下攻讀，露宿蓬夕，十九歲，課徒自給，其後十年，迭遭期功之喪十有一，至二十九歲，又連喪三子，貧至不能舉火，乃益刻厲，不憂門庭多故，而憂所學不能拔俗而入藝，不憂無術以資生，而憂無術以濟天下。四十後，假館窮年，汲汲惟聚徒講習有宋四子之學，以爲天地萬物，本吾一體，量不周於六合，澤不被於匹夫，虧辱莫大焉。凡百家著述，靡不研討，而其本躬行以保四海，則交通旁推，要不離其宗。太平軍越湘南，澤南奉韶督治團練，其後轉戰沅、贛、鄂三省，所部皆其鄉黨信從，故所向有功，前後克城二十，大小二百餘戰。澤南忠勇奮發，本之學問，朝出塵兵，暮歸講道，中間累遭挫敗，而志不撓，氣益壯，討部衆而申傲之，或解說周易以自遣。咸豐五年，戰死於武昌城外，死前書曰，「亂極時站得定，纔是有用之學。」續賓爲鄒氏弟子，從軍間，侍澤南，循循弟子列，退然若無所知能，而臨陣驍銳，善於出奇制勝，專以救敗爲務，疾擊爭先，遇敵則以入當其鈍，而已當其堅，糧仗則予人以利，而已取其絀，分軍則留強者以予人，而留弱者以自隸，士卒歸心，樂爲之用。以咸豐八年，死於三河之役，一軍盡沒，殆六千人，無苟活者。生前選士，以知恥、奮勇、樸誠敢戰爲上，每臨陣，安閒鎮靜，不苟接刃，取軍極寬，終年不見愠色，而號令嚴明，如有犯者，揮涕手刃，不以情恕。湘軍營制，昉於澤南，續賓篤守師法，惟於小處彌縫，積驗既多，洞悉情僞，乃能以功制勝。王鑫蓋遵其教，乃多所成就，鑫幼有大志，從澤南學，壯年在鄉鄰有任俠之名。太平軍起，湘鄉剝辦團練，鑫實倡之，後與曾國藩議不合，乃從左宗棠治兵，以己意剽制，其後左氏恃其偏僻，以成大功。鑫以爲練局不可廢，而訓尤不可緩，在軍書教士卒作字讀書，日課四書孝經，以義理反復訓諭，而其引論

經史大義，譬曉聳切，聽者率潸然淚下，入夜營門屢閉，刁斗之聲，與諷誦聲相聞。岳州戰敗，深自悔念，嗣後防守湖南，於掃盪太平餘黨，完固湖南之功厥偉。七年石達開犯江西，鑫將兵赴贛，爲遊擊戰，大捷十二，而鑫亦憊奔命，感熱病卒於軍，年纔三十三。其後曾國藩資其老洵營以爲用。鑫平生以爲「鎮靜」二字，實任重致遠，酬酢萬變之本，幾須沈乃能觀變，神必處方可應事，若紛紛擾擾，不惟自損，抑且負國負民。以上三人，皆披堅執銳，以當太平軍，身經百戰，以身殉疆場，未享成功，但已奠其先聲，爲湘軍前鋒。而曾國藩等乃以知人任使，發揮至極，終享其成，此雖顯晦不同，勞殊異趣，然其因心衡慮，裕以問學，藉憂患動心忍性，而不以憂患喪氣驍志，則一。

曾國藩在中國近世史中，於政治、軍事、文化各方面，皆不失爲居於中流砥柱的地位，蓋乃我國舊文化的理想人物，曾氏辨練之初，獨焦心苦思，慮湘之不成其爲勇，以爲「湘勇不佳處有二：一則鄉思極切，輒長征久戰之志；一則體脆多疾病，不耐勞苦，將帥亦皆煦煦愛人，少英斷肅殺之氣。」然移風易俗，特乎「二人之心，曾氏立志守恆，憂勤惕厲，足有以轉其趨向，蔚爲新潮。嘗以爲「今日而言治術，則莫若綜核名實，今日而言學術，則莫若取篤實踐履之士，物窮則變，救浮華者莫若質，積翫之後，振之以猛，意在斯乎。」既而奉命於湖南練勇，獨以公忠誠樸爲倡率，與左宗棠書曰：「今日百廢莫舉，千瘡並潰，無可收拾，獨賴此耿耿精忠之寸衷，與斯民相對於骨嶽血淵之中，冀其塞絕積流之人慾，以挽回厭亂之天心，庶其萬有一補。」篤守孔孟之教，以爲我國家民族的瑰寶。其「討賊檄文」，痛斥洪秀全者，以爲太平軍「舉中國數千年禮義人倫，詩書典則，一旦掃地蕩盡，此豈獨我大清之變，乃開闢以來名教之異變，我孔子、孟子之所痛哭於九泉，凡讀書識字者，又焉能袖手坐視，不思一爲之所也。」乃以此精神，作指

導軍政的大端，視政治的革命，必先之以精神的改革，「革命需先革心」。其練軍不但調打仗之法，更訓作人之道，每逢月之三八日操演，集諸勇而申儆之，反復諄諄，至千百語，每月召諸將，輪對至一時數刻之久，自言：「不敢說法點頑石之頭，亦欲苦口滴杜鵑之血，練者其名，訓者其實。」彼不但以中國孔孟之教爲軍隊的精神基礎，更利用宗族與鄉土觀念，相與加強其團結力，一燄前此綠營勝則攘先，敗不相攻的習氣。成師初出，再因三敗，所幸曾氏道德、事功，兩兼蓄，以精神領袖爲事業領袖，知人善任，危而復安。在軍不廢書札誦讀，嘗曰：「軍事變幻無常，每當危疑震撼之際，愈當激心定慮，不可發之太驟。」持己平實，不爲矯激，而欲萃諸子百家之長於當躬，曰：「游心如老莊之虛靜，治生如禹鑿之勤生，齊民如管商之嚴整，而持之以不自是之心，虛心實做，庶幾乎道矣。」正人心，維世道，爲其最大志趣。其用兵也，常有不盡之氣，安排算計，審量至再而行。所謂平日非至穢之兵，必不可輕用險着，平日非至正之道，必不可輕用奇謀，故其不善制勝，而善制敗，折而不挽，神閒氣定，常因禍而爲福，轉敗以爲功。居官治事，粹然儒者，戎馬倉皇，不廢文事。錢基博因論：「自來言宋儒程朱之學者，無不拘謹，而羅澤南發之以大勇；爲桐城方、姚之文者，多失緩懦，而國藩矯之以雄奇，然則湖南人之所以爲湖南，而異軍突起，以適風土者，一言以蔽之曰：強有力而已！」

清廷最先所屬意曾氏辦理者爲團練，但曾氏以所成立者，非團練而爲新軍。——湘軍最初編練的軍隊兵皆農，將皆士，同年（三年）年終，繼辦水師，以與太平軍爭長江之利。咸豐四年，水陸兩軍萬七千人，突湘而下，首頒討賊檄文，揭槩反抗異端，爲維持中國數千年來禮教而戰的宗旨，對於當時人，極多影響。靖港敗而湘潭勝，八日之間，十戰皆捷。其後陸軍名將有塔（齊布），羅（澤南），水師名將有楊（岳斌）——即戴福（彭（玉麟）），九江 役，內湖水師，隘不

復出，然五年，湘軍終於三克武漢，踞上游之勢，解圍江、皖，進規金陵，繆紱打，愈戰愈強。七年湖口之役，盡覆太平軍的水師，自此長江之利，爲湘軍所有，助陸軍以圍堅城，斷接濟以困敵人。十一年克安慶，太平軍退向東南一隅，曾氏旣膺節制四省之命，乃定三路進攻之計，以曾國荃軍沿江推進，攻金陵，以左宗棠軍任浙江方面，以李鴻章淮軍任蘇常方面，三路進迫，縮小太平軍的占領區。曾國荃攻金陵，李秀成以六十萬衆來援，苦戰四十六日，太平軍無法解圍，金陵終於一八六四年六月十六日，被湘軍攻下。一八六五年，太平軍餘黨入粵，也被左宗棠的湘軍消滅之於嘉應州，太平事平。羅爾綱論湘軍之背景，謂湘軍將士的故鄉，對他們的影響是很深很大的，倘使當時湖南正如蘇、皖那樣爲漢學中心的故鄉，士大夫方竭其畢生精力，以治那與實用無關的考據、博雅之學，他們安從得聞老師宿儒義理的學說，以講求有體有用的學問？如果沒有湖南這個變亂四伏的環境，給了青年書生的刺激，也許胡、左諸人未必都這樣的加緊研求兵機、山川的學識，以防非常的事變？假如湖南沒有這種強悍的民風，曾國藩要把湘軍訓練成這樣一個敢戰的軍隊，那決不是一件易事。假如湖南不是山國，尤其是湘鄉、寶慶一帶，不是個山嶺的區域，卻饒漁鹽之利，有商賈之惠，民間也決不會冒兵夷之險，源源的從軍的，湘軍人力的補充，便成個大問題。因爲湖南在文化上、亂源上、民風上、地理上，平日構成了這種種的環境，深深的影響到每一個書生與農夫上去，所以及遇大亂起來，得到了這個偉大無比的領袖曾國藩，登高一呼，於是書生農夫，一時景從，便在中國歷史上，做出一番驚人的事業出來。曾氏後在湘鄉昭忠祠記一文中，對湘軍精神，有如此記述：「一：一縣之人，征伐徧於十八行省，近古未嘗有也。當其負羽遠征，乖離骨肉，或苦戰而授命，或邂逅而戕生，殘骸暴於荒原，凶問遞而不審，老母寡婦，望祭宵哭，可謂極人世之至悲！然而前者覆亡，後者嚮往，蹈百死而不辭，因阨無所遇

而不悔者何哉？豈皆迫於生事，逐風塵而不返與？亦由前此死義救君子爲之倡，忠誠所感，氣機鼓動，而不能自己也。君子之道，莫大乎以忠誠爲天下倡！世之亂也，上下縱於亡等之欲，姦僞相吞，變詐相角，自圖其安，而予人以亡危，畏難避害，曾不肯捐絲粟之力，以拯天下。得忠誠者起而矯之，克己以愛人，去僞而崇拙，躬履諸艱，而不責人以同患，浩然捐生，如遠避之還鄉而無所顧悸，由是衆人效其所爲，亦皆以苟活爲羞，以避事爲恥。嗚呼！吾鄉數君子所以鼓舞羣倫，歷九州而戡大亂，非拙且誠之效與？亦豈始事時所及料哉？」

清代勇營之有制度，自湘軍始，而其編制制度，乃淵源於戚繼光的「東伍」成法，戚氏以綱目的方法，用「分數」「東伍」的制度以治軍，湘軍也以「提綱領」三字釋營官，擇哨官，擇什長的編制方法治軍，戚氏以「伍」爲軍營的基礎，湘軍也以什長爲治軍基礎。凡湘軍招募新兵，須擇樸實有農夫氣者，並須取其保結，其他訓練方法，亦多採自戚氏，抑戚氏爲私兵制度，此亦影響湘軍之兵爲將有。又湘軍一反綠營之舊，故爲兩種截然有別的制度，其營制以陸軍營制爲根本，水師馬隊，皆仿自陸軍。營五百人，營長一員，哨官四員在外，計四哨兵四三二人，長夫一八〇人，營爲單位，易於指揮，且層層節制，不擾人民。而行軍有長夫，駐營有帳棚，其旨亦在於謀軍民的相安，長文任役，軍士得專事於攻戰操防。另設營務處，運籌計畫，以佐主將。糧台經紀兵餉，轉調迅速。或師輟於咸豐三年，其制度亦造自曾氏手，周訪船制，召用造船人才，於衡陽設造船廠，於湘潭設分廠，四年始成，與陸軍成師出境。湘潭之戰，水師之功厥偉，名將彭（玉麟）楊（岳斌）脫穎而出，破太平軍洞庭湖中，繼入長江，迭克要邑，四年八月，進據武漢，太平軍水師集田家鎮，楊、彭大破之，自是湘軍水師名大振。其後日益擴充，所至有利，迨九秋洲一破，長江肅清，金陵克復時，水師上起荊、鄂，下盡崇、海，經越湘、鄂、贛、皖、蘇五省，共列

營二十有四，有戰船七百七十四隻，兵二萬四千餘名，設火藥局於安慶、武昌，子彈局於長沙，船局於漢陽、吳城、草驪夾，事平後，乃改爲經制的水兵。至於餉糧，則湘軍首加兵士口糧，以收養兵之效，平日軍費雖多於綠營，而戰時軍費則少於綠營，須立軍需定限，以防軍營冒領，營官統帥，都有公費，以便將領得以養廉，綠營積弊，一掃而空。抑其餉源，皆就地籌措，來源凡七，一辦捐輸，二運餉鹽，三興釐金，四撥丁漕，五請解濟，六提關稅，七收雜捐，羅爾綱估計，湘軍十二年，（一八五三——六五）折米錢與銀兩合計，當爲二九、八三八、五八五。四兩，此乃形成以後督撫專擅財政的局面。湘軍招募成法，於未募之初，先擇管帶，令其各就原籍選募，取具保結，而後成軍，成軍以後，嚴加節制，該募丁等，均係土著，有家室，故在營則易漕，散遣則無虞，亦屬遵戚氏募兵必由知縣的成法。而紀律尤嚴：（一）必須絕對的服從命令，若僅有規條的設置，更以儒教施於行伍；（二）愛民；（三）禁戒惡習；（四）密檢查嚴出入。特重訓練，視軍營如家庭，視士兵如子弟，訓以家規，教以家法，故不僅在求練成一好士兵，並養成一好子弟。曾氏幕府之中，更延攬人才，廣收、培養、慎用，其會供職於幕府，或往來其中，有名於世者，約九十八，大抵參加幹部工作。而同光政事，更多由肩任，所以湘軍幕府，且爲近數十年來人才的淵藪。（詳薛福成敍曾文正公幕府實錄一文中有言曰：「惟公遺值世變，取賢才爲夷難定傾之具。其取之也，如大匠之門，自文梓榱桷，以至竹頭木屑之屬，無不備。其成之也，始之以規矩繩墨，繼之以斧斤錐鑿，終之以磋磨文飾。其用之也，則楹棟榱桷，榱闔屨楔，位置悉中度程，人人各如其意去。斯所以能迴乾軸，而變風氣也。……」）

#### 第四節 李秀成與太平天國之亡

自一八五七年起，至太平天國之亡，（一八六四年）太平天國以內亂外敵，日在形勢岌岌之中，其所以危而稍安，存而不亡者，在客觀條件上，有黃河流域捻匪的亂事，英法聯軍構兵京津的變故，而在主觀條件上，則在太平軍陣營裏，乃有後起之秀的李秀成和陳玉成之驍勇善戰，數破清師。而李秀成尤負堵柱殘局大任，三破清軍大營，迭克東南名城，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故太平天國晚年，可以說與李秀成在相終的局面之下。

太平軍的戰畧，自始至終，持速戰速決策，（有如魯一同代吳棠檄鳳穎淮徐滁泗宿濉八府屬文中所稱：「……夫賊無徵隔之繁，無文法之密，行無紀律，居無部次，千里不齎糧，發掘虜掠，去則委棄，走如飄風，聚如蟲蟻，此其所長。……由是言之，賊之長在剽疾，遇堅則退，賊之情在憊嚇，能忍則全。」）而其後所遇到的湘軍，則持穩紮穩打的持久戰之戰畧。太平軍取的是先發制人的攻勢，而湘軍則深攻勢的防禦戰。（一八六一年以前）太平軍爲客，而湘軍則爲主，主客之勢既判，以主制客，湘軍遂收最後的成功。蓋於此後李秀成與曾國藩的兩方戰鬥中，乃足以徵之。

洪楊諸人於起事之初，尚能和衷共濟，專力戰爭，及至定都金陵，洪氏之志，已非在建新國家與新社會，乃在建立新朝廷，自後深居簡出，不問政事，建宮、選色、歛財之外，越發迷信於宗教，以自陶醉。咸豐六年，乃於摧破向榮的江南大營聲中，發生了內鬨，內鬨之起，緣於天王的猜忌與楊秀清的跋扈，天王初聯韋昌輝以誅楊秀清，韋昌輝並殺楊黨以下二萬衆，石達開歸咎韋氏過甚，韋氏並殺石氏家小，石氏召兵靖難，天王轉又殺韋氏以緩靖難之師，召石氏返京，而又不能重用，石氏因又遠去不歸。太平朝權歸洪氏，政出私門，法敝令廢，紀綱敗壞，馴至人人自危，皆有去志，其所以結而未散者，因爲聞知清軍聲稱，凡拿廣西之人，殺而不赦之故。

自楊、韋內亂之後，軍事上的上風，已爲湘軍逐漸取得。咸豐六年十一月，武漢、湘軍攻得，

（武漢爲太平軍先後破占三次一爲咸豐二年十二月至次年正月自動放棄全師東下第二次咸豐四年六月至同年八月爲湘軍所奪第三次爲咸豐五年二月）武漢得失，關係兩方甚大。湘軍自三得之後，遂不再爲太平軍所有，而上流之勢以固，藉爲糧餉兵員之所取資。加之，胡林翼坐鎮其間，彼深知爲根本之圖，由之大營有據險之勝，軍士無返顧之虞，軍火米糧，委輸不絕，傷痍疾病，休養得所。並以武漢防兵，更番遞代前方久役傷病之人。胡氏尤富綜核之才，教民察吏，風氣一變，以是養兵六萬，月費四十萬，而民無怨謗；兵無乏饑，楚兵遂強天下，蓋堅忍以規遠大，審察以謀全局，厥功實偉。十年，曾國藩爲兩江總督，乃用林翼謀，以圖安慶。其與曾、左共濟時艱，深得士心，直不啻漢之蕭何，曾氏乃終資之以平金陵。江西方面，李續賓於八年四月克九江，自是以湖北爲根據，湘、贛兩省，無太平軍踪跡。惟是年李秀成曾破江北大營，覆李續賓軍於三河，然清帥和春、張國樑再建江南大營。第一次的江南大營，於一八五六年二月中，以分師浙西、皖南，大營空虛，爲寧、鎮太平軍所乘而遭大敗，向榮憂卒於軍，清廷改以和春爲欽差大臣，張國樑爲幫辦。七年，清帥再振，張國樑尤驍勇善戰，曾攻克饒江等城。八九兩年，雙方仍屢戰金陵外圍，互有勝負。十年，清軍攻勢甚盛，急切圖功，李秀成潛師陷杭州，以分和兵，復疾行軍回師金陵，糾結皖南、江北的太平軍，於閏三月十五日，大破江南大營，更節節勝利，占鎮江、常州、蘇州，張國樑和春，皆以傷死。其先八年，石達開一軍，自浙轉贛、閩，經湘入桂，九年，結集黔、桂、湘三省間，擬入四川，清廷初擬遣曾國藩入川拒之，曾氏因陳據安慶以規金陵之計，太平軍針對此着，一方大破江南大營，以除腹心之患，一方由陳玉成西拒湘軍，兩軍大戰皖西，李秀成更經營東南，以爲聲援，曾氏此時乃得清廷被迫，而後蒙不次之擢，任爲兩江總督，節制四省軍事，因以曾國荃沿江進攻蘇、皖，李鴻章任江蘇下流之事，左宗棠任浙江事，三路規



復。此時天津、北京之約已換，英、法、美態度，與前此一變，而爲積極助清，以維其權益。會氏釋紮釋打，十年冬，合圍安慶，十一年春夏間，迭破陳玉成來援之師，八月，陷了安慶，湘軍乃進一步以安慶爲根據，進圖蘇、浙。時東南沿海，李秀成攻勢甚盛，惟一再圖攻上海，終爲清與外人組織之常勝軍所扼。同治元年，（一八六二）李左兩軍與常勝軍中法支隊節節反攻，會國荃亦自上流逐漸東下推進，並進圍天京，李秀成回援，解救不得，一八六三年，會國藩東巡，以爲太平軍的滅亡，已成定局。

自一八六二年湘軍三路進攻之計既定，太平軍已爲勢日蹙，局局於江南一隅之地，陳玉成自援皖失利後，退守合肥，一八六二年四月，合肥失守，玉成逃之苗沛霖營，爲苗氏獻諸清軍勝保營，勝保殺之，李秀成失一臂助。石達開亦於一八六三年，敗死四川大渡江，至是太平方面，惟餘李秀成一軍。一八六二年十月，李鴻章聯常勝軍收降蘇州，一八六三年二月下嘉興，同月左宗棠下杭州，四月李軍下常州，於是江、浙大城，俱爲清軍收復。時曾國荃圍天京日亟，京中太平軍糧絕，軍民以草根樹皮爲食，天王見大勢已去，乃於四月末服毒自盡，由子洪福繼位，但至六月十六日，龍膊子地道炸發，湘軍湧入，天京遂陷。城內太平軍民十餘萬衆，俱慘壯犧牲，無一人降，李秀成被執處死。

蘇、常爲清軍攻下時，其間一帶太平軍殘衆，經徽州與皖、浙餘衆，相偕入贛，天京陷後，衝出者亦由皖南入贛會合，清廷乃以左宗棠軍負責進攻，太平軍餘衆，自贛轉戰閩、粵，直至同治四年十二月，終爲左師完全撲滅之於洪秀全的誕生地——嘉應州，太平天國自金田起義至今，前後凡十有五年而亡。

太平軍後半期的殘局，全恃李秀成的支撐。秀成廣西藤縣人，家貧，兄弟二人，種山幫工就

食，十歲後，即與父母尋食度日。二十六歲，方知有洪先生傳拜上帝教。金田起義，秀成從之爲兵，破金陵後，隨春官丞相胡以冕理事，後受東王指揮，首次破江南大營。東北兩王被殺後，國中無人，被選同陳玉成等開政。初保安徽，接納捻匪，以爲聲援，與陳玉成更能和衷共濟，經紀上游戰事。八年破江北大營，十年再破江南大營，占據東南各城，與常勝軍接仗，互有勝負，凡馳驅蘇、浙、皖、贛、各省，所向無敵，能出奇制勝，迅赴事機，日親戰鬪，不遑寧處，而尤能善爲撫綏東南民衆，馭下亦有恩威，軍士民衆，樂爲之用。最後營救曾國荃所加於天京之圍，既不獲成，因勸秀全易地另圖，爲洪秀全所拒。秀全死，任輔國，扶太子洪福即位，日綜政務，夜則巡軍，憔悴骨立，而知人善任，恩威並行，人心服之，若子與父。金陵被陷，秀成保溧陽衝大南門缺口出，行三百餘里，以所愛駿馬與洪福，使弟名成奉之，並其母馳去，已則與九騎登方山，被逮送國荃軍中，索紙筆在站籠中，自五月十七日，至二十七日，凡十日間，紀數語言，遂被殺，年四十，行刑之王三清，後爲村民所殺。秀成篤實忠厚，尙信義，富謀畧，一家從軍，弟名成、世賢，養次子士質，皆善戰有功，盡瘁國事，死而後已。

太平軍自起義以來，將才誠少，自桂入湘，皆由林鳳祥、李開芳任衝鋒，定都天京後，派師北伐，即由林、李二人先後統之。第一軍於咸豐三年，渡江北上，越安徽，入河南，破山西，趨直隸。二軍於四年北上，後合第一軍於冀南，五年二月，先後爲僧格林沁所破執，死之。羅大綱亦稱多謀善戰，屢勸天王統師北伐，爲秀清所毒殺。石達開文武之才，東王、北王死後，政歸洪氏，擬入川成鼎足勢，從之者數十萬衆，先後出入六七省，攻拔百餘城，清廷憚之。同治二年，（一八六三）敗渡金沙江，假道邊地土司，乃爲土司與清官潛逼，定計陷於大渡河，被執處死，時年祇三十有三，其將弁二百，銳卒數千，無一降者。後起之士，除李秀成外，推陳玉成，眼下雙

彪，軍中號四眼狗，驍勇富謀畧，所將軍稱最强悍，馳逐皖中，曾氏深畏之，死年才二十有六。至於運籌帷幄之士，則初有洪大奎、馮雲山、楊秀清，後無其人。惟胡孝先曾定議先取咸陽，然後出山右，定蕪湖。蕭懷智、黃公俊亦皆上萬言策，繼有錢江上天王策，圖金陵，計北伐，中多精語：「修我政治，宏我規模，外和諸戎，內撫百姓。」更有期者，旌旗所指，與民無逆，提劍號召，是漢即從，使知今日之舉，並非無民之師，仍知中國之爲華，不當終變於戎狄。」夫草茅崛起，締造艱難，必先有包括之心，寓乎宇宙，而後有旋乾轉坤之力。知民之爲貴，得民則興，知賢之爲寶，求賢則治，如漢高祖之恢宏大度，如明太祖之夙夜精勤，一旦天人應合，順時而動，事機之來，莫可言喻。」更重言：「滿清以殘酷，我以仁慈，滿清專用宗室、私人，我以大同平等，力反其弊。」終有王曉（黃曉即王韜）上逢天譴劉大人稟，具陳攻取上海之策，兩策均極富遠見，俱未獲見用。總之，太平軍方面，無論將才、謀士，皆無卓越之人，未始非其卒致覆亡之一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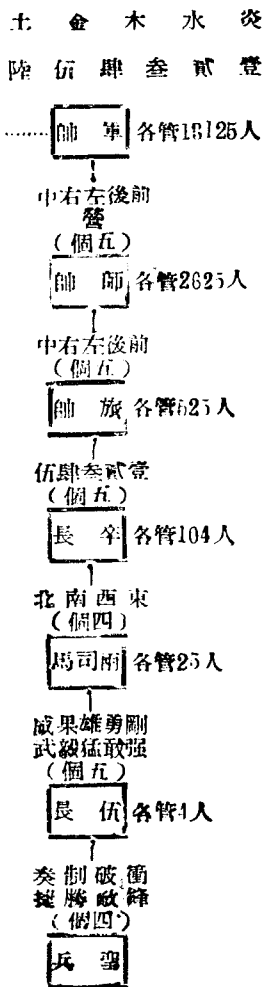
太平天國之興，固有其主觀客觀上的條件，其衰亡亦有其主觀客觀上的條件：其一，以其應用宗教，陷於迷信過甚的地步，徒乞靈於信仰，而不知善盡其人事。加之這種不倫不類宗教體系，外人固認爲僞裝，中國士大夫，更認爲異端，曩之藉爲神道設教者，今則反以自害，以種種怪誕不經之談，期人以必信，破壞民間種種舊有的信仰，刪至政治種族革命意義，寔以盡失，此其對傳統禮教公然的反抗，乃爲士大夫視爲犯上作亂，以其害爲逾於洪水猛獸，將斷儒家之道統，壞中國之文化，曾國藩所持以號召天下者，以此爲最有力量。蔣廷黻於其中國近代史中有言：「一平心而論，曾國藩要救清朝，是很自知的，可原諒的：第一，中國的舊禮教，既是他的立場，而且士大夫階級，是他請憑依，他不能不忠君。第二，他想清廷經過大患難之後，必能有相當

覺悟。第三，他怕滿清的滅亡，要引起長期的內亂。——其二，政治思想不健全，——太平軍之起，坐於清政之弊，而亦以民族思想的復興與西洋宗教的暗示，爲其作用，此誠有其空前的意義，不同於曩昔的民變，蓋既揭恢復華族自主顛覆異種政權的主張，更依基督教的平等、博愛精神，以圖擺敗清室君臣綱常之教，惟僅有民族的觀念，見諸實施，民權觀念，初見萌芽，而終歸不存，於錢江上天王策之未見用，已足規之，馴至永安稱王拜爵，金陵帝制自爲。至民生觀念，雖見於天朝田畝制度，而在事實上，迄未見諸推行。以政治思想的敗仗，故其興也勃焉，亡也忽焉。其三，由於人才的缺乏，——此於上節，所述可見。論者因概言其領袖，爲不學無術之徒，將才既以開闢中、西、北三方面戰場而單薄，又以內訌而死掉了楊秀清及其幹部，出走了石達開及其精銳，文臣與謀士，更其僅見，一半坐於鄉土的封建觀念，一半坐於宗教的不同信仰，此與曾國藩幕府相比，直有天壤之別。大抵士大夫始終與之對立，而中國已往文臣議士，要出身其中，以是在「門智」方面，終其失敗。其四，精神腐化，——軍政兩方，皆澈底澈上於定都天京後，日漸入於腐化之一途。洪楊尤富自私觀念，不能積極領導，以身作則，蓋一入永安，亦早見其端緒，徒以客觀條件有利，得以乘新興之勢，長驅以入金陵。及至後半期間，朝氣已成暮氣，公有徒託空言，子女玉帛，但圖享受。反之，在與之敵對的曾國藩軍中，則正由暮氣改進爲朝氣，（龍啓瑞上梅伯言先生書中有云：「滌生侍郎一軍，居然近今豪傑。觀其起事之始，其氣足以吞川瀆，撼山岳，而幕下人才，亦皆一往無前，陵厲蓋世」云云。）特別注意德行的基本上之努力，治兵育才，一依精神教育的力量。彼此先後情形，至是移其位置，其興其亡，在此點比較上最稱顯著。其五，國際勢力的助清，——在初，英、法、美各國頗視之爲新興勢力，而太平軍中，直轄外人接觸的經驗，（有一洪仁玕有短期留天京無所表現）以致漠視此種力量，後且以影響外人的切身利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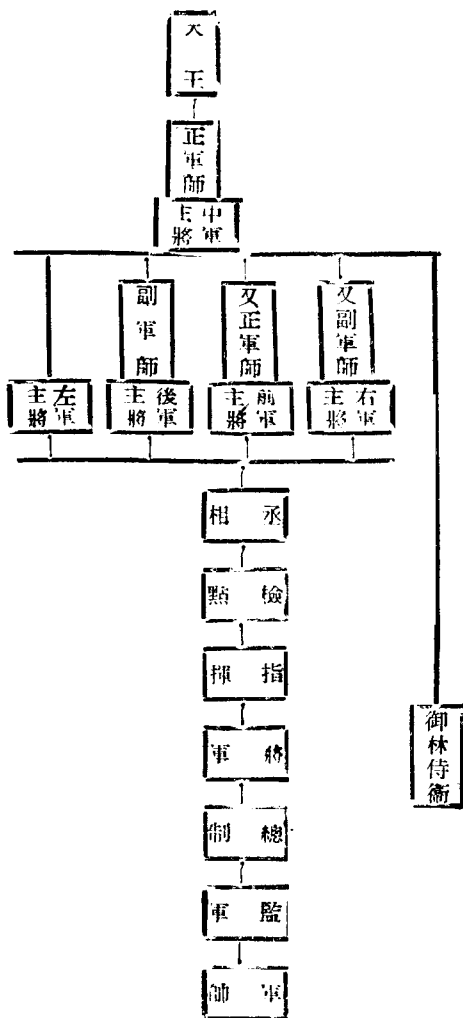
外人日趨助清之一途。又如禁鴉片之有礙英國的貿易大利，信新教與小刀會之據上海，則與法國多所抵牾，終至英、法兩國對清助兵助械，既維護上海以爲清軍之利，更助攻蘇、杭各大城，以剪太平軍的肢體，太平軍由以日趨不振，而終抵於覆亡。

### 第五節 太平天國的制度及其革命的影響

太平軍儘有理想，但自起事以來，十五年中，內憂外爭，竭盡了精力，對於制度之實施，未遑積極推進，是不但無力，亦且無心及此。故尙論其軍政制度，或僅如曇花一現，或僅爲部分之存在而已。一八五三年所頒天朝田畝制度，有似共產制度，爲淵源於周官和孟子，其內容爲公田制，分田爲九等，按照人口分配，人民除耕耘外，尙有副業，每年收穫所得，除必需外，餘歸國庫，人民不但不能蓄積私財，即所受之公田，亦不得視爲個人私業。至於軍制，則寓兵於農，軍帥所部，爲平日固定的單位，其系統如下：（採自簡又文太平軍廣西首義史一六二一、六四頁）



在其上者則為系統如下：



至於禮俗，則以屬公有的社會，又係信仰拜上帝教，故一切禮俗，乃至教育，皆富有宗教的色彩。太平天國九年（一八五九），十月七日天王頒布的新曆詔中，每年定有六個紀念節：正月十三日是太兄昇天節；二月初二日為報爺節，乃洪秀全在病中夢見異象的紀念日，亦即拜上帝教起源托始之日；二月二十一日為太兄暨朕登極節，此祇有宗教上的意義；三月三日為爺降節，為道光二十八年該月該日上帝降託楊秀清的紀念日；七月二十七日為東王昇天節；九月九日為哥降節，為道光二十八年該月該日洪、蕭等假造天兄耶穌下凡降託蕭朝貴誅滅妖魔的紀念日。其餘

黜降司法等制，天王皆有最高決斷之權。人民服役，則規定凡天下每一夫有妻子女三四口或五六七八九口，則出一人爲伍卒，有警則首領統之爲兵，殺敵捕賊，無事則首領督之爲農，耕田奉上。至於其餘鰥寡孤獨廢疾者免役，皆頒國庫以養，凡此諸端，雖見頒布，但在戎馬倉皇內政危疑的局面之下，實施之久暫、廣狹，乃至有無，皆成爲討論的問題。

太平軍起事時，對於清廷政制，一切皆在排斥之列，但攻陷武昌後，農、工、商階級，俱有降服，獨「士」也者，避之若浼，不即參加。及至定都天京，楊秀清爲牢籠士子計，因於太平三年，新京宮殿落成時，開科舉以飾盛典。然與當時清廷異者，惟不開門第出身，以及不設定額兩事。餘則俱同清廷，蓋不過改其舉貢的名目而已。第一試正副主考爲何震川、盧賢拔，頭場試題是「天父七日造成山海頌」，「天王東王操心勞力安養世人功德巍巍論」，既表示其宗教信仰，又竭盡其歌功頌德之能事，凡三試。應試舉子總共不到千人，所取狀元爲王蘊深。（一說長洲人王韜）繼而舉行，尙有一次的紀錄，大抵當楊秀清被殺後，此煌煌大典，似乎就從此結束。但紀錄中又可得見忠王時代，亦曾舉行過，而謝興堯讀江南春夢庵筆記跋，記太平朝共開十科，程演生編刊太平天國史料第一輯中，有太平天國取士闈墨七十二篇，作者三十餘人，題爲「建天京於金陵論」，與「貶妖穴爲罪隸論」，無其他記載。抑太平朝不僅專爲文天試，而還有女子考試，爲中國曠古所未有，舉行女試的正考官爲洪宣嬌，副主試張婉如、王自珍，題爲「惟女子與小人爲難養也」，應試者二百餘人，南京傅愧之女善祥，獨能引古來賢婦內助之功，以極力推翻女子難養之案，因此大得天王賞識，而被以爲女狀元，探花爲鍾漢華，榜眼爲林瑞蘭。至於武天試，則毫無記載可尋。

太平天國的理想，公有制度——天朝出敵制度，迄不完全長期的予以實施，其所根據，大抵

襲取周官的制度。軍伍之制，部分實施，如聖庫制度，朝內官設有總聖庫，計正副又正又副共四人，另有總聖庫協理二人，專管朝內的庫藏。軍中官設有典庫，正副二人，專管一軍的庫藏。自天王以至散卒，皆無俸給，一切財富，俱歸聖庫，然後再行分配，凡一切衣食，皆向各典官衙取給，軍中亦然，皆爲各取所需之制度。諸匠營與典官制度，乃爲使人各盡所能之制度。諸匠營與典官制度，畧有不同，前者祇管製造而不兼司收發，典官則一凡所典之事，俱兼司收發。又諸匠營一準軍制，典官制度則否，惟兩者的根本精神則一，皆同屬管理百工技藝生產的機關。以上爲男子生產機關，女子亦有其工作與機關，其組織大抵與男子同。而先後裝束行動，可見於金和之痛中篇中：——

賊婦作何狀？畧似賊裝束：當腰橫長刀，窄袖短衣服，騎馬能怒馳，黃巾赤其足。自從入城後，忽效吳楚俗，夜叉逞華裝，但解色紅綠，彼或狐而貂，此或紗而縠，鬼蝶隨風翻，豈問春寒燠。頭上何所有，亦戴花與木，臂上何所有，亦纏金與玉，錦袴不蔽踝，但綈裙六幅，更結男子襪，青蹊走相屬。鵝舌紛笑譁，麀集踞高座。朝去朝賊王，官以女賊目，既定兄弟籍，乃盡姊妹族。大索從閨房，一見氣敢觸，慘慘眉尖蛾，撞撞心頭鹿，小膽皆鼠銷，修頸半蠶縮。吞聲出門行，敢云路非熟，十里更五里，尙謂行不速，喃喃怒罵多，稍重且鞭扑，撲被未及攜，知在何處宿，求死無死所，求生則此辱，苦恨小兒女，徒亂人意哭，棄置大道旁，不復計慘毒，長者乞食呼，幼者蠅蚋簇，我急還家看，幸未被驅逐。

太平革命運動，歷時十有六年（一八五〇——一八六五），地域遍中國十九省，死亡人口以千萬計，他則物資經濟的損失，不可以數字計，其影響及於整個社會，既遍且深。其一，軍制方面，湘軍淮軍代替綠營的地位，誠以綠營制度，到了衰朽地步，湘、淮軍爲針對其衰朽而予以改革後



成立的新軍制，既平太平軍，更平捻亂與回亂，抑延緩了全國的軍制三十年以上，甲午戰後，始代之以新式新軍，乃促清室之屋。且造成晚清兵爲將有的始端，湘軍的招養與撤裁，乃造成私兵之根本原因，湘軍之就地籌餉，則爲造成私兵之副要原因。而督撫專政，則爲其軍制在政治上所發生的影響作用。軍事期間，中央放任的結果，自然而爲地方分權勢力的興起，尤以操縱餉權財政爲甚。其二，政治方面，昔日滿人壟斷的政治大權，以滿族人才茸闢，不能應事以維護清室的結果，乃不得不反其一向傳統的政策，而爲形勢所迫，不得不重用漢人，以收拾殘局，又維持了幾近五十年的江山。抑由中央集權，而代之以地方分權，此其結果，不以清亡而告結束。民國初元的督軍省長爲各省「王」，亦可溯因於此。至如上海租界制度之成立，太平革命，東甯富民，相率逃入租界，實有其直接造成的作用。其三，財政經濟方面：（一）湘軍餉金，大抵出自釐金，厘金之議，最初見於錢江上天王策。我國新造，患在財政不充，而關稅未能遽改，當於已定之初，在商場畧議加抽，任其保護。於商業每兩徵抽一厘，名曰厘金，取之甚微，商民又得其保護，何樂不爲。而我積少成多，即成鉅款，但宜節制，不宜勒濫苛民。（二）直至民國十九年，（一八五三——一九三〇）始行撤銷。（二）外人管理海關制度，——以上海情況之紛擾，海關大權乃由清室，逐漸自委託而寢假成爲慣例的移入於外人之手，至今始廢。（三）貨幣制度的變動與外債的嚆矢，——軍興後，滇銅不至，清廷乃暫時實施了貨幣膨脹的政策，——鼓鑄大錢，濫發紙幣，結果產生了一種複雜的幣制，用致金融紊亂，社會民生交被其困。一八六二年，李秀成攻上海，清廷以餉用不濟，乃向外人借款。其四，社會方面，則人口減少半數與田園荒蕪。江、浙、皖尤甚。惟是禍福相倚，此次大亂之後，又爲此後數十年中民生昭蘇的結果之所從出。其五，文化及革命運動方面，——太平天國開男女平等之先聲，並同樣的開科取士，有如上述。他若以受耶穌教的影

譽，禁娼妓，強放足，男女在政治上平等，又如禁吸鴉片、黃煙、飲酒、賭博，皆於社會文化方面，起一種清血的作用。抑太平革命以時迫事切，對於此後革命，作了一種提撕鼓舞深切著明的影響與作用，積極方面，有大貢獻於民族意識的喚醒與革命精神的發揚，消極方面，太平天國運動，雖告失敗，但其失敗在歷史上的教訓，是異常今後之人感到親切而有力量的。辛亥革命，乃至北伐的成功，太平天國是有其前導的作用在。

### （附）第六節 捻及苗回諸亂

爲反對滿清異種族的統治，與其官吏之橫征暴斂，在南方有太平天國革命運動，在甘、陝、黔、滇則有回苗之亂，而茫蕩一片的中原，則有所謂「捻匪」之亂。捻之爲義，不一其說，大抵意指鄉人行儼逐疫，捏紙燃脂爲龍戲者，謂之拜捻。不逞之徒，聚捏成隊，少則數人，多則數百人爲一捻，白晝打劫人家，名曰「定釘」，約起於康熙時，及至嘉慶中，黨羽日衆，其地域以魯、皖、蘇、豫四省間爲甚。

咸豐三年十月，皖捻起事於雉河集（今安徽渦陽縣），蓋緣於洪秀全據得金陵，加以勾結煽動的影響。其中以張樂行（一作樂刑）爲渠魁，同年李兆受（一作昭壽）起於霍邱，與張氏應。清師圍剿斬功。五年，捻分五旗，馳突四省間，八年，捻與太平軍，合擾豫、皖間，游騎北及大名，京師戒嚴，十年，江北、山、陝，皆受影響。英法北京條約簽訂後，僧格林沁軍南移攻捻。十一年，苗沛霖作亂皖北，與各捻首皆潛遁，依連於太平軍、僧軍與湘軍間。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專任僧格林沁以勦捻事，捻北擾山、陝，南陷隨、棗。同治二年，張樂行被執處死，子總愚領其衆，入魯與捻首任桂太平將賴文光合，是年苗沛霖被殺。三年天京破敗，餘黨北合於捻。四年，僧格林

沁竊追擒於曹州，中伏死，清廷改派曾國藩，主持剿務。

國藩未任事前，即奏稱萬難迅速攻討：其一，訓練齊、竟人民成軍，須三四個月；其二，擒馬極多，不能強步兵當騎戰，須採古北口戰馬訓練，亦須數月；其三，鑒於僧格林沁之失，行軍師古法，日四十里。總之，國藩認擒已成爲流寇，宜練有定之兵，制無定之賊。乃定議以四省十三州地，設四鎮總兵，皖以臨淮，魯以濟甯，豫以周口，蘇以銅山，爲四省重鎮，一省有急，三省往援。自是剿擒之局，始有綱紀。國藩初駐銅山，後移周口，繼扼守黃運河的包圍策。是年冬，改以李鴻章爲欽差大臣，蓋國藩憂讒日甚，加之剿擒幾全用淮軍的緣故。同時擒自豫中分爲二股，東擒任桂、賴文光，西擒張總愚、牛喜（老洪子），分擾豫東、秦中。六年，任桂被殺，賴文光爲之首，是年賴亦被執，東擒平。七年，西擒張總愚出山西，趨河北，北京戒嚴，清廷令恭王奕訢總督軍，六月，張總愚被迫投水死，西擒平。

湖捻亂之起，自咸豐二年，迄於同治七年，先後凡十六年，兩方蹂躪凡十六年，（清軍勝保尤爲不法）凡鄂、皖、豫、陝、蘇、魯、直、晉八省，而以中部數省，受害最深，說者比之於明季張、李之禍。其勢猖獗之故，根本原因，在於清吏貪污與荒年飢饉使然，而其他緣由，可得而列舉者：（一）太平軍與陝回的影響，（二）清將的庸騷鬪茸，如勝保之荒亂無恥，僧格林沁之驕縱輕敵，致有前半期的剿堵，處處失敗，亂事波及日廣，（三）清廷諸軍不和，如僧軍之阻湘軍，與湘、淮軍之爭功，皆是。

我國西南各支族，以苗爲最多，貴州一省，苗有八十二種之多。（依黔苗圖說苗族凡一二四種自八十三至末係屬滇產在黔八十二種中獠猪占其九仲家占其六龍家占其五獯獯占其二其餘名稱各不相侔）普通分西南支族爲三類：一曰苗族系，二曰禪台族系，三曰藏緬族系。又可分爲：（甲）

苗羣，「紅苗、白苗、青苗、黑苗、花苗俱屬之；（二）「搖羣」苗族與苗民中或泰客。大抵中國有史紀載以來，莊躋滅夜郎，王滇池，其裔蓋與苗搖雜，故血統亦既混合。貴州山青阻深，羣苗錯處，（估計占全省人口三分之一強）已往尚以荒徼視之，明代方始治以中土之法，增設流官，分爲一省，清初易衛置所，俱設州縣，又益以川、湘、桂附近的州縣，省治粗具規模。惟古州八寨，諸苗伊古不通聲教，雍正十二年（一七三四），哈元生（回族）進新疆開苗圖志，因即以勘定，其後設官臨治，等於齊民。其前六年，鄂爾泰改土歸流策中，關於古州者有云：「貴州土司，向無籍束羣苗之責，苗患甚於土司。而苗疆土司，幾三千餘里，千有三百餘寨，古州踞其中，羣岩環其外，左有清江，可北達楚，右有邵江，可南進粵，皆爲苗頑據梗。三省遂成化外，如欲開江以通黔粵，非勦兵深入，徧加剿撫不可，此貴州宜治之邊夷。」尙論此種改土歸流的運動，自順治十六年，迄乾隆四十一年（一六五八——一七七六）前後凡百有餘年，要以雍正一朝爲之中堅，古州八寨，即依鄂奏爲之，古州廳（今榕江）設於雍正七年（一七二九），本化外生苗地，台拱廳設於雍正十一年（一七三二），本化外九股苗地，八寨、丹江、都江皆設於雍正十六年（一七三八），俱化外生苗之地。改土歸流云者，即將土地人民，歸州縣保轄，勿許承襲。併土民有不甘受土司毒虐者，可遷請改土籍爲漢民，要屬順適民情，政歸州縣，一方可免土司凌虐，一方可服苗民輿情。但乃如魏源所云：「始事易者終必難，於烏蒙古州見之。」古州苗羣，以官吏土司的貪婪剝削，時起叛亂。乾隆二年諭稱：「乃爾等性多反覆，又復反叛，干犯城池，荼毒百姓，而官吏征收，不無擾累。」又苗地風俗，與內地百姓迥別，諭令苗衆一切自相爭訟之事，俱照苗例完結，不治以官法。今督臣又奏稱苗逆絕戶破產，令自行首出，分給屯軍。用是特頒諭旨，令經理大臣，停止屯軍之事，另熟籌萬妥，以又安爾等苗衆」云云，故苗亂之由來，可以覘其癥結之所在。一八五五年，古州苗

亂大起，擾及黔東一帶，圍攻城邑，慘殺漢人，清兵剿之不勝，而蔓延日廣，全省除貴陽外，各地舉紛擾不甯，兵燹仇殺無虛日，而清廷惟恃殘殺爲能事，血染玄黃，徒苦吾民。一八六四年，太平天國事平，乃詔川、湘兵入黔助剿，以川軍無功滋擾，入後專用湘軍，備有槍砲，苗民抗拒雖力，終於一八七二年被勦定，此一變動的秋平，坐於苗民遭受清軍封鎖，糧食不濟使然。亂事凡經十有八年，苗人客民於事後存者，不及什一，要不得不視爲一大慘變。

回教原作伊斯蘭 (Islam)，意爲順從。(應爲順從萬物主或順從真理) 隋大業六年(六一〇)，謨罕默德規於阿拉伯，隋唐間波斯八來中國者很多，其後日盛，中國習以大食稱阿拉伯人，稱回教爲大食法。其間中阿交通，白壽彝謂有四道，一陸、一海、一由海道，自大食至安南，再由安南至滇，一由海道自大食至天竺，再由天竺邊陸道至雲南，後兩道皆與滇有關。而回教之入中國，自爲信奉回教之大食商人攜以俱至，(通作永徽二年——六五一年爲經始之年) 惟最初來傳教之人已失傳不可或考。回教寺亦以商業上的關係，最早建於廣州，說者謂爲即今之懷聖寺。由以見雲南回教徒之由來，也必甚早。宋代與阿拉伯的關係，不及唐代。元時東西孔道大開，回教徒來華以盛，元人列之僅次於蒙古人。抑其人「仕於中朝，學於南夏」，蒙古人且多崇奉回教，以利政治上的統治，其入居雲南，以政治故，自元而降，實繁有徒。但因與土著氣類不投，往往自爲畛域，故人數雖不過十二三，但團結頗有力。主持政教的人，既不能及早於暗中搏覽而渾化之，地方的官吏，又每持法不平，戾刺爲事，所以常因小故，而積成大仇。道光十九年，猛緬回民，被清吏以細故屠殺；二十三年，又發生了回漢之爭，二十五年，永昌屬之北津橋，漢回少年以唱歌起訴，漢方得直，氣節日盛。時漢人又組有香把會，聚集武勇少年，稱有神術，可避槍砲，橫行鄉里，權傾官府。九月，香把會首領沈盈得到了永昌當地文武官吏的默契，於初二日

二更起，屠殺永昌城內回民千三百餘戶。於是回變以作。初由回教徒馬古雄、大白象等舉事，所至燒掠，隣縣多爲殘破，數年之中，姚州、瀾漫諸回繼起，因與漢人發生衝突。當時總督林則徐，採「祇分良莠，不問漢回」辦法，對於頑梗罪會，概予刑戮，一時粗安，然良回之田被奪，回民流浪在外無以爲生者衆，禍亂隨在可起。及至咸豐五年（一八五五），太平軍事使清廷日形棘手，當兒，楚南、安州的石羊、馬龍兩廠，因爭礦之故，回漢大鬩，臨安廠丁萬餘，搜殺楚雅回民，一時雙方仇讎叢起。雲貴總督恆春，巡撫舒興阿，疑懼回人，因於六年四月十六日至十八日，對回人多所屠殺。回人因以馬現（即馬如龍）及新朝麥加回滇的馬新德爲首，自臨安舉兵自衛。時永昌回教徒前以漢人奪其腴田，深爲積怨，杜文秀乃起蒙化，據大理，一時雲南全省大亂。馬現攻昆明，恆春死，清廷數易督撫，以致剿撫不一其策，馴至回氛日熾，全省分裂，據大理者爲杜文秀，據曲靖者爲馬聯陞。後馬如龍受撫，馬榮爲亂昆明，如龍定之。清廷乃以馬如龍、岑毓英分任剿務，毓英因加兵滇、黔、川、三省的回巢，斬賊二萬，築爲京觀。七年，杜文秀東犯，以號稱三十萬之衆，環攻省城，幸岑、馬和好無間，楊玉科又率川兵入援，省城附近回亂，得岑毓英次第剪平。九年，清軍分兵三路，先定東南，次攻滇西，終於十一年冬，（一八七三年一月十五日）攻入大理，坑十萬衆，杜文秀自殺。文秀據大理十有八年，攻陷五十三城，西及四川會理，東及貴州興義。據白壽彝考訂，始爲回漢之爭，繼而回與回鬩，漢與漢鬩，杜文秀的集團中有不少漢人，昆明政府軍中，亦有不少回回人，前者雖口口聲聲斥文秀爲回匪，但文秀則寢假以推倒滿清恢復漢家天下爲口號。至是回漢之爭，乃轉變而爲官民之爭，文秀的軍政管理條例，文秀的職官姓名錄，和文秀的楹聯及檄文，均有濃厚反清安民的色彩。白氏因論其格局、抱負及所處的地勢，雖均不及洪秀全，但亦有耶穌相似之處。不久，又有蘇開先與會黨王教士起兵騰越之舉，迤西大擾，一

年後，始爲楊玉科所平。其間雲南全境，什九被兵，殘酷火併的結果，帝國主義者如英如法乘於外，田原荒蕪，黑死症流行遍於內，滇中精華，一時既俱成灰燼，英法野心，繼之而見於滇邊。

同年——一八五五年，陝甘發生回亂，先是太平將陳德才，合捻入陝，紳民募集團勇自衛，回民也糾集起來應戰。不久，漢回間乃互相屠殺。（一度來華的美國水土保持專家羅德民博士說過，我國西北在清末的漢回之爭，其根源即在於土地侵蝕，實爲深探底蘊一針見血之論。）一八六二年，全省騷然，漢人初告失敗，緣於不能團結。回殺團練大臣張蒂，清廷初派勝保入關，繼派多隆阿入陝，大敗回衆，但多氏亦因以傷亡。回衆奉馬化龍爲首領，關外一時大受影響，其間地勢既如唇齒之相依，回民又多經商而識廣。楊岳斌（載福）繼多氏亦勦功，清廷乃有左宗棠總督陝甘之命，彼計以五年爲期，廣籌糧餉，整理兵事，分三路進兵：（一）劉松山由綏德取道花馬池，直搗金積堡（今設縣）老巢爲北路；（二）周開錫由秦州（天水），趨鞏昌（今隴西縣），討洮州之回爲南路；（三）彼自督劉典軍，沿涇水上趨平涼，盡驅陝回入甘爲中路。十月到達西安，破回巢數百，斬馘數萬，降董福祥。八年二月，拔董志原（甘肅寧縣）回衆老巢，四月進兵甘肅，時各路並進，蘭州道通。八月劉松山克靈州，十一月，左宗棠移駐平涼，劉松山攻金積堡陣亡，以其從子劉錦棠繼之，東自吳忠至靈州堡塞四百五十餘，西自洪樂至峽口堡塞一百二十餘，盡平。九年冬，克金積堡，馬化龍伏誅。十年三月，平寧夏，十一年平河西，十一月大破回於西寧大道，十二年克蘭州，屠客回千五百人，土回五千四百餘人，關內肅清。同治初年，新疆回隴陝西的回變亦起事，三年，陝回阿渾安明據迪化，稱清真王，攻陷伊犁九城。同時安集延酋阿古柏帕夏，入據喀什噶爾，南北兩路皆亂。光緒元年，左宗棠奉令督辦新疆事務。其前廷臣有以東南海防爲亟，關外地方，徵征費多，不如暫棄爲念，宗棠力闢其非，卒獲朝廷應允，借貸外債，（由

胡雪岩在杭滬爲之主持）先由北路進兵。二年克迪化，平天山北路，乃下兵南路，以吐魯番爲南入城門戶，率先攻之。三年春，連克各城，帕夏憂懇自殺，白彥虎逃入俄境，以俄、英爲背景的回教帝國，至是乃成泡影，新疆南北兩路皆平。惟伊犁於同治十年，俄人利用回叛，以代取爲名占據之，未克即行收復。

綜上列各亂事，自一八五〇年迄於一八七三年，凡二十有四年之中國境內，幾無一片安樂土，就中皖、蘇、浙則死亡相繼，人烟斷絕，太平軍失敗，多由於缺乏糧食，掠取於民，終至與民同歸於盡。其餘贛、鄂亦然，雲、貴、苗回與漢人相戰殺，死者過半。以是田土荒廢，重以疾疫、飢饉，幾於靡有孑遺。西北情形亦慘，回、漢相毒，慘酷異常，重以蝗旱癘病，浩劫之餘，人烟寥落，馴至人自相食，異地皆然。說者估計太平天國運動，合中原捻亂、關、隴、苗回、貴州苗民諸變，重以匪盜瘟疫之禍，旱蝗之災，死者殆有全國人口總數三分之一，即約一萬萬人以上。至於財富之損失，更不遑以數字計。自諸亂後，人口既已大減，亂極乃思稍安，不過凝痕到處，餘波未泯，不平之氣，依然鬱結，磅礴於兵民子遺之間。清廷雖得維持其尊榮，但終不過三數十年，人心思漢，卒乃有國父之革命運動，匪但實行民族的革命，更進而力求民權。民生窮解決，以澈底的改變中國歷史治亂相尋戰爭死亡的循環老套。故綜論以上諸亂的影響，爲：（一）人口銳減，社會生計凋蘇；（二）國家原氣大壞，非犧牲於對外或對滿，而爲犧牲於內亂，遂使帝國主義者與滿廷仍得肆其荼毒；（三）民族革命雖受抑遏，但仍潛滋日盛，不三四十年，終於一發而不可或阻。



## 第八章 清季的內政與外交

清代內政，說者謂康熙尙寬大，雍正重嚴整，乾隆初頗得寬猛相濟之道，然其爲人，好大喜功，對漢滿畛域之見尤深。嚴禁滿人的漢化，凡與文字獄端慮十數起，思博右文的令名，則崇讀書人，要不過以倡優蓄之，御纂書籍五六十種之多，而以四庫全書卷帙最多，功程最大，全書凡歷九年而成，總計存書三四五七部，七九〇七〇卷，存目六七六六部，九三五五六卷，後者多於前者，可以知其真意之所在。而其怠荒逾常，巡幸幾無虛歲，竭天下財富，以供一人的揮霍。和坤亂政，吏治大壞，加之軍費所耗，庫藏雖未見空，但民間元氣斲喪殆盡，故有清一代，乾隆朝實爲盛衰分界的關鍵之所在。

嘉慶、道光兩朝，承乾隆末年政治上的遺毒，內憂外患，一時並發，嘉慶時則有苗疆之亂，川楚白蓮教之變，海疆之變，畿輔天理教之變，道光時則有回疆之亂，各地會黨之變，而外患尤亟，有鴉片之戰，開不平等條約的先聲。道光末季，太平天國起義，清廷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終賴湘、淮軍之力，得以戡平，而維持了其末運者數十年，可謂僥倖。但咸豐以降，所謂同治中興，亦屬粉飾的話，無與於實際。自一八六二年（同治元年）迄於一九一一年（宣統三年），五十年中，政出女主，凡百敷衍，而外憂日亟，吏治日偷，馮桂芬臚舉當日現狀，有如：（一）奉軍圍則民力竭，養兵勇則國力又竭；（二）文臣不知兵，武士不曉事；（三）倍征無藝；（四）軍道阻，天廩空；（五）水利塞，稻田少，民受其饑；（六）科目不得入；（七）期功陌路，富貴貧賤不相恤；（八）諫諍設專官，民隱不上達；（九）俸薄官貪；（十）則例猥瑣，案牘繁多；（十一）夷患不已；（十二）服用苦織，借貸夷資。此類尚多，更僕難數。據郝澗抗議自序中

言德舉序作於咸豐十一年（人才尤不備聞，德定庵有「九州生氣恃風雷，萬馬齊瘖死可哀，我勸天公重抖擻，不拘一格降人才」之句。乾嘉間如此，咸同間尤其如此。（但天下亦何嘗無人才，果如徐子苓之言：「以其專攻詞章聲韻之精神，進求於當世之務，其才皆可以有爲；以其揣摩榮寵利鈍之心思，易而爲自濟之忱，其忠皆可以許國」，蓋不獲其正用，百年之中，大抵如此，積重難返，迄今依然。）因循廢墮，玩愒畏懦，幾無一肯爲國家任事之人。馴至浮惰之風，披靡一世。究其內政腐敗的原因，說者謂坐於吏、隸、例三字之弊，前二者惟知謀利、怙勢作威，殘民以逞。女主之世，一切假手宦豎，其防賢害政，蠹國病民尤甚。清初得國匪易，諸帝深謀遠慮，求所以維護之者，幾於無微不至，嗣後諸帝，既無長才，但存戒心，不能勤政愛民，但爲敬天法祖，凡事必則古稱先，君臣互相欺挾，（壅蔽之害——下情阻於上聞上滯滯於下流）同一事也，一得賄則引相似之例以促其成，不得賄則引相反之例以促其敗，有利於己，則引相似之例以促其成，無利於己，則引相反之例以促其敗。朝廷偶有舉措，祖宗無此例，雖良法美意，而不敢遽從，祖宗有此例，惡習陋規，而不敢遽革。一變吏之黷如此，德宗維新之失敗，孝欽變法之粉飾，蓋莫不由於此。

咸豐於一八六〇年，避英法聯軍而出狩熱河，留恭王奕訢在京，負責辦理撫局。十一年六月十七日，病死行宮。載淳繼位，而有辛酉政變，爲淳生母那拉氏，聯恭王與載垣、端華、肅順等爭奪政權的一幕。是事雖關係清室一家私門，但影響其後中國政局的開展，則誠重大。說者因謂「自載垣肅順等死後，朝局一變，慈禧遂握大權，直至清末，官壘淫威，塗毒黎玄，當時人均敢怒而不敢言。更以文網精密，世人於肅順等之真正功罪，均不敢明言，只能就官書中相談，而目之爲「三凶」、「三奸」，殊不知肅順之贊畫軍事，倚用榮寶，所見在諸臣之上，清室安危，實繫

於此，其功莫大焉。而與帝俄議約時，始終強硬，保全國權，尤爲不少，惟屢阻回鑾，進左聲色，是其過耳。——（吳相洵咸豐辛酉政變紀要）然即使肅順等仍得撫政，對於興革大計，亦無能爲役，蓋滿人已尸居餘氣，對於其後的時代環境，絕無因應適宜之可能，則要可爲斷言。

慈禧小有才能，以攘樞故，先後與慈安、恭王不睦。同治雖其出子，然始終不爲所喜，抑鬱以終。載灃爲所主立，對之玩弄指掌，禁烟終身。其施政的結果，一爲擅作威福，假手宦豎，安得海、李蓮英之徒用事，日以粉飾娛樂爲業，對政事毫無興革之可言。（誠有如黃梨洲明夷待訪錄中之所云：「一世之人心學術爲奴婢之歸者，皆奄宦爲之也。」）一爲朝廷軟弱無力，政在各省書撫，而書撫又承已往積習，但圖私人榮樂，甚少論及大計。中興諸臣如曾、李輩，亦復以女士出身，翼翼爲首領祿位之是保，更每掣肘於言路，致不克逕行改革。惟漢人以平太平捻匪諸亂，更以女主當國，勢力日張。三爲保守日甚，馴至外侮迭興，而引起革命之舉。總之，此數十年中，爲有史以來劇變之所集中，舉凡政治上、民族上、外交上、民生上、民權上諸問題，皆遽然雜起，勢不至於分崩離析而不一止。

上章所述二十餘年國內斫殺的結果，人口大形減少，財富大見枯竭，而驕兵悍將，恃功不平，其以軍功保奏，候補官吏，車載斗量，形成官多現象。政府財政，不能集中統一，左支右絀，於此紛擾不平，形將魚爛河決的情勢下，其值得敘述者，則有下列諸端：

一、外交機關的設立——清季所謂「夷務」，日形重要。自乾隆二十二年（一七五七）通商限於廣州，所有夷務，統歸兩廣總督，率同關道府縣負責辦理，但自是迄於天津條約，兩廣總督外交工作，但爲延宕與敷衍，外人以爲必須迅予改革。北京約成，與事諸人以爲要想對外人羈縻成功，必須改良外交機構，一八六一年乃有成立「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上諭的頒布。然自是

其成立，先後凡四十餘年，僅爲許多辦理外交的機關之一，即不過它是中樞總彙並擔任與各國使臣出面接洽之責而已。說者謂：「總理衙門的產生，乃是新與舊，進步與保守兩種勢力的調和，所以總理衙門，比舊制度雖已不無若干的進步，但從整個歷史看它，可說是一個失敗。」（如職務的濫雜，人選的不健全，組織不嚴密，職權不專一，俱見陳體強中國外交行政一書。）至論當時外交人才，舉被人譽爲「名教罪人，士林敗類」，其能折衝樽俎，見遠功多者，蓋寥寥可數。至今稱道人口不衰者，則爲李鴻章、曾紀澤、郭嵩藩、（嵩藩以知「洋務」最早，乃爲當時所詬，見其罪言存亡小引，有言：「……矜張傲睨，而不能深求，蓋南宋以來諸儒之議論，鋼鐵於人心，七八百年，未易驟化。……」又謂：「……出使海外，羣憤世人欲殺之心，兩湖人士指斥尤力，亦毫不知所持何義，所據以爲罪者何事。至摘取其一二言，深文周内，傳會以申其說，取快流俗。竊論洋人之入中國，爲患已深，夫豈虛矯之議論，聳張之意氣，所能攘而斥之者。……」足徵其時辦理外交之難，與不能不認郭氏爲近世最早的知理識體之外交家。）乃至奕訢，文祥。

二、漢民殖邊運動——清末爲漢族移民重要時期之一，而漢人外移，爲循於自然的、文化的趨勢，絕無強力占領完全自利的動機。此時期中國內以大亂之故，人口多所波動，因而四向移殖，可稱最盛。直魯漢人，則移東北，俄人尼可葉夫（A. M. Nikoloff）調查，一九〇〇年頃，北滿人口，尚不過百五十萬，（時南滿人口爲三百萬左右）以後逐漸增加，一九〇八年爲五百七十萬，一九一九年爲九百萬，一九二六年爲千三百萬，二十年中，增加幾及十倍。東北在清初時，禁漢人移入，說者謂其封禁之原因，爲防止漢人，禁掘人參，和保護圍場。而後鑒於帝俄野心勃勃，修築滿蒙鐵路，有年移民東北六十萬衆之說，清廷爲抵制計，因以東北正式開放於內地人民。內蒙一帶，則有晉、冀漢人的逐漸外移，其推廣係與年俱遠。新疆則以左公湘軍西征之故，其部伍多留

居其地，新省商人則以河北楊柳青、天津一帶人爲多。海外移民，則閩、粵兩省居民，多源源於南洋一帶，以廈門、汕頭二埠爲主要出口口岸，遂致南洋一帶，不啻海外之中華民國。此時期中又有所謂「豬仔」販賣之事，（李鐘珏「禁豬仔議」論述其事：「同治初年，泰西英、荷諸國，開闢荒島，乏人墾治，以重賞誘往作工，遂有販賣豬仔之事。當時聞之廈門，粵之香港、澳門，公然設館，被拐者驅入舟中，繫其手足，如載羣豕，其苦難言，及至外洋，更遭慘酷，十必死五」，鄭觀應「販奴」一文中稱：「英人華利言：西歷一八九一年，華人被拐經新加坡分往各埠者，多至十六萬餘人。其中有少壯者，有中年者，俱由中國口岸，引誘出洋。其至新加坡、庇能等埠者，尚不至過於困苦，若至秘魯、渣華、般烏、昆士蘭、笨忽他，刺租阿或東海各小埠，則備受酷虐，呼籲無門。……」美國召募華工之舉。（十九世紀中葉，美以西部農礦交通的開闢，大招華工，一八九〇年華僑在美及十萬人，其中華工特多，以其勤儉，大遭美工之忌，受排斥者先後達三十年之久。）全球之上，皆有華人的踪跡。其後外輪海員，青田小販，天涯地角，幾無處無之。梁任公以爲此種民族擴大，是此可慶幸的一件事，因此可以證明我們民族正在青春時代，還未成年，還天天在那裏長哩！

三、不平等條約普遍的簽訂——自同治初年，止於光緒乙未馬關條約之年，中國適當古今中外之大變局。甲午之役，不僅爲軍事之失敗，且爲「自強」的失敗。溯道咸以次的國人，仍固執成見，不願在國際生活中求出路，即求平等及進步，祇一向情願的在國際團體之外，求孤立的虛榮和閉關的安逸，以此之故，所費代價至大。在經過上，英、法、俄、美四大國，既得了一八五八年、一八六〇年新權利後，其他各國，皆思均霑，故我國所立商約，以此一時間爲最多，大抵依咸豐八年（一八五八）中英天津條約、中法天津條約、中美天津條約、中津條約，咸豐十年中俄續約

爲準，相率以四大國的介紹，和中國先後簽訂了咸豐十一年中德天津條約，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年）中葡天津條約，同治二年中丹天津條約，中荷天津條約，同治三年中西（西班牙）天津條約，同治四年中比北京條約，同治五年中義北京條約，同治八年中奧北京條約，同治十三年中秘華盛頓條約，光緒二年（一八七六年）中英煙台條約，光緒六年中美續約，光緒七年中巴天津條約，列強依於此等條約，增加了沿海沿江各商埠，並爭取了領事裁判權，（觀審會審等權）租界，軍艦行駛停泊，海關稅務管理，協定關稅，沿海貿易，內河航行等特權。蔣廷黻論當時的外交，謂除中日（同治十年）、中秘（同治十三年）、兩約另作別論外，其他交涉的經過，都大同小異：第一，這些國家的地理，給了我們外交家以不少的困難；第二，視北京爲神聖之地，不應讓外人輕易出入；第三，同治年間的外交家，也不重視協定關稅、領事裁判權、及最惠國待遇。此等交涉，在政治上的反映者有兩點，可以見到：（一）天津條約爲此時期外交上一個關鍵，天津條約爲英、法聯軍襲擊廣州、攻畧天津、進擾北京、清室昏慣在聯軍強制之下而發生的結果。誠如總裁所云：「在此以前，清廷對外來的壓迫，一本其傳統的自大心理，藐視外國，以反抗洋人爲唯一的外交政策，但是到了這個時期，清廷在國內民族革命與列強壓迫之間，加以權量，乃漸趨媚外，於是與列強所訂的條約，多已含有自動讓與的作用在內。而漢族的士大夫，對於列強的認識，於此也有重大的變遷，在此以前，他們對於列強，抱有自大的心理，亦與清廷相同，到了此時，其大多數還在浮誇豪昧之中，鄙視洋務，不值一顧，而其一部分人士，看出了西洋槍砲輪船的危害，漸懷戒懼之心，乃主張模仿西洋，盛倡格致。」（二）自天津條約以迄於中日馬關條約訂立之前，帝國主義者在中國作平行的競爭，其在國人眼中，固以英俄爲首要，如視「英國爲強悍，俄國爲巨測，而佛、米從而陰附。……」總理衙門謂：「各國中財力以英爲最強，其所重在

通商，惟情以法爲最悍，其所重在傳教，俄則善柔陰狠，時時注意乎邊界，三者鼎峙，而其餘羣相附和。「但總之爲「惟利是圖，惟力是視。」(二)其時國人仍昧於世界大勢，匪但不知，且甘於不知，以是不知道國際公法所謂主權及國際通商的經濟利害，他們因此爭了不應爭的，而放棄所應當爭的。咸、同間人，不爭法權及關稅，反拒絕北京駐使及內地通商，又如覲見問題，皆視爲嚴重，此蔣廷黻所謂「我們的體制，破壞我們的外交。」

四、教案的紛擾——基督教支派的景教，以六三五年入中國，迄八四五年遭禁斷，流行中國凡二百一十年，晚唐迄宋，其教似已在華絕跡，此爲耶教首次行於中國，信者無多。遼蒙古入主中國，乃又隨之以至，稱「也里可溫」，馬可孛羅游記和阿多利(Odoric de Pardenone)遊記，多有紀述，(中國紀載以陳垣也里可溫考爲最翔贍)此爲基督教第二次的捲土重來。迨十六世紀隨新地的發見與擴張，基督教乃向中國作第三次的扣關。耶穌社(Society of Jesus)成立後，所謂「東洋宗徒」斐沙勿畧方濟各，(Francis Xavier)於一五四二年奉派來華，實志以歿，慨餘一華僕——安敦(Antoine)。其後該社以傳授天文、算學等科學，以爲入華的手段。(論者謂耶穌社有三特色：一、比較最重科學，二、將目標地置於海外之中國與美洲，三、交結貴族，在中國則交結士大夫，而不與下等社會接近。)乃於一五八三年派兩教士來華，其一爲著稱之利瑪竇(Matteo Ricci)，一時基督教頗行於中國。而來華各國基督教士，不乏碩德邃學之士，以其科學傳授，頗獲國人信仰。一六三四——五年，各派間起「禮儀爭執」，一七〇六年，教廷派 Nonsignor de Joux 來華，予以遮斷，乃觸康熙大帝之怒，以爲在中國國土之上，唯彼有至高無上之權，因下令驅基督教徒出境。一七四二年，教宗本篤十四，表示不憚，堅持宗教立場。一七七三年，耶穌社被解散，以百九十年的努力，一旦全功盡蕪。嗣後百五十年中，教廷被中國政府視爲不法，發見

後，便予放逐澳門。但教徒人數不衰，一七〇〇年爲三十萬人，一八〇〇年爲二十萬人，迨及十九世紀中葉，又稍逾於三十萬人。一八四二年以次，傳教事宜，大見轉機，一八五八年，法得自由傳教之權，一八六五年，一八九五年條約，得在中國內地，購備出產、房屋之權，傳佈益廣，勢力日大，隱然在中國境內，點綴以無數的「基督王國」。

新教最先來華者，爲英人瑪利遜 (Robert Morrison)，以一八〇七年至粵，初因無傳教事業可爲，乃入東印公司爲譯員。繼隨 Amherst's Embassy 入京，用致商業、外交與傳教，混爲一談，華人惑焉。其來自美國者，爲不利支門 (Bridgman) 與巴克爾 (Parker)，但限於粵、澳兩地，嗣以五口通商與領事裁判權之故，外人多入內地，致啓中國人的疑懼。加之，學校、嬰兒院與醫院之設，乃有挖眼、製銀等等傳說。其後太平天國運動的興起，難以基督教義，基教方面初擬爲助，終以政治利害，爲各國政府所阻止。但太平天國以奉基督教、破壞偶像，致遭平民的仇視，其教義宣傳，尤遭士大夫的忌刻，誠屬一幕悲劇。

一八六〇年以後，傳教得大利便，即傳教因帝國主義者在華勢力的擴張，得以俱進，支持傳教與商業利益，被視爲一體。時英美人士，耶教化中國，極爲熱心，一八六〇——一九〇〇年間，新教佈道所激增至四九八所，教士遍於十八行省，乃至深入西藏，此可見於一八六五年內地會 (China Inland Mission) 之爲泰萊 (James Hudson Taylor) 所建立，以爲勸導華人入教受洗，乃當務之亟，此會引起新教國家的很大響應，四十年後有幾及七百名宣道師在中國境內。此在英、美、利害參半，而在中國，則於煙台會議時 (一八七五年)，被強迫負保護傳教之責，與會清吏，以爲寧讓步於一切條件，以交換列強的禁止其鴉片與聖經。嗣後教案問題時起，四十年中，有不下百五十次的暴動發生，中以一八七〇年天津教案爲最重大，法領豐大業 (M. H. V. Fontanier) 被殺，



中國人民財產，損失慘重，以愛護方情感，因以愈見惡劣。但傳教事業亦非無功足錄，有如鄭觀應在「傳教」一文中所謂：「近有久於中國者，不忍觀其困多，將中外利病，著書救世，林樂知（Dr. Young Allen）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傅雅蘭、艾約瑟、花之安等輩，是也。」外此丁韞良（W. A. P. Martin）與Alexander Wylie亦屬重要。

上述太平天國的敗亡，坐於宗教之故為多，一部分外人則視之為異端，而在中國士大夫，則目之為破壞中國文化的道統，進一步言之，仍為一種文化自衛與攘夷排外的見地，楊光先於康熙時著「不得已」書，反對湯若望、南懷仁，謂：「寧可使中國無好曆法，不可使中國有西洋人。」自是厥後，對於傳教紀載，多有形容過甚之辭，訛言流傳，相仇日甚，士君子即有明識通達之儒，亦不敢摠衆怒，於會國藩辦理天津教案一事，可以規之。惟教士功不掩罪，其甚者則強中國國民以信仰耶教，蓋欲完全西化中國，視中國文化、歷史如無物，抑以與政治、軍事勢力相接納，為帝國主義者直接、間接拓其勢力利益，益遭國人齒駭忌。又如信教者，壞祖宗木主，不參加民間娛樂，以銀錢收買教民，為不法教民包庇，占地開堂，更不啻中國國內雛形的租界。民衆於接受帝國主義者武力壓迫之下，自不能無所仇視，朝夕相對，糾葛更易發生。鄭觀應於傳教一文中自言曰：「而獨至西教一興，美與法合舉國之權力，以袒庇之。莠民以入教為護符，嘗聞作奸犯科，訛詐鄉愚，欺凌孤弱，佔人妻，侵人產，負租項，欠錢糧，包攬官事，繫斃平民，種種妄為，擢髮難數。是故傳教者若存心公正，自不容其所為，間有剛愎之徒，私心褊袒，紊我王章，差提則匿之堂中，罪定則縱之海外，地方官慮開大釁，先存畏懼之心，又不知外國律例，無辭以折服之，則往往遷就定讞，平民受屈，申理無從，衆怒滋深，羣思報復，遂至折教堂，辱教士，民教鬥毆之案，層見疊出，平心而論，彼教士亦當自媿，豈止無上帝之心，亦且悖交鄰之道矣。」（馮

承鈞於景教碑考一文中謂：「……後於同治年間，未詳何人撰辟邪紀實一文，自署名曰「天下第一傷心人」，或爲當時身受教案苦痛之一人，故發爲此論。……即同此文，聯想及於唐代之摩尼教，袂回鶻之勢流行中國，七八二年，回鶻兵入東京，與一八六〇年英法兵入北京之勢，無以異也。」溯基督教布教的目的，在弘布彼宗教義，以滿足人類精神生活上的需要，使能藉中國固有信仰的方式，以收默移潛化之效，要亦不難達到如佛教之入中國乃至如明代利瑪竇之傳基督教，國人自亦予以樂受。……可是及在近世，以欲謀其本身尤其本國利益之故，乃與政治發生了密切的關係，因以發生各國關於保護宗教出以武力的手段，宗教隨國旗走，乃成爲帝國主義者侵略中國的工具。分別言之，天主教的來華，每多引起外交事件的發生，或促成外交的惡化。正教會傳教，不甚發達，每藉以溝通中俄兩國間的外交關係，迄少糾紛。新教功多於過，其影響多在造就新進人才，介紹西洋近代新文化於中國，而促進我國政治上的革新，其在學術思想上，則溝通東西的文化，在政治上，亦每引起事件的發生與糾紛，在社會習俗上，如救災運動、競技、公共衛生、平民教育、天足運動、盲聾學校、反對吸煙賭博賣淫納妾蓄婢、改良服飾、改善勞工待遇，凡所造就，誠非淺鮮。（胡適所謂，他們傳教之外，還帶來了一點新風俗，幾個新觀點，他們給了我們不少的教訓，其中最大的一點，是教我們把女人也當人看待。——已故李立德夫人，Mrs. Archibald Little便是中國婦女解放的一個恩人，他是天足會的創始人。）

五、新政的舉辦——蔣廷黻中國近世史第三章，謂恭王及文祥，從英法聯軍的經驗，得下列三種教訓：（一）他們確切的認識西洋的軍器和練兵的方法，遠在我們之上；（二）發現西洋人，不但願意賣軍器給我們，而且願意把製造軍器的秘密及訓練軍隊的方法，教給我們；（三）發現西洋人並不是他們以先所想像的那樣「獍子野心，不守信義」。由此定了一個新政方針，第一他

們決定以夷器和夷法來對付夷人，第二他們知道自強不是短時期內所能成立的，在自強沒有達到豫期的程度以前，中國應該謹守條約，以免戰爭。實則曾、左、胡、沈（葆楨）、丁（日昌）等之體驗，更較恭王與文祥爲深，而李鴻章以與常勝軍相處久，知非學西洋的科學機械，不足以云圖存。以後新政，遂以彼爲中心人物，蔣書舉自強事業之重要者如下：

咸豐十一年

恭親王及文祥聘請外國軍官訓練新軍於天津

同年

恭親王及文祥設立同文館於北京是爲中國新學的伊始

同年

恭親王及文祥託總稅務司赫德 (H. G. D. H. H.) 購買炮艦聘請英國海軍人員來華勸

講新海軍

同治二年

李鴻章設外國語言文字學館於上海

四年

曾國藩李鴻章設江南機器製造局於上海附設譯書局

五年

左宗棠設造船廠於福州附設船政學校

九年

李鴻章設機器製造局於天津

十年

倡議在大沽築新式砲台

十一年

曾國藩李鴻章挑選學生赴美國留學

同年

李鴻章設輪船招商局

光緒元年

李鴻章籌辦鐵甲兵船

二年

李鴻章派下級軍官赴德學陸軍船政學生赴英法學習造船與駕駛

六年

李鴻章設水師學堂於天津設電報局（最先設津滬線次年完成）請修鐵路

七年

李鴻章設開平礦務局

八年

李鴻章修旅順軍港翻辦上海機器製布廠

十一年 李鴻章開辦黑龍江漢河金礦

十四年 李鴻章成立北洋海軍

以上種種建設之動機，爲國防，——富國強兵，所以軍事建設最多，但國防關係基本條件者，尙有較此爲根本者在，欲窮其全程，必須至於盡頭不爲功。自李氏而後，迄今數十年中，逐步體認，逐步求進，由其枝葉，窮其根本，乃知非尙論文化不爲功，因有全盤西化、本位文化（中學爲體西學爲用）之說，也可以說迄今尙無結論與成果。蔣書一言以蔽之曰：「不徹底」，（總之，同治光緒年間的自強運動，所以不能救國，不是因爲路線錯了，是因爲領袖人物，還不够新，所以不能徹底，）而歸結於民衆的迷信，爲我民族接受西洋文化大阻礙之一。此在當時，已有人予以指摘，如王韜與薛福成皆是，而鄭觀應尤反復予以說明，以爲此種新政，只是西學的皮毛，無補於時艱。中日間第一次的戰爭，終予以事實上的證明。蓋綜言之，可得下列幾種原由：其一，清廷不願革命運動，以恐有民族思想、反清行動，介乎其間，故但敷衍其事，粉飾新政，——此爲最根本的問題，以是因無强有力的政府，以遂行新政。（日本有此而成功）其二，革新運動人物之認識，不够徹底，王韜於「變法上」文中所謂：「惟所惜者，僅襲皮毛，而即據然自以爲足。又皆因循苟且，粉飾雍容，終不能一旦驟臻於自強。」而尤在廷臣之守舊與反對。其三方是民衆的迷信，社會的風氣，積重難返，虛僞自大，致即有改革，亦屬自上而下，初無基層的力量。其四，列國阻壓中國事件，紛然迭起，使中國一再在外上交、軍事上失敗，以致一方面無力及此，一方面新政萌蘗，每遭摧殘，即偶有啓發，亦非自動的，而爲被動的，且不樂與外人接納，以多其助益。其五，民族性爲和平的，對於武事國防，終遠傳統精神，而不獲國民的踴躍從事。總此下因，迄今尙有存者，此中國近世之所以難於迎頭趕上，澈底維新，言之令人曷勝悲憤！

六、伊犁事件與中法之役——同治十年，俄人利用新疆回亂，強占伊犁，已見上章第六節。當時清廷會照俄廷，俄允亂平原璧還趙，原俄人之意，以爲清兵對戡亂一事，無此能力。及至左宗棠迅復天山南北兩路，英人既未可如何，俄人更不得不拘於前允，震於左威，因從中國議款。一八七八年，清廷派崇厚使俄，次年，議款於 Livadia，凡十八項，俄人雖還伊犁，但取得特克斯河西岸膏腴之地，中國另須償金、開埠。崇厚於此約經過，果如曾紀澤所云：「地山（崇厚字）因太怯弱，又牽於私家之事，回華太急，近於專擅，與言路以口實。」（倫敦致丁雨生中丞）廷議主戰，崇厚被定死罪。一八八〇年，中俄間戰雲瀰漫，海陸兩境，戈登以中國海防不可恃，曾紀澤以中國外援不可恃，對於主戰派的氣餒，大爲減殺。因之，曾紀澤被派赴俄，重行交涉，以前約爲根據，折衝數月，新約將前約特克斯河谷一條刪去，但中國失土償金，亦云多矣。法國以教案爲由，有事於安南，已於本書第六章第一節稱及之。既入安南，更圖雲南，適雲南回亂發生，法人乘間循紅河入滇，然當時紅河上游的老開，有太平餘黨之黑旗軍在，法商都辟斯（Dupuis）既通紅河，經營銅、鹽出入大利。法交趾總督，因命噶爾厘（Francis Garnier）占領河內，爲黑旗軍所阻殺，而依一八七四年的法越條約，法人竟夷安南爲屬，華人李揚材一度占領東京，重圍北寧，得清廷緩頰，李亂始解。而法使在京者，以法越條約進，並議開放雲南，清廷堅持「越南自古爲中國屬」之議，至是法越問題，乃成中法問題。法因出大軍迫安南，立保護之約，（第一噸化條約）一八八四年，進軍東京，更由駐華公使 Fournier，與李鴻章立天津之約，然在諒山中法兩軍衝突，法軍數敗，劉永福諭黑旗將士檄中所稱：「本提督率爾有衆，起與力爭，一戰而遠威悅（H. E. Riviere）授首，再戰而寶滑（Buet）遁逃，科力（Courbet？）不能逞其凶，夏文（M. J. J. Harmand）不能施其計。」除黑旗軍重創法人外，清將馮子材等軍，亦大捷諒山。法軍

不得志於陸戰，一方議款，一方孤拔（Courbet）率海軍入閩江，中國兵艦與之和好相廝，乃一朝法艦突襲我艦，摩爾斯謂一分鐘沉中國旗艦，七分鐘已告竣事，殆中艦無從還手，不宜而襲，實屬可鄙。然中國方面，亦自有其取敗之道，裴蔭森「請撥船製船疏」中，曾追記其事，一則曰：「上年法人犯順，各處新聞，開列法國兵船，綜計不足三十號，而差遣轉運各船，亦充其數。至上等砲船，不過與福勝、建福等船爭猛，上等兵船，不過與南琛、南瑞等船爭快，徒以二三鐵甲，縱橫閩、浙洋面。馬江之役，七船同沉，石浦之役，五船俱退。」又云：「馬江石浦諸役，死事獲咎各學生內，有疊經英國水師兵船總統書院教習甚為褒獎，出具切考，給還回工者，乃臨事倉惶，不能出奇制勝，固由船小力單，亦各船士卒，疏於訓練所致。」但其時桂越界上，我軍捷報頻傳，法廷乃急命駐華公使 M. Patenotre 與李鴻章議款四條：一、中國承認法國與安南所結之一切條約；二、開老開、諒山兩處為商埠；三、法軍在基隆、澎湖者撤退；（按孤拔死於其間葬基隆）四、中國西南部興築鐵路，應聘用法人。中國真是「賠了夫人又折兵」，法人自是乃夷安南為屬國，駸駸乎進而窺伺桂、滇兩省。

七、邊疆藩屬的被侵——清代拓土開疆，與漢、唐、元同具殊勳。地方制度，分省、區兩種，省下分府、廳、州、縣等，區分部盟、旗等。同光以來，新疆、（光緒八年）台灣（光緒十三年）改列行省，光緒中，（一九〇五年後）又將奉天、吉林、黑龍江改為東三省，與腹地同風。依清史稿地理志，全國省區地方分割單位，計道三，府二一八，直隸州八三，州一〇四，屬州七，散州二一，直隸廳四三，廳九三，散廳二，縣一三六一，土府一，土州二七，土縣四，土司一五三，部三六，旗一六四。戶口除蒙、藏兩區無稽，青海不注出處，台灣轉載大清一統志外，其餘各省戶口，俱據宣統三年（一九一一）編查，共計六萬萬三千三十六萬一千三百六十六人，較之任何

疆域，爲數皆多。在以上所稱邊區之外，則爲藩屬，考此等藩屬，多於清季，喪失殆盡：（一）琉球——明太祖時遣使貢方物，稱臣於中國，自洪武五年（一三七二）至光緒五年（一八七九），凡五〇七年，中琉關係綦切，琉球貢使不絕於途，認中國爲父國。光緒五年，日本竟夷之改沖繩縣。（二）台澎及朝鮮——台灣屬島二十九，澎湖羣島散在台灣海峽之間，大小島嶼四十有七，朝鮮爲亞洲東北一大半島，光緒二十一年，馬關條約，俱改由日本統治。（三）庫頁島——在黑龍江口外，（明稱苦夷，俄稱薩哈連，日稱樺太。）清中葉以後，爲俄、日所僞占。（四）西北諸地，如哈薩克、布魯特、布哈爾、浩罕、巴達罕山，爲俄所據，帕米爾則爲英、俄所分占，阿富汗、拉達克則爲英屬，而乾竺特則改由中、英共管，尼泊爾、哲孟雄、不丹則受英保護，緬甸則於光緒十二年，安南亦先於光緒十一年，分爲英、法所占，暹羅於元時入貢中國，歷明及清，終於光緒十九年，英法協定，分割南掌，而許其獨立，於是入貢之例遂除，澳門亦於一八八七年廢除租金制，而改爲葡屬。以上各地，以時間言，多在清季，面積達二千六百萬方里。（較中國現有面積尚大四分之一左右）此等邊疆或藩屬分割的結果，爲：（一）中國領土，大見縮小，日蹙百里，信然！（二）無藩屬緩衝之利，而直接與英、法、葡、日及俄相接，列強乃升堂入室，剝皮及膚。（三）中華各支族，更以列強之易爲接近與誘引，每有獨立之謀，於民國以來邊疆各支族的事變之迭起，可以覘之。

## 第九章 日本帝國主義者的興起

### 第一節 中國與日本的關係及其大陸政策

日本考古學者，對其民族的由來，大抵有源出阿夷奴人種、通古斯民族、南洋民族與渾族等說。要之，爲由多數民族混合而成，當無疑義。前兩者均屬北方系民族，於日本列島新石器時代土器視之。阿夷奴人種的渡入列島，實早於通古斯族。而南洋族之徙入日本，約在石器時代。漢族則約在金屬器時代。至其與大陸上之關係，可得爲言者，日本與大陸的交通，伊始於朝鮮南部，中國文化即由之間接以輸入日本。木宮泰彥以爲因日本海有一種左旋的回流，利用此種回流，易自朝鮮南部古辰韓地方，以達日本的山陰，故能克服大海的險阻。於其出土銅器上，蓋可窺知其交通和中國文化影響的跡象。日鮮間不僅有交通，且政治上關係，自來甚切。古時日、鮮各自多分小國，互相戰爭，又要結海外爲援，如日本曾助任那以抗新羅，新羅則助熊襲以攻大和，其後日征新羅，以助百濟，新羅則初聯高麗，繼引唐師，以御日本。論者更謂中日間的關係，已往幾完全繫於朝鮮半島，是朝鮮半島，不啻兩國的橋樑，爲禍爲福，皆源於是。而中國文化，以循百濟傳入日本者爲主流。中國古籍記載日本者，以山海經爲最古。若視山海經爲周秦間人的作品，則紀元前二世紀的左右，中國已約畧的知道了日本。史記始皇本紀之替人徐市等，上書言海中有三神山，名蓬萊、方丈、瀛洲，僊人居之，詭將齋戒與童男女求之。於是遣市發男女數千人，入海求之云云，今日本尚有徐市墓道。其後正式紀敘日之史蹟者，爲始於漢書地理志。迨及後漢初年，中日間已有正式關係。中元二年，光武賜以「漢委奴國王」印綬。三國時，魏又賜以「親魏委王」之



印，今兩印猶可考見。自魏明帝景初二年，至魏廢帝正始八年，（西元二三九—二四七）十年之中，日本遣使朝貢者三次，至帶方郡者一次，魏使往倭者二次。總之，隋唐以前，因朝貢中國，慕上受封。晉、宋、齊、梁之世，日人諸會上表奉獻者，史冊昭著，證據確鑿，不容否認。隋唐以降，下逮明代，皆與中國往來。故說者謂自其建國以至十六世紀，爲臣服中國時代。惟日本既得吾國的文化而開化，即力求國際的平等，圖與我國抗顏行，其畏威而不懷德，由其對外關係上，可以見其歷來如此。自十六世紀以至明治維新，爲受歐美勢力壓迫時代。考日本與歐美的關係，不過爲歐美列強向中、印、南洋發展之一餘波，跡其經過，殊屬偶然。一六一四年，葡人貿易日本，輸入鐵砲、火藥，予日人軍器上以一大刺激。繼之者爲西、荷、（一六〇〇）英。（一六一二）其間對耶教的殘殺，數引攘夷糾紛。諸國中以日、荷通商，迄未中斷。日本時在幕府統治之下，持鎖國主義，荷使數勸其開國。美國和平通使日本，既告失敗，乃決用武力從事，一八五三年，貝理（Commodore Matthew Calbraith Perry）率六艦，三至日本浦賀，交涉三事，未即成。一八五四年，再以九艦至日，日本懼而與訂神奈川條約。自是直至明治維新，與日本締約者，凡十一國。日本亦懵然不知國際公法，締結不平等條約，然亦以開港故，惹起攘夷之論。（因開國而攘夷派乃藉以推倒幕府，計算王以攘夷。）自一八五九年至一八六七年間，日浪人迫害外人事件，不下三十二起之多。直至明治元年，（一八六八）各港皆依約開放，於是日本門戶開放交涉，自是遂形成定局，而王政維新運動，亦由是而得以完成。

英人胡特生曾持論中日兩國近世史過程，謂總之在開港通商期間，不僅中日兩國所處的環境相同，其對外的方策，也大畧相同。但自一八六五年後，兩國的方向，一天天的不同，於是發生了自一八九四年以來之遠東問題。推源其故，皆由於中國之一運落後，衰弱無力。胡氏謂欲加以說明，

則須求之西方列強未僥入前，兩國社會政治組織的不同。簡單的說：第一，係日本那樣武士階級，在社會上，占有優越地位的，實使改革較易進行。因為由武力的失敗，就可使之事實上，駁倒保守主義的理論。反之，像中國社會以士大夫階級爲崇高，這就不能使之信服。第二，如日本政府之二重組織，實行專治制度勢力與革命勢力聯合，而彼此俱大受益。反之，中國朝廷，則以與反革命勢力密切結合爲有利。（此新政與戊戌政變之所以難爲成功）錢穆稱中日兩國效法西化之一成一敗，是有其心理上甚微妙的一種因緣的。那時日本一心一意的慕效富強，學步倭畧，在不久的時間內，日本早已現代化，他也變成一個富強而能發動倭畧的國家了。但在中國則不然，日本人之學西洋是舉國一致的，興趣集中的，在中國則隨伴着一種鄙夷之心，由於不得已而學之的。胡適在「請大家來照照鏡子」一文中，涉論中日進步的不同，謂於：「用鐵路與汽車路來做到統一，用教育與機械來提高生產，用防弊制度來打倒貪污」之先，要有一種新覺悟，新心理。（一）我們自己要認錯，——我們必須承認我們自己百事不如人，不但物質上不如人，不但機械上不如人，並且政治、社會、道德都不如人。（二）死心塌地的去學人家，——老實說我們不須怕模倣，「學之爲言，效也」，這是朱子的老話，我們必須學人家怎樣用鐵軌、汽車、電線、飛機、無線電，把血脈貫通，把肢體變活，把國家統一起來。我們必須學人家怎樣用教育來打倒愚昧，用實業來打倒貧窮，用機械來征服自然，抬高人的能力與幸福。我們必須學人家怎樣用種種防弊的制度，來經營商業，辦理工業，整理國家政治。由以上所引三人論述，我們今日可以思過半矣。

綜論中日關係，遠者姑不具論。以漢光武建武中元二年，（五七年）倭奴國奉使朝貢，光武賜以印綬始，迄於宋末，大抵可視爲臣服時期。（五七——二七九）日本來華貢使及留學生徒，數以萬計，以中國文化的輸入，乃克由野蠻以進於文明。元世祖命忻都、范文虎相繼東征，實爲兩

國用兵之始。朝鮮葉以後，倭患以起，嘉靖間濱海寇鈔之禍，先後互數十年而後定，自是迄於豐臣秀吉之禍韓，可謂爲叛亂時期。入於近世，變本加厲，其詳見於以下各節。綜論兩國間的關係，蓋日本及阜亦既表示其驕橫自大的意念和行爲。逮於近世，中國初與歐、美立約通商，日本初被屏而不與。同治元年，由荷蘭代請互市，書曰：「向祇與荷蘭通商，自英法諸國挾以兵威，逼令立約，利權爲西洋占盡，無如力不能制，未能拒絕。我官兵等會商，僉謂若自行販貨，分與各國貿易，或可稍分西商之勢，今既到上海，願仿西洋無約各小國例，不敢請立約，惟求專來上海一處貿易，并設領事官照料完稅諸事。」清廷許之。同治七年（一八六八），明治天皇嗣位，幕府德川慶喜歸政，於是廢藩立憲，模倣歐西，是爲歐化維新。因乃狡焉思啓，東亞從茲多事。同治八年（一八六九），遣柳原前光說李鴻章以攜手共禦歐美，因有同治十年修好條約通商章程及海關稅務的締結。乃不久即有侵台灣、滅琉球的事件之發生。咸豐時，日本已及早乘中國多事，滅掉琉球，而存其王號。然同治初，國王尙泰新立，仍請襲受封如例。及同治十三年（一八七四），台灣生番戕害琉球難民，次年日人漂至台灣，亦被狙殺，日人遽興問罪之師。中國請其撤兵，不聽，乃以沈葆楨率舟師往，更由英人調停，中國償費五十萬元，方告解決。日本的兩進，實以此役爲之開端。光緒五年（一八七九），日本乃正式阻止琉球入貢中國，繼以武力占之，夷爲沖繩縣治。既滅琉球，乃進而謀朝鮮，初則強認其爲自主國，因於光緒八年、十年，兩度引起交涉，終於十一年，成立中日天津條約，隱伏十年後中日戰爭的導火線於其中。及甲午戰起，我師敗績，一躍而爲東亞之強，更因戰勝俄國，而爲世界第一等強國。歐戰時，又與德宣戰，貿易漁利數十億萬。戰後國力僅次英、美。論其國際關係，則明治初期，受不平等條約的束縛，至二十七年，改訂對等條約，越五年（一八九九）實施，法權雖完全獨立，關稅猶有限制。三十五年（一九〇二），

與英締結同盟，遂出入世界外交舞台，要不免沐猴而冠情態。至四十四年（一九一），第二次改訂條約，於是稅收亦完全自主。綜其遠交近攻之謀，行瘠儼肥己事，所有對琉球，對朝鮮，對俄，對德，及對其他世界列強種種戰事，種種政策，種種交涉，幾無往不與我國有其直接的關係。

溯自甲午戰爭以至「七七」事變，四十四年中，日本之侵畧上國，變本加厲。故近數十年來的中日關係，可謂爲日本對中國無間斷的施以種種侵畧的歷史。明治以來，彼國內所有設施，皆着在求實現其大陸帝國的迷夢，而以侵韓爲其第一步驟。（田中義一奏書天皇有言：「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支那；欲征服支那，必先征服滿蒙。」）其對中國國內，則始終企圖延長中國的內亂，妨礙中國的統一，極幸災樂禍投井下石之能事。綜其步驟：（一）鼓動革命與反叛政府運動；（二）對內亂予以財政接濟，使其永遠延長；（三）阻礙中國統一；（四）直接占據中國領土，以期終歸合併。自甲午以次之數十年中，又可劃分爲下列的五期：自一八九四年至一九〇二年，爲第一期，以甲午之戰始，而以英日同盟終。中日國際地位，大形改變。自一九〇三年至一九一三年爲第二期，始於日俄在東北的角逐，而迄於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前夕，日本在東北的勢力，大見躍進。後半且一反而得俄國的聲援，壟斷我東北，使英、美不獲投資，謀正當的利益。更蹂躪中國的權益，視中國猶如戰敗國一般。自一九一四年迄於一九二六年爲第三時期，日本乘歐戰發生，列強無暇東顧之際，乃獨謀侵華，以佔據東省。次年，更向中國提出二十一條件，由以見日本堅持其在東亞領袖的地位，直認中國爲其保護國。華府會議，其中九國太平洋會議與遠東會議，討論太平洋與遠東問題，多集中於中國，一爲門戶開放，一爲關稅及其他。乃其後果，遂如美作家西門遜（F. H. Simonds）在其「Can America Stay at Home?」（1932, N. Y.）一書中之言：「從各國之觀

策上所見華盛頓會議結果，一言以蔽之曰：可謂爲日本之勝利。日本不但於軍艦保有量，占得優位，且由太平洋防備限制協定，令美國海軍前線，止於夏威夷，英之海上活動，局限於新加坡。而夏威夷以西與新加坡以北，英、美之權益，由日本之手，可制其死命。不甯唯是，英、美將來關於中國之領土保全，門戶開放，殆已失去干涉力，蓋日本對英、美之五而保有其三之主力艦關係上，於中國沿岸，掌握絕對的制海權。故九國公約雖云簽字，而中國之宰割，仍未脫出日本之手，則由一九二一二年之東三省事變，可以覘之。」

日本之阻礙中國統一既甚，中華民族革命之思想倍增。更以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一九二四）與五卅慘案（一九二五）之激刺，民族革命的勢力，有一日千里之觀。自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〇年爲第四時期，國民革命成功，國民政府努力於不平等條約的廢除，日本初期出兵山東，釀成五三慘案，繼則延宕新約的談判，與阻止張學良在東北的易幟，其野心既未遂，乃圖窮而匕見，因有「九一八」事變的造成。一九三一—二二年間，日本先後以武力占我東北，中國一面抵抗，一面交涉，乃日本竟得步進尺，野心日熾，終於一九三七年有盧溝橋事變的發生，我國以和平無望，乃作全面的抗戰，更由之以引起全球的戰爭，日本謀實現其大陸政策，實爲之厲階。

由以上歷史的教訓，可以見到下列的幾點：其（一），日本侵略中國，爲其一貫的政策，數十年來，處心積慮，迄無片刻的中止。無論其爲文治當朝，其軍閥執政，即無論其爲和平手段，或爲武力行動，皆以遠交近攻，占據大陸，爲其終極的目標。其（二），日本軍閥之殘酷性，早著於日本之殘害基督教徒，次之第一次中日之戰，旅大之役，尤其此次之中日戰爭中，日人對我軍民的屠殺，可以見之。此種蠻性，應溯源於明治維新以前封建武士道的殘餘積習，而在其一貫的大陸政策中，對於中國國民的摧殘，無所不用其極。其（三），日本侵略者所鯁鯁顧慮者，一爲中國民族的自

登運動，一爲國際的干涉力量。但此爲必然的結果，故終有同盟國家聯合迎擊日本的此日戰爭，其歸結乃爲日本軍國主義的傾覆與中華民族的解放運動之完成。

## 第二節 朝鮮問題與日本向中國的啓蒙

近世中、日間交涉，初由荷、英等國介紹日本與中國通商。日本本國與外國訂立的不平等條約，尙未解除，便思步武歐、美，轉效歐美以不平等條約加於中國，真可謂東施效顰。光緒十年（一八八四），訂修好及通商條約。十二年改約，頗存輕視中國之意，自是氣欲日甚，狡焉思逞，朝鮮與彼相接，尤蓄野心。既以台灣事件興兵，覘我虛實，結果我賠款了事。繼而轉向朝鮮，恣意侵略，蓄志與中國啓蒙，終於引起了甲午之戰。故中日甲午之戰，其直接的起因，實由於朝鮮問題。

溯自甲午之前，日本侵略，可列爲三個階段：（一）一八七四年，日遣使赴韓，要求訂立修好通商條約起，至一八八二年朝鮮壬午事變。（二）一八八二年至一八八四年，朝鮮甲申事變止。（三）甲申年起，一八九四年甲午戰前止。日本於光緒元年，砲擊江華島砲台，以兵劫朝鮮要盟。其前副島種臣來華議約，曾詰我國以朝鮮是否我屬，若我屬則旬我主朝鮮通商事。我答以朝鮮雖我藩屬，而內治、外交，聽其自主。因是而日本乃有以兵脅朝鮮之舉。次年，日、韓立約，大要朝鮮爲獨立王國，開元山、仁川兩埠通商，日艦遂得測量朝鮮海岸，中、日對韓糾紛，自是以起。中國乃授意朝鮮，與泰西各國立約，藉以牽制日本，並可杜絕俄人的窺伺。朝鮮因於中國主持之下，先後與美、英、法、德分別立約通商，日人滋爲不悅，因有壬午事變。綠韓王李熙生父李昰應，號大院君，拒與日本往來，日本國內，從而有「征韓」的醞釀。大院君被視爲守舊派的領袖，與王妃閔族所謂開化黨者相水火。八年（一八八二），以軍餉事，大院君曠兵爲亂，因殺

練兵日籍教師堀本禮造以下七人，日使花房義質先聞風得走脫。中國派兵觀變，日軍艦已先至，我軍先發制人，由吳長慶、丁汝昌、馬建忠一方面計執大院君送保定，一方面應韓請平亂黨，並指示韓償兵費，並開商埠，隱忍成約。此在表面上，是朝鮮守舊黨與開化黨的衝突，實際上是王后閔妃與大院君爭權。中國派兵，表面上是代韓平亂，實際上是防日。王忠信論此次派兵影響至大：第一，日元以後，中國干涉朝鮮內政，以此次為最積極。且事變平定後，中國留兵駐防。因之，中國在韓勢力，大為躍進。第二，這次隨軍至韓者，有兩少壯——張謇與袁世凱，他們見韓之不敢抵抗，與日之不敢多事，以為中國能為所欲為，應持積極政策。第三，壬午事變後，韓人想學日本圖強，和日思助韓獨立，藉減中勢，皆日增長。故不二年，即有甲申事變。其起因仍為日本陰謀推翻中國的宗主權地位，以伸張其勢力於朝鮮。壬午亂平，大院君為華所拘，日韓關係，去一障礙，日因大用韓臣，所謂開化黨人如金玉均、洪英植、濮泳孝、徐光範輩。此外日本在野名流福澤諭吉，與金等亦有勾結，金因福澤識後藤象二郎，後者毅然以財力及武力為開化黨人之助。中法戰爭中象二郎利中國的多事，更為活動，韓王意搖，日更遣使告韓願以中國尚未償付的賠款四十萬元，助韓獨立。開化黨人方於光緒十年，擬定計劃，焚郵署，藉以除清吏及事大黨人（即守舊黨人）。燒殺結果，日兵翼護，得殺事大黨人韓臣閔詠翊、閔台鎬、趙甯夏、閔詠穆、李祖淵、韓圭稷、尹泰駿。親日黨（即開化黨）乃改組內閣，自居要津，並計幽王。而勤王兵既起，願我駐兵為助，袁世凱因情勢危急，率隊入宮，敗日軍，得韓王，並擒斬洪英植等，餘黨逃日本。日使竹添進一郎，亦自使館歸國。中國以查辦韓亂黨為名，立志不與日人開衅，因抱和平解決辦法，續派吳大澂，續昌至韓，乃日本國內反羣憤激，派井上馨以兵艦抵韓，抱定與韓廷談判之二目的：一則以獨立國待遇朝鮮，不准清吏參與談判；二則不究事變曲直，但談日本所遭損害的

善後。吳大澂以無全權證書，未獲和日使交涉。朝鮮唯日命是聽，與訂所謂漢城條約，凡謝罪、郵款、處囚、建館、增兵五款。日終怨恨我兵援韓，與韓王奔我兵營。次年，乃由伊藤博文、西鄉從道來津，中國由李鴻章、吳大澂與議天津條約三款：

一、兩國屯朝鮮兵，各盡撤歸；

二、朝鮮練兵，兩國均可派員爲教習官；

三、將來兩國如有派兵至朝鮮事，須互先行文知照。

關於中日軍隊衝突事件，由李鴻章出一照會，聲明行文戒飭。至於華兵搶掠日僑事，俟查有確證後，從重嚴辦。論中國對此次事變的處置，軍事成功，外交失敗，天津條約失策尤甚，顯示中日兩國在韓地位平等，且明白承認日本有隨時出兵朝鮮之權，實爲甲午戰爭的禍根。（以上統爲甲午戰爭的遠因。）至於甲午戰爭的近因，則初爲袁世凱之陰持韓政，金玉均之爲洪鍾宇刺殺於上諭；李逸植亦刺殺洪泳孝於日。而同年東學黨亂事（說者謂在同治年間，由崔福成親之。其黨黨，乃刺取儒、釋、老各種學說，以反對政府之組織。此次叛亂傳爲爲在同治四年被殺同志舉行認冤，當請願時，其領袖多人被殺，乃號召人民，起事於全羅道古阜縣。）之起，是爲朝鮮問題惡化的暴露。李鴻章、袁世凱和總理衙門，均主派兵助韓，平定內亂，蓋不知彼時日本的野心。日本朝野，見中國在韓，爲勢日大，於是決定出兵尋釁。不久，東學黨亂被華兵所平定，加之華兵願撤。乃日人最先雖立於被動者之位置，然有最後手段之決心，而中國則始終無之，日本勢成騎虎，遂不斷增兵。綜之，日本在外交上取被動者之地位，而在軍事上，則謀先發制人。初苦無所藉口，乃有改革朝鮮內政，中日兩國派出共同委員的提案。中國以爲：（一）韓內亂已平，（二）朝鮮改革應自行之，（三）事平應各撤兵，理由充足，不予接受。惟仍不悟日人之有禍後



決心，故朝鮮內政改革的問題，爲甲午之戰最直接或導火線，其責任應由日人負之。

日人既決心蓄意挑釁，當即陸續增兵至八千餘人，分屯王京，據要害，我駐兵則爲遮斷於牙山。葉志超與袁世凱屢電濟師，不報，並戒勿撓日鋒，蓋中國當時對韓政策，節節成功，但無軍力以爲之後盾，因之，在外交上的成功，反爲促日本積極用武力攫奪的決心。李鴻章於戰事之前，深知海陸軍力薄弱，主持和解，但因礙於清議，外交上又不敢讓步，所以徒恃外交周旋，而軍事佈置上，着着落後，結果和既失敗，而我亦不能不造成軍事上重大失機。蔣廷黻於此稱李鴻章非必主和，以爲李氏這年，軍事主張緩進，外交則主張不讓步，他這個外交積極軍事消極的辦法，是反常態的，以後竟貽誤了軍事。但李氏也有他的理由，他以爲俄國的援助，是可靠的，但是他的聯俄外交，也有毛病：第一，各國的大政，不是一個駐外的公使所能決定的，李氏這年過於篤信喀西尼的談話。第二，中國這年，如要得外援，必須使英、俄合作，李氏反於這時離間英、俄。當時列強初對中國深表同情，對日本軍事，尤以爲未必能操勝算。迨及戰時，出人意料者，是中、日兩方的表現迥異。英畏中國求俄之助，乃通牒美、俄、德、法作聯合調停，各國俱無意及此，英議失敗。惟英亦迄無強其成功之意，蓋坐於下列各點：（一）不願單獨行動，引起各國猜忌；（二）英、俄在遠東利害衝突深刻，自經美、德拒絕後，俄、法即使願意合作，英亦不敢嘗試；（三）日本連戰皆捷後，英朝野對日改觀，大都認爲不應強制日本，以致英國於今後遠東樹一強敵；（四）英輿論亦不贊同政府強制調停，於是聽其流產。反之，日人最初即謀聯英以制俄，俄是時初無力干涉，但始終聲明不許侵犯條約。日本重俄輕英，則以英無決心干涉，但求保商。依日人言，其他各國，美則忠告日本，勿爲巴甚，意則追隨英國之後，法、德初傾日本。戰事啓後，英、德、意、美、荷、西、葡、丹、瑞、挪，皆宣言守局外中立。至俄、法、奧三國，則於照會中聲明及之。

總之，中國在軍事上的失敗，將見於下節。而於外交上，則不但昧於知己，亦昧於知他國。而日本在軍事上，既占先着，在外交上，亦能將各國利害的深淺，決心的有無，觀察明白，一絲不錯，其駐外使節，更竭心周旋培植，然後因之或硬拒，或婉卻，務令各國自行收手，使中國絕對孤立，任其宰割而後已。

日本軍事的布置既定，外交上又能巧妙地應付，打開僵局，以與其軍容作枵鼓之應。事機既定，突揭其真面目，所謂「圖窮而匕首見」，乃以兵劫韓，由其駐韓使節大島圭介，首責韓獨立自主，勿認爲我藩屬。蓋以事迫，仍藉宗屬問題，不向中國提出，而逕向朝鮮提出，着着向韓強迫，馴至政令無別巨細，皆入彼筭。更進而迫韓與訂日韓攻守同盟條約，以確立韓日兩國對中國攻守同盟的義務，其作用以一國條約的效力，一面表彰彼爲獨立國，有公然與任何國結攻守同盟條約的權利，一面操持之於日本手中，使韓國不敢他顧。而日本當時決策，亦計以韓爲其保護國，改革云云，毫無是處，不過資爲對華用兵的藉口而已。未宣戰前，七月二十五日，日艦截擊我運兵英船高陞號於豐島，海戰幕啓。次日，日軍更矯韓詔稱請日代逐牙山華軍，二十九日，我軍敗績於成歡，是爲陸戰之始。三十日，我宣告日先開釁。八月一日，中日兩國，同日宣戰。由上所述，可見戰事之造成，完全爲日本故設陷阱，以使中國蹈之。我兵一再延誤，迄開戰止，祇最初赴韓之葉志超部二千五百人，反之，日軍至開戰時止，已增至萬二千人以上，故能一舉而敗我師。葉軍以一敵五陷於死境其後平壤之役亦屬以一敵五。至於海軍，日人初無把握，而以日人戰鬪意強，我則士無鬪志，缺陷百端，加之日本戰勝中國，在於戰前日本的產業，已到了「大產業的階段」，而中國卻還在「工廠手工業時代」，產業水準的不齊，「工廠手工業」與「大產業時代」的相異，即是「在社會經濟的發展水準上，日本比中國走前了一步。」結果，兩國的海軍，發生了質

的差異，軍艦方面，中國的優點，只限於寬體數、排水量、重砲、輕砲、機關槍五種，日本的優點，卻在馬力、速率、艦齡、速射砲數、水雷發射管等，在這些點上，日艦的優點，爲技術的素質與戰鬥力量。而在政治上，日本爲君主立憲國家，本質上是一個民治國家，而在清廷，則根本上沒有政治上的改革，既無政治上的改革，從而無鞏固的國防，乃是必然的結果。

### 第三節 中日甲午戰爭與馬關和約

一八八六年（光緒十二年），丁汝昌率鎮遠、定遠、濟遠、威遠，東渡日本，作親善的訪問。維時東亞裝甲戰鬥艦排水量逾五千噸者，惟中國有之。日人當時，頗油然而起敬。光緒十七年，二十年，李鴻章兩度大閱北洋海軍，周歷各艦，皆以我海軍之盛，張皇入告。依泰萊（A. H. Layton）服務於中國海軍。中日戰時，氏外，尚有外人四。所紀，其時戰艦中十寸口徑砲的大彈藥，只有三枚，練習用的小砲彈，亦至爲奇絀。當時兵工廠總督爲李培張佩綸，而全機構中的巨奸，則有劉步蟾、林泰曾與方柏謙云云。韓東學黨既變亂，朝鮮因向中國請兵。五月，李鴻章乃派葉志超、聶士成率兵援韓，駐牙山，不爭漢江門戶（仁川）者，以不料日本之向我啓釁。繼而日兵亦至，趨王京，爲數約八千衆。東學黨亂既平，以日本故，遷延未撤。袁（世凱）葉（志超）請增兵，又不報，而日軍勢甚張，我方內外，皆味情勢，應付支絀。日初以衛商爲言，見我兵力寡薄，又計勢在必發，乃積極作兵事的布置。我商兵既爭內渡，袁世凱亦於十七日返國，日軍挾大院君爲傀儡。和議決裂，李鴻章乃於二十二日電牙山我軍備戰，時形勢已非，海道增兵可慮，乃由陸道出兵，凡衛汝貴、馬玉崑、左寶貴、豐伸阿四軍，兵械既鈍，道遠又不即達。牙山我軍孤露無援，乃分軍守成歡，而我海運餉軍兩營並軍裝器械，已先期爲日洵知擊沉，牙山援絕。日軍迫近，且分兩

路來襲，我以全力遇敵，前方不虞側襲，遂敗，倉皇北走，繞王京，渡大同江，至平壤與大軍合，途行市月，饑疫死者相屬，志超反飾敗爲勝，得拜總統諸軍之命。當時我軍在平壤者，凡三十五營。平壤據形勝，附城山牡丹台，又爲全城命脈所在，由左實貴守之。我師初至，韓人爭獻茶漿，而乃殘掠漁色，大失人望，萬四千人聚於一地，置酒高會，志超尤庸懦，無布置。八月一日，中日既宣戰，日方援軍續至，北犯，渡大同江，襲我軍，分兵四路，以包圍平壤，我軍惟防大道。九月十五日，日軍突出我後，左實貴戰死，志超乃徧於城上插白旗，乞歸路，日兵不允，乃先各軍遁走，日軍要於山隘，死者多至二千餘人，將領死者百餘，平壤軍儲甚厚，凡大小砲四百尊，伊礮並毛瑟槍萬餘桿，將弁私財，軍士糧餉，軍資器具，公文密電，盡委之而去。

其後兩日，我與日海軍又有黃海之戰。緣我議設海軍，經始於咸豐之季，光緒元年，先設北洋水師。八年，我南北洋現有兵輪共二十艘。十年，中法事起，南洋軍艦爲法艦沉於馬尾者九艘。繼是頗事更張，購船築臺，銳意締營。十年，立海軍衙門。十三年，有鐵甲船二，（鎮遠、定遠）快船七。十四年，以丁汝昌爲海軍提督，英人琅威理（Capt. Lang）爲總教習，劉步蟾等爲營官，共有大小艦二十五艘，而以威海衛爲碇泊處，以旅順爲修治處，兩地各建提督公署。琅威理以操管嚴，與劉步蟾等不諧被逐。汝昌本陸將，孤寄閩人之上，乃爲所持制，軍紀遂廢。秦乘氏稱水手及委任將官，大體尙善，簡任將官，則誠遠遜，而「戰德」的差異，斯爲「管僚」的習氣。韓旣以亂請兵，我派艦分巡朝鮮海口，以畏敵餒，撤回。七月，我援軍以愛仁、飛鯨、高陞濟師，令濟遠等翼之。二十五日，遇日艦吉野、浪速、秋津州，我艦廣乙受傷逃去，（後沉）濟遠亦遭，高陞遂被擊沉，經過極慘，我軍爲法船救存者祇百數十人，方柏謙（濟遠管帶）樹白旗得脫，反以捷聞。自是清廷命汝昌巡海。九月十七日，中日艦隊遇於鴨綠江口，依秦乘折犯，

我原計分段縱列，但結果乃爲相並橫列，主艦居中，爲出於劉步蟾自保之謀，兩翼副艦，既察覺其地位的危殆，因逗留於後，戰陣乃成半月形。我十艦內有堅固的鐵甲戰艦二，（後又有平遠廣丙兩艦加入）日有十二艦，視我爲較新與輕捷，惟無戰艦。六吋以上之砲，中國方面射彈較巨，六吋以下之砲，則日占優勢。故我方就槍砲及鐵甲而論，至少與日相埒，砲術亦佳，訓練雖有遺憾，但水兵可稱善戰。就中一極嚴重的問題，厥爲子彈的缺乏，與劉步蟾的不惜任何犧牲，以求苟免。兩方戰事，自下午一時起，我艦自開始交綏，即列成一凌亂的半月形，而定遠及鎮遠居其頂端，最初半小時內，日方砲火叢集兩艦，已將艦上信旗燬滅，致使我方無法改變陣勢。日艦始終秩序井然，如在操演之中，彼等似環繞我方，而我方則循一內圈而行，以種種故，數目漸減。結果，日方未失一艦，惟有數艦，因受重創而離開了戰線。約五時有半，日方忽而休戰，駛向朝鮮海岸，我殘餘的戰艦，乃向旅順口返棹。依泰萊所紀，日方先退之故，以四時有半期間叢集砲火的結果，殆未能摧破我二戰艦之故。是役結果，我十二艦餘七，超勇先被擊沉，致遠彈盡，管帶鄧世昌擬與吉野衝撞，不果而沉，濟遠思遁，撞沉揚威，廣甲繼逃，次日觸礁，爲敵擊沉，靖遠、經遠、來遠不能支，亦相率逃，經遠爲敵艦追及轟沉，我凡失船五，致遠、經遠、超遠、揚威、廣甲。其存者爲鎮遠、定遠、來遠、靖遠、濟遠、及平遠，廣丙等七艘，已不能軍。凡上海、陸兩戰，勝利皆歸日軍。日本對內對外關係，由是不變，歐、美各國對日，一時適然異觀。而我方自此兩戰後，士氣一蹶不振。陸軍則不但不戰而逃出韓境，即在奉天迎擊，亦迄未一採攻勢。海軍則但株守威海衛，幾不敢越雷池一步。以軍事的失敗，使中日兩國在國際上的地位，一時升沉，異地以處。

平壤我陸軍既敗，韓北要地，如安州、定州，皆棄而不守，北奔五百餘里，於九月二十一日相率渡鴨綠江，入邊乃止。清廷改以宋慶總統諸軍，時我軍壁江上者七十餘營，兵力甚厚，然終

散漫無紀，仍蹈前轍，罔及略布置，坐縱敵軍以棚布鐵桿搭橋飛渡。十月二十四日，九連、安東陷敵，三十日，鳳凰城繼之，十一月三日，寬甸失，六日金州失，七日大連失。大連巖城巨防，有砲台六，經營六載，兩日委之以去，而軍儲尤厚，有海岸行營砲百二十餘尊，大小砲彈二百四十六萬數千發，其自滬局運至行營快砲，封筒茶啓，盡以資敵。旅順天險，光緒六年開始經營，砲台屬於海岸、陸路者，各爲九座，購備德製大砲多尊。是時守者文爲興漁嶼，武爲姜桂題，兩入和以下將士，俱不力事守計，而唯饒漁舟海曲作逃計，餉銀糧台，俱移劉公島上，士氣大沮。敵人未至，軍民已自滋擾，敵至惟徐邦道部稍事迎戰。敵迫旅順，海艦列前，陸軍出後，各砲台相繼陷敵，旅順遂以二十四日陷敵。其先數日，徐邦道小勝敵軍，會斬賊懸市，敵至殘殺極慘，大屠四日，市中僅存三十六人，以爲掩埋工作之用。我旅順設防，經營及十有六年，糜鉅金數千萬，船隔、砲台、軍儲冠北洋，乃不能作一日的拒守。（以八小時，比諸其後日俄之爭，俄守八月，相去奚啻霄壤！）門戶洞開，竟以資敵。北路方面，十一月十九日岫巖失，十二月十三日海城陷，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一月九日蓋城陷，奉天南境，至是盡失。其後三月四七兩日，牛莊、營口兩地又先後陷敵，敵更在山東東部登陸，以包抄威海衛。其海軍南下者，則陷澎湖。威海衛壘據形勢，既設軍府，我以海軍根本所在，非水陸依倚，不足控馭，同時，建築砲台六，又於劉公島上，建砲台二，日島建砲台一，又陸路砲台四，而威海衛附近東西兩面，又駐有守軍。鴨綠江口之役，我喪失兵輪五，有如上述。存者入旅順修治，威海衛防虛，敵艦時來窺伺，犯我砲台。是年終，奉天南部大城相繼陷落，山東防務益急。一八九五年一月十八日，敵攻登州，以眩我軍耳目。二十日，自龍鬚島登陸，榮成陷，防軍拒守不力，幾無戰事可言。三十日，日攻威海內陸砲台，守軍不戰而退，乃由海軍敗之。日軍入威海，我軍委軍資器械無算，陸防既廢，

海軍益不可支。時我艦隊惟餘定遠等十五艘（其中鎮遠此時已先觸礁大傷）而日軍海陸圍我艦隊，以中國砲台的巨砲，攻我澳內諸艦。東口不守，繼而定遠中雷傷敗，來遠等三艦亦先後被擊沉，海軍早既不願戰鬥，魚雷艇隊且擬逃去，乃爲敵我軍艦及砲台所擊沉，可恥孰甚。二月八日，水兵噪變。同日，靖遠被敵襲沉。十二日晨，丁汝昌自殺，美人好威（Howe）乃以丁氏名義，致書日人請降，由廣丙管帶陳璧光乘鎮邊艇，懸白旗詣送敵艦。我兵艦十一艘，（鎮遠、濟遠、平遠、廣丙及鎮中蛟雷艇六）及劉公島各砲台軍資器械，盡納於敵，我海軍遂掃地以盡。

中日戰事既起，中國一開始便委蛇首欺，兵氣緣以不振。計我先後請英調停，央俄勸阻，復分由駐外使節，告法、德、美諸國。抑我尤不審日本的決心挑釁，始終主和，貽誤戎機，莫此爲甚。蓋能戰而後能守，能守而後能和，我既節節落後，歸於失敗，日更着着搶先，氣餒薰天。姚錫光所謂「我方以口舌、文告，日勞精弊神於英、俄等五國之交，垂五十日，迄無要領。倭人正樂蹈是隙，以渡兵朝鮮，爭先找着。」及至敵薄我牙山，乘我豐島，我方倉卒應戰，兵事既交，瑕釁百出，於是一敗於平壤，再敗於九連城，而鳳凰、岫巖、金州相率陷落，大連且墮，而款議又起。一八九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李鴻章派德璀琳（G. Detring）東渡，商暫時罷戰事，日人以李鴻章私牘非國書，德璀琳西人非中國大員，拒之。特初時中日由美居間，頗多商榷。旅順告陷，德璀琳既歸，我議款益急，決派大員東渡，十二月二十日，乃派張蔭桓、邵友濂爲議和代表。次年一月終，張邵兩人，偕美人福士達（J. W. Foster）抵廣島，日本亦於同日任伊藤博文、陸奧宗光爲全權，其後兩日，日代表以我全權不足，拒開會議，並不允居留廣島，然間接示意駐我國和日本的使使及張邵兩代表隨員伍廷芳，願李鴻章來與議款，因策割膏腴，償巨款，非鴻章不辦。清政府被迫，不獲已，於北洋餘艦降日（一月十二日）的一日，改派李鴻章爲全權大使，赴日議和。李

鴻章於得政府以割土之權後，乃於三月十九日抵馬關，以春帆樓爲會場，鴻章初請議停戰，日方要以大沽、天津、山海關爲質。鴻章繼請以不攻此三處爲請，日方亦不相允。既一再不獲已，改請先議和款。三月二十五日，第三次會議時，允明日交議和條款，鴻章於歸途中，突爲日人小山豐太郎所刺，傷類創甚，一時日本朝野，大爲狼狽，乃允休戰，就李氏病榻前會議，三十日，訂停戰條約。四月一日，日方遞我締和條約十款，當時日方海軍派，視臺灣爲要，陸軍派以遼東半島爲重，「以爲該半島撫韓之背，扼北京之咽喉，國家將來大計，非歸我有不可。」財閥則持賠償。條件不先公開，蓋畏國際勢力，至是遲遲提出，計凡十款，限我四日議覆。李氏一方報告政府，一方向日方議減，而日方始終堅持，並以再戰爲要挾。清廷不獲已，由李氏於十五日議定，其間李氏苦口議減的結果，祇小有更動，而大體仍唯日方之命是聽。十七日，和約成立並簽字，展停戰期爲二十一日，約於煙台互換約章。

中日講和條約（一名中日馬關條約），重要者爲：（一）朝鮮完全獨立；（二）割讓遼東半島、台灣全島及澎湖列島；（三）以庫平銀二萬萬兩爲賠款；（四）批准後，兩國會同訂立通商行船條約及陸路通商章程。其中規定中國除已開通商口岸外，應添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爲通商口岸，以便日民往來僑居，從事商業工藝製造。所有添設口岸，均照內開通商海口或向開內地鎮市章程，一體辦理，應得優例及利益等，亦當一律享受。由以可見中國不僅放棄了朝鮮的宗主權，與割地賠款，並喪失了甚多通商權利。李氏當時力求未減，自有苦衷，而清廷爲維護其政權，誠不得不兩害取輕，讓李氏簽訂此種喪權辱國的條件。一時清議激昂，詳見下節。論李氏的罪愆，不在簽訂和約，而在戰前軍事方面，疏於準備，（文廷式等聯銜糾參督臣植黨疏中所云：「倭人唯事事先發，故能制我之死命；我唯事事後發，故終始爲倭人所制，遲延坐觀，全局瓦



解。」與平時治軍行政的腐敗。李氏一向主張作戰在器不在人，與用人則重才而不重德，結思器未嘗後日，而士氣軍器，乃遠不逮日人，故李氏之誤國，不在戰後，而在戰前，不在戰時，而在平時。此見張季子九錄政卷一第十頁翰林院掌院代表奏劾大學士李鴻章疏有云：「試問以四朝元老，籌三省之海防，統勝兵精卒五十營，設機廠學堂六七處，歷時二十年之久，用財數千萬之多。一旦有事，但能漫爲大言脅制於野，曾無一端立於可戰之地，以善可和之局，稍有人理，能無痛心。」

甲午之役的失敗，坐於下列各端：其一，爲精神的散漫。上自朝廷、重臣與李鴻章，下至校尉，皆無決心，少自信力。雖有一二死命之士，陸軍中如聶士成、徐道，海軍中如鄧世昌，但寥落可數。而苟全性命牟利自私之輩，比比皆是，十萬之衆，望風而逃，天險之地，拱手讓人。（抑揆諸實際，士兵月餉祇四兩二錢，贍其身家，賺其性命，實不可能。而兵質尤差，余虎恩上劉峴帥書中有云：「……統計徵調各營，奚費數百，或招市井游民，或雜以僧丐，或狃制兵積習，不講操防，或年力就衰，或吸食鴉片。……其二：輿論浮滑，力量尤未能集中。其時朝廷上，后黨主和，帝黨主戰，李鴻章屬於前者，翁同龢、李鴻藻屬於後者，實力雖在前者，但後者的清議，至有力量，終迫使前者不得不應戰，並多方予以攻擊。陸奧宗光論爲「清政府自殺其國家」。張季子「自訂年譜」清光緒十年甲申三十二歲一條下有云：「聞盛昱嚴劾樞臣，並及兩廣總督張振軒，朝局一變，時恭親王棄國，高陽李相爲輔，高陽又當時所號爲清流者魁杓。自昱劾罷恭邸，高陽政權歸醇親王、孫毓汶輩。自恭親王去，醇王執政，孫毓汶擅權，賄賂公行，風俗日墮，朝政益不可問。再是而有甲午朝局之變，由甲午而有戊戌政局之變，由戊戌而有庚子拳匪之變，由庚子而有辛亥革命之變，因果相乘，昭然明白，然以三數人兩立之恩怨，賦千萬人一時之是非，動輒甚微，

造禍甚大。」以視日本上下一心，君臣一體，同赴國難者，殆有天淵之別。其出於中國意料之外者日本國人對憲法上之爭一變而爲和協對外，抑全國各方，不予助力，如長江各省，南洋海軍，皆存觀望。故某外報記者曾爲李鴻章言：「日以全力與閣下作戰。」即在李氏部下軍隊本身，海軍已如上述，陸軍有如余虎恩上劉峴帥書中所云：「……今則三五營爲一軍，八營十營爲一軍，多寡不同，而統領名目同，即分位同，其立心有忠奸曲直，意有高下，才具有長短，臨陣亦有勇怯，自不能強不同以爲同，頭緒紛繁，茫無綱紀，安能同心同德，嚴肅整齊。此依將軍海城一戰，恃劉樹元爲援軍，卒因負約失援，遂致潰敗，良可慨也。」其二，指揮不一，尤於陸軍中見之，胡燏棻「上變法自強條陳疏」中有言：「此次東征，兵非不多，而一無足恃，則非兵之不任戰，實由統將太多，每遇戰事往往心志不齊，互相掣肘，動蹈唐朝九節度之失。」子彈缺乏，尤於海軍中見之。（某書記載槍砲彈藥被賣）而器械不精，準備不備，無間海、陸兩軍皆然。文廷式參李鴻章書有云：「……而牙山之軍，缺軍火、缺糧餉於前，平壤之軍，缺軍火、缺糧餉於後，長夫不備，車馬無資，以致餓軍掠食，結怨韓民，戰事死綏，徒手相搏。以二十年朝廷所注意，海內所仰望之重軍，徒以無糧、無械，束手待斃。……可徵一斑。但依日本人的報告，却又知其不然，按日人統計自中日開戰以至明治二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日本劫得清軍各物，已共值七百三十一萬二千圓，內計大砲六〇七尊，洋槍七三九四枝，砲彈二百六十萬一千七百二十一顆，槍子七千七百四十五萬八千七百八十五粒，米穀三萬六千一百七十五谷石，（每谷石合華糧二百二十五斤）馬三六八匹，錢共合日本銀錢約百萬圓，行帳二二二二頂，旗四七七面，船——兵船三，民船十七，火輪，其他不計。（以上數字一八九五年及威海澎湖兩役在外）其四，軍事秘密，爲日人所偵知。——如高陞之運兵東渡，其機密爲電員所賣。開戰前後，李鴻章與駐日公使汪鳳藻間及議和時情廷與

李鴻章間，往來電報，皆爲日所偵知。誠如耶律德光對晉臣所言：「我於宋國之事，纔悉皆知，而宋人視我國事，如隔十重雲霧。」抑日人透視無礙，洞察肺腑，故能襲我要害，致我死命。他如漢奸之助桀爲虐，（余虎恩上劉峴帥書有云：「第關外近年，大幣之後，繼以重兵，天災流行，民不聊生。倭人乘隙誘惑，啖以錢糧，每每陰派漢奸，先入內地，託名貿易，暗通賄賂，勾接民心。窮餓愚民，遂樂爲之用，爲可免死，並可以養生，有乳即娘，無足怪也。」）外交之運用無方，（有如上節所述）皆爲致敗之由。

#### 第四節 中日馬關條約的餘波與影響

中國馬關條約締結後，在我國內外兩方面，皆有軒然大波的引起。其在我國國內，李鴻章議和與簽約歸國後，一時北京朝官的封章，（如京官文廷式張百熙等五十餘員，聯銜參劾臣積黨疏，及易順鼎請罷和議疏，皆是。）與疆臣的電奏，（如張之洞力爭和議電等）凡百十上，會試公車在都士子，亦騰章力阻，至比李氏奸同秦檜，罪浮崇厚，朝廷從而意動。三國干涉遼遼事起時，和約尙未互換，朝廷乃令疆臣議決，和戰依違，難爲可否，色厲內荏，終決和議。五月四日，乃以伍廷芳、聯芳爲換約使，赴煙台，七日日換約使伊東美久沿抵煙，須先議妥准時換約，始肯登岸，語及更易割遼條約，謂未奉命，約不可改，終聽之換約而去。十一日，清廷因宣告國內，批准和約之苦衷。

在國內另一方面的風波，則爲臺灣的義舉。臺灣於一八七五年建省，以台北爲省會，經營交通、開礦、屯墾，頗見積極，以台北爲菁華所萃。經始之功，則推淮軍宿將劉銘傳，其繼而益推廣之者，多屬淮軍將校。東事既起，乃籌劃台防，然兵冗將新，不堪任戰。唐景崧繼邵友濂撫台，

然與劉永福不和。三月二十三日，日攻澎湖，次日，台澎間電線中斷，第三日，澎湖陷日，台灣益形孤露，加以沿海道梗，向外購買的軍械，盡截於敵，委輸將斷，而和議益亟。及李鴻章在日議停戰，載明北洋而不及南洋，敵之意在台灣，昭然可見。而我亦旋有棄台之議，時台灣舉人以會試在京，上書力爭，留中不報。四月，棄台信益急，台民惶懼，主事邱逢甲首議自主，登壇警衆於新竹，出示告台民，遂議立民主，開議院，製國旗。十七日，馬關和約簽訂，廿八日，台民反對，決誓死守禦，並擬請各國予以保護，清廷置不過問，台官民多爭內渡。五月二十五日，台灣民主國成立，次日，景崧受台灣總統印，章又曰「台灣民主之章」，乃設內、外、軍三部，改官有差。而先數日，我已派李經方，敵則派樺山資紀赴台交割。二十九日，日軍繼初攻台北。六月二日，李經方與樺山資紀在軍艦內，交接台灣文據成立。次日，清政府聲明，以後台灣變亂，與中國無涉。而同時日軍已潛結內奸，四處登陸，守台軍多烏合之衆，又各自爲政，相持不過兩周，基隆告陷，台北淪亡，景崧內渡廈門。台南地利形勢，遠不及台北，一時鎮道以下各官，與台紳邱逢甲、林朝棟，皆相繼內渡。其間士民會上劉永福以民主總統印章，永福不受，仍稱幫辦，計議防守事宜。敵軍自陸路南下，新竹先被攻陷。其後相持兩月餘，我方義民蜂起，時有勝利，但以奸民所在多有，敵海陸大軍夾擊，而守軍餉、械兩缺，外援全斷，馴至饑不能戰，義士多人，先後殉國，而台南亦終於十月十九日淪亡。永福登英船內渡，台南潰軍、台民數百萬人，胥委之不顧。自是台灣爲日本所統治者，迄今已五十年，台灣居人，向來民族意識強旺，蓋自鄭成功開發拒清後，而益見壯烈。日本統治之下，台民起而抗拒，前後仍相持九年，即武裝已被解除，戰亂已告救平，在絕望孤島之中，由一九〇七年的北埔事變起，到一九一五年的西來庵事變止，也發生過十次的暴動。今台灣已告歸還，我台民蓋於半個世紀之後，方始重見天日。

中日戰爭中，關係俄、英最深，皆望事件不致擴大，以影響到現狀。但兩國的決心則迥不同，英不願以武力維護通商，而俄人則有用兵決心，以期維護東北狀況之不稍變異。當時中國一再幫助於俄，初俄以無力及此，所以希望維持現狀，以觀後效。及至中日戰事將告結束，乃不滿意於日本的主韓獨立與中國割地，蓋在俄國發展的立場上言之，不容日在大陸上得立足地，因悟須取強硬態度。及至德國加入後，更促其成。德之所以加入，在使俄注意東方，而疏俄法的親密。法因與俄爲同盟，又不滿於日之割取台灣，自亦加入。俄既獲此歐陸兩大強國之助，乃於四月二十三日，（馬關之約簽訂後的六日）與德、法致日覺書，請以遼東半島還中國。二十五日，日曾求俄對干涉還遼，再加考慮，並希英、美兩國的援助，結果不獲。俄因施壓力，令泊日港各俄艦，接受二十四小時內，隨時出航準備之令。而在海參崴，亦亟召預備役兵，東部西北利亞，且亦集中軍隊五萬，德艦在東方者，則由俄指揮。日以精疲力竭，終於五月九日以前，允三國還遼中國的。要求。七月十九日，日更爲要求還遼及撤兵日期，致覺書於三國，蓋日本持對三國讓步，而對中國不稍讓步的決策。以允三國的要求，不致使馬關和約，全盤盡易。而以贖款作還遼的條件，初索庫平銀一萬萬兩，後減至五千萬兩，終由三國公斷爲三千萬兩。更要以贖款舉債後三月乃撤兵，清廷因派李鴻章與日使林董相議，初議不果，繼爲三國所責難，逮十一月八日，議乃告定。中國遂先輸贖金三千萬兩，其後日乃撤兵，奉南七州縣諸城邑始歸我，是爲款局之終。至其後三國責報經過，事詳下章。

中日甲午一戰的結果與其和約，不特爲中國數百年來的大變局，亦爲近代世界的大變局。以有中日戰爭，而後有三國的干涉還遼，有三國的干涉還遼，然後有列強的侵佔中國各海口，有列強的侵佔中國各海口，然後有庚子的排外，有帝俄之佔據東北，而後有俄日之戰（三國干涉還遼

爲其遠因。有俄日之戰，而後東方有日代俄，強據南滿，西方有歐洲大戰，有歐洲大戰，而後有日本之俄華激進，有日美、日英的利害衝突，有日本之發動「九一八」事變，「七七」事變，有德、意之聯日，有中國之抗戰，有今日第二次之世界大戰。追溯溯始，可謂肇端於甲午之戰。故甲午之戰，爲過去數十年及以後數百年歷史的起點，殆非過言。其對於中國，當中國海陸戰敗後，西報有云：「中國至今日，孱弱已極，其砲如木彫成，其人如紙糊老虎」，一時乃造成豆剖瓜分的局面，日本一躍而得實施大陸政策的兩大根據地，「朝鮮與台灣，遠東均勢，一時大爲破壞，列強爲競爭計，乃以中國爲犧牲品，以重建其新均勢，三國干涉還遼之關鍵在此，而實報以先後占據中國海口與成立勢力範圍者亦在此，乃有英、日同盟的締結，與俄法同盟推及遠東的聲明，中國在此後的二十年中，有朝不保夕，危如累卵的情勢。誠如姚錫光於其東方兵事紀要中所云：「是役歎議成，割膏腴，償巨款，商利之尤爲無窮漏卮。而遠東之歸，俄、德、法三國方責報於我。膏血竭於內，邊防墮於外，岌岌不可終日。說者謂中國泰否通塞之機，或決於是云。」綜之，其對中國的影響：（一）政治上軍事上——日本得侵畧大陸的兩據點，制中國南北海權，中國生命線，不啻在其掌握之中。當時人因爲之歌曰：「轟轟風雲生亞東，日人歡笑韓人哭。韓人已矣何足悲，傷心怕爲韓人續！」由是而日本如虎傅翼，侵畧日亟，而有日俄戰爭與參加世界大戰，二十一條件的提出，五三濟南慘案的發生，「九一八」「一二八」「七七」「八一三」之變，愈後波瀾愈見活闊，侵畧的範圍與野心，亦日見其變本而加厲。（二）經濟上——日本得中國巨額賠款後，大都用之於擴充海、陸軍，陸軍自七師團增至十三師團，海軍自五萬噸增至二十萬噸。其在中國，則不啻敲骨吸髓，生機盡剝。而擴張商工業於中國內地，深入於今日陪都一帶。蓋當時日本棉織業大盛，火柴、煤炭、雨傘，皆須亟謀出路。並享片面的最惠國條例。尤以許其國民在中國

各通商口岸，往獲從事各項工業製造，損害我國尤大。列強以最惠國條例，從而效尤。蓋自許外人在通商口岸設立工廠行棧以來，於是外人在中國的商工業，得受完全的保護，此種權利與我經濟事業的發達，大有妨礙。且因領事裁判權的關係，外人在中國所經營的事業，不受中國法律的支配，故中國人所應負的義務，在外人則可豁免，以致外人之受保護，轉較國人為優，工廠是其一例。而在實質上言之，外人以工業先進之故，在中國設廠，致中國國民一切用品，皆不得不仰給於外國，國內工廠，末由競爭，幼稚工業，永難抬頭，其為害無形而最稱嚴重。其中日關係上言之，戰後日根據馬關條約第六、第八兩條，要挾中國改訂通商行船條約，結果，同年七月，新訂的約章，竟全廢前此平等的原則，而代以不平等的原則。（馬關條約第六項聲明，兩國所有約章，因戰事而廢除。新訂約章，應以中國與西方各國現行者為本。第八項載明，新約的批准與互換，亦為日本撤兵的先決條件之一。）（三）國際上——中國地位，以茲役而一落千丈，反之，日本國際地位突增，因於一八九九年完全取消其與列強間所訂的不平等條約，一躍而為強國，由英日同盟一事，可以規之。美國拉圖累特（K. S. Latourette）於所著「日本的發展」（The Development of Japan）一書中有云：「中日戰爭後，日本給予世人的印象是：過去四十年中，日本國內，已完全轉變了，很重要的轉變了。除了一兩個例外或事情最激烈的時候外，日本人於中日戰爭期中，始終就審慎地遵守西洋國際公法。日本人已經表現出他們有運用西洋的利器與制度之能力了。」中國弱點，尤大形暴露，列強對中國領土野心，由之大熾。以是列強在遠東的政策與活動，乃不能保持一致地行徑。一時遠東形勢的縱橫捭闔，逾於歐洲，而以俄、法與英、日為兩大系屬，至於德、美，亦參加其中，既使中國毫無發言自主的餘地，更引起此後整個國際形勢的變遷。總之，在中日關係的整個歷史上，甲午一役，有急速的變動，——在此以前，中日關係，大體上雖

稱不十分圓滿，但張弛程度，不見得十分利害，自此役後，日人嘗到甜頭，野心大熾，以天驕而居，視中華民族爲奴役，由以發展其侵略的政策，更持以爲必予貫徹的傳統方案，而中國遂爲這種政策或方案實施上的對象。故求侵略的國策的推行，乃日本守舊的政治野心之表現，而經濟利益的奪取，實其政治野心的主要動機，日本爲滿足其利己害人的政治野心，所以不受一切法律的規範，而自採法律於握中，蓋全部中日問題，俱由這些因素所組成，當溯源於第一次中日戰爭，而爲其起點。抑其影響之所及於世界者，則以東北爲日俄競爭之故，以至爲了日謀獨佔東北乃至中國之故，遂使世界問題的重心，由歐西移於遠東，東北的地位，成爲第一次歐戰前的巴爾幹。果爾，以「九一八」事變，而引起了第二次世界大戰，甲午一役的影響，其重要性即在此。



## 第十章 帝國主義者侵華的積極化與其協調

### 第一節 列強在華勢力範圍的分劃

中國四圍土地的喪失與藩屬的離心，具用前章所述。一八九五年中日馬關條約，割臺灣及澎湖之先，亦既於一八四二年割香港於英，一八五八年璦琿條約，割黑省東北沿邊予俄，一八六〇年北京續增條約，割九龍司予英，同年中俄續約，割吉省遼東沿海區予俄，即烏蘇里江東岸之地，一八六四年一八六九年與一八八二年，先後喪失額爾齊斯河一帶，阿爾泰泊一帶，及伊犁河下流一帶等地予俄，一八八七年，予葡以澳門，一八九四年中英續議滇緬界約成，我國喪失滇西沿邊地予英，而野人山以西地，龍川江滯江下游地，亦竟成甌脫。迨至臺灣與澎湖列島予日後，割讓一變而為租借，然揆諸實際，不過異名同質而已。至於租借的擴大範圍，則為勢力範圍的分劃，一八九五——一九〇〇年間，中國以此種租借範圍而勢力範圍之分劃，幾致釀成豆剖瓜分之厄。亡國滅種之事。

馬關條約的後果凡二：其一為日本的勃興，彼既得以我賠款，實行金本位，以我失地為其根據點，藉為大陸政策的踏脚石，實行土地侵略。同時利用商約，實行經濟侵略，然其為禍在後。至於當時之後不久的危機，斯為列強的亟起重建中日戰後在中國之平衡局勢，千鈞一髮，中國當時誠有被分解的危險。徒以列強的戒心火併，與美國之門戶開放政策宣言，遂使中國危而未傾，免遭大厄。

中日戰後，遼東半島以三國之干涉，而得以重歸我有，但其直接的後果，斯為三國之友報於

我。當中日戰爭未了之時，甘肅回變同時發生，雖不久皆告結束，但其時中國可謂為內憂外患，瓶巨痛深。其對日巨額的賠款，急切難得，俄皇尼古拉二世因市惠中國，勸由俄法銀行承銷我初期公債一億兩。繼而由俄公使喀西尼德意李鴻章為賀俄皇加冕（一八九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使節，李氏至俄，俄財政大臣維德（Count Sergey Witte），即乘機與李氏締結密約。（詳見一九二三年公布於世之維德生前回憶錄——Memoirs）其中大要：

一、中國允俄建設鐵路，得通過中國領土，俾以最短距離，連絡自赤塔至海參威的路線。但此鐵路，必須以私家公司之建築為條件。

二、劃出相當之附屬地。以為此鐵路之基地。在此附屬地內，俄國應為主人，得設警駐兵之自由。中國對鐵路之建設與運用，不負何等責任，但俄對日本侵畧的行動，則負有保護中國之責。因此中俄兩國，對日本結成防守同盟。

此約當在聖彼得堡制定，俄利用之使西北利亞鐵路，橫貫吉、黑兩省，假援華之名義，置東北於彼勢力之下，喀西尼更以金錢運動得清政府的認可。繼由華俄道勝銀行（Russo-Asiatic Bank）董其事，而讓予中東鐵路公司協定辦理之。乃由俄財部次長羅曼諾夫，與中國駐俄德公使許景澄在柏林予以簽訂。蓋實際上以一銀行的名義，作對華政治的侵畧，中東鐵路公司的合同十二條，予俄之利益甚大。嗣後俄更逸出合同範圍之外，貪求無厭，以致沿鐵路之土地、礦山、森林、航路等權利，皆為所侵占，如土地被侵用十八萬一千响，鐵路沿線六十里內的礦山，皆為攫奪，森林之被侵伐，大約年在一億元以上，黑、松、烏諸江航路，皆俄所壟斷。中東鐵路起後貝加爾州的赤塔，橫貫我吉、黑兩省，以與烏蘇里路銜接，計長二千八百餘里，是為幹線，凡費二萬二千三百三十三萬二千五百零二元。（南滿路則北接幹線的哈爾濱南至旅大，計長一千八百二十里，是

爲支線，所費爲四千五百萬七千七百三十二元，在上數中。（自是俄在東北政治上、經濟上的發展，即以道勝與中東兩省爲之工具，以至中東路附近區域，不啻爲俄國的殖民地，東鐵公司，更無異爲此殖民地的政府。）

一八九七年十月，德以宣教師被害，強占膠州灣，俄以此爲口實，並求責報，於同年派艦隊駛入旅順口，更以防禦他國侵犯東北爲辭，要求租借旅順口、大連灣，先後立約兩起。更建築東清支線，直達於大連，定名爲中東鐵路，南滿支線兩線皆於一九〇二年完成。三國干涉還於中國的遼東半島，一變而爲俄有，俄由之而償其不凍港之大願。一八九九年，更以遼東租借地改建關東省，置總督治之，乃以二十五年租借期爲具文，而思以東北永置於其勢力範圍之下，更以敷設鐵道爲優畧的工具，嫉比利時出面，攫取京漢鐵路建造權。更由道勝銀行擴充其勢力於山西，借款修正太路。英國初謀抵制，繼而於一八九九年，英俄間妥協，結約規定：「揚子江流域，爲英國之鐵道築造範圍，長城以北，爲俄國之鐵路築造範圍，互相承認，不相侵害。」於是東北、蒙古，以遼新疆，俄人竟認爲彼之勢力範圍。

德之興起也晚，但十九世紀之末，亟起直追。尤當威廉二世當國之時，欲於中國海面，獲一在東方軍事上、貿易上的根據地。而在其前，既有李希霍芬（Ferdinand Von Richthofen）之勘察膠州灣（氏於一八七七年刊「中國：自己遊歷的結果和以此爲根據的研究」）爲良港，乃於中俄密約俄得大利之次，與俄訂立密約，分別占領旅大與膠州灣。一八九七年初，德已通知俄、奧、意三國，謂有意於中國獲一海軍站。十一月一日，山東鉅野活人關教案，殺德國傳教師 Franz Nies, Richard Heule, 十四日，德即派軍艦占青島砲台與埠頭。廿二日，致通牒六款與清政府，清政府拒受各半。十二月一日，德國會開會，德皇宣布必以艦隊維持帝國尊嚴於海外。五日，

下令海軍動員，由皇弟普魯士亨利親王司令 (Admiral Prince Heinrich of Prussia) 率之。十八日，亨利親王於漢堡歡迎席上，有露骨的表示。至是中國孤立無助，終於一八九八年三月六日，表示屈服，因與德訂膠州灣租借條約，凡鐵道、礦務、與山東開辦事務，德有儘先承辦權等三款。山東全省，因是悉劃入德國勢力範圍與利益範圍之內。不久，德皇並以其帝國名義保護之，改其名爲「膠州灣保護領」，而由其海軍部轄理之，經營之，以爲海軍根據地。至經營鐵道、礦山，則由德華公司董其事，對山東全省作積極的開發。及至一八九八年，英德協約成立，津浦路北段，由德借款規辦，於是德勢所及，且逸出於山東範圍之外。

干涉還遼之三國中，責報最早者爲法國。中日和約交換不久，中法即結境界及通商續約，關於前者，法疆界至湄公河上流東岸江洪之地，關於後者，開思茅、河口爲商埠，得兩廣、雲南鑛山權，越南鐵路延至中國境內等。不僅此也。法更派員，深入西南各省考察。一八九六年十二月，英、法協約後，英、法同樣享受我西南數省利益。因於一八九七年，進一步要求海南島不割讓與他國，及延長龍州鐵路，開採粵、桂、滇礦山，修治滇、越間通商道路。一八九九年，英、德、俄、日，既先後向中國要求勢力範圍，法以維持均勢爲辭，向清廷要求兩廣、雲南，不割讓與他國，及租借廣州灣的要求，往復磋商，法不惜用兵強中國讓步，因於一九〇〇年一月五日，訂立租借廣州灣條約，法軍得此以爲海軍根據地，既足爲安南的屏蔽，又足以扶植其在西南各省的利益，且和香港相峙，與英保持平衡。同年更以教士案，要求南甯北海間鐵道的建造權。(按廣州灣今已爲我收回。)

一八九六年的中俄密約，最先揭載於字林西報，英國尤予注意。既與法協約共享西南三省之權利，乃於一八九七年，勸清政府陸續甸續約，開騰越、思茅、桂州、三水、甘州等處爲商埠，又

許與滇緬鐵路接軌。繼與德妥協，允後者占膠州。俄占旅大後，英乃於一八九八年向清政府提出下列四項要求：（一）揚子江沿岸各省之土地，不得租借割讓與他國；（二）開放內河；（三）二年後，開長沙爲通商口岸；（四）中國總稅務司，永雇英人任之。繼而俄租旅大；英乃援均勢之例，向清政府要求以俄租旅大的條件，英亦租威海衛，中國終亦屈服，乃與結租借之約。其後又以法視西南三省爲勢力範圍，及租借廣州灣，因又向清廷要求租借九龍地方，以爲抵制，結果亦如願以償。而在中國內部，英勢力的擴張，尤爲急進，英福公司與華結山西、河南二省的開採契約。更以京漢鐵路爲俄、法、比勢力所據，乃要求津鎮等五線之修建，以爲賠償，因有英德協辦津鎮路的規定，我皆予以承認。至於關外鐵道，英、俄初亦衝突，一八九九年英、俄協約規定，劃揚子江流域爲英國勢力範圍，此其所指，乃爲滇、黔、川、鄂、湘、贛、皖、蘇、豫、浙等十省。觀此，英雖不爲戒首，而以「均勢」「抵制」的名義，爲要求的口實，兼有俄、法兩國之利。故範圍最稱廣泛，而皆屬我精華所在地。

中日戰後，日既精疲力竭，對三國干涉遼遠，不敢抗衡。俄占旅、大，日軍時仍占我威海衛，乃亦不得已以之讓於英國。一八九八年，乃以台閩相接，利害關係重大爲辭，要求我以閩省及沿海一帶，永不租借割讓與他國。次年，意大利亦曾向華要求租借三門灣，中國予以拒絕，意政府亦莫如之何，要求撤回。

由上列所述，足見此短短數年之中，列強對中國的侵畧，以受中日戰爭的激刺，而作一大躍進，兔起鶻落，全國偌大領土，幾於轉瞬之間，分割殆盡。十九世紀初，瓜分非洲的情況，幾於中國再現，其激進的程度，盡可於下列特日事變之排比，可以覘之：

六月二十日 中法邊界貿易條約簽訂於北京

六月六日 俄法貸款（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於中國之協約簽字

十一月 俄西北利亞鐵路通過中國東北協定成立

一八九六年 三月廿三日 第一次英德貸款一六、〇〇〇、〇〇〇鎊發行

六月 中俄密約秘密成立

七月廿一日 中日商約簽字北京

九月八日 中俄關於東北鐵道協約簽訂於北京

一八九七年 二月四日 中英緬甸邊境條約簽字於北京

三月十五日 法要求中國作海南島不割讓他國之聲明

三月廿七日 中比初結京漢鐵路條約

六月十二日 法首次要求建造滇越路

十一月十四日 德占青島次日四日占膠州城

十二月 俄戰艦駛泊旅順口

一八九八年 一月八日 英續貸款中國二月三日以俄壓力中止

二月十一日 英要求長江下流不得他讓十三日要求德稅務司永任英人

二月十九日 第二次英德貸款銀行協定成立

三月六日 中德租借膠洲灣協定成立

三月廿七日 中俄旅大租借條約成立

四月十日 法要求聲明西南各省爲勢力範圍並要求租借廣州灣

四月十四日 清廷與美協定粵漢路借款修條之約

四月十九日 英正式宣布不作要求權利於山東

四月廿二日 法國旗植於廣州灣

四月廿五日 俄正式宣布放棄朝鮮利益

四月廿六日 日要求福建不得他讓

五月十三日 英結滬甯路修建約

五月廿一日 英結開發山西礦約

六月十九日 中英擴大香港租界條約簽訂

六月廿六日 中比最後京漢路修建之約成立

七月一日 中英租借威海衛之約簽訂

七月六日 中俄關於東北鐵道協定簽字

(九月戊戌政變發生)

十月十日 中英貸款修建北方各線簽訂

十月 公使館衛兵至京以備冬防

一八九九年 三月二日 意要求三門灣爲海軍站五月二十六日被拒三十一日意撤回

四月廿九日 英俄關於揚子江及東北協定成立

五月八日 擴張上海公共租界

九月六日 美政府建議宣布中國門戶開放政策

一八九九年 十二月 法比關於河南鐵路協定成立

十二月四—三十日 各國接受中國門戶開放政策

十四日 中墨條約簽訂於華府

一九〇〇年 一月五日 中法租借廣州灣條約成立

一月廿七日 上海法界擴張

三月廿一日 中德山東鐵道修建條約簽訂

繼之，拳亂大見盛行，實由以上列強一連貫的行動所刺激以起，事詳以下兩節。從另一方面言之，列強蓋以中國海口爲根據，而以鐵路的貸款修建，爲其深入中國內部的利器。溯自中日戰後，俄、法兩國，先採急遽的侵略政策，俄從東北向南侵略，法則從西南向北侵略，後者以安南爲根據，分向滇、桂、展築並深入四川。俄計通滿北滿，而遼海參巖，以至渤海灣爲出口，南下抵於北京，再分兩綫，一向西北貫西北各省，一向南行而與法國北上的幹綫相接。（京漢雖由比款興築，實爲變相的法、俄借款。）此策既經確定後，即利用干涉遼瀋責報名義，索得大量鐵道利權的讓與。此後又藉口德國獲得膠濟、膠沂兩路承辦權，取得了貫穿中國腹地的蘆漢鐵路利權。英從之而要求津鎮、廣九、浦信、滬杭甬、道清五路權益，藉以控制長江流域的權益，此五路的合同，終於英之威脅下成立。此時中國鐵路利益，東北以至西北，爲俄國的利益範圍，山東省有德之利益範圍，長江流域爲英之利益範圍。凡此利益，一種是與外人合辦的，如東清、膠濟、漢越等，一種是借款自辦的，如津浦、滬杭甬、道清等路。前者外國政府擁有管理、經營全權，並且還擁有礦石採發權，商工業營業權，貨物減稅權，甚至軍隊運輸權，與鐵路附近之行政權。後者名義上雖屬於中國政府，但其路政全權，實仍操諸外人之手。當時列強乃以此爲其侵略動機，以求深入中國廣大腹地。而此種列強侵略而進的刺激，當時乃發生了兩重大的後果，即對清廷與士大夫，則爲戊戌政變，對一般民衆，則爲拳亂之起。無論前者或後者，雖有間接直接之分，而爲反帝國主義者的表現則一。

## 第一節 戊戌維新與政變



戊戌維新，緣於中日戰後所受於日本與列強的激刺而起的一種政治改革運動，代表士大夫階級民族意識的覺醒。（而辛丑義和團事變則代表下層階級民族意識的覺醒詳下節）在一方面，與鴉片戰後的海防運動，英法聯軍之後的自強運動，乃至「五九」國恥後的新文化運動，有其系統的關係。在另一方面，則與其前之大平天國運動，及與其後之辛亥革命，作一脈相承的潛流作用，蓋對於排滿的意識，至是已難糅於排外的洪流之中，而混為一體。其激盪衝突的力量，雖幾經折阻，但終抵於辛亥革命的成功，與此次抗戰之必獲最後勝利及自由平等的中華民國之終於出現。

在戊戌維新（一八九八）以前，中國改革事業，已在進行，但終感其不濟於事，即不足以應急遽的世變。多年來講究堅甲利兵的結果，乃竟一朝為素所鄙夷蕞爾小國的日本所粉碎，至是乃曉然於洋務運動之未能澈底，欲求改革運動之有大效，不久之前以之戰勝上國的日本明治維新的政治改革，是最好的張本，即欲求富國強兵，非改絃更張進一步的作政治上、文化上的改革不為功。（康梁祇見到第一步，國父則見到根柢，知非推翻滿清政治，不足以云改革。）但在此前政治上的改革，是不利於清廷的，此在清廷雖至如那拉氏，亦知之甚審。可是文化上的維新，則湯涓之流亦既及早濼盪潛滋於沿海以及內地，如曾國藩之創辦上海製造局，譯格致書，譯者有華蘅芳、李善蘭輩，中日戰後，譯書會銷行萬三百餘部，大有影響於戊戌政變的主動人康有為。（梁啟超西學書目表序例：「明季國初，利、艾、南、湯諸君，以明歷見擢用，其所著書，見於天算彙函新法算書者百數十種。又製造局、益智書會等處，譯印未成之書百餘種。通商以來，中國人著書言外事其切實可讀者，亦畧有數十種。」）又云：「已譯諸書，中國官局所譯者，兵政類為最多，西人教會所譯者，醫學類為最多，由教士多業醫也。製造局首重工藝，而工藝必本格致，故格

致諸書，雖非大備，而崖畧可見。惟西政各籍，譯者寥寥，官制學制農制諸書，竟無完帙。而西人之在滬者，一八八〇年復有廣學會的成立，以贊助中國的文化爲要務。繼之有強學會之成立於京、滬，其宗旨在講究西學，計謀變法。而其他各地之學會的成立，更所在多有。至保國會，亦由康有爲所組織，倡保國、保教、保種，並著孔子改制考等書，以爲之張本。除各地學會之講演新政外，報紙時亦流行京、津、上海，作有力的鼓吹。此固爲我潛在的民族意識之自覺，亦關乎外力之壓迫而益張。滿清守舊派，雖然一時掙扎，得以倖存，但在大潮流中，終爲民族巨浪所襲捲以去。至於今日，尤有遺孽溥儀等之認賊作父，阻礙中華民族之統一與維新運動，要終其必歸於消滅，則屬毫無疑義的事。

戊戌維新，表面上是受外力壓抑而起的政治改革運動，由其主動人康有爲於維新前三月之一八九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在北京保國會的開會辭中，可以見之，其辭曰：

「我中國四萬萬人，無貴無賤，當今日在覆屋之下，漏舟之中，薪火之上，如籠中之鳥，釜底之魚，牢中之囚，爲奴隸，爲牛馬，爲犬羊，聽人驅使，聽人割宰，此四千年中二十朝未有之奇變。加以聖教式微，種族淪亡，奇慘大痛，真不能言者也。……非經甲午之役，割台償款，創巨痛深，未能肯翻然而改者。至此，天下志士，乃知漸漸講求，自強學會首倡之，遂有宣書時務報之繼起，於是海內續紛，爭言新學，自此舉始也。然甲午之後，仍不變法，間有一二，徒爲具文，即如海軍、電線、鐵路、船局、船廠，間效一二，然變其甲不變其乙，變其一不變其二，牽連相累，必至無成。……若夫泰西立國之有本末，重學校，講保民、養民、教民之道，議院以通下情，君不甚貴，民不甚賤，制器利用以便民，皆與吾經義相合，故其致強也有由，吾兵農學校皆不修，民生無保，養、教之道，上下不通，貴賤隔絕，此皆與吾經義相反，故宜其弱也。故遂復有膠州之事，四十日之間，要

挾逼迫者二十事：其一、德之強占膠州，人所共知也；其二、則英欲借我款，三釐起息，而俄不許矣；其三、欲開大連灣通商，俄不許矣；其四、欲開南甯通商，法不許矣；其五、借英款不成，而內河全許駛行輪船矣；其六、西貢燒教堂，法索我賠款十萬矣；其七、姚協贊調補山東道，德人限二十四點鐘撤去矣；其八、津鎮鐵路過山東，三電德廷，德不許矣；其九、改道過河南，德亦不許，後請英、美使言之乃許矣；其十、罷軍請俄教習，而訂明不歸統帥節制矣；其十一、俄教習去留，須候俄皇旨矣；其十二、俄人勸逐德教習四人矣；其十三、直隸、山西、東三省練兵，必須請俄教習矣；其十四、長江左右釐金，盡歸稅務司矣；其十五、德人既得膠州百里，復索增廣矣；其十六、既得增廣，又索鐵路矣；其十七、既得鐵路，又索全省矣；其十八、既得鐵路，又索全省商務矣；其十九、俄人要割旅順、大連灣、金州矣；其二十、法人索廣州灣，又訂兩廣、雲、貴，不得讓與他國矣。此皆今年二月以前之事，其此後英之索威海，日本之訂福建不得讓與別國等事，尙未及計也。……二月以來，失地失權之事，已二十見，來日方長，何以卒歲？緬甸、安南、印度、波蘭，吾將爲其續矣。……割地失權之事，非洋人之來割脅也，亦不敢責在上者之爲也，實吾輩甘爲之賣地，甘爲之輸權，若使吾四萬萬人皆發憤，洋人豈敢正視乎？而乃安然耽樂，從容談笑，不自奮厲，非吾輩自賣地而何？故鄙人不責在上，而責在下，而責吾輩士大夫，我輩士大夫義憤不振之心，故今日實人人有亡天下之責，人人有救天下之權者。考日本昔爲英、美所陵，其弱與我同，今何以能收我臺灣，滅琉球，而制朝鮮，得我償款二萬萬？……嘗推考如此大事，乃一布衣高山正芝之所爲。高山正芝，哀國之衰，不能變法，憤大將軍之擅政，終日在東京痛哭於通衢，見人輒哭，終以哭死。於是西鄉、吉田、藤田、蒲生、秀實之流，出而言尊攘；大久保利通、岩倉具禰、木戶孝允、板垣退助、三條實美、大隈重信，出而謀變法，日本乃盛強。……故今

日之會，欲救亡無他法，但激厲其心力，增長其心力，念茲在茲，則燭火之微，自足以爭光日月，基於濫觴，流爲江河，果能合四萬人熱憤，則無不可爲者，奚患於不能救。」

但同時康梁之輩，是深受明清之際士大夫的革命思想所薰陶者。尤其如譚嗣同、梁啓超輩，於民族、民權的覺悟及行動，較康氏蓋爲深切著明。梁氏於所著之清代學術概論中有言：「……先是嗣同、才常等設南學堂聚講，又設湘報（日刊）、湘學報（旬刊），所言不如學堂中激烈，實際相策應。又竊印明夷待訪錄、揚州十日記等書，加以案語，秘密分布，傳播革命思想」，云云，可以觀之。而譚氏於仁學中且有極端顯著排滿的話：「……天下爲君主囊橐中之私產，不始今日，固數千年以來矣。然而有知遼、金、元之罪，浮於前此之君主者乎？其土則穢壤也，其人則羶種也，其心則禽獸也，其俗則蠢俗也，一日遇其凶殘淫殺之威，以攫取中原之子女玉帛，礪狹獮之巨齒，效盜跖之肝八馬，足蹴中原，中原壇矣，鋒刃擬華人，華人靡矣，乃猶以爲未壓，峻死灰復然之防，爲盜憎主人之計，網其耳目，桎其手足，壓制其心思，絕其利源，窺其生計，塞蔽其智術，繁拜跪之儀，以挫其氣節。……其祖華人之身家，曾弄具之不若，……宛轉於刀砧之下，悉縮於販賣之手。方命之曰：此食毛踐土之分然也，夫誰食誰之毛？誰踐誰之土？久假不歸，烏知非有人縱不言，己甯不媿於心乎？吾願華人勿復夢夢，謬引以爲同類也。」

康有爲（一八五八—一九二七）原名祖貽，出身世家，天資絕慧，幼有神童之目。初不喜括帳，十九歲至三十歲，爲其學業及立身底定時期。「吾學二十歲已成，此後不復求進，亦不必求進。」（梁啓超清代學術概論中引）蓋康氏於十九歲從朱九江學，九江之學，平實敦大，掃漢宋門戶，而歸宗於孔子。持重氣節，不爲無益之談。康氏從學凡三載，得求學門徑，並大悟聖賢之道。（其後又受廖平影響）自以聖賢爲必可期，以羣書爲三十歲前必可盡讀，以一身必能自立，以天下

必可存焉。二十二歲至二十五歲，得閱西書，並遊港、滬，觀感深刻，（梁啟超康傳）道經香港、上海，見西人殖民政治之完整，屬地如此，本國之進步更可知。因思所以致此者，必有道德、學問，以爲之本原。乃悉購江南製造局及西教會所譯各書盡讀之，彼時所譯者，皆初級普通學術及工藝、兵法、醫學之書，否則耶穌、聖經論疏耳，於政治、哲學，毫無所及。而先生：「別有會悟，能舉一反三，因小以知大，自足於其學力中，別開一境界。」（因大購譯書讀之。康氏哲學政治思想基礎，於茲建立。二十九歲之秋，獨居一樓，爲養心悟道工夫，自謂：「合經子之奧言，探儒佛之微旨，參中西之哲理，窮天人之頤變，搜合諸教，披析天地，剖析今故，窮察後來。」其出發點，則務「以仁爲主」，「其來現世，專爲救衆生而已，不居天堂，而居地獄，不敬淨土，而來濁世，不爲帝王，而爲士人。」（因衍大同主義。彼西學既稍習知皮毛，加之孔子改制考中所寓之改革精神，和「通三統」「張三世」（通三統者，謂夏、商、周三代不同，當隨時因革；張三世者，謂據亂世、升平世、太平世，愈改而愈進。）的最高理想，因確定其「孔子爲體，西學爲用」的基本政治主張。三十一歲至四十一歲，（光緒十四年至二十四年）可稱爲變法救國時期，五入京師，七次上書，終於二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以徐致靖之薦，蒙德宗召見，因釀成有名之戊戌維新。（其先光緒十七年，康氏曾在粵城萬木草堂講學，「以孔子、佛學、宋明學爲體，以史學、西學爲用，其教旨在激勵氣節，發揚精神，廣求智慧。」維新失敗後，以至民國成立期間，可謂爲保皇立憲時期，組保皇黨，奔走動工，不主革命。繼而兩度運動復辟，「一在民國六年，一在民國十三年，後者僅見諸文字。」）時人以其頑固，爲之語曰：「國家將亡必有；老而不死是爲。」（有如章太炎之所駁斥者：「以一時之富貴，冒萬億不韙而不辭，舞詞弄札，眩惑天下。」）十六年，爲其七十壽辰，病歿青島。

康氏於維新前後的著作，最可注意者，除孔子改制考外，則爲新學僞經考與大同書。後者代表

其政治理想，（近人證之爲空想）前兩者乃謀以合理的解釋，加強其儒教的信仰。對當時的影響，有如梁啓超之所云：「一、教人讀古書，不當求諸章句、訓詁、名物、制度之末，當求其義理。所謂義理者，又非言心言性，乃在古人觀法立制之精意。於是清學、宋學，皆所吐棄，爲學界別開一新殖民地。二、語孔子之所以爲大，在於建設新學派，鼓舞人觀作精神。三、僞經考既以諸經中之大部分爲劉歆所僞造，改制考復以真經之全部分，爲孔子託古之作，則數千年共認爲神聖不可侵犯之經典，根本發生疑問，引起學者懷疑批評的態度。四、雖竭力推抱孔子，然既謂孔子之觀學派與諸子之觀學派，同一動機，同一目的，同一手段，則已夷孔子於諸子之列。所謂「別黑白定一尊」之觀念，全然解放，導人以比較的研究。」（清代學術概論）然在積極上有所影響者，乃其大同書。大同本義出自禮運，全書分十部，甲部入世界觀衆苦，是泛論「人道之苦」，而諸苦的根源爲九界，國界、級界、種界、家界、業界、亂界、類界、苦界。依彼意，取消了社會上、政治上、經濟上的不平等，人類纔沒有痛苦，方達極樂世界，而此極樂世界即爲大同。梁啓超論大同書最要之關鍵，在毀滅家族，若夫國家，則又隨家族而消滅。因謂在三十年前，而其理想與今世所謂世界主義、社會主義者多相符合，故雖屬空想，但富啓蒙意義。然當其生時，彼曾不願把大同書公開於世，（印於不忍雜誌中者三分之一）以爲當時剛在亂世，祇能講小康，不能講大同，即祇能改良，不能革命，於是乃爲一次維新的運動。其所持變革之旨，更有本質上與客觀上的意義，於「請告天祖誓羣臣以變法宜國是」摺中，有云：「一統閉關之治，與列國競爭之治，若冬夏冰炭之相反，水陸舟車之異宜也。今我國處競爭之新世，而行閉關之舊法，安得不危敗乎？夫秋扇必捐，堂蕘無用，五月之裘難披，岸上之船不往，物之公理也。禮以時爲大，而孔子時勢，逆天不祥，違時必敗，若當變不變，必有代變之者矣，與其人爲變之，何如自變之爲安適。」（戊戌奏稿）

爲實施維新運動的中堅，且以死殉之者，則爲譚嗣同。（一八六五——一八九八，號壯飛，有文集三卷，詩集一卷，仁學二卷，章記二卷，俱收入譚瀏陽全集。）其爲人，勇敢、果斷、猛進、不妥協，於報貝元徵書中有自道其性格者：「嗣同之紛擾，殆坐欲新，而卒不能新，其故由性急，而又不樂小成，不樂小成，是其所長，性急是其所短，欲速則躓等，欲躓等則終無所得。」又報劉淞芙書：「嗣同於韻語，……類皆抗而不能墮，闕而不能翁，拔起千仞，高唱入雲，瑕隙尙不易見，迨至轉調旋宮，陡然入破，便縹絃欲絕，吹打欲裂，猝迫卡隘，不能自舉其聲。不得已而強之，則血涌筋粗，百脈騰沸，岌岌無以爲繼。此中得失，惟自知之最審，道之最切。今時暫輟，不爲別求，所以養之者必且所異，不則匪惟寡德之徵，抑亦薄福之象。」文如其人，自道真切。變法不成，拒絕逃去，而慷慨赴義，謂：「不有行者，無以圖將來；不有死者，無以酬聖王。」其在仁學中所言，尤足以見其性靈：「吾將哀號流涕，強聒不舍，以速其衝破網羅；衝決利祿之網羅，衝決俗學若考據若詞章之網羅，衝決全球羣學羣教之網羅，衝決君主之網羅，衝決天之網羅。……然既可衝決，自無網羅，真無網羅乃又言衝決。」不安矛盾性的，是扮演悲劇的角色。於仁學中以「仁」與「以太」，異名同實，在哲理上既衝決網羅，而在一切傳統上，更持衝決網羅之大無畏精神以臨之，排斥禮教，渴望改革，誠爲「晚清思想界之慧星」。梁啟超在維新前後，追隨其師，亦步亦趨，其時梁氏祇二十六歲。然其前四年，當甲午之戰時，曾代表廣東舉子百九十八人，公車上書，陳說時事。更從康氏奔走變法，參加強學會。二十四歲，任時務報撰述，會著變法通議。二十五歲，至湘講學，提倡革命，雖貳康氏，實已嶄然露其頭角。作者嘗論彼之一生，（一八七三——一九二九）自幼至二十六歲，爲讀書考試時期；二十七歲至四十六歲，爲論政從政時期；四十六歲至五十七歲，爲講學救國時期。而綜其生平：（一）一貫的愛國，（二）進步，（三）至

情，(四)好學。而在學術上的影響，蓋較在政治上，尤爲重大而多後果。

變法的內外形勢既成，而又有康、梁、譚等，爲之中堅，於是乃作一幕悲劇式的發動，而導其端緒者，則帝黨翁同龢、張蔭桓、楊深秀、徐致靖等之推薦與助掖。此輩激烈書生，以謀壓倒守舊的后黨。康氏因呈書上奏，仿效日本維新程序，應首定國是，維新的序幕，由以揭開，六月十一日，光緒因下定國是之詔，宣告中外，詔曰：

「數年以來，中外臣工，講求時務，多主變法自強。邇者詔書數下，如開特科，汰冗兵，改武科制度，立大小學堂，皆經再三審定，籌之至熟，甫議施行。惟是風氣尚未大開，論說莫宗一是，或託於老成憂國，以爲舊章必應墨守，新法必當擯除，衆喙嗷嗷，空言無補。試問時局如此，國勢如此，若仍以不練之兵，有限之餉，士無實學，工無良師，強弱相形，貧富懸絕，豈真能制挺以撻堅甲利兵乎？朕維國是不定，則號令不行，極其流弊，必至門戶紛爭，互相水火，徒蹈宋、明積習，於國政毫無裨益。即以中國大經大法而論，五帝三皇，不相沿襲，譬之冬裘夏葛，勢不兩存。用特明白宣示中外大小諸臣，自王公以至士庶，各宜努力向上，發憤爲雄，以學賢義理之學，植其根本，又須博采西學之切於時務者，實力講求，以救空疏迂繆之弊，專心致志，精益求精，毋徒襲其皮毛，毋競矜其口說，務求合無用爲有用，以成通經濟變之才。京師大學堂爲各行省之倡，尤應首先舉辦，着軍機大臣、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王大臣，會同妥速議奏，所有翰林院編檢、各部院司員、各衙門侍衛、候補候選、道府州縣以下各宜大員子弟，八旗世職，各武職後裔，其願入學堂者，均准入學肄業，以期人才輩出，共濟時艱。不得敷衍因循，徇私援引，致負朝廷諄諄告誡之至意。」

詔書既下，以次擢用康、梁與譚嗣同、劉光第、楊銳、林旭等。其他朝臣之贊助變法者，則有



李端芬、徐致靖、張蔭桓、孫家鼐、宋伯魯、楊深秀、黃遵憲、張元濟、陳寶箴等。自六月十一日詔定國是，至政變之九月二十日止，百有三日之中，幾乎日有新命。綜之爲：(一)廢科舉，設學校，倡遊學，舉人才；(二)獎勵農、工、商業、交通；(三)譯書刊報；(四)廢舊兵，練新軍；(五)破除積習，迅赴事機；(六)裁冗官，用新進。但以我國數千年積習相因，率由舊章，是崇是務，尤其當時大勢與實權在守舊派手中，所以帝令雖雷厲風行，除湖南稍有成效外，中央與其他地方，皆陽奉陰違，而上諭蓋虛有聲勢，舊黨已奉那拉氏陰謀抵制。及至八月三十日之詔裁員併部，乃直接間接關涉多人切膚之痛，九月五日之詔，則對武人甄別，一如八月三十日詔之對文士然，形勢亟轉直下，舊黨將出非常手段。九月十四日，光緒帝下朕位不保之密詔，新黨乃籌救護之方，因由譚嗣同商諸應詔來京的袁世凱，代榮祿而殺之，率兵至京，予舊派以打擊。乃袁氏至津，竟向榮祿告密，繼由榮祿於二十日電告那拉氏。那拉氏即日召開御前會議，決定對付之法。二十二日，更自頤和園返宮，矯詔稱帝再三籲懇伊歸訓政，因幽帝於瀛臺。(當時謠傳已死，後由 Sir C. Mac Donald 介法醫 Dr. De la Ve 入宮視疾，始明其仍存人間。蓋舊派畏引起外議，又一時難得承繼之人，遂獲保全。)時康有爲已得帝示及提摩太 (Rev. Timothy Richard) 之助出京，(康之感帝知遇，此事應有絕大關係，故以有生之年，爲保皇之謀。) 梁啓超亦避居日使館。惟譚嗣同、楊深秀、楊銳、林旭、劉光第、康廣仁，則於二十八日被殺，後人稱之爲六君子。其他維新諸人，降戍有差，又凡與變法有關之臣工，誅逐一空，約四十人。同時自二十六日起，一切舊政盡復，新令盡除，那拉氏深恨康、梁，然以其托庇外人，固亦莫如之何。而光緒帝雖在掌握之中，亦格於各國公使之議，不敢言廢，仇外心理，不久乃洩之於義和團之運動。

變法之所以失敗，第一、所有改革，有表面而無基底，帝黨毫無實權。反之，有實權的舊黨，

則爲守舊派，而不願稍破舊例。新政之初，后雖讓政，但免翁同龢職，（張蔭桓代李氏而陰主新政）與命榮祿爲直督，陰握兵權在手，潛爲之地。第二、時間太短，範圍太廣，加之多數南人，乃至全國之人，多爲冷淡，而滿貴北人，則潛結大力，以爲破壞。第三、新黨偏於理想，視事易如，以爲論下風行，蓋坐於文人積習，既無實際經驗，更昧於實際情勢，徒乞靈於熱心及文字。而況求治太急，招忌太多，故所擬具，皆屬一哲學家的改革，而非政治家的改革。然變法雖一時不成，但其影響，要非可一筆抹殺者：其一，二十世紀初之我國政治，如保皇黨的成立，如庚子事件，皆與新政有其直接的關係。其二，少數從事維新運動者之可貴精神，如被殺之六君子，——尤其譚嗣同，曾無苟免之心，慷慨赴義，從容就死。誠有如梁啟超之所云然：「戊戌維新之可貴在精神耳。論其形式，則殊多缺點，殆猶大輅之僅有椎輪，木植之始見萌芽耳。當時舉國人士，能知歐美政治大原者，既無幾人，且掣肘百端，求此失彼。而其主動者，亦未能遊西域，讀西書，故其措置，不能盡得其當，殆勢使然，不足爲諱也。論其精神，則純以國民公共利益爲主，務在養一國之才，更一國之政，保一國之意，辦一國之事，蓋立國之大原，於是乎在。精神既立，則形式隨之而進，雖有不備，不憂其後之不改良也，此戊戌維新之真相也。」此種精神，喚醒國魂，終發而爲其後無數次慘壯的革命行動，與此次之對日抗戰犧牲的精神。其三，變法乃滿清政權或可維持不墜唯一的途徑，不幸中折，而守舊派的變本加厲，倒行逆施之結果，既有庚子事件，而國中有識之士，益瞭然於清室不足有爲；抑爲國族生存的障礙物，乃有相激相盪，辛亥革命一舉之成功。

### 第三節 義和團運動與辛丑條約

少數士大夫在謀變法圖強，既以戰不過頑固的舊勢力，而告失敗。繼之，乃有民衆激於愛國

思想。懲恨外人心理，而造成第一次反帝的運動——義和團的運動。考義和團其初原爲淵源於農民宗教的團體，反帝之外，及早有反禮意識在內。近更坐於戊戌政變之後，那拉氏重施反動政策，政治方面，幾陷於無所希望。一八九九年，各地反動之事頻起，或反清，或反洋，而緣於革命思想、仇外精神，乃至飢荒，又有黃河泛濫，總之，一八九九年，全國皆在不安、變動或叛亂之中，直至於一九〇〇年而未已。但清廷於中，竟轉移其對象，以集中於外人，由「反清滅洋」，一變而爲「扶清滅洋」。此有如郭嵩燾所言：「天下之民氣，鬱塞壅遏，無能上達久矣。而用其鴉張犴讎之氣，鼓動游民，以求一逞，官吏又從而導引之。」（當時郭氏但能識其表面的意義而已）抑清廷之所以排外，固由於謀導民衆如火如荼的革命情緒於有利己身存在之一途。且更有其排外的原因在：（一）康梁托庇外人，爲那拉后所切齒；（二）那拉后受外人保護下報紙與國人的攻擊；（三）經元善事是其一例（三）各國公使，反對廢德宗與立阿哥溥儀爲太子。至於冀、魯兩省人民排外，亦自有故：（一）官吏與人民藐視外人的傳統心理，蓋較其他各地爲甚。而甲午之役，與列強等對華積極侵略，尤多在冀、魯一帶，藐視之外，復有一種反抗壓迫自求解放的心理。（二）冀魯教案的激刺，外人以領事裁判權的行使，致引起官民的大不滿，及前一年冬季的大饑荒，與同年的北直之大旱。（三）外人在拳衆運動過程中，時時予以激刺，如以武力干涉，用致形勢日見擴大，促其爲厲。綜其中最要者，斯爲戊戌政變的失敗與列強壓制過甚，教徒橫行無忌所激起的反動。由之，而爲少數昏庸、頑固親貴，無知、信邪、狂妄而結集的越軌行爲。

義和團係雜糅乾嘉間北方的白蓮教、天理教等而發生的迷信集團。初起山東，育成於於李秉衡、毓賢官魯之時。一九〇〇年春，又有「紅燈照」、「沙鍋照」，以羽翼之。義和拳自稱神拳，以召降諸神爲務。其神則唐僧、悟空、八戒、沙僧、黃飛虎、黃三太輩，更多援引古時勇將，

凡所依據，不外西遊記、封神榜、三國演義、綠牡丹、七俠五義諸小說。洋人、教士、教民，分別號稱之爲「大毛子」、「二毛子」、「三毛子」，遇之殺無赦。禮神以頂着地，叩首三十有六。練術有渾功、清功兩種，渾功百日，清功四百日，渾功能避鎗砲，清功能致飛舞。（迄於抗戰以前，北方仍有紅槍會的組織與運動。溯其表現，實緣於環境的拶逼，發而爲一種原始的反抗精神。其境可憫，其情可原，惟其智可及，而其愚不可及，此種反抗之愚忠精神，實完全坐於政治的貪污，列強的侵兇，天災的流行，所以致之。）初分二系，後皆稱義和團，俱尙紅色，後又有黃色一派，然以前者勢力爲大。設壇授徒，其壇供神不一。山東一帶，以袁世凱繼統賢後，一變流賢獎勵政策而爲勸辦政策，徒衆乃多入冀。京、津一帶，始於獨流，稱天下第一壇，張德成主之，又曹福田亦爲之首。俱由直督裕祿保奏於上，故勢日甚。一九〇〇年三月十三日以次三日，外疆示威大沽口外，諭令保護外人，拳衆氣餒稍止，然又盛於京西一帶。五月，義和團占涿州，搜殺教民，政府撫勸不決，命趙舒翹馳赴解散，而剛毅則馳主之，拳衆與俱至京，載瀾更開門揖入，風聲所播，來者日以千數，隨處設立拳堂、壇場，馴至王公卿相，下至娼優隸卒。幾乎無人不團，無地不團，載漪因奏請以載勛、剛毅統率之，自是兵匪合一，槍掠燒殺之事，無日蔑有。

義和團之起，既投合朝廷上一部分有實權之頑固派排外的心理，頑固派乃乘之以謀洩憤，就中以端王載漪爲最。彼以其子溥儀一九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立爲大阿哥，乃爲外人所冷落而深致憾恨。義和團既以滅洋爲旗幟，彼遂得一報復機會，因挾以自重，謀廢光緒，乃晉言太后，力陳義民之起，國家之福。其次莊王載勛、徐桐、剛毅、趙舒翹、崇綺、李蓮英均贊成之，以爲天譴滅洋，既導之入京師，至者凡數萬人，太后並詔見大師兄曹福田，予以嘉獎。義和團既入京，謂鐵路、電線，皆洋人所藉以禍中國者，因焚鐵路，燬電線，凡家有洋書、洋圖，皆號二毛子，捕得必殺

之。京中甬場殆遍，大寺觀則設大壇，香烟蔽城，結爲黑烟。初但拳衆縱火焚燬，繼則官兵亦從之搶掠，正陽門外商場，爲京師最繁盛的處所，衆衆竟縱火燒之，四千餘家，數百年來精華，一朝盡矣。朝廷之上，排外勢益日熾，而董福祥的武衛軍，亦移京師，合匪焚毀教堂與教民居所，其禍遂啓。湖一八九九年歲杪，英教士卜魯克斯 (Rev. S. M. Brooks) 被殺，是爲拳衆殺教士之始。嗣後山東、保定等處，外人被害之事，所在多有。一九〇〇年，拳衆既入京，恣肆日甚，駐京各國使館，因請本國之兵入衛。五月三十一日，外兵第一批的三百五十人到後，乃爲使館以後被圍保護之用。六月五日，京津鐵道截斷，電竿被拔，聶 (士成) 軍保路，竟被拳衆攻襲。上海英軍司令西摩爾 (Sir Edward H. Seymour) 集德、俄、法、美、日、意、奧七國之軍入京，阻於廊房不達。一說各國留軍中途，思以在京少數外人爲犧牲品，而圖退大欲於中國。俄使一度調停，未由得達。朝廷更下詔褒拳衆爲義民，給內帑十萬兩，一時從者雲集數十萬人，橫行京中，凡夙所不快，便指爲教民，全家處死。六月十一日，日使館書記杉山彬被殺。六月十四日，拳衆陷天津租界。十六日，西摩爾被阻廊房返津，大沽口外艦要獻炮台，不允，遂被轟擊，一夜之中即爲英、日、德、俄所占，清軍死傷慘重。十七日，聶 (士成) 羅 (榮光) 馬 (玉崑) 皆敗走。太后召見長江水師大臣李秉衡，李氏一力主戰，戰澆吏進呈僞造外人照會，謂「請太后歸政，以大權讓與皇帝，廢大阿哥，並許洋兵萬人入京」云云，以激怒太后。太后一再召開御前會議，決策圍公使館，盡殲外人。(以爲一舉可以根絕外人，其愚孰甚。) 許景澄、袁昶等，力持不可，光緒意亦主和，獨太后、載漪等不可，因令董福祥軍及武衛中軍，攻東交民巷，砲聲日夜不絕，拳衆助之，披髮禹步，升屋而號者數萬人，聲動天地。使館內洋兵僅三百五十，董福祥所部萬人，攻之月餘不能下，武衛軍死者且千人。六月二十日，清廷更下詔宣戰，詔曰：

我朝二百數十年，深仁厚澤，凡遠人來中國者，列祖列宗，罔不待以懷柔。迨道光、咸豐年間，俯准彼等互市，並乞在我國傳教，朝廷以其勸人爲善，勉允所謂。初亦就我範圍，詎三十年來，恃我國仁厚，一意捭循，乃益肆梟張，欺凌我國家，侵犯我土地，蹂躪我人民，勒索我財物，朝廷稍加遷就，彼等負其凶橫，日甚一日，無所不至，小則欺壓平民，大則侮慢神靈，我國赤子，仇怒鬱結，人人欲得而甘心，此義勇焚燒教堂、屠殺教民所由來也。朝廷仍不開釁，如前保護者，恐傷我人民耳。故再降旨申禁，保衛使館，加郵教民，故前日有「拳民、教民、皆我赤子」之諭，原爲民教解釋宿嫌，朝廷懷柔遠人，至矣盡矣。乃彼等不知感激，反肆要挾，昨日公然有杜士立照會，令我退出大沽口砲台，歸彼看管，否則以力襲取，（按四日前已爲聯軍所占）危詞恫喝，意在肆其猖獗，震動畿輔，平日交隣之道，我未嘗失禮於彼，彼自稱教化之國，乃無謂橫行，專恃兵堅器利，自取決裂如此乎？朕臨御將三十年，待百姓如子孫，百姓亦戴朕如天帝。況慈聖中興宇宙，恩德所被，浹髓淪肌，祖宗遺依，神祇感格，人人忠憤，曠代所無。朕今涕淚以告先廟，慷慨以誓師從，與其苟且圖存，貽羞萬古，孰若大張撻伐，一決雌雄。連日召見大小臣工，詢謀僉同，近畿及山東等省義兵，同日不期而集者，不下數十萬人，至於五尺童子，亦能執干戈以衛社稷。彼尚詐謀，我恃天理，彼憑悍力，我恃人心，無論我國忠信甲冑，禮義干櫓，人人敢死，即土地廣有二十餘省，人民多至四百餘兆，何難剪彼凶醜，張國之威。其有同仇敵愾，陷陣衝鋒，抑或仗義捐資，助益饋項，朝廷不惜破格懋賞，獎勵忠助。苟其自外生成，臨陣退縮，甘心從逆，竟作漢奸，即刻嚴誅，決無寬貸。爾普天臣庶，其各懷忠義之心，共洩神人之憤，朕有厚望焉。」

大沽口已先四日陷，守將鍾榮光退至天津，仰藥死。而直督裕祿，尙謊報大捷，更形助長朝

廷上排外的氣燄，至是排外運動，乃達於極高峯。

若依時日將變局排比起來，更易瞭然於其如火如荼的經過。先是五月，直省各地，拳教起釁事時起，使館求助有如上所述。五月三十一日，保衛使館外兵至京，六月四日，各使再請增兵。八日，京中教士集中數地，以策安全。九日，拳衆在京師附近，騷擾益甚，該日最後一次車離京。十日，京津間電線被斷。十三日，拳衆爲亂城內，二日後，天津亦大擾亂，同日得自京至津最後一次函件。十五日，所有天津教堂，皆被燒燬。宣戰詔下，（六月二十日）反外勢燄，日高萬丈，同日，德公使克林德（Baron Von Ketteler）被戕，清軍向使館開火。（使館方面則集駐軍、外國居民、華籍教民自衛，Sir Grande MacDonald爲之頭目。自六月二十日至八月十四日，俱在清軍拳衆包圍之中。）不過清廷排外主張，時一猶疑，終以勢成騎虎，鑄爲大錯。南方督撫，亦以拳衆爲亂民，宣戰令爲亂命，同時李鴻章亦既試探和議。二十四日，下諭各省，盡屠洋人，（外省電令「屠」之一字，爲許景澄所改，保全甚多。）中國教民，在京亦多被殺。而次日第一次諭令，對使館休戰，予以保護。七月三日，南方督撫與駐滬外領，訂立東南保護條約九款，沿江各省，賴以安全。但太原、保定、瀋陽等處，則慘殺外人教民之事時起。七月九日，起李鴻章爲直督。十四日，聯軍攻下天津，聶士成陣亡，馬玉崑敗走。七月十五日，中俄與盟， Blagovestchensk 華人多被殺。十八日，二次向使館休戰，次日譚送使臣出京赴津。二十日，使館被圍情形，傳至海外，一方面李秉衡被召見，反對拳亂之許（景澄）、袁（昶）、徐（用儀）、立（山）、聯（元）五人，先後被殺。但八月三日，第三次對使館休戰。四日，援使館外兵約四萬人，自津出發。五六兩日，北倉、楊村大戰。十二月，聯軍入通州。十二日，俄軍攻東便門，次日，英、美軍入解使館之圍，那拉后光緒帝於同日逃山北京，展轉入山西，再渡河幸西安。二十四日，李鴻

軍與慶王奕劻，被任爲全權議和大使。

當聯軍尚未入京之時，八月七日，德派瓦德西（Count Von Waldersee）爲赴華軍總帥，繼得聯軍同意，僞爲八國聯軍總帥。而美國政府則於七月三日，通牒參戰七國，維持中國主權獨立，實與此後聯軍所採政策，大有關係。國務卿海氏，一力主張避免正式宣戰，以保護僑民安全爲目的，維持中國領土與行政的完整，各國對華貿易機會均等。八月二十八日，俄人且有撤退使館與聯軍退出北京的建議，蓋別有用心。聯軍入京，其行動表現於下列兩端：

（一）異常野蠻肆意搶掠——大內既珍物重器，一時皆盡，馴至破棺尋寶，尤恣意燒殺被害拳衆，尸積如山。由其時各國官場中之文件，可以證明。宮中、頤和園被據，分別劃界駐屯，市而被燬。美、日兩軍，尙守紀律，德、俄兩軍，最稱野蠻。德皇於其派軍來華時，即曾發表狂妄言論，謂當使德意志之名恐怖華人，一如Africa及其匈奴人之恐怖歐人云。拳變餘聞有紀：「城內外居民市廛，已焚者十之三四，聯軍皆大掠，鮮得免者。其袒匪之家，受傷更烈，珍玩器物皆掠盡。其不便匿藏者，皆賤值售焉。婦女慮受辱，多自經，朝衣冠及鳳冠補服之屍，觸目皆是，有自經久，項斷屍墮者。其生存者，多於門首插某國順民旗，求保護。」聯軍之一的日人植松良三著北京戰後記，有自供畫云：「巍然之檣樓，爲聯軍擊碎燒棄，已失數百年來巍奐之美觀，舊跡留者，僅一二耳。城內外慘遭兵燹，街市燬失十分二三。居民四面逃遁，兄弟妻子離散，面目慘澹，財貨任人掠奪者有之，婦女任人凌辱者有之。更可恨者，此次入京之聯軍，已非復昔日之紀律嚴明，將校率軍士，軍士約同輩，白晝公然大肆掠奪，此我等所親見。計京城內富豪大官之居宅，竟無一不遭此難者，決非過論。但其中亦有因與義和團相通之朝官，以此示報復，至蒙其害。…至奪來之物，金銀珠玉，自不必言，此外書畫、骨董、衣服，以及馬匹、車輛等值錢之



物，無論兵卒平人，所獲之數，均屬不少。軍人因不便悉攜去，雖是金銀珠玉，亦以賤值轉售，以致操奇之兵甚多，余見某國人購得三分大之珊瑚珠百餘顆，僅一弗銀耳。：北京此次之慘狀，欲復舊觀，正不知何年也已。」又津門戰後記云：「：津城失守之日，津地下等商人，皆牽車往返六七遭，前之不名一錢者，今或數十萬金。四五十家之當舖，數十百家之金舖，一二十戶之鹽商，財產衣物，一時都盡。其書籍、字畫之類，除東人收去少許外，餘則大抵聚而焚之。至於京師，則六飛倉卒西行，實無所挾，官兵掠之於前，聯軍盡之於後，蓋自元、明以來之積蓄，上自典章文物，下至國家奇珍，掃地以盡。近見西兵出京，每人皆數大袋，大抵皆珍異之物，垂囊而來，捆載而往。：長留外邦，永爲國誑，不必計後此之兵費也，今此所失已數十萬萬不止。」

(二)分兵四出畧地——西掠保定，(十月十三日與二十日兩度)北至張家口，(十一月十三日)東至山海關，(九月二十六日)今河北全省，幾盡爲所據。九月二十四日起，俄已出兵占東北，(十一月十一日中俄關於東省協定已成立於大連)九月二十五日，瓦德西至京，十月十七日，於大內成立其司令部。(瓦德西至京後，寶金花——傅彩雲隨洪鈞使德時，與之爲舊相識，多所往還。樊增祥有後彩雲曲記其事：「彩雲一點菩提心，掃縱夷獠在賤手，佞篋休帶赤仄錢，操刀莫逼紅顏婦。」)太息聯邦虎將才，終爲舊院蛾眉累。「當係事實。)

聯軍入京後多時，中國全權議和大使，始於十月十五日姗姗來遲，請示議和條件。初聯軍中頗多爭執，最要者爲元兇處罰問題，賠款程度問題。結果依法使提示的六點，以爲依據，(一)懲辦罪魁，由各使臣指定；(二)禁軍械入華；(三)賠兵費暨諸損失；(四)外兵常駐北京，保衛使館；(五)毀大沽砲台；(六)京、津要地，外兵駐守。德更提出先懲禍首，後議和款。李鴻章因向西安行在電開往返，允以載勳等賜死，載漪配新疆，并勦滅備大阿哥，始允議和。而

十月十六日，英莎侯（Salisbury）亦既與駐英德使海茲費德（Hatzfeldt）協議四款於倫敦：一、中國商埠皆得通商，他處擬開商埠；二、保全中國疆土，不取尺寸；三、如有撓他故取中國上地者，英、德兩國，別商保兩國之利權；四、通告各國，請予贊成，各國皆從。和議綱領遂定。其後德、日、美、英、意於法使六條之外，各增一條，而各公使又加「改革總理衙門，制定謁見皇帝儀式」一條。先後磋商數月，及至十二月二十四日，外使致其最後決定的聯合通告於中國代表。二十六日，清廷不得已予以接受。一九〇一年二月十三日至二十一日，分別執行懲辦禍首。五月二十九日，賠款決定金比值為四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兩，其擔保條件有三：（一）以海關稅、內關稅、及鹽稅三項，充償金來源；（二）海關稅增加為五厘；（三）海關中從來之從價稅，一切改為從量稅。九月七日，最後議定書簽字於北京。一九〇二年一月七日，那拉后、光緒帝以次，方返北京。

辛丑條約初定大綱十二條，既得行在許可後，乃依以商定約章：（一）派醇親王載灃赴德，充謝罪使，克林德牌坊已鳩工。（按該牌坊於第一次歐戰後拆毀）（二）端郡王載漪、輔國公載瀾，斬監候，加恩貸死戍新疆，永不釋回。莊親王載勛、尙書趙舒翹、左都御史英年，均賜死；尙書剛毅、大學士李秉衡，身死奪官；巡撫毓賢、尙書啓秀、侍郎徐承煜，均正法；提督董福祥革職。被害之尙書徐用儀、立山、侍郎許景澄、開學聯元、太常卿袁昶，均復官昭雪。（三）派那桐赴日謝罪。（四）被掘墳塋，撥帑立碑。（五）禁軍火入口二年。（六）償款四百五十兆兩，年息四釐，分三十九年本息還清，賠款由上海辦理，以關稅、鹽稅作保。（七）劃崇文門大街以西，正陽門城垛，歸使館管理，留兵保護。（八）大沽砲台削平。（九）諸國駐防之處，爲：黃村、廊坊、楊村、天津、軍糧城、塘沽、蘆台、唐山、灤州、昌黎、秦皇島、山海關。（十）有

違約事，罪其長官。(十一)北河改善河道，各國派員興修，歲撥帑六萬兩；黃浦河道，各國派員興修，歲費四十六萬兩，一半由中國支付，中國派員會修。(十二)改總署爲外務部，班列六部之前。此約在簽押後，除留防使館兵隊，約期撤兵，各國使臣會同全權，曉示士民，交還北京。

庚子之役辛丑條約，集對華不平等條約之大成。一方面爲中國，一方爲德、奧、比、西、法、美、英、義、日、荷、俄十一國，條約中影響中國以後最大者，爲：(一)賠款，(二)削平大沽砲台，(三)各國駐兵平、津一帶，(四)使館駐兵。以此結果所至：其一，使中國失掉立國的權利，——解除中國國防，並由外兵駐防中國，——有駐兵權者凡日、英、美、德、法、意、奧、俄八國。其後因歐戰及蘇聯革命之故，德、奧、蘇俄先後取消駐兵權。近年以來，日本乃假辛丑條約駐兵權，橫行於華北，啓其戎心。日本之所謂「華北駐屯軍」，與所謂「關東軍」，乃侵略中國之兩大本營，不啻蟹之兩螯，「一九一八」「七七」事變之由來，即此條約束縛中國，便利日本的後果。其二，日本擬乘火打劫，勾結英國，邀其向各國疏通，出兵中國至一師團之多，攻襲大沽砲台、天津、北倉，特見奮勇，並建議攻北京，因與俄兵競先爭入。及至占據北京，乃俱瓜分之議，運動慶王奕劻返京，以爲抵制俄人之計，中懷叵測，別具野心。其三，辛丑條約簽訂後，各國依約撤兵，只留有限之兵，駐於平、津，惟帝俄初則以武力侵入東省，於瓊瑯對岸，驅中國商民沉江者，不下六千衆。繼而占瓊瑯與齊齊哈爾，並分兵旅大、三姓、琿春、哈爾濱等要地。又於牛莊設治，管理關外鐵道，至是藉端留難不撤，終演成日俄之戰。其四，巨額賠款——向中國勒索俱窮以應之，(詳會議賠款事宜述畧)須二十九年始克清償，其各國得數不同，依次爲俄、德、法、英、美、日、意、比、奧、荷、西等國。敲骨吸髓，乃由各省攤派，使中國無辜

贖民，分任其咎。且賠款後依金價作算，中國損失尤大。

至其影響於中國內政者，亦有下列的三點：第一，拳亂雖平，清室雖護維持，然已爲苟延殘喘，尸居餘氣。事前南方督撫，既不奉勤王之詔，後復有東南自保之約，（劉坤一派員與駐滬各領訂章互相保衛凡長江及蘇杭等處通商各口岸均照約辦理）已不啻居於半獨立的狀況。自是粉飾新政，革命時起，十一年後，乃有南方領導下革命的成功。清室根據地的河北省——尤其京、津、保定一帶，以庚子一役，元氣大傷。（庚子國變記有云：「京師盛時，居民殆三百萬，自拳暴軍之亂，劫盜乘之，所過一空，無免者，坊市蕭條，狐狸盡出，向之摩肩擊轂者，如行墟墓間矣。」陸樹德救濟日記，間有稱及：「：由塘沽到津，一路紅旆遍野，白骨盈溝，覺李華弔古戰場文，尙未能形容其萬一也。：」：開至北倉駐宿，但見頽垣裂瓦，鷄犬無聞。北人曷敬武學，村村廟祀，一路都爲洋兵所毀，佛寺亦無有瓦全者。」：抵通州，倉米搶掠一空，城內房屋，都被焚毀，較之天津，遭禍更烈。」：「：邢子言來見，備述被搶避難情狀，聞之酸心，明時李闖入寇，無此酷虐。城內地安門及西四牌樓一帶，均成焦土，前門外至珠市口、及崇文門內東交民巷，無不被焚。：」而北方民氣，至是一蹶不振，由排外一變而爲媚外。並由各國指定懲辦罪首，上自親貴，下至民庶，其地域爲山西、內蒙、直隸、東三省、湘、浙、川、黔、豫、贛、魯皆有之，及停止滋事地方考試，對中國民氣，並多摧殘。其二，軍事破產——津門戰後記一文中有云：「：此次殺戮西入，驅逐彼族，可謂不遺餘力，乃京師萃虎神營、神機營、武衛中軍等數萬人之力，而不能滅不及千人之交民巷。天津聚練軍、轟軍、守軍數萬人之力，而不能鋤不及三千人之租界。若團匪固不足道，而廊房軍，則捏敗爲勝，通州李軍，未戰輒潰，則尤不足道中之不足道。」陸樹德救濟日記：「：裕祿以爲可以滅此朝食，盡力攻打，至有此禍。天津城中義和團及官兵有十

萬之衆，紫竹林祇有洋人二千，相持至一月之久，竟不能入，可羞可恨。」：當時陳澤霖兩人所帶之兵，望見洋人，即行潰遁，隨至通州，放火搶擄。張春發所招八營，亦是烏合之衆，沿途散逸，將永清縣圍困，意欲屠城，由知縣解出銀二千兩，米五百石，以供軍食，城始解圍。李秉衡統兵出城，並未與洋兵交戰，四散分逃，退至長辛店，吞金而死。」其二，人類殘忍性的大暴露——津門戰後記有云：「西兵此次在北，其不滿人意處，實爲歐洲所僅見，顧亦義和團之強暴，有以開之，義和團之殺教民毛子也，備諸酷虐：倒春、燒磨、活埋、炮烹、支解、腰殺，殆難盡述，京西天主堂墳地，悉遭發掘，若利瑪竇、龐迪我、湯若望、南懷仁諸名公遺骨，無一免者，勝代及本朝御碑，皆爲椎碎。保定屬有張登者，多教民，團匪得其婉女，則挖坑倒置墳土，露其下體以爲笑樂，其絕無人理如此。嗟乎，人有虎狼之心，平日隱而不見，及相感召，俄頃悉發，東西教化異同，徒虛語也。」山西一省死西教士百五十人，教民尤多，京、津各處，共死中國教民一萬五六千人，外籍教士祇死數十人，然中國先後所付代價，禍此奚啻萬千倍。

但禍福相倚，在另一方面或另一意義上講，是有其重大的後果的：其一，在內政上，以滿廷親貴之昏憤胡塗，與北方民衆之無知狂妄，致引起了幾致山河異色、城郭鄙非的結果，南方乃形成了一種堅決的革命之勢力。加之，兵燹之餘，北方蕭條，在民氣上，尤其在經濟上講，南方改革命勢力，已成爲影響此後中國政治上的重心。一九一一年之革命之初步成功，庚子之役，是有其促成之力量。再者，在外交上，庚子之役意義之重大，亦不下於前者，事變之前，列強角逐，豆剖瓜分，幾有朝不保夕之勢，中國被視爲禁衛，無一真正友人可恃，及至事變之起，美國率先有中國領土保全的宣告，英、德協定，繼之作同樣性質的表示，奧、法、義、日、俄、美各國從之，此其故，固由於攘奪結果，難爲協調，而以中國之廣土衆民，亦非可以直接手段謀之，庚子之

變，雖啓外人輕蔑，但在另一方面，則仇恨之次，制擬而起，亦自可畏。總之，列強自此停止瓜分運動，說者因謂義和團有保全中國之功，固亦非爲無見之談者。以此而四十二年後的民國三十二年（一九四三）一月一日，中美、中英間，簽訂了新約，已規定取消一九〇一年九月七日中國與若干國家所簽定的議定書及其附件所規定的一切權利，而此最重要的不平等條約，至是遂告結束，撫今追昔，真令人感慨萬端。

#### 第四節 英日同盟與日俄戰爭

庚子事變，予帝俄野心以一大顯示與躍進，俄陸軍大臣克魯巴特金（Krupavtchin）力主占領東北。（俄德反對此舉乃不獲用）溯俄自在東北築路與強占旅大後，直、魯排外之風，亦同時波及東北，俄乃藉口出兵，所至強橫，殺人盈野，旗兵望風披靡，不出三閱月，東北盡陷。（一九〇〇年八月六日，黑龍江首告淪胥，八月二十九日，吉林省城迎降，閏八月八日，俄軍入占瀋陽，我之「不抵抗」政策，三十年前，已一見之。）供億之煩，需索之多，擄掠之甚，殘殺之忍，不能罄書。觀盛京將軍增祺奏書可知，其中有言：

「……日俄兵毒性殘忍，前此黑龍江曾與之戰，故璦琿失守時，城市一概蕪平。又將華民之在俄界者十餘萬人，一日之間，盡行屠戮。又阿拉楚喀之失，斃數千人，海城、蓋平沿鐵路居民，燒殺無遺類，載回婦女甚多，此皆人所共知。各處以白旗相接者，蓋皆畏其荼毒。……」

增祺繼而續與訂暫時條約九款，（西歷十一月十一日）內有遣散華軍，交出軍火，毀拆全省砲台、火藥局，俄派員預聞要公各節，東省名存實亡，不啻以俄爲一最高主權者，而俄則對東北，視同保護國，約文傳出，中外大譁。清廷乃派駐俄公使楊儒在俄京交涉接收東三省事宜，俄方由

微德出面，索償甚高，日本首感不安，起而阻撓，以俄占東北，各國當從而效尤，警告清廷留東議和大臣。副楊儒與俄外交大臣拉姆斯獨夫（Lamsdorff）及微德交涉數四，始允暫約可不批准，換言之，即允將暫約作廢。但所新提出的約稿十二款，其毒狠視暫約爲尤甚，干涉範圍，並及中國北部蒙、新一帶，如留兵保路，禁運東北軍火與禁用外人練兵，及北部水陸，滿、蒙、新疆所有金礦礦路利益，（且議建入京枝路）幾於罄括無遺。此條件傳出後，日、英、德各國，爲之譁然，（其後美義及奧皆表示反對）皆阻中國簽訂，中國疆臣如張之洞、劉坤一等，亦置重日、英勸告之言，謂允俄則各國均必效尤，不分而分，雖存猶亡，因反對簽約。清廷乃派李鴻章，統籌全局，李氏遲疑瞻顧，蓋俄人設陷，使中國步步深入其中，終於真可猝拔，李氏乃畏「萬一俄因此決裂，竟不另立約章，亦不商議歸地，彼效尤者，更爲得計，大局尤不可問。」抑畏「各國不肯告俄廷，獨向中國饒舌，其用意別有在。」蓋鴻章固受俄愚，但以後事衡之，日本之所謂保全中國，殆亦隱言，不過自利，以是聯英，更繼之以同盟，終竭全國之力，與俄決戰，始克飲俄野心，中國當時，究有何力量，以爲此扛鼎之事？抑俄去日來，於中國果有何益？（由此等經過言之，撫今溯往，千言萬語！要在國人力求自立。）

清廷此時進退維谷，交涉中人如楊儒，如李鴻章，亦狼狽萬狀，微德並以「貴國刻下祇有兩條路可走，或趕速畫押，得俄國之幫助，或與俄決裂，聽俄國之自便」，相恫嚇。楊氏仍在俄京與開議款，而俄方並在北京由俄公使米希爾（Michel de Giers）威脅李鴻章，清廷極哀懇之能事。俄終提十一條款，限期簽字，清廷拒俄，恐激俄怒，肇不測之禍，簽約又恐各國效尤，成豆剖瓜分之局。楊儒抱「不奉旨，不畫押」主義，最後清廷決定不簽俄約。（緣於李楊兩氏無切實覆奏，乃擬各督撫及各駐使主張，「堅持不畫押爲害較輕」之議。）俄外強中乾，終祇發表宣言，敘述

此次參加中國事變維持中國經過，並聲明條約暫作罷論，交還東三省之事，俟中國有強固政府再議。不久楊、李兩氏，皆以憂憤而死。（梁啓超於「中國四十年來大事記」——一名李鴻章一文中，謂李氏爲時勢所造之英雄，因斷之曰：「不學無術，不敢破格，是其所短也；不避勞苦，不畏謗言，是其所長也。」於對俄事，固可以徵之。）對俄交涉，改由奕劻、王文韶負責，時英日同盟已成，國際局勢，又有變化，俄乃與清廷於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三月一日，在北京簽訂交收東三省條約四款，允將東三省各地，恢復中國權勢，分三期撤退俄兵。而責中國實力遵守與華俄銀行一八九六年八月二十七日所訂合同，及東省減兵賠償，重修山海關、營口、新民廳各鐵路之費。更附帶宣言，述其自庚子事變以來行動的合理，謂中國及列強如不有意加以妨礙，俄必遵約撤兵，預伏其日後不肯撤兵之由，日俄戰爭，此其主因。（俄宣言中稱：「依是觀之，帝國政府現已恪守屢次之宣言，漸次着手滿州之撤兵，若其他列強或中國不致有意行動，而加以妨礙，則依上述條件，完全撤兵，將牛莊民政交還中國官吏，但須在外國軍隊已自該地撤退，天津交還問題完全解決之後。」云云。）

交收東三省條約簽訂後，俄迫於國際大勢，如約於九月將盛京西南段至遼河的俄軍，完全撤退，關外鐵路，亦遵約交還。至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三月，第二次撤兵期滿，照約應撤退盛京其餘各段的俄軍，暨吉林省內俄軍，乃俄軍抗不撤退，且提無理要求，日俄戰爭以起。

當俄占東北時，日本與俄，居對立的地位，於北京議和時，日曾從憲列強共謀制止，結果無大效力。俄一方於北京媾和時，對華要求，務令減輕，而關於東北，則採單獨行動，凡京、津撤退的俄軍，仍分配東北，英、德協商，蓋所以戒心於俄。日本與俄修夙怨，既屈意聯英，尤以大陸政策與俄勢不兩立，對英、德協商的通融，欣然贊同，俄則陽奉陰違。中日戰爭與三國干涉遼遼



時，英既市惠於日，且又首先應日修訂不平等的條約，一八九四年七月，已與日訂平等互惠條約，英日關係稱善。中日戰後，中國有豆剖瓜分之虞，英、日對華利害一致，互相提攜的傾向，乃見於兩國當政者之間。而英在當時希望尤殷，以雖與德協商，而德雅不屬意於東北，且英、德間之交惡，日益增加，因感日本足爲之用。反之，日本雖與俄對韓先後成立協定，然俄殊輕視日本，對韓仍多所侵畧。及至屯兵我國東北，日本對之最忌，初亦無如之何，今既以英困於南非戰爭，欲印度的防衛與中國領土完整的保全，謀求助於日本，而日本亦適感於俄勢脅迫日甚，折衝無望，終當訴於一戰，爲牽制德、法，有與英結盟之必要。兩國因於一九〇一年四月中旬，開始交換意見，時日本有親俄、親英兩派，前者以伊藤博文、井上馨爲中心，後者以山縣有朋、桂太郎爲要角。伊藤等之意，以帝俄固屬暴橫，然其國勢強大，非日本所敵，不若出以外交手腕，締結日俄協商，以和緩遠東形勢爲得策。山縣等則以日、俄協商，不過一時的彌縫手段，不如乘此時會，與日本共利害的英國結盟，一挫俄鋒而獲大利。初仍雙方歧進，林董在英進行，伊藤則遊歐俄，結果終由前者完成了英日同盟。一九〇二年一月三十日，同盟條約在倫敦由駐英日公使林董與英外相蘭斯達威侯爵（Lord Lansdowne）簽字，盟約中互相承認中韓兩國之獨立，但兩締盟國利益，英以對華之利益，日以對華之利益及韓國政治上商工業上之特殊利益爲主，若因他國優畧行爲，致締盟國之利益受侵害，或因中、韓兩國自起騷擾，致締盟國之利益，及締盟國臣民之生命、財產受侵害，兩締盟國爲擁護該利益起見，各得執行必要之手段：（一）兩締盟國若一方因防護利益，與乙國交戰時，他一方之締盟國，須守嚴正中立，並妨礙第三國加入乙國，與同盟國交戰；（二）上稱戰鬥中，若他之一國或數國加入敵國，與同盟國交戰之時，他一方之締盟國，即當出兵援助，協同戰鬥，媾和亦與該同盟國同意爲之。有效期間爲五年。（論者以英在歐洲，取孤立政策，在遠東

則否。英日同盟，立於同等地位，維持遠東和平，一國作戰，他國守善，中立，第三者加入，則另一國助之。英俄在地中海、太平洋，衝突至烈，在歐洲外得一同盟，對於英國作戰時殊利。而對日本尤利。一則可藉英財政、海軍與商業上首屈一指的地位，提高日本在國際上的威望；再則可藉與英日的關係，使俄國在國際上形成孤立，一旦日俄戰爭，歐洲其他國家，或許不敢聯俄與英對抗。抑有利於日者，即財政上獲倫敦銀行莫大的助益。一九〇五年八月十二日續約十年，歐戰中三續，直至華府會議時，始行廢止。英日同盟發表後，惟俄感覺為該同盟之假想敵，因之對東北之交收中國，不能不予以讓步。德則先之以英、德協商，繼之以英日同盟之促成，以期日英與俄之角逐於遠東，乃以其終極目的，在調俄心自專注遠東，而使其稱霸歐陸。俄為對抗英日同盟，乃商得巴黎法政府同意，將俄法同盟，適用範圍擴張至於遠東，更謀聯德，結果不成。因與清廷訂滿洲撤兵條約，但第一期撤兵後，俄宮廷武力占據滿洲論者比查卜拉赤夫(Barobratoff)一派有力，至第二期撤兵時，反將軍隊移駐北韓，積極從事滿、韓的經營，清廷促其踐約，俄反令其駐華代理公使卜蘭森(Plamson)，向華提新要求七項，依然龍斷東北，既傷中國主權，更違門戶開放，中國以英、日、美之勸阻，不予接受，民間如留日學生及上海學界名流，皆表示極端反對。而俄廷武力占我東北派既得勢，因於遠東設大都督制，特派關東軍總督亞力格西夫(Admiral Aleksei)任之，予以處理遠東外交、行政、軍事之最高權力，蓋視我東北為其領土。抑更與日爭奪朝鮮，日本對俄，初謀妥協，計以韓與東北，為日、俄各別的卓越利益地方，俄則以東北問題，不容日本置喙，僅就朝鮮問題協商，以此日俄交涉，前後提案四次，毫無進展可言。俄海陸軍類向遠東動員，日本乃積極備戰，先發制人，初以最後修正案致俄，繼於一九〇四年二月十日，向俄宣戰，俄皇亦於同日下詔，對日宣戰。(英日同盟的山來與其成立，蓋純以中國問題為之背景，有英日同盟的成

立，而後日本方有與俄備戰的勇氣，自一八九五年被三國干涉以來的孤立，至是打破。既而戰勝強俄，宰制朝鮮，進佔南滿，得遂其大陸政策的極重要的步驟與階段，日人之躊躇滿志，可以想見。）

日本更在宣戰之先，爲軍事行動，（日本向來皆是如此）及至宣戰之後，各國先後宣告中立，我國亦於二月十二日，宣告中立，但戰場在我東北，除吉、黑兩省爲俄軍占據外，奉天大部，亦在其掌握中，不獲已，乃劃定兩國在奉天交戰之地，一西自蓋平境，東至安東境，南至海止，其中之金州、復州、熊岳三城及安東縣街，爲指定戰地。抑或西至海岸起，東至鴨綠江岸止，南至海岸起，北行至五十里止，爲指定戰地，並照會日本，聲明無論兩國勝負如何，東三省均歸中國主權，日本從之，聲明無侵畧中國土地意旨。但朝鮮爲日本對俄作戰的大陸根據地，不克維持中立，日因迫與之訂結同盟，納朝鮮於日本保護之下，繼而更宣布廢棄俄韓間一切條約，嗣後更締結日韓條約。次年四月一日，又結日韓協定，着着進取。對於朝鮮，蓋已決定合併的處分，不過在先則避名取實，以免引起國際間的意外之虞。

十日宣戰，日海軍已於八日襲敗俄艦於旅順口外，九日又敗俄艦於仁川，日本陸軍，乃獲釋渡朝鮮，因成日據朝鮮俄據滿洲的形勢。四月，日合三師團爲第一軍，（黑木維楨率之）向遼東出發，五月一日，陷九連城，乃乘勝向鳳凰城進攻。同時，另合三師團爲第二軍，（奧保鞏率之）於皮子窩登陸，陷金州，絕旅順的後援，復北迎擊俄軍於得利寺，敗之，因使此軍專攻遼陽。另組第三軍，（乃木希典率之）攻旅順。第四軍則聯絡一二兩軍，進迫遼陽，九月四日陷之，日軍死傷達萬七千人，但未能摧俄軍主力。遼陽陷後，俄西方精銳九師團始集，其遼東軍司令克魯巴特金乃布署爲反攻之計，十月二日，兩方大戰，日死傷又萬五千，俄則死者達四萬衆，日軍雖勝，而疲憊不堪，俄軍雖敗，而不亂秩序，實力尤在。繼之，俄有黑溝臺之捷。兩方死傷又各

以萬計。次年（一九〇五）二月初旬，兩方援軍至，又行大戰，時俄軍四十萬，日軍亦三十萬，戰地亘數十里，爲空前大戰，日出別軍繞俄後，斷奉天以北鐵路，俄乃下令退却，日軍以三月十日陷奉天。其出東北面之軍，則於五日前陷旅順，是役日軍死傷四萬餘，俄軍死二萬餘，傷逾十萬，兩軍一時皆形困頓，陸戰於是告終。

至於兩國海軍，勢力相當，旅順天險，日海軍東鄉大將，決行封鎖之策，一再犧牲，迄未完全到達目的。會俄遠東艦隊總司令馬加爾夫（Makarov）旗艦被水雷炸沉，俄艦亦不復從事港外活動，但至四月底止，日艦凡九次進攻，終無大功，五月三日，日方行第三次封港，雖犧牲慘重，但封塞目的得遂，從之乃掃除海中水雷。而陸路方面，金州已陷，乃木因率第三軍攻旅順，日艦隊則泊港外，俄艦欲出戰不得，七月十三日，俄艦終傾隊出戰，損失過半，遂零落不再成軍。八月十四日，海參威艦隊亦受創，旅順負隅固守，自八月下旬至十月下旬，日軍凡行總攻三次，傷亡慘重而無功。十二月二十五日，行第四次總攻，一周後得拊旅順之背，俄軍知不能守乃降，將校八七八人，士兵二三四九一人，悉被俘，戰利品無算，俱入日手。

俄旅順、海參威艦隊，既相繼遭滅，俄皇乃令波羅的海艦隊兩批東航。（黑海艦隊以受英牽制未克出航參戰）以蘇彝士運河在英人掌握中，恐遭不測，乃繞好望角而東過印度洋，兩隊合航，巡弋黃海，擬入海參威，威脅日本海運，以便陸軍在大陸上殲滅日軍，而決定勝負。日方則冀此一次海上決戰，始有媾和的把握，故東鄉有「皇國興廢，在此一舉」的號令，既豫決俄艦必自對馬海峽而北，乃設伏以待之。五月二十七日，俄戰艦八，巡洋艦五，海防艦三，驅逐艦九，裝甲巡洋艦一，及特務船等，果相銜至，日人以戰艦五，巡洋艦十八，海防艦一，驅逐艦二十，魚雷艦六十七，要而擊之，俄艦仍無決戰之心，向北企圖逃脫，日艦竟行敵前轉舵，與俄艦平行北上，

而加以砲擊，使之無法逃出日本砲火射程之外。是役俄戰艦沈者六，被俘者二，巡洋艦沈者四，遁者五，海防艦沈者五，被俘者一，驅逐艦沈者五，被俘者一，遁者三，日艦失水雷艇三，日軍更將庫頁島占領。俄軍以海上大挫，無意再戰，使其不然的話，俄陸軍一朝大至，則其後軍事上勝負，尙未卜鹿死誰手。

日俄軍事上勝負，其原因可歸納爲下列數項：（一）俄軍士氣不揚，日俄宣戰後，俄方調度既着着落後，而海陸軍腐敗特甚，如波羅的海艦隊軍官，大抵爲貴族與富豪的子弟，多財壯志，東航途中，軍官之妻，多隨商船追隨乃夫之後，常在途中希冀會晤。此批軍官與士兵，既無實際作戰經驗，更無爲國效死決心，總之，腐敗不堪，能力薄弱。遇着捨命忘生挺而走險的敵人！日軍，當然失敗。（二）俄海陸軍遠道東來，時陸道西北利亞鐵路未成，數戰之後，陸軍始續續東出，及至精銳既至，而決戰已過。海軍方面，旅順、海參崴艦隊，既分別被擊破，波羅的海艦隊，繞道東來，曠日持久，而日艦隊以全力扼對馬海峽，以二十萬噸臨俄之十四萬噸，日軍占絕對優勢。加之，海上自由，日軍始終保有，以朝鮮爲橋樑，運送至爲便捷，是故軍事行動的迅速，實爲當時日軍的最大優點（三）國際輿論與實力的助日——俄國強占東北，氣餒暴橫，當時日俄宣戰後，除法國外，舉世咸不直於帝俄。（中國且願與日相結以爲俄一戰乃爲日所拒）尤其在戰費方面，日本所耗達十七億餘萬元之鉅，內債大形不足，乃募外債於英、美，獲意外的成功。俄艦東航，英國不予以煤水的供應，俄艦於 Dogger Bank，砲擊 Hull 漁船，致英人大憤，幾至向俄開戰。戰爭期中，日、英同盟改締，與前此異者：（一）爲純粹攻守同盟，（二）英承認日本於韓有優越權利，（三）兩締約國的領土及利益之防護，由日韓擴至印度，（四）期限延長至十年。其利於英國者，有關於印度以至整個的遠東，其利於日本者，爲英再認日本在朝鮮有特殊的

利益，蓋其時英對帝俄，仍懷戒心。

對馬一役之後，俄國社會的危機，深刻存在，日因戰事延長，漸次陷於困頓，無續戰之力，而財源尤見窘迫，乃央美大總統羅斯福作調停之舉，兩國當接受勸告。議和地點，最後決在美之樸資茅斯。八月九日起開議，俄代表徵德，奉俄皇令，堅持「不割地不賠款」主張，會議幾告決裂，終以羅斯福的調停與日本的讓步，得於二十八日大致告成。在精神上，此舉交涉，不啻日本屈服於俄國，媾和條件，終於九月五日簽字。俄在會議得勝之故：（一）以再戰為要挾，西部大兵，源源東至，而日則不利於會議的決裂，蓋俄方即以經濟持久戰，亦足致日本於敗亡；（二）國際形勢後先改觀，美人以與俄人同屬基督教徒，抑血濃於水，自易寄與同情。加以徵德為第一流政治家，折衝樽俎，自易為力，日代表小村壽太郎，非其敵手。和約既署，日本國內民衆，以為未能要求俄方賠償巨款，以支付在戰爭中所犧牲的金錢與生命，認為大敗，且一度暴動。

日俄戰爭全在我國國土之上，樸資茅斯會議所討論處分者，又什九皆牽涉中國問題：第三款至第八款，俱關涉我東北，其他亦多與中國有關。綜之：（一）日在朝鮮優越地位（經濟政治軍事）的承認，（二）俄日撤退滿洲駐軍，保全中國領土門戶開放，（三）商得中國同意，俄轉移日本以旅大租借地，（四）俄南滿鐵路（長春以南至旅大間之鐵路長一三二四里）與沿海州漁業的讓渡，（五）庫頁島南半之割讓。一九〇五年十二月二十日，中日締結滿洲善後協約，中國政府承認日俄媾和條約第五條及第六條俄國讓與日本各項權益，並另結附約十一項，南滿權益，必所讓與。

日俄戰爭與樸資茅斯和約的影響很大：（一）歐人在地球上長期優勢被毀，（A）一亞洲國儕於世界列強之林，蓋由日俄之戰，已證明歐人非不可以征服者，日人即為仿歐人武器，以戰勝西

人的國家，非僅如土耳其以軍事一端占優越於十六世紀間，乃以一切「進步」一詞括之。(B)所有關於瓜分中國之議，至是中止，且打破俄不可勝之傳說，致英無懼於印邊之被侵。(C)形成英加入俄法協商的可能，其影響於世界大局者蓋如此。(二)其影響中國者——日本依和約的規定，(A)遂向中國多所需索，我被迫承認所有南滿的利益，移交日本，附約更予日本以多方面的機會，商埠的開闢，護路軍的存在，安奉鐵路的保留與改進，鴨綠江畔森林的採伐，吉長、吉敦諸線的管理權，以及奉、熱兩省諸線，日本財團或南滿鐵路會社投資的優先權。更非法在吉、奉兩省，租佔民房設置警察機關，先後不下二三十處。東北前門拒虎，後門進狼。(B)日更聲稱有密約規定中國政府爲保護滿鐵利益起見，允在該路未收回以前，不得建築與該路附近或與該路平行的鐵道。日本在東北勢力，既大爲躍進，滿鐵平行線一說，又爲以後不斷干涉的藉口，日俄鐵道守備兵的規定，更爲「九一八」事變的伏線，日本侵華，日趨激進。(三)對日本在遠東地位，遂爲列強所重視。(B)更使日軍人扭於日清、日俄兩役的僥倖勝利，自以爲天之驕子，越發助長其帝國主義者的野心，日以武力侵畧爲業，擾亂東亞乃至世界和平，引起第二次世界大戰，蓋以軍事起家，終之亦必以軍事的澈底失敗，方足其破其狂妄驕武的心理，而恢復國際間正常的和平之狀態。

### 第五節 美國宣布對華門戶開放政策及其後果

美國立國也晚，加以地理限制，初不容其對遠東有領土之野心。十九世紀中，美國最早對遠東的外交政策，爲不以武力奪取特殊利益，但他國以武力取得之利益，美國根據利益均霑之原則，

必須同樣享受。

中日戰後，各國競謀瓜分中國，中國國運，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美國爲阻止此種黑流起見，乃有著稱的「門戶開放」政策之提供，一八九九年，首次予以宣布，方始挽回了當時的國際間之危機。自此以後，美國屢爲此種政策而奮鬥，以迄於今。滿門戶開放政策之由來，雖出自美國國務卿海約翰（John Hay）之手，但其發起及其制定，則應歸功於英國查理柏勒斯福勳爵（Lord Charles Beresford）及美國學者威爾洛克希爾（W. W. Rockhill）與乞爾曼博士（Dr. T. G. Shurman）三人。

論門戶開放政策的歷史背景，當時中國對日戰爭失敗，不但中國的積弱無能，因此完全曝露，而遠東一切糾紛，亦由此伊始，蓋遠東於以變成國際舞台，其角色則爲英、俄、美、法、德、日諸國，當時解決中國問題的方案有三：（一）中國爲一國所獨吞，（二）各國予以瓜分而俱嘗一嚮，（三）維持其名義上的獨立及領土完整，而由各國立於平等立場，共同作經濟的僑畧。第一項辦法，根本無此可能，因其時既無一國可抵抗各國的聯合戰線，亦無一國敢懷此妄想。於此唯有二、三兩項辦法可行，故一八九六年以次數年，——即自三國干涉遼遠以至庚子之役列強——除美國外，俱向中國從事第二項辦法，各國除掠奪租借地外，更各自劃定在華勢力範圍，即要求由中國宣布某某地方不割讓與本國以外的他國。抑更競取鐵道建築權，以英俄所獲爲最多。由點而線而面，而偌大中國，一時劃分殆盡，其經過俱見本章第一節，情形險惡異常，中國命運，誠如千鈞一髮之寄。但因此而有兩種反應表現出來，其一是義和團運動，則是關於中國國內的，另一則是關於國際的，即美國所宣布的對華門戶開放政策，義和團運動雖說失敗，但影響於阻止中國之被瓜分者，其作用與美國所宣布的對華門戶開放政策，不相軒輊。



當列強對華攻奪白熱化的時際，英國雖亦加入行動，但非出自本意。乃爲他國所迫而後出此，英國當時所需，非領土之增加，而爲商業的利益，中國當時，蓋爲英國理想之市場，自中外貿易以來，英國對華貿易，始終居首位，中國倘被瓜分，則於英爲不利，顯而易見，因爲中國的獨立完整，繼續維持一日，則英國就一日可以利用低額的關稅率，輸入巨額的商品，使中國果爲各國所瓜分，各國必將在其所瓜分的地方，築起高厚的關稅壁壘，以阻止英貨之輸入，斯英國便將失去其廣大的市場，蓋無疑義。一八九七年，英國在華僑商，曾因此上書英國政府，主張維持中國的獨立完整與門戶開放，英當局如柏勒斯福，(Sir A. G. Balfour) 希科比琦，(Sir M. Hicks-Beach) 寇松，(G. N. Curzon) 對此皆有所聲述。同時英國國內對華貿易有關人士，認爲俄、法、德三國在華的侵畧行動，是存心與英作對，而謀推倒英在華商業上之領袖地位。不惟此也，更畏俄國爲勢遂逐由東北而華北，而揚子江，斯不但英國在華勢力，有破損於門外之虞，即英在遠東一部分之殖民地，如香港，如緬甸，如海峽殖民地的安全，亦將難免危險。而印度之情勢，亦見不穩。因此種種顧慮與戒愆，於是英國人士，對維持中國之獨立完整，主採積極政策，即以相當手段，達到中國門戶開放政策之目的。

但俄、法等無視英國的朝野輿論，仍力行向華侵畧，英向俄謀妥協不獲，乃不得不找同盟，以便共同抵抗，初謀德、日，不諧，乃加入競爭，自俄占旅大後，乃相互承認「利益範圍」，並努力予以擴張，視此爲其保持在華利益之最好辦法。一方面，更謀與美締給同盟，以阻止俄之陰謀，時美止與西班牙作戰，頗有取得同盟的需要，但終因美國不願違反其傳統不干涉的政策，卒亦未見實現。繼而英、美兩國共同的行動——英美聯合反對列強在華限制自由貿易的企圖——之建議，亦未被美國接受，英國因而從旁贊助美國，讓美國來做單獨之發起人，而當時亦唯美國有

此發起人的資格，美國自合併菲島後，與遠東發生了密切的關係，抑且既知與英諒解，必可獲其贊助。在積極上言之，知其不急發起，中國誠有瓜分之厄，而美國之所遭遇，將更視英國爲不如，無一毫利益可得，此不僅損害其商業上之利益，抑且威脅其新得的菲島之安全，美國乃毅然負發起之責任，此原屬一外交上之冒險，卻不料收得了意外的良好之成功。

中國之果被瓜分，對美不利，既如上述，而中國之將被列強瓜分，已有箭在弦上之勢，但參加乎？抑別有所圖乎？直至一八九九年三月，美國向未克予以最後答案，適有柏勒斯福等之決定影響，出乎其間。柏氏於一八九八年考察中國之餘，作「中國之分裂」(Break-up of China)一書，力持中國門戶開放，並主列強共負改革中國內政之責，繼而由華返國，道經美邦，發表演說，報告中國實情，因勸告英、美共同努力，以維持中國之門戶開放。洛克希爾等則予柏氏書以注意及批評，一八九九年八月二十四日，更爲海約翰草一備忘錄，以批評柏氏書中的計畫，斯爲海氏宣言中之骨幹。其後九月六日，海氏乃正式訓令美駐英等國使節，令其將美希望通告其駐在國的政府，各訓令的措辭，大抵相同，其要點如下：

「美國政府爲免除各國衝突起見，及謀各國工商業得同等之利益，希望在華有勢力範圍及利益範圍之各國，承認下列之條件：

一、在中國任何所謂勢力範圍或租借地內之通商口岸或投資事業，無論如何，不得加以干涉。

二、中國現行協定關稅，對於一切所謂勢力範圍之口岸（自由港除外）裝卸之一切貨物，無論屬於何國，均可適用，其稅款應由中國政府徵收。

三、此種勢力範圍之任何口岸，對於他國船隻，不得課以較本國船隻爲高之碼頭稅。且在各

該國與築管理經營之鐵道，對於任何國之貨物，應與各該國貨物，徵收同等運費。」

九月六日所發出者，爲對英、德、俄三國之通牒，十一月三日，又對法、意、日發出同樣的通牒，對此首先予以滿意的答覆者爲英國，（十一月三十日）德國則先後於十二月四日、次年二月十九日，非正式的接受美國的提議，俄之態度，初不願意接受，嗣見法、德兩國相繼接受，乃改變態度，惟其十二月三十日的復文，措辭含混，法國則於十二月十六日正式答復，表示接受，日本則於十二月二十六日答復，意國則在最後，分別表示了接受。海約輪於得到各國的答復後，即通告各國道：

「貴國答復所附的條件，即其他關係國家若接受美國的提議，則本國亦可接受之條件，已經成功，本國政府視爲貴國已作最後決定之承認。」

至是在表面上，門戶開放政策，方爲各國所接受，但此種接受，尙無法律的拘束性，因各國之答復，皆以他國同樣接受爲條件，而且俄之答復，並未完全肯定，因此各國大可藉口此點，而不受其拘束，故門戶開放政策，在華府會議之前，迄在動搖不定之中。直至華府會議，將門戶開放制定於九國公約之內，門戶開放政策，方獲條約上的根據，而始成爲各國共同的確定之對華政策，不論何國，蔑視此一政策，即負有破壞條約之責任。自一九二二年起，至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爲止，此政策支撐了遠東國際間十年的和平均勢。

在門戶開放宣言於本身言之，第一條原則爲承認各國在華的既得權利，第二條原則，承認中國有外貨課稅權，第二原則，方畫龍點睛，提及機會均等問題，惟亦限於貨稅及運費平等權，可見美國着重點，在於通商。各國在理論上，以門戶開放政策，既無害於特別勢力範圍的存在，亦不能不承認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主義。一九〇〇年，在義和團善後會議中，列強又一度顯現瓜分的

野心，七月三日，海約翰重申門戶開放政策的主張，通告各國，有云：

「促成中國永久的安全與和平，保存中國領土與行政之完整，保護各國由條約和國際法保證的一切權利，並對全世界保障在中國各處經營平等公道的貿易之原則。」

進一步的維持中國對其本國領土的完全主權，實比前此異其旨趣，蓋一變而爲阻止其在中國市場的競爭者之破壞中國領土及行政完整的政策。適以其時，歐洲局勢緊張，列強怕引起全面崩潰，因不得不一變其武力占據政策，而爲緩和的侵略政策，當又邀得各國之同意與承認，惟帝俄當時對侵略中國東北，迄未因此稍一戢其野心，所以美國嘗警告中、俄兩國，以此種勢力範圍之成立，違反門戶開放政策。嗣後英德協商，（一九〇〇年）英日同盟，（一九〇二年）日俄和約，（一九〇五年）日俄協商，（一九〇七年）日德協商，（一九〇八年）路德高平協約，（Bo. of Takahira Agreement）九〇八年）和藍辛石井協商（Lansing-Ishii Agreement）一九一七年）之各種條件中，均以此原則爲其內容之一部分，主張各國在華的商業機會均等，及中國領土完整。考門戶開放和領土完整，雖屬截然兩事，然既在約章上相提並論，於是門戶開放政策於無形之中，因此各種條約，而增益其價值，誠如韋羅貝（W. W. Willoughby）所稱，此類條約所擔保的，過於海約翰之所希冀者。一九〇二年之英日同盟，固爲促成日俄戰爭主要原因之一，然此期間美之助日，乃因俄之對東北獨占政策，與日之答復在東北共同發展，其出發點亦在於門戶開放政策，殊不料日俄戰後，日本取俄地位而代之，所以由門戶開放政策之對俄，一變而爲對日，美日衝突自茲而起。日本更變本加厲，視東北爲禁嚮，美國爲打破此種獨占的形勢，曾有不少策畫，如「滿洲鐵道中立案」的提議，英美財團建造錦慶路之企圖，及對華銀行團之組織，其主要目的，皆謀打破日在東北之優勢。嗣後美國爲維持此種原則，不斷與日本發生糾葛，終於一九二二年華

府會議，結果除四國太平洋條約外，又締結一九國遠東公約，最後更決定門戶開放機會均等及中國領土完整，爲中國國際關係的不變原則。此後太平洋及遠東，以此得維持其均勢者又凡十年。

一九三一年，日本企圖打破太平洋及遠東此種既經存在的均勢，易言之，即妄想獨霸西太平洋，壟斷中國，而撕破了九國公約，於是造成「九一八」事變，美國初雖以不獲英國的合作，而不能予日本以制裁，但自史汀生 (Stimson) 之不承認主義 (The Doctrine of Non-Recognition) 以至廢止美日商約 (Treaty of Commerce and Navigation 1911) 其主旨端在不承認日本所宣布的秩序，亦即在維持其久經宣布的門戶開放政策，所以李普曼 (Walter Lippmann) 近著「美國外交政策——民主國家之盾」(U. S. Foreign Policy, the Shield of Democracy) 有云：

「一八九九年以來，美國早就致力於促進這種發展——使中國成爲一大強國。當美國占領了菲律賓，成爲遠東的種勢力以後，美國政府，便已反對把中國分割爲帝國主義的勢力範圍，這就是所謂「門戶開放政策」。除了一些暫時的離軌和一些舛誤以外，美國總是堅持這個政策，而此後更因爲不肯放棄這個政策，以至於被捲入目前的大戰中。」

## 第十一章 民族革命的回顧與前瞻

### 第一節 民族革命的肇始和完成

由前所述，自其近者言之，自道光二十年（一八四〇）鴉片戰爭起，自其遠者言之，自滿清入主中國之年（一六四四）起，迄於最近之抗戰建國止，中華民族的歷史篇章中，有一股主要的潮流，（可謂為大勢所趨）即民族革命運動的興起與長成。清軍入關，大江以南，烽火到處，五王之役（福唐魯韓桂）以外，民軍以薙髮起事者，無慮數百起，其行動予以後的三百年一莫大的啓示。而尤以士大夫之著書立說，昌明民族、民權的思想，注重經世致用的學問，與有志之士，努力於民衆運動，秘密結社，予近百年來的民族運動，實為直接而有效的影響。及至鴉片戰爭以降，繼以甲午中日一役，中華民族的革命運動，於推翻滿清之外，更賦以一新而且大的課題。

中華民族主義的思想，與現代歐美純以地域與人種為基礎的排他性之民族主義有別。我先民雖有「蠻夷滑夏」之痛，嚴「外夷內夏」之防，但儒家口中夷夏之區分，是指文化上的差別，故最早「當春秋戰國之際，即有用夏變夷之說，這時期雖如蔣百里所云，是華族完全自己文化時期，已經下了兩顆種子，一是同化力，一是抵抗力，封建以取攻勢，井田以取守勢，但與十八世紀以來盛行於歐陸國家以隣為壑的民族主義，大為不同。中華民族，自有一極優越而完整的文化，在儒家理想之下，政治、道德，融成一片，精神作用，勝似物質，和平手段，多於武力。溯自以文德懷遠人，格有苗，以至於明清之際的忘生命拒薙髮之令，皆珍重此一寶貴文化的力量之尊嚴。終於這種文化力量，方告成功之時，卻有另一種新式的民族主義，鋒芒及於海禁初開的中

國。這一種民族主義精神，不同於我之固有，前者爲有紀律與組織，乃重物質與武力，此爲我固有文化中之最所缺乏，或未嘗一予重視，此兩種文化於較量之下，各有特徵，但在既往百年來的接觸之中，中國屢次被迫的接受此種新的民族主義。中國爲保持其數千年來相守相養的文化，坐於一向悠然自大的積習，敝帚自珍，雅不願予倭來的文化以重視，爲維持其固有文化及排斥西洋文化，而發生了中英鴉片戰爭，英法聯軍之役。中日甲午之役，與庚子之役，但以其所短，以乘人之長，唐吉阿特式的義舉，自然無役不敗。因此種重大的刺激，而發生了一度一度的維新運動，一次比一次波瀾壯闊，一次比一次力量偉大，此中一貫推動的力量，不得不說是以中國原有文化，摻雜歐美文化，救亡圖存的民族主義，爲之原動力。

溯自太平天國的發難起，（一八五〇年）而維新運動，（一八九八年）而義和團運動，（一九〇〇年）而辛亥革命，（一九一一年）更自辛亥革命而歷次的民衆運動，（五四、五卅爲其著者）而北伐的成功，以至於今之抗戰，外表雖有所迥異，而在實質上，則萬變不離其宗，皆屬民族主義，日益強烈的表現。其初則由少數先知先覺之士爲之，愈後愈深入而愈普及於民間，此由其潛存的民族意識與外力的刺激者各半。——中西交接後中國躡節節失敗，但終於培植起現代民族意識，則爲其唯一的成功，——在事實上，雖則一壁有神聖可貴的民族意識之人，日益衆多，同樣的在另一方面，洩沒其天良，而喪心病狂，認賊作父的人，亦日不少，這是一件無可諱言的事情。但前者終屬占絕對多數，而有其極光明熱烈的信心，加之後者爲一種無知的窮困的，而致無識於民族大節者爲多，此蓋不足深責，在鴉片戰爭中，有不少生活於沿海的人，爲英人搬運彈藥，在英法聯軍之後，又有不少潮州人做同樣勾當，中日戰爭中，也有中國人賣電稿，探軍情，庚子之役，更有不少人爲虎作倀。同時在積極方面，廣東對外封鎖作戰，寧波一帶，仍可對英大

做貿易，中日戰爭，外國記者認爲日本全國對李鴻章作戰，庚子之役，東南各省與外人訂互保之約，但秦越人相視之觀念，以事實的教訓之啓發，終乃日見其不復存在。反之，舉國一致的呼聲，要日壯其波濤，及至今日，全面抗日，萬衆一心，對敵人作戰到底，此種景象，若持與五十年前第一次中日之戰，乃至百年前鴉片戰爭相對照，此中民族意識的增長，可以說是與時俱進，一千里。

在對象方面上講，前半在「反清復明」，日鄭成功、陳永華、而張念一、朱一貴、林爽文、胡秉耀、洪大全、洪秀全，以至 國父，自明末反清運動，而太平天國，而戊戌維新，而辛亥革命，先後二百餘年，前仆後繼，未嘗中斷，終於推翻了清廷的政權，達到民族革命的地步。但在今日言之，此其成功，已因時空的變異，而失其重要性，因爲西洋力量東漸，中華民族遇到了另一新的對象，此新的對象來勢洶湧，接觸之下，令人有「三千年未有之奇變」之感。加之舊的對象，已漸失其控制與敵對的力量，抑且投降於此中華民族文化主流之中，失其曩昔強武優越之勢，結果所至，無論在文化上，血統上，俱已化其方隅性，而溶於一爐，變作一體。其中少數滿清親貴，初不識歷史大勢，妄冀維持其在政治上的優越性，阻止此種如日方中的民族意識，終有辛亥革命之成功，對於阻礙努力，不啻拉朽摧枯，風捲殘雲。但新的對象，則分子既多，力量尤大，其阻礙於民族革命之發展與成功的作用，視前者不翅千百倍，故辛亥革命，乃不得不視爲民族革命的初步成功而已。

民族革命新對象，在反抗帝國主義者的侵略，中國在這一方面，遭了無數次的折阻與磨難，就中尤其與日帝國主義者，發生了嚴重的衝突。中日原爲同文同種的兄弟之邦，中國文化尤其民族精神，日本受惠獨多，但自甲午中日之戰後，日本變本加厲，侵略中國，最稱積極，而中國之現代



民族意識，乃變爲日本大陸政策的新長城，爲日本所嫉視，數十年來，日本無時無地，不在謀破壞新中國的統一，阻礙新中國的成建，但今日之中國，已非五十年前乃至百年前的中國可比，匪但毫無阻止的效用，抑且刺激愈深，反應愈強，即是中華民族意識，日益普遍與深刻，近百年來的中國，無有強大與團結之時如今日者，以此博得英、美友邦的重視，而率先廢除了所有已往不合理存在的特權，而清算日本之期，今已獲得。故從新的對象言之，鴉片戰爭爲中國近世史的第一頁，而此次對日的全面抗戰則爲最後一頁，最自然的結論，蓋建國已與抗戰並進，此後歷史自當另起新頁。年來雖已達其最艱辛最痛苦前所無比的階段，但勝利的自信，以民族革命精神的發揚，信如操券，舍生取義與毀家紓難的壯舉，已普遍表現於前線和後方，民心士氣，可歌可泣，在歷史上幾無一時期可與此相比擬。國父嘗說：「今日之革命，與古代之革命不同，在中國古代固已有行之者，如湯武革命爲帝王革命，今之革命，則爲人民革命。」其勢力至爲偉大，所以日寇妄想倒行逆施，阻礙此一歷史大勢，必其成爲燭火微光，終爲時代巨潮消蝕無餘。

民族革命之初步成功，比之此次之爲其最後完成的局面，雖有不同，但其在歷史的意義上，是不可抹殺的，其作始也簡，其將畢也鉅，是人類每一種歷史運動上必有的景象。辛亥革命自有其重大的歷史意義，第一爲完成其初步的歷史之使命，滿清親貴爲善旣不足，爲惡且有餘，重爲民族的罪人，高唱「寧與外人，不與家奴」之荒謬言論，非去之不足以言更始與有效之施政，而作進一步的努力。復次，辛亥革命的意義，除前者之民族意識外，更爲一種民治運動，自此役之後，中國乃成「民」造國家，數千年專制政體，至此一掃而空，其後雖有野心家，想恢復獨裁，終不可能，以是辛亥革命在中國歷史上，與前此之朝代興廢，迥異其趣，亦即更非單純的政治革命。第二，社會主義的呼聲，雖爲種族及民主思想所掩蔽，但並非絲毫不存，已率先數數見於

國父的講演中。國父眼光遠大，率先以此喚醒國人，雖其時聽者寥寥，但已吐其端緒，是三民主義的新中國，在辛亥革命——即初步的民族革命的成功中，已分別有其存在的力量。

在經濟的意義上言之，說者謂此數千年來之一大變局，全由中國加入市場而起。辛亥革命爲此大變局中之一幕，辛亥革命一方有與中國從來革命過程相異之性質，他方卻有與中國從來革命相似的途徑，由前者言之，爲中國歷史開一現代革命的紀錄，如上所云，可謂爲初步之成功，於後者言之，仍爲歷史上改朝換代之戲劇的重演，易言之，表面上的政治現象，雖有變更，但政治所依據的經濟基礎，仍無所更新。說者謂：「在滿族入關時，漢族商人地主階級所憂者爲農民騷動，滿族之貴族，既以其武力平定此一騷動，則漢族商人地主亦既心悅誠服。及至滿族貴族，抑制漢族商人地主的政治地位，並違反其性慣輿情時，他們才憂在滿族，乃於農民平定後從事於反滿運動，然悔之已晚。及至太平天國時，漢族商人地主同樣的憂在農民，但太平天國平定後，他們卻已不憂滿族。前一次是他們賴滿人貴族的武力，平定農民，這一回却是滿族賴他們的武力，平定農民。——論者強調會國藩部下之中農富農，是爲地主私有制度而起作戰，甘心受地主領導，以與貧農無產者的社會主義戰。——他們憂不在滿族政府，而在外國資本主義，因之漢族士大夫在太平天國失敗後，大抵不主張排滿，而最急進的，也不過致力於維新。」（大意見陶希聖辛亥革命之意義載民國二十年東方雜誌）因謂辛亥革命，是以貧農無產者羣之活動爲開端，然其自身，則大體由覺醒的中間階級，及新知識分子實行其領導者的作用。在革命發展時，充滿了民族、民權革命之氣勢，而社會主義呼聲，祇數見於國父講演中。與中同盟所承繼於太平天國之「平均地權」政策，已爲種族及民主思想所破，此等革命，自易爲商人地主士大夫所乘，由平民發動起來的革命，不久即充滿妥協的氣息，在軍事上，則爲新知識分子統率之南方新軍，竟與新政治官僚

統率之北洋新軍圖融和，在社會上，則有官僚紳士之大量投機，在政治上，袁世凱對滿政府之政變，竟換得民國第一任總統的地位。其過程爲：（一）中間階級領導農民無產者發動革命，（二）滿洲貴族與漢族商人地主相爲均衡的絕對主權，因而解紐，（三）漢族商人地主，實行政變，表現其實際久握的權力，構成一支配農民及中間階級的政府。但同時，他方面却也把各省區督撫分權的潛勢力，發露到形式上面，袁世凱的新軍之北洋系統，因將此種形勢表現出來。外國資本主義及商業和封建勢力，不斷向農民進攻，農民破產後所形成的大量過剩人口，無工業以吸收之，乃爲盈千累萬軍隊的來源，以此形成擴大軍隊，——擴大地盤，互爲因果的循環局面，結果所至，斯爲民國初年軍閥的混戰。其後卒有民國十五年的北伐成功，視辛亥革命雖遠爲進步，但在實際上，尙待澈底的改變，亦即妥協不無存在，而經濟的基層，終無所變異。其因襲工業國家皮毛的社會主義者，又囫圇吞棗，生吞活剝似的，抹煞中國實際一切與文化傳統，見樹而不見林，不外文字空想，教條似的以謀成中國版，要鮮功效。及至今日，「民族至上」，「國家至上」的呼聲與表現，已達白熱化的程度，但欲其持久與有力，仍不能不注意於其基層，用謀發揮全民的力量。故簡言之，政治經濟，必須雙管齊下，亦即抗戰建國，必須同時並進而後可。國父曾聲稱中國革命之目的，在：「掃除中國一切政治上、社會上舊染之污，而再造一莊嚴華麗之新民國，爲民所有，爲民所治，爲民所享。」他的意思是，中國必須實行民族革命、政治革命、與社會革命，以變成一個「民族的國家，國民的國家，社會的國家。」又曰：「我們抱三民主義的革命黨，和各國的革命黨，都是大不相同的，各國的革命黨，不是祇抱一個主義，最多就是抱兩個主義，向來沒有抱三個主義去革命的。世界中明明白白抱三個主義來革命的，祇有我們中國國民黨是頭一個。」

近代世界上，民族主義的運動顯有兩大路線，一在爭取政治自由，一在解除外來統治，實現其獨立自由，所以一民族在實行政治統一時，必須先與外力抗爭，或則先事解除國內異族的壓迫。中國即一再循行此種途徑，與世界大潮流相契合。第一時期，以對內的民族革命爲骨幹的民主運動，經四十年，乃至溯原於黃梨洲提倡民權三百年後，而始大部告成。今則步入第二時期，企求對外的民族獨立自強的建國之完成，於今正值國際政治演變作一劃時代的展開，亦即近百年來爭獨立自由的民族思想之偉大運動，將畢其功於一旦。其在中國，更具遠旨，三民主義中的民族主義，其直接目的，雖屬在求中國的自由平等，而其最後理想，却是世界大同，——大同世界，乃一種輻國界無戰爭而人人有平等政治與經濟權利的世界。

現階段的體認和努力，應根據於近世中國歷史的追蹤，與中國現狀的檢討，三十四年六月中國國民黨第六屆一中全會舉行閉幕典禮時，總裁於今後完成革命的使命，有特別說明的幾點，以爲今後努力的基本，曾說：「我國革命建國，要首先着重力行，」不畏難，不憚煩，不祇講表面，率導全黨同志，號召全國同胞，篤實踐履，一致力行，使我們的主義和政策，能够確實貫徹，既定的計畫，能够依限實施，我可以保證我們抗戰勝利之日，就是建國基業大定之時，這就全賴我們有再接再厲的奮鬥，和百折不回的決心。」今後時迫世亟，「坐而言不如起而行」，民族、民權革命，我們更加緊爭取抗戰勝利，我們要及時召開國民大會，提前實施憲政。民生主義，我們要體認實現民生主義的真諦，與我們要厲行經濟建設，以促進我國的工業化。凡此三方面，是我們目前努力的要項，既一掃已往因循的積習，與未能把握重心以致分散力量的弊端，尤希冀在今後三十年中，迅速完成中國革命建國的大業。

六全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政綱政策，以民生主義部分最關重要。總裁以為我們要實施這種政策綱領，首先要確立幾點基本的認識：（一）中國國民革命，在於為全民謀利益，。總理常說，三民主義的國民革命，是求階級利益的調和，不在階級利益的衝突，我們中國祇有大貧小貧之分，而實在沒有真正的資本家。至於最近在後方和谷邨市所以有土地兼併和資本不合理集中的現象，乃是由於社會組織的未臻健全，戰時政令的未能貫徹，這種畸形現象的存在，最顯著的就是所謂發國難財的暴發戶，實在還是極少的少數，而且他們根柢並不深固，祇要我們有貫徹政策的決心，是不難於剷除的。（二）大家知道我們中國人民最大多數是農民，農民不獨是國家平時的支柱，在此次抗戰中，貢獻人力、物力也最多，至於手工業者 and 產業工人、職業工人、以及企業界的員工，同樣為戰時生產而勞瘁，我們對於農民、工人的痛苦，必須予以解除，對於他們的利益，必須予以保障，而對於勞資的關係，則必須予以調整。我們中國誠然如總理所言，祇有大貧小貧之分，還沒有貧富絕對懸殊的狀態，如果我們能貫徹政令，來取締極少數非法的暴富，以發展經濟，來提高多數大貧者的生活，就決不會有階級對立現象的發生，這是我們中國社會問題的特徵，是我們研究本國社會問題與經濟問題時，所不能否認，也不應該忽畧的。（三）我們八年抗戰中間，一般小康之家的中產階級，為抗戰而出錢出力，他們的貢獻很大，民族意識也最強。至於一般拮据經營的企業者，他們從千辛萬苦中的成就，正是我們將來工業建設的萌芽，所以我們一方面固然要裁抑兼併和節制資本，而對於農村中產階級和正當守法的企業者，必需予以適當的保護與扶持。（四）我們更要知道，淪陷區的農民、工人，以及中產階級，受敵人壓迫最深，破壞最大，他們盼望解放的心理也最切，而隨着失土的收復，一切社會秩序，有待重建的時候，我們實行民生主義，也就最容易。基於上述四點的認識，我們可以具體指出，我們實施民生主義政策的要點，

就是：(甲)在後方要貫徹戰時戰令，整頓稅制，管理金融，一方面積極改良保甲、兵役和糧政，切實維持地方自治，推廣農貸，取締高利貸，改善租佃關係，實行減租，以保障農民利益和農村秩序。一方面實行累進捐租，加重大地主和富商的負擔，以減少中小地主與一般農民的苦痛。(乙)在收復區，則乘收復的時機，澈底實施土地政策，整理地籍，平均地權，裁抑兼併，保護中小地主及自耕農，並積極扶助佃農，普遍改善農民的生活。(丙)對工人問題要認定工業資本與勞動階級在產業發展過程中有其共同的利益，以此為本黨勞工政策的基礎。所以一方要獎勵生產，使無業者有業，失業者就業，而同時對於已就業的工人，則在發展工業的條件下，求得勞工條件的改善，和工人生活的提高。總之，我們要遵奉 總理的遺教，認清現實的需要，一切關於民生主義政策的實施，都要以平均地權節制資本為依歸，我們的着眼點，在於整個社會的安全，全民福利的增進，勞苦農工的保護，和生產事業的發展，這是我們實行民生主義的真諦，也是我們鞏固民族基本的要圖。

中國革命的完成，將以民族革命始，而以民生革命終，作始也簡，將畢也鉅，如上所述，民生主義的完成，建國大業方克奠其不拔之基。

## 第二節 革命運動與中國國民黨

我國近世的民族革命運動，其過程蓋顯然可以分為下列三個階段：(一)自反清運動到太平天國的失敗，(二)自自強運動到辛亥革命的成功，(三)自倒袁運動到今日之抗戰建國。辛亥革命乃其過渡的樞紐之所在，而革命的中堅分子，雖前後有不同，但在後兩階段之中，要以中國國民黨為之樞幹。而在第一階段中，其思想影響於國民黨者，又顯然有其跡象可尋，國父承明末民族

憾，愛重南京，景慕明陵，幼時極喜聽洪楊故事，流風餘韻，綑纏最深。至在國民黨的本身，其組織與主張，隨革命事業之進展與革命環境的需要而為演進，但始終求為一革命的政黨。其歷史則有下列的各期：（一）興中會時期，民國紀元前十九年，（二）中國同盟會時期，民國紀元前七年，（三）國民黨時期，民國元年，（四）中華革命黨時期，民國三年，（五）中國國民黨時期，民國八年以及至今。溯自中法之役，（一八八四年）國父始決傾覆清廷，創建民國之志。甲午，（一八九四年）赴檀香山，組織興中會，宣言在攘夷興中，推翻滿清，（庸奴誤國荼毒蒼生）抒此時艱，奠我中夏，以申民志而扶國宗。興中會成立後，發生乙未（光緒二十一年）廣州之役，及民國紀元前十二年惠州之役，同時史堅如炸德壽不成被害。（胡漢民撰烈士紀念碑中有語「其志行固前史所未聞其勇亦過於荆聶之倫遠矣」）聞風而起者，有唐才常漢口之役，黃克強長沙之役，他如王漢之自刎，吳樾之炸案皆是。紀元前七年，國父在日本組中國革命同盟會，由廣州之興中會，湖南之華興會，與蘇、浙之光復會組合而成，其誓約中主張：「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建立民國，平均地權」，並規定中華民國的名稱，揭發國父所倡導的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資號召。其間革命運動，則有民國紀元前六年萍澧之役，民國紀元前五年黃岡、惠州、防城、鎮南關、欽廉、四川諸役，民國紀元前四年，河口、廣州諸役，民國紀元前二年，廣州新軍之役，尤以民國紀元前一年，廣州三月二十九日黃花崗之役，黨人作壯烈的犧牲，有姓氏可稽者凡七十二人，影響全國，乃有次年革命之一舉成功。（黃花崗碑文有云「然精神所激發使天下人皆了然於黨人之志節操行與革命之不可以已」又中央特別規定此日為國定革命先烈紀念日與青年節）暗殺運動，則劉思復謀炸李準，徐錫麟刺恩銘，熊成基謀殺載澧，黃復生等圖炸載澧，溫生才槍殺李琦等。民國成立，同盟會乃由秘密的結社，成公開的政黨，宋教仁為「鞏固共和，實行平民政治」

的宗旨，於民元擴大同盟會的組織，而爲國民黨。「官僚政客，投機分子，悉行攬入黨中，質量既已變化，精神由是消失」，結果乃爲袁世凱所乘。二次革命失敗，「實則國民黨時期，本黨軀殼雖擴大，然精神喪失，爲其失敗之要因」，國父有鑒及此，因於民三成立中華革命黨，嚴肅紀律，統一意志，淘汰腐化，其組織係秘密結社，非復政黨性質，而以「掃除專制政治，建立完全民國爲目的」。宣言中更謂：「吾黨自第一次革命，國體與政體變更後，即以鞏固共和，實行民權、民生兩權爲己任。」此期間之實際政治運動，爲民國三年六月上海事變，陳其美死之，十二月肇和起事失敗，民四雲南起義，重建民國，民六張勳復辟，各省討伐，蔣氏組閣，議員南下租軍政府。民國八年，國父以中華革命黨成立以來，仍多沿用前名，因於是年通告改名中國國民黨，其宗旨在「鞏固共和，與實行三民主義」。民九，革命軍起師，底定廣東，民十重開非常國會，奉國父爲大總統，民十一誓師北伐，阻於陳炯明之叛，十三年一月，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開會於廣州，實行聯俄、容共政策，更發布宣言。其間，國父在廣東中山大學作三民主義系統的講演，與創設黃埔軍校，皆影響至大。民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國父逝世北京。七月，國民政府在廣州宣誓成立，十五年北伐，十六年四月清黨，十八年三月，北伐完成，全國統一。二十年東北事變發生，二十六年「七七」事變總起，八月共產黨提出抗日救國十大綱領，在三民主義旗幟下，一致抗敵，國民黨容納之並及他黨，以至於今。故近五十年來的中國政治史，幾與國民黨史相合，即在已往五十年，中國國民黨，曾推翻帝制，締造民國，曾打倒軍閥，統一全國，現正領導抗戰，爭取勝利，將來建國工作，更有重責。而五十年來，中華民族所以能由垂亡而漸趨於復興，中國國勢所以能由晦塞而日接於光明，無不是革命先烈熱血苦心之所培育而成，此其一。中國近百年來歷史的主流，爲民族革命，而中國第一個政黨之國民黨，更始終把握此一精神，在時代進展環境



變易中，不斷求組織主義與行動的適合於時空之需要，（胡適曾謂：「無意的演進，是很慢的，是不經濟的，譬如蠶絲」以來的各處匪亂，多少總帶着一點「排滿」的意味，但多是無意識的衝動，不能叫做有主張的革命，故容易失敗了。太平天國的革命，排滿的色彩稍明顯一點，但終究算不得是有意識有計劃的排滿運動，故不能得中上階級的同情，終歸於失敗。近二十年來的革命運動，因為是有意識的主張，有計劃的革命，故能於短時期之中，收最後的勝利。」）尤其有其革命性與光明正大的精神，以規建三民主義的新中國，是不但在已往如上所云，有其承先之功，而在今後展望，更有其啓後的偉大，抑承先啓後，綿綿無有盡期，蓋如吳稚暉所云：「革命的意義，乃是去其舊染之污，而日新又新，革數千年舊日不正當之命，造以後最正當之新命，革命責任，恐怕要擔任到無量年數。」而中國國民黨的最終目的，在實行三民主義，民族主義的內容，有中華民族自求解放，在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民權主義的內容，在於間接民權之外，復行直接民權；民生主義的內容，在於平均地權與節制資本，並由國家力量，以謀人民生活的保育。總裁更於國父誕辰國民黨五十周年紀念日說道：「我們今天，就其——三民主義目的具體言之，那就是民族主義，是要救中國的危亡，求中國的獨立；民權主義，是要建立真正主權在民的中華民國；民生主義，是要杜絕資本的壟斷，防止階級的鬥爭，以謀生活的均衡；這包括民族、民權、民生三方面的三民主義，涵蓋一切而無偏頗，適合國情而無流弊。」綜之，國民黨除有其五十年悠久偉大的歷史外，更有其合乎國家與人民的需要，應乎世界與時代的趨向之精神，此其二。

在辛亥革命成功以前，革命運動的對象，為驅除韃虜，即如唐才常之自立軍，（光緒二十六年以次相繼起事於長江中流各省）雖號稱保皇，陰實有光復漢族政權的思想，至如徐錫麟的光復軍，則更輒論已。像清末年間，革命的如火如荼，固緣於潛在的民族意識的昌明與恢復，而在其外

感上，亦不容漠視，列強侵畧，依然未已，日本以蕞爾小國，再挫強俄，其影響於國人者實深，中俄皆專制之邦，日本有立憲之制，一時憲政之聲，聳然塵起。而在革命運動對象上之滿清朝廷，則已尸居餘氣，抑且倒行逆施，拳變之後，光緒於二十六年冬在西安下詔變法，但命下後，內外臣工泄沓如故，不過恫於外力，因藉變法之名，以謝各國而安民心，舉凡行於一八九八年戊戌維新的新政，又皆一一見諸明令，如改試策論，不准用八股文程式，改書院爲學校，選派學生出洋肄業，改訂刑律，責成臣工破除積習以補時艱等，皆是爲和緩排滿民氣，並准漢滿通婚，爲交歡外人，乃改建海宴堂爲議會外人之地，但此種粉飾之舉，對於內外涵湧的浪潮，無能爲力。加以滿廷親貴斂財浪費，無所不用其極，以國人受日俄戰爭的激刺，視立憲爲當務之亟，乃初派載澤等五大臣考察憲法，繼則因循塞責，終則頒布所謂憲法大綱，抄襲日本式的憲法，以大清皇帝統治大清帝國，萬世一系，永永尊戴，而君上神聖尊嚴，不可侵犯云云，亦誠所謂「欽賜憲法」，抑更多用親貴，以操軍政大權，實則無論親貴，即漢人之傾向扶滿者，老成凋謝，亦既無人才之足云，結果，假立憲引起了真革命，光緒三十二年，宣示立憲以九年爲預備之期。及至宣統繼立，朝廷益呈空虛，曾一度開設諮政院，而各方殷望速開國會，組織責任內閣，再三請願，皆爲清廷所拒。宣統三年，所組成之貴族內閣，更爲奕劻等所主持，遂大使國人失望，終以鐵道國有政策問題，引起鄂、湘、川、粵等省嚴重的反對，軒然大波，因以促成武漢起義。綜之，以清廷之昏慣無能，貪婪排漢，以致引起內外不安，而漢族有識之士，知非倒滿政府，無以施新政，非革命無以救中國。而按諸實際，自太平天國以降，地方政權，各省軍務，早經潛移於漢人之手，故革命一起，有名無實的清政府，不旋踵即告倒臺。以滿清支族，雖屢經變亂，而無所學習，罔識大勢，阻礙革命潮流，終於相激相盪，一發而不可收拾。但初度革命成功之果，乃爲袁世凱所竊據，

國民革命運動，又不得不以封建餘孽爲進一步的對象，民國十八年後，方始大致告成。但此乃爲日本帝國主義者所嫉視，因有「九一八」「七七」等事變相尋，結果賦予我們民族革命以最後的課題，迄今最後勝利已得，建國來軫方遒，但我們以民族精神的壞寶，與始終保有其革命性弗天的國民黨之領導，抗戰既勝，建國必成。由上所述，我們近世史自然的趨勢蓋如此，而具體的民族革命，要可溯源於三百年前其中之三階段，在最初階段裏，我們革命的對象有二，即清廷與列強，終於推翻了前者，在第二階段裏，我們革命的對象，依然有二，即封建軍閥與列強，終於掃除了前者，更以國際形勢的變動不居，列強之中，有不少或自動或被動的以我民族革命的精神，而一反其過去侵略的面目，獨有日本後來居上，變本加厲的阻礙歷史大潮流，故在第三階段裏，我們民族革命的對象，祇有日本。抑更進一步言之，我們民族革命的最後理想，是世界大同，國父在他講演民族主義時，並不以完全恢復中國在世界上的平等地位爲滿足，他更希望中華民族，能努力促進世界大同的實現。這次戰後，我國一方面既完成了打倒強權野心國家的日本帝國主義者的工作，一方面更應作中流之砥柱，促進世界大同的實現，——依國父的說法，這種大同世界，是一種無國界無戰爭而人人有平等政治與經濟權利的世界。

但民族運動應與民主主義相依爲命，故民族主義的本質，決不僅是外向的消極的，而且亦是內向的積極的，即不僅是在國際間要爭取各民族的平等與自由，並且在國內統一國民的感情，統國民的意志，以爲推行民主政治的主要行動。總裁有云：「所謂民族主義的運動，不是單方面的運動，蓋民族主義運動，應有內外兩面，對外運動，僅爲民族運動中之部份，實不足以概民族運動之全貌，換言之，對外應向國際爲民族求自由平等，但同時對內，應極力主張精神建設，所以爲了精神建設，尤應瞭解民族運動，因之民族主義與民主政治，必須同時平衡發展，方有成功之希

望。一抑中國抗戰之最高原則，爲三民主義，而三民主義即民族主義、民主主義與民生主義的結晶，五十年來，國民革命即在於使此三者竟其功於一役，故此抗戰，更須建國，中國經此階段，不獨民族主義使其實現，民主主義由以完備，更須使民生主義，得以遂行、在消極上講，辛亥革命已予我們以莫大的教訓，而在積極意義上講，三民主義雖民族、民主、民生並列，而其最高之主要目標，則在民生，無民生斯無一切。國父亦嘗說：「吾黨在國內，以兵力奮鬥而勝利者，已有三次。……但三次之成功，皆不能達革命之目的，是兵力雖成功，而革命仍未成功，因爲吾黨尙欠缺力量之故，所欠缺者是何種力量，就是人民心力。當時中國人民不贊成革命，多數人民不爲革命而奮鬥，革命行動欠缺人民心力，無異無源之水，無根之木。」欲得人民心力，必須進一步的實行民權與民生主義。國父的理想，在於大同，再以「以建民國，以進大同」，垂爲遺教。今後中國的政治理想，即爲趨於民主與大同，而政治民主尤必建基於經濟民主之上，衡之今日之世界大勢，亦最適合，斯不僅達到了中國民族革命最後的成功，亦爲世界大同靖獻其埋憲。

辛亥以前，在中國歷史上雖屢有農民暴動，但以無革命組織，雖間有革命意識的表現，而無正確的領導，故迄少成功。辛亥以次的擴大成功之果，則以有了革命的組織，更不斷的改良，以適應時空，認識愈深，加入之人愈多，以成今日全面抗戰的情況。百年以前，國民外受列強政治、經濟的侵略，手工業開始崩潰，農家副業也隨之凋敝，國內則受滿清專制的壓迫，政治腐敗，貪污肆行，中央官吏與地方官吏，相互勾結，而州縣官吏更賤削小民，以承奉上司，於是高利貸盛行，土地權集中，農民無路可走，終爲演爲太平天國的運動。及自太平天國運動始，以至義和團之變，農民暴動先後凡五六十年，範圍及於全國，但始終未見嚴密的革命組織，用致缺乏共同嚴格遵守之一貫精神。（國父以爲革命成功的條件：（一）參加革命與奮行主義的人民，（二）組

構健全的革命黨，（三）革命的精神與妥善的方法。）及至辛亥革命，組織始見效果，溯國民黨的前身——同盟會，即革命組織的雛形。惟辛亥革命以後，一般革命分子，以為完成議會組織，摹倣民主形式，民國即可長治久安，以此輕心掉之，用致自二次革命至民國十三年國民黨改組的十年中，軍閥混戰，民不聊生，國人乃曉然於粉飾政治之毫無是處，國民黨的改組，尤獲民衆的普遍擁戴，今日抗戰建國，要以革命組織與革命意識為之中堅，故在此點言之，中國未嘗無進步之可言。論者因謂：回溯近百年的國史，從清廷包辦的南京條約，到最近南京偽府扮演的對日的「和平條約」，中國的進步，已很明顯了，以前是對外真屈服，目今是對日真抗戰。辛亥以來，三民主義大放光彩，而革命組織，逐漸改善，革命性質，漸被透認，革命羣衆，迅速擴大，如此更有累積進步的趨勢，以至於抗建大業的完成。

### 第三節 辛亥革命及其後革命諸役

辛亥革命爆發的原因，如上所云，不外種族的、政治的，乃至學說的，——歐美自由平等之說與商品以俱至，昭昭在人心目。具體言之，論者以為有下列五項：一，滿漢種族的裂痕；二，清季政治的腐敗；三，外力的壓迫；四，立憲的失敗；五，新興勢力的抬頭。（左舜生辛亥革命史）其中第一項源遠流長，滿優漢劣相形之下，不平特甚，可以謂為主因。（丁格爾——Edwin J. Dingle 中國革命記—China's Revolution 1911—1912 稱訪黎元洪黎氏即以此為言，"Please do not forget to say that this Revolution took place because the Manchus were so unfair to the Chinese—for no other reason." 商務版）而最末一項，則由以形成革命的主力，乃清末同光以來，逐漸膨脹的新興勢力。國父在清季提倡革命，直至辛亥的成功，其所依據以為革命之最

重要的基礎者，不外三個，其一爲留學生，其二爲華僑，其三爲新軍，留學生供給革命的思想，——鼓吹革命的宣傳品，大抵皆出於此等人之手，華僑供給革命運動的金錢，——說者因謂華僑爲革命之母，新軍供給革命的實力，把這三種力量運用到恰到好處，革命的勢力，乃能屢被挫折，而卒底成功，（但此實應乎天而順乎人，亦是無可否認之事，全國民衆，久憤新政，革命興起，應其心理要求，故聞風響應，全國景從。）論革命組織的構成，一八九五年外廠在華設立，一九〇〇年外資輸華，中國商人地主官僚，乃漸變爲外國買辦，因之，外交政策乃由抗外而趨於特外。但因新政舉行，因產生了新知識分子——革命黨，一八九二年之興中會，一九〇五年之同盟會，多屬留學生，是與中會同盟會爲「中等階級」即中間階級，領導農民無產者，打破滿洲貴族及漢族商人地主的政權之黨。國父雖注意社會問題，然與中會同盟會，仍爲「中等社會」領導下層民衆的革命集團，其作用在顛覆滿清，建立民主政治。

武昌起義不久，即影響全國，清廷知難而退，民國於短期內即告成立，但其醞釀既久，早在百年乃至三百年之前，即自興中同盟的成立，去武昌起義，亦既二十年，瓜熟蒂落，水到渠成，然已犧牲了無數烈士的頭顱與熱血，尤在武昌起義的前十年中，革命黨人或集團起事，明詔大號，或秘密圖謀，身入虎穴，或口誅筆伐，或炸彈手槍，有的是濺血五步，有的是垂涕而道，真個可歌可泣，而黃花崗之役的壯烈犧牲，與川人之痛哭保路，蓋又辛亥革命的先聲。及至辛亥起義，南北對壘，其勇敢殺賊赴湯蹈火的情形，據目擊者之所記載，（見張知本論辛亥革命與丁格爾中國革命記）當時犧牲奮鬥的精神，實在不可磨滅。張知本並舉一例以示：「在辛亥的時候，新政府組織，當時上自各都部長，下至書記，一律月薪二十元，這種廉潔與真誠的精神，適足爲革命者的模範。」又說：「總而言之，辛亥革命精神的表現，堅實蓬勃，足以摧毀滿洲政府，絕對

不是盲目羣衆的一種浪漫的舉動。」

武昌起義，爲一九一一年十月十日，（陰歷八月十九日）次日即行占領武昌，繼而漢口、漢陽，亦隨之入革命軍之手。由於革命運動之先聲奪人，使滿清官吏，風聲鶴唳，望影逃形。亦坐於起事諸人之布置得宜，對內對外，皆能應付得宜使然。繼之各地聞風響應，長沙、（九月一日）九江、（二日）西安、（四日）太原、（八日）雲南、（九日）南昌、（十日）上海、（十三日）杭州、貴陽、（十四日）蘇州、（十五日）桂林、（十七日）安慶、福州、（十八日）廣州、（十九日）濟南、與海軍各艦、（二十一日）奉天、（二十二日）成都、（十月七日）各地皆藉新軍爲光復的主體，迅告反正，甘肅亦於十一月十八日獨立，所未高揭革命旗幟反清者，惟冀、豫兩省，則以兩省爲清吏根據地，駐有重兵之故。凡百二十六日之間，清帝遜位，革命成功，數千年的君主政體，亦於以推翻，民族主義民主主義，大功短期而竟，比之世界任何革命的成功，皆爲迅速。

清廷聞知武昌起義，一時驚惶失措，乃起袁世凱督師，凡所臨時實施者，俱便袁氏盜竊利用：（一）罷免親貴及改組內閣，而以袁氏組閣；（二）下詔罪己與宣誓太廟；（三）諭開黨禁與派員宣慰。然大勢已去，凡所言行，要無絲毫效果，而影響所屆，清吏根據地的形勢，亦岌岌可危，有變生肘腋之虞。乃宣布重要憲法十九條，君主雖仍存在，君權則以大爲削弱，謀以緩和革命形勢，結果既未能一阻革命怒潮，更予袁氏以晉身之機，組織袁閣，大權獨攬，代清廷而起擁實力，以與革命軍成對立之勢。

袁氏既起，乃率其北洋軍與民軍戰於武昌，民軍先失漢口，（漢口爲袁軍大火，丁格爾書中有詳盡動人的敘述。）繼失漢陽，但同時占有南京，據有長江上下游全勢，而袁軍也因得到漢

口、漢陽的勝利，雖取得議和之資格，因使一方促成南京之組織臨時政府，一方便醞釀清廷之遣使議和。臨時政府由各省代表集議，設於南京，初選黃興爲大元帥。十一月一日，繼由十七省代表，以十六票選 國父爲大總統，續選黎元洪爲副總統。不久內閣與參議院皆先後成立，規模初具。至於議和之先，一再停戰，清方由唐紹儀，革命軍方面由伍廷芳，分別爲代表，在滬會議，以國體問題，急切未決，袁氏衷心反對民國。臨時政府的完全成立，南北戰事又將再起，而革命黨人，更謀刺袁氏，並炸死良弼，袁氏因於有利的條件下，勉強表示熱心贊助共和，因嗾其部下段祺瑞等，一再通電贊成共和，促使清帝退位，二月十二日，清帝宣告退位，民國南北統一。此次革命的迅速成功， 國父曾謂：「自武漢起義以至今日，亦不過將近一載，而中華民國儼然完全成立，此世界革命史所未有，可爲中華民國革命史上一大特色，因同盟會之主動，亦實由於得到大多數人民的擁護。」

清帝退位，袁世凱乘機以起，而在革命軍方面，亦不得不藉之以爲統一的過渡。清帝以二月十二日退位， 國父乃對參議院辭職，並薦袁氏以代，十五日，選舉袁氏爲臨時大總統，然袁氏拒不南來，更嗾使部下兵變，參議院因不得不允袁氏於北京就職，並起草中華民國臨時約法，袁氏就職後，爲唐紹儀組閣， 國父於四月一日辭職，五日參議院北徙，統一形勢，於以告成。

民國成立以後，舉國民衆，以爲由於國體的改良而刷新政治，從茲可以一洗淨盡了滿清頹頹腐敗的局面，國家的貧弱，國民的痛苦，社會的凋敝，列強的專橫，舉可一掃而空，萬象更新，豈知此次革命，但爲初步的表面的成功，極富妥協性，（張知本論爲「半途放棄，只算是沒有完全成功」）民族主義祇部分成功，民權主義亦植基不穩，民生主義更無所談起，而與遜清官僚軍人妥協的結果，遺毒數十年而未有已。袁氏梟雄，但圖個人榮利，罔顧一切手段，其爲禍於中國近



年政治士風者，極其重大。緣於舊制下之寄生蟲，以新制成立而致失業，必其反動是謀，加之，其中有軍人，有政客，有知識分子，自易促成內亂，展轉相尋，數十年而未已，更不遑一論革命之最後大敵——帝國主義者的推翻。而帝國主義者，從而扶植反動勢力，以阻礙革命，致使革命大業，迄難成功。因之，中國政治革命，雖自辛亥始，而革命鬥爭的擴大與深刻化，則乃在民元以後，一次不足，繼之以二次，終以民十五年以後的北伐。更以我國為四五千年之老大國家，一旦改為民國，新習舊染，百廢待張，全國政治、社會乃至文化生活，自然引起極大混亂，紛紜莫名，衝突四起，馴至本末後先的體認，莫衷一是，築室遺謀，故數十年來的國是莫定，成為不可或免之事，於此危疑震撼之中，革命勢力，一再發動新的攻勢，封建勢力，終於民國十七年卒被打倒。就民元以迄民十七年間戰事性質分析言之，有代表革命勢力者與代表舊勢力者之戰，有代表革命勢力與代表舊勢力內部的分化之戰，更有代表機會主義者乘勢攘奪權利之戰，或具有其一種性質，或兼具以上二種或三種的性質，茲簡列於左：

一、建國之戰——民國紀元前八月十三日起，民國元年二月十二日止，有如上述。

二、二次革命之戰——起民國二年十二月，止於同年九月十二日，結果革命失敗，建國之戰所成的事業，乃僅餘「中華民國」四字。論此戰的失敗，在憑藉不如袁氏，又一般人心，畏亂苟安，袁氏惡跡，亦尙待暴露，各省多不與國民黨取一致的行動。

三、護國之戰——起民國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迄五年六月十六日，——結果袁氏羞憤而死，黎氏繼為總統，雖成南北一家的氣象，特袁氏遺孽的反民主勢力，仍然存在，亦即護國軍所消滅者，僅為袁氏之帝制而已。

四、定國之戰——起於民國六年七月一日，止於七月十四日，——乃反對張勳之戰，原為北方軍人

分化戰爭的變相，亦即北方軍人混戰的開端。在實際上，無大意義，惟自茲以降，乃無帝制與復辟的新紀錄。

五、護法之戰——起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迄九年三月十八日吳佩孚自湖南班師北返，而告一段落，直至民國十五年七月九日，國民革命軍的出師北伐，始克完成另一次的革命戰爭。（繼之，其間有民九直皖之戰，民十一直奉之戰，粵桂之戰，民十三年蘇浙之戰，二次直奉之戰，俱關內閣，不足齒數。）

六、國民革命軍完成北伐之戰——起民國十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止於民國十七年九月二十二日，自廣東出發，以至肅清滬東，歷時凡二年有半，由珠江流域，而長江流域，而黃河流域，其規模之大，為民國二十年來所未有。北伐時其所揭橥的口號，為打倒帝國主義及其工具的軍閥，以是帝國主義者的恐懼為當然的事情，乃有列強之出兵上海，日本之一再挑釁濟、津，然俱未能阻撓北伐之完成。

由於十七年來的不斷戰爭，使國內元氣，大大斲喪，國際地位，江河日下。更以貧、弱、愚的結果，招致了不斷的外侮，自民七以迄民十七的十年之中，帝國主義有再行捲土重來，操縱內亂，力行經濟侵略，馴至國幾不國，在華府會議時，為白里安所詬。國父生前曾稱及革命失敗原因，而歸納之為：（一）人民知識落伍，不明三民主義；（二）國民黨本身不健全，黨人既不守紀律，又不知為主義奮鬥，而革命的方法，也不知講求；（三）國內與國外的障礙太多。但多難興邦，益堅一般民衆喁喁望治之心，與一般志士仁人除暴安良之願，更認識得非國內統一，無以求自立，非打倒帝國主義者，末由談解放，而國民經濟的痼造，國民生活的改良，更不可一日或緩，故十數年爭戰之中，亦既在不斷的培植其光明之力量。綜言之：（一）家天下之政治制

度，以 國父之剝建民國，推翻了數千年來相承的專制制度，而即消失，由寡頭獨裁，而多數人參與政治，由秘密操縱，而公開商討，故民國之剝建，實爲國運劃時代的轉機，民主主張遂爲民國以來之圭臬。辛亥之役，改革政治，引起了國民的信心，而肇其維新的端緒，亦即喚起民衆與組織民衆，此役貢獻厥大。抑溯自紀元前十八年與中會成立時，有驅逐韃虜、恢復中國、剝立合衆政府的誓言，紀元前七年，中國同盟會成立時，除上項宣誓外，更有「國民皆平等，而有參政權，大總統由國民共舉，議會以國民共舉之議員構成之，制定中華民國憲法，人人共守，敢有帝制自爲者，天下共殺之」的宣言，此一優良傳統，更爲國民黨所保持而弗失。（二）剝痛鉅深與自力更生，「一壁內戰頻仍，哀鴻到處，一壁摩厲後起國人於血淚之中，體認到非革命無以更新，而革命尤須革心，新教育雖多失敗，但成多於毀，更始終於內憂外患中，維持其統一的體系，供給革命以日益增多的生力軍。百年來的痛史，坐於不自振作，徒恃外援之故，今乃曉然於自力更生的爲首要之圖，自信野心之爲必具之念，此一點心理的準備與改造，不得不謂二十年來內戰唯一的結果。而中華民國甯馨兒般的智識青年，所貢獻於國民革命者，厥功最偉，五十年來，先烈死事年齡，在三十歲左右者，十居八九，蓋以此輩青年先烈，真誠大勇，不顧成敗利鈍，以頭顱奠民國之基，以熱血灌革命之花，故能一舉而驅除韃虜，再舉而撲滅袁氏，三舉而剝除軍閥，四舉而發動全面抗戰，完成革命大業。以是民國以來，雖一壁有不少令人感到短氣與黑暗重重的事，但在此令人感到短氣與黑暗重重的事情中，乃能榮發新枝，以剝造苟日新又日新日日新的中華民族之新生命，於今後億萬斯年。

#### 第四節 由中國近世史論今後世界與中國

這第二次世界大戰，由中國的東北事變而引起，軸心國家的德、義，既已無條件的投降，暴日作同樣的屈服，亦於八月十日實現，戰後的中國，在戰後的世界中，自有他應得的地位，但我們不能不對今後的世界與今後的中國，由百年以來的中外歷史，以及此次空前的戰爭，予以體認。更直率的講一句，從以上篇章中，中國自身固足以影響世界，但世界的大勢，尤足以左右中國，今後如何承百代之流，會當今之變，是要我們深切的考慮與縝密的努力的。作者對於今後的世界的認識是如此：

戰後的世界，當然不會恢復戰前的狀況，因為國際間，至少已打倒了三個飛揚跋扈的民族和國家，長期的戰爭，與寫生死決鬪而力求勝過敵人的努力之結果，與戰爭有直接關係的器械，固然日新月異，而尤其對於交通經營、科學發明、工具改進、物質利用，乃至心理影響，經驗丕變，世界情勢與戰前，已表現為迥不相侔的面目。而現實的國際政治，我們更不能為和平的理想所掩蔽，當然，我們十年抗戰，以及舉行捲入漩渦，為爭葆民主而犧牲無量數的人命，和無量數的血汗，我們為的是實現中國的大同理想，為的是實現已故羅大總統的四大自由，但四大自由，固然更須費更多的氣力以求實施，大同世界更非一蹴可及。舊金山和平會議為求組織一未來世界和平的局面，經過了兩閱月之久與若干大小阻礙，而勉強牽就的草成了聯合國的憲章。乃在實際上，誠如一九四五年三月份讀者文摘第一篇所轉載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社評中最先數語所已指明，吾人已多所失敗，幾致全功盡棄者，蓋坐於下列數事，蘇俄片面處理了波蘭，（按今已得英法同意另組波蘭政府）英國干涉於希臘，在倫敦的一位首相，就指申斥一位在羅馬的外長，法與蘇結成同盟，而每一語道及坦巴頓橡林會議，（Dumbarton Oaks）悲慘與興業，於仍在進行中的戰事之下，又若野火燒不盡之草，春風吹又生，許多國度以多年的苦痛與屈辱，陷於深淵，而

末由迅得自拔。凡此種種，紐約時報曾以另一面的成就，善撫其國人，然事實具在，方輿未艾，依於歷史的教訓，固應竭股肱之力，繼之以貞忠，用求獲取最普遍最永久的和平，但却不可忘了現實，樂觀一切，自足於幻想，因循了自立。當然，國際間以剝痛鉅深，血流飄杙，必謀和平以求蘇息，所以舊金山會議中，代表們對於各事終多協議成功，今且繼以中蘇和好協定，與其他國際會議，世界今後，不久有一整體和平組織，是勢所必至之事。但在另一方面言之，於舊金山會議中，已可見到今後的和平大業，已絕非一帆風順，而必其可以作完全無條件的成功。其大致已定之局，是五強在處理未來世界和平局面中，業經表現其無可比擬的領袖之地位，尤其美國，今後已不容其返於戰前的孤立地位，蓋其經濟關係，已與全球息息相關，牽一髮而動全局；英國對於歐、亞、南美諸洲的一切關係，已在力求恢復，而蘇俄在歐洲固少不了她，在亞洲的一切問題，更非得其同意與助力不為功。

由上所述，中國代表團雖在舊金山會議中，對和平憲章提議「尊重正義原則」，列於首章，今後更當以我固有的和平的優良之傳統與理想，努力求其實施於世界，造福於人類，但千萬不可忘了百年以來歷史的教訓，而走入於骸骨迷戀一相情願的程度，同時尤應體認實現，爭取主動，更其應有自知之明，我們姑舉其近者淺者言之：

第一，最後勝利莅臨，全國同胞舉欣欣然有喜色，十年艱苦，自應有其喜與淚俱眉飛色舞的情致，「白日放歌須縱酒，青春結伴好還鄉」，許多人已在作還鄉準備，但是諸君且慢，我們想像美滿的家鄉，將呈何等情態？現在敵人雖說放下武器，可是田園荒蕪，家庭破碎，十有九人是不可或免的結局。我們痛定思痛，懲前毖後，今日以前如此，今日以後，在短期間，亦必如此，我們若不生於憂患，必不能死於安樂。易言之，我們如再因循苟安，順天命以待盡，即雖及身得

強，而所遭於我後昆者，必爲重大災害。就對此次抗戰本身以言，我們求如何對得起犧牲的烈士烈婦，如何善用此一次的顛沛流離艱苦備嘗的教訓，我們不應如波旁王室的子孫，既無所知，亦無所學。而如軍隊的復員，事業的恢復，乃至舉國同胞生計的維持，生活的改善，這最低限度的努力，將比抗戰時期更要長，比抗戰時更要苦。大兵之後，會有凶年，這是關於天時，易共患難，不易共安樂，這是關於人事。而蘇聯三個五年計劃的建國，是我們最好的榜樣，我們更應吃苦勵行，以竟建國之功，於此千載一時，不容自誤，更不容因循。總之一句話，戰事結束，問題正多，尤待我們作進一步的努力，困心衡慮，增益其所不能，而絕非可坐享其成，樂觀太平，自誤誤國。

第二，我們不能算是強國。溯自珍珠港被襲後，國外輿論，對中國抗戰的先見之明，堅持之久，犧牲之重，抵抗之勇，讚揚備至，譽爲強國。不久，民主與軸心兩方戰線，完全明朗化了，一九四二年春，二十六國聯合宣言，一致堅持澈底消滅共同的敵人，二十六國之中，A、B、C、D及中。美、英、蘇四強，以至舊金山會議由五強召開等等表示，我們在國際間的地位，誠已重要而日有起色。但這大抵是國際上一時的善意所寄，我們所表現的，多少尙未能名副其實。有如三十三年秋冬間，我們在湘桂戰事的不利時候，友邦乃多批評，所以不情之譽，乃至暴得大名，皆非十分可以自娛與重視的事情。「君子之道，闇然而日彰」，我們應在實際上切實努力一番，表面上的虛榮，在一個有作爲的個人或民族，是決不容其自我陶醉與自貽伊戚的。今日立國之道，在最具體的一方面言之，要有工業的基礎，要有專門的人才，論數字，論程度，我們比之同列強國的友邦，相去奚啻霄壤。我們承百年之敵，當十年之戰，今日真個救死不遑，待人而活，關於英、美、蘇三國工業與教育的真際，國人觀光與報導的很多，大家持以與中國比比看，「不怕不識

貨，單怕貨比貨」，對照之下，我們能不媿惡？能不乾惕？由此進一步的言之，我們應力求國族的團結與邁進，世界主義與階級利益，應爲名副其實的強國所倡率，誠如雷海宗所說，「那不過是闊人的奢侈品而已，弱國而談國際主義，弱國而真信大同，是十足的自取滅亡之道。」溯近世倡言這等主義的人，誠爲少數理想家的胞與之懷，然中國體運大同之篇，橫渠西銘之文，以至晚清今文學家所著書立說，詔告大衆者，孰不有爲天地立心，生民立命，乃至繼絕學、開太平的抱負？但在近世國際上，每每流爲工具與口號，故爲未來的理想，而在今日則尙可望而不可及。即如強國真能倡導，我們自當執鞭欣然，否則宋襄之仁，貽譏千古事小，貽誤民族事大。

從中國近百年來的歷史言之，近世世界史上的中國問題，爲中華民族生存與自由受着種種障礙，不克充分實現的問題，解決之道，最好自內自外，雙管齊下，同時並進。而目今就時間上講與空間上講，這一次誠爲我們國家民族興衰關鍵之所繫，在這一次以前，我們雖倖免於滅亡，但同時更是一再坐失良機，一八九九年、一九〇〇年，美國鑒於中國將不免於豆剖瓜分之禍，接受英國的暗示，宣布中國門戶開放政策，中國得以轉危爲安，有辛亥革命的成功。但此役僅獲一表面民國的結果，暴日尙且嫉視異常，不斷予以迫害，第一次世界大戰中，二十一條件的提出，幾致中國於亡。繼而華府會議，有遠東公約的締結，中國的門戶開放與領土完整，得到了國際間法律的承認，使中國再度有一自強的機會，乃有革命軍北伐的成功，國民政府的建立。視辛亥革命之果，固然進步，但更遭致日本的嫉視，因有「九一八」、「一二八」、「七七」、「八一三」連串的事變。由以可知「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生存於近世世界的國家求進之不容易，這一次我們是與日本清算了，不會再受她的威脅，我們的建國，似乎應爲一帆風順，但居今之世，邦各有其道，我們更應善盡睦隣之誼，橫逆之加，匪可逆視，兄弟鬩牆，最要不得。而這一次的建國，誠比

以往兩次，更值得珍重，因為這一次是我們曾經費了十載艱苦工夫，與千萬同胞血汗而獲得的，但我們更不容辜負此重大代價與空前機會。

三十四年六月，第六屆一中全會舉行閉幕典禮時，總裁對於完成革命的使命，有特別說明的幾點，以為今後努力的南針，即完全實施三民主義，民族民權革命，我們要加緊爭取抗戰勝利，要及時召開國民大會，提前實施憲政；民生方面，要認識實現民生主義的真諦，與要厲行經濟建設，以促進我國的工業化。而此三項之先，總裁更強調「我們革命建國，要首先着重力行。」在此後二三十年短促可以利用的期間，使既定的建國計劃，能够依限實現，全國同胞，尤應萬衆一心，龍勉以赴，繼今而後，真乃臥薪嘗膽劍及履及之時，而決非事定功遂坐享其成之日。而今抗戰之日，亦即建國之時，一切收復失土，端在我們自身努力，盛視日本，尤視我們自身實力。關於國民代表大會，已在定期召集，共議國是，而結束訓政，還政於民，亦在着着實施。關於民生部分，尤屬基本之圖，在政府一方面，亦更應予重視，Y. V. A. 計劃的遂行，最為當務之亟，願以全國全民之力，期其迅速實現。其他國防工業的建設，民衆生活水準的提高，俱應全力以赴，迎頭趕上。與此建設息息相關不容忽視者，是東北土地的收復與南洋華僑的復員，東北為今後中國工業化必不可少的最富原料之地，依施彼特（E. B. Schumpeter）等所撰「日滿之工業化」（The Industrialization of Japan and Manchukuo, Population, Raw Material, and Industry）一書第二卷「一九三六年至一九四〇年之日本、朝鮮及偽滿洲國」，討論日本帝國及滿洲的食物及農業資源的供應，化學資源及礦業資源，在日「滿」集團經濟中的供給和需要的狀況，其中偽滿工礦事業的擴張，所予日本之補助特大，可以說是最近日本完成其產業構成改組過程之唯一因素，對於我們，匪但可以發人深省，更堅保持開發的信念。三十四年六月十日渝大公報載英國祁東教授（Prof. G.



W. Keeton) 在「英國與中國」一文中有云：「……開羅會議的宣言，已經明白地指出，在這次戰後，將令日本把攏總這些搶來的地方，完全交出，這些領土的歸還，以及中國的能以統治她的一切邊疆地區，是非常重要的事。尤其是新疆和東三省前途的大有發展，這樣便可以協助解決中國的人口問題，這兩地方有許多未經開發的資源，從中國戰後工業化的立場來講，算是具有頭等的重要性。」同時南洋是海外的中華民國，民國的肇建，外匯的反哺，是近百年來對祖國最大的供獻，而在祖國本身，誠不可或少，不啻爲一帖續命湯。溯自宋、元以降，南洋華僑，靠路籃樓，以啓山林，保持民族正氣，一縷之寄，屬在南洋。此次暴日憑陵太平洋上，英、荷屬島，一時俱遭囊括，而華僑損失特重。抑華僑在南洋各島，嘗以孤臣孽子之心，累世自力經營，乃有抗戰以前的成就，則今後必得求暴日賠償損失，而政府尤必在經濟上與外交上，予以最大的助力，使其無墮前緒，益發揚而光大之。所以東北南洋兩方，中國必須永久把握，方有其光明的前途。

## 第十一章 中國近百年來政治的回顧

清代中央官制，內閣六部，因承前明。順治年間，所有官制，一律改用漢名，因改秘書、弘文、國史內三院爲內閣名號，十三衙門并爲內務府，而六部九卿如故，滿漢並立，惟理藩院、內務府，僅用滿人，武職則京營僅副將以下，餘自宿衛以逮旗內羽林，亦皆旗籍。乾隆以前，京官主屬以及旗營將士，（京營各營無定除外）凡五千六百員左右，內閣爲樞要之地。雍正初，因用兵青海，軍事旁午，爲求迅速與秘密，大臣皆兼軍機，於是政權漸移於軍機處，其間人員不定，資格則以尙書侍郎爲原則，嗣後職權日益擴大，終成太上內閣性質，蓋緣於與皇帝接近之故，其結果由機關上言之，內閣之權力移於軍機處，而由組織上言之，權力愈爲集中。

及至近百年來，變法前後，中樞權力所在，亦有不同。通商以降，初期權力在於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總理衙門的由來，坐於英法聯軍之役，亦屬爲應時勢而起權宜的措置，其不健全與軍機處同，主管長官，原祇三人，庚子之亂，更令各省將軍、督、撫，均兼總理各國事務大臣。總理衙門的職務，包括整個西洋務一，初不限於外交，凡商務、稅務、實業、工程、教育、司法、僑務、國防、文化皆屬之，就其職務的範圍及性質爲言，可謂爲龐雜無比。總署全盛之時，大臣數達十有一人，其中包括全部之軍機大臣，但演變結果，地位愈降愈低，則以兼職總署者，除責任之負擔外，別無好處，總理衙門凡經四十年而斬，其職務改由外務部承之。一九〇一年，辛丑條約中，明文規定外務部位居各部之首。嗣而商、警各部，繼之而設，一方面併省府寺，因分十部，（外務、民政、度支、學、陸軍、海軍、法、農工商、郵傳與理藩）似行內閣之制。其後續多更張，但不免濫冗繁雜，無補時艱。但綜之政變以前，政治制度大抵仍因承傳統，內閣或軍機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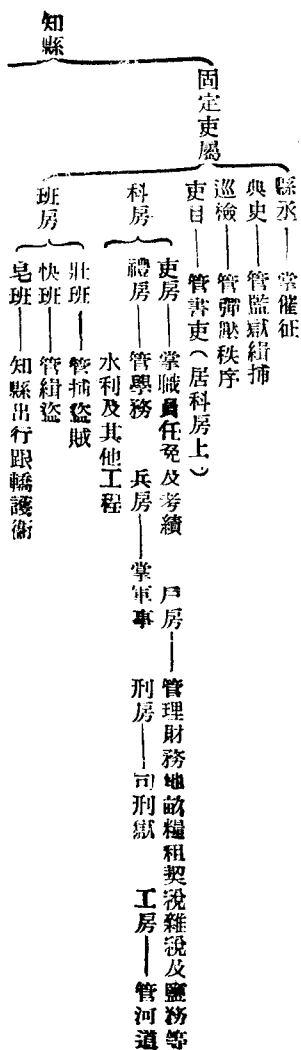
兩皇帝，主持大政。及近五十年，則制度紛更，迄今莫定，陳之邁以爲「近五十年的中國政治制度史，則是一貫急劇而根本的變動，各種新奇的制度，紛紛見諸實行。有的尚在孕育時期，便已夭折，有的只在表面上出現，始終未曾生根，遑論發榮滋長。」然而萬變不離其宗，傳統制度之所以必趨於紛更地步者，一爲內閣軍機，無論總署，皆乏首長，以當於冢宰之任，大權集於帝王，帝王又非英明幹濟之才。再則西洋文化的傳播，初則以對外戰事失利之故，乃注重兵事，「知有兵事，而不知有民政」，及至甲午中日、甲辰日俄兩戰的激刺，改革政治之論，遂應運而起，但俱依主觀立論，故民國成立以前，企圖君主大權的維護不墜，則始終如一。及至革命成功，責任內閣制度，一再囂然塵起，於今迄未作健全的成立。及至北伐成功，開始訓政，「以黨建國，以黨治國」，「三民主義乃五權憲法之目的，五權憲法乃三民主義之實行。」惟五權憲法的精神，與孟德斯鳩的三權理論，根本意義，迥然不同，後者在利用三權分立，與相互制衡，來使政府無能，自由放任，沒有作爲，沒有權力，前者則視爲爲人民謀幸福的政府，應當是一個「萬能政府，有作爲有權力的政府」，因制國務會議，爲五院匯集的總匯。其在實際上的經過，在國民黨領導下的中央政府，有如陳之邁氏所云：「回顧國民政府以往的歷史，自 國父逝世以後，其組織爲委員制或合議制，甚而有時連徒有虛名的名義上的元首均無之，這是因爲 國父逝世之後，沒有一個人可以擔當政治上中心人物的地位。到了二十年的時候，國民政府蔣主席已經成爲全國的領袖，故國民政府的組織，也順應這個事實，而趨於集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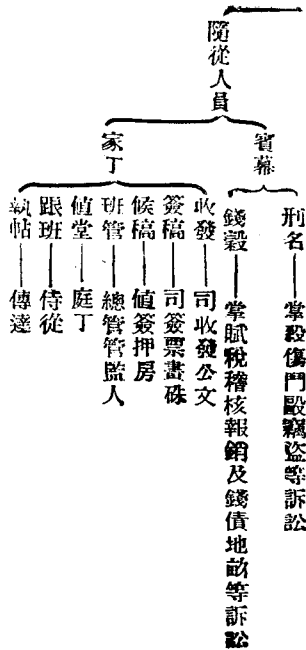
二十年「九一八」事變後，中央政制又予改革，廢除了權力集中的主席制，而實行「國民政府主席，不負實際政治責任」，實際政治責任，由行政院院長負之的制度。迄今相沿未予更張，惟現有各部，與前畧有不同。至國民政府時代的制憲事業，始自民國二十年間關於約法的爭論，

先是十九年五月，曾召開國民會議於首都，制定約法，其結果則為今日的訓政時期約法。二十一年，中央更決定由立法院草擬憲法，以三年之久，經七次修正，終於二十五年五月五日，由國府宣布，即今日所謂之「五五憲草」。其中中央政治制度，數度修正，現存草案，關於總統的權力，規定甚大。今中央已宣布及早召開國民代表大會，結束訓政，實施憲草，是不久之後，中央官制，又當有所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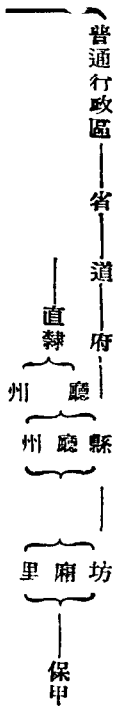
清代地方政制，亦仿有明，巡撫比於元明之中書行省，府縣比守令，惟分巡道與總督，俱為空缺。武職則入旗地方駐防，極有勢力，中國本部要津，皆設防營，其將軍都統、權位與督撫埒。總計全國有總督八人，巡撫十五人，俱「統轄文武，詰治軍官」，職權亦極錯綜。而其下之承宣布政使司、提刑按察使司，則為一省的政刑機關。省之下為道，乾隆後道制廢去參政參議副使僉事等銜後，乃形成省下的地方政區劃，全國道數凡八十有二。其下則全國有府凡百八十二，府以下的地方組織，有廳、州、縣之別，三者地位相同，制則稍異。其中應為同知通判的轄地，廳有直隸、普通之別，故非如府即如縣，要不能自成一級，全國計有直隸廳十八，普通廳七十八。州則有直隸與府屬兩種，嘉慶時計前者六十有七，後者百四十有七，亦如廳然，同其不能自成一階。縣則屬基層組織，主縣政者視為親民之官，嘉慶時凡千二百九十有七，各設知縣一人，以掌一縣政令，平賦役、聽治訟、興教化、厲風俗，凡養老、祀神、貢士、讀書，皆躬親厥職而勤理之。縣佐人員有縣丞、主簿、典史、巡檢、驛丞、團官、稅課大使、河泊所官、儒學教諭、訓導等。縣丞主簿分掌糧馬、征稅、戶籍、巡捕之事，以佐知縣。典史掌監禁獄囚，如無丞簿，則兼領之。巡檢掌緝盜詰奸，凡關津要害之處並設之。驛丞掌郵傳，團官典漕洩政閉，稅課大司典商稅之事，河泊所官掌收漁，教諭訓導同所以管理士子。知縣以治事繁劇，又多不學無術，而上官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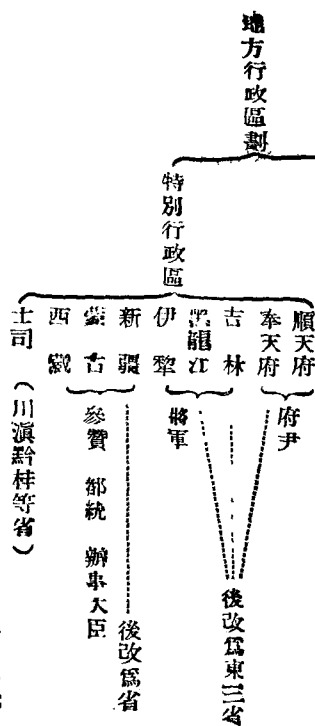
歷，傳統摻通，乃如吳汝綸送蕭榮卿序中所云：「得地長短僅百里，臨之以六七級之上官，羅束之以二百餘年遞積遞增之成法，界之以數百千萬目之民，使治其曲直，緩急，生死，此當世州縣吏之所為也，亦甚難矣！」故唯恃胥吏、幕友，（幕友之所以能操縱實權，由于地方官不信任屬僚及回避制度與職事上供給之必需）即所謂制房制。（梁啟超變法通議：「官制不善，習非所用，用非所習，悉權胥吏，而弊蝟起，一官數人，一人數官，牽制推諉，一事不舉，保獎朦混，鬻爵充塞，朝為市儈，夕登顯秩，官途壅滯，誤補窘悴，非鑽營奔競，不能療飢，俸廉微薄，供億繁浩，非貪污惡鄙，無以自給，限年繩格，雖有奇才，不能特達，必俟其筋力既衰，暮氣將深，始任以事，故肉食者盈庭，而乏才為患。」麥孟華更重言之：「夫一署之中，書吏百數，盤陷上下，抑遏冤苦，訛牽訟費，甚於狼虎，而又熟於成例，藉為挾，雖恫其害，莫敢誰何。……州縣之官，不習吏事，一舉一動，仰息吏胥，吏胥因持其急而短長之，是所謂之以羊收狼也。」）大體言之，知縣以下人員，可分為兩大系統，一系為縣署組織內具有固定組織者，一系為與知縣同進退的人員。列表如左：





縣之下爲鄉治，初爲總甲，繼爲里甲及里社，終則保甲。以一家爲一甲，百家爲總甲，目的在弭盜、安民，故以兵部爲最高的統率者。順治三年，更定里甲之制，以一百十戶爲里，推丁多者爲長，餘百戶爲十甲，甲凡十八，歲役置長一人。城中曰坊，近城曰廂，在鄉曰里，各置一長，造冊時，人戶各登其丁口之數，而甲長以次上報之坊、廂、里各長，州、縣、府、布政司、督、撫、戶部，而編審事竣。初則三年一次，後則五年一次，沿爲定例。里社制蓋多行於北方數省。康熙四十七年，申行保甲令，基層組織，乃趨統一，十戶立一牌頭，十牌立一甲頭，十甲立一保長，無事遞相稽查，有事互相救應。乾隆以前，組織尙稱完備，其後乃成具文。乃至宣統時，施行新式警察，乃取保甲長制而代之。綜上所敘，地方行政區劃如下：





清代官制之形成，上自滿漢官員對立，各地防營，下至保甲，皆坐於種族之防。其他則慮於權臣藩鎮之禍，麥孟華於論中國變法必自官制始一文中，刻畫出至於清末官制積弊的由來：「逮竊天下者之子孫，馳驟亦既侈矣！然箝束既久，壓力日重，雖有才智，靡能自拔矣。上者馴擾佞仰，煦沫文烈之中，其視官也如傳，下者奸詐賄巽，集詬無恥，其視官也如市。」言清代地方行政組織，以旨在互相牽制，藉利統制，形成一複雜的組織，滿人握權，漢人治事，「治官」官多，而治事官少，且備受制，加之事權未嘗確定，利則羣趨，害則互諉，結果頭重腳輕，敷衍塞責，用致百廢莫舉，泄沓成風。抑清代吏治之偷，除制度本身者外，其在本期間者，尙有他端可言：（一）薄俸遂與陋規，而致官邪，——除清初為銷磨漢人士子志氣、獎借貪污外，在官吏本身，更以薄俸而啓偷陋之風，亦即為衣食計，材力既銷於放逸，心計遂困於鑽營。王忬君用一種推算的結果，將清代俸額，用抗戰前的法幣數目，表示如下：

尚書（部長）每年俸額一八〇兩 等於抗戰前的每月一八〇元

侍郎（次長）每年俸額一五五兩 等於抗戰前的每月一五五元

巡撫（綏靖主任或主席） 同侍郎

布政使（省主席或廳長）

同侍郎

道員（行政專員）每年一〇五兩 等於抗戰前的每月一〇五元

知縣（縣長）每年四五兩 等於抗戰前的每月四五元

以知縣而論，須仰事俯蓄，而家族親姻投止者，每數十百人，事實上如前所述「百里之王」，二三十萬人的父母之官，簿書鞅掌，不能不謂爲繁劇叢脞，上表所列，隨從人員，皆須知縣自送束金，勢非謀法外收入不可，清初如火耗（附加稅）。雍正後耗羨歸公，其餘大半仍留給各府養廉，而京官亦酌予津貼，（恩俸俸米與特別津貼）雖然如此，仍難維持，乃不得不有陋規，外官以徵稅時的陋規爲大宗，乾隆時，陋規更盛，錢糧有「平餘」，漕米有「糧耗」，鹽政有「規金」，海關有「官禮」，京官則有放差陋規、坐京陋規，（主要者爲部費）以此薪俸薄的結果，乃必然的產生貪賂。顧亭林有言：「今日貪取之心，所以膠固於人心而不可去者，以俸給之薄，無以贖其家也。」用致「上自督撫，下至縣令，以墨敗者什常八九，若夫京官之恭敬，部員之印結，固昌言不諱，可公之大庭廣衆之中者也，雖號稱賢者，亦固膠然受之而莫之或非矣，然繩之國法，準以古義，爲污耳？爲潔耳？非古之所謂箝籥不飭者耶？」麥孟華論中國變法必自官制始（二）由之而爲官官相護，互爲包庇，與供應上司，動靡巨款，蓋在其本身官場習氣，最重衣食，漸求華美，應酬易致虧挪，前者保障貪污，後者則爲導使貪污，相激相盪，而未有已。（三）咸豐以後，仕途濫雜，正途者只知入股，捐納者執笏子弟，（論者謂「夫官以資得，斯政以賄成，民間資錢，本歸息止，藉輸之人，輸本平公，陰責其償於民，所獲既倍其本，而祿俸所入，又歲享其息，



是上與下，俱受其弊。」（一）軍功者赴赴武夫，皆不能治民福國。洪楊亂後，後兩種充斥仕途，操奇計贏，易朝為秦，抑缺少人多，仕途民治，兩兩坐困。（四）督撫權重，形成割據，——洪楊亂後，軍政財賦，大權旁落於各省督撫之舉，結果外重內輕，各自為政。及至民國，地方政府仍承其弊，而人民則呻吟於苛政宰制之下，不啻俎上魚肉。凡茲四者，其結果所至，總之，為貪污，為官邪，為殘民，為蠶國。鄭觀應於其盛世危言中曾作沉痛的批評：「科甲、保舉、捐納，不一其途，不肖者悉睚暴戾，間有賢能之吏，則上官倚之，同寅笑之。故今之巧言，莫妙於一事不為，而無惡不作，上戾國計，下剝民生，但能博上憲之歡心，同寅之要譽，則天變不足畏，人言不足恤，作官十年，而家富身肥，於是上官荐之曰幹員，同僚推之曰能吏。」又曰：「朝廷下詔求賢，十數年來，各督撫所舉皆門生故吏，負奇才而勵品行尚氣節者，終不得上進，循廉恥而善於鑽營者，竟得保舉超陞，以諱言有事為解事，以苟且了事為能事，間有學西法圖自強者，又不能集思廣益，多為洋人所愚。」

民國以來，初沿清季積習，一切易名存實，袁世凱以老官僚竊據名器，為維持與增益其權勢計，或以金錢收買，或藉暗殺除敵，官風士習，兩兩俱敗，馴至議員甯作豬仔，官場不啻懸遷，「一任知縣官，十萬雪花銀」，有勢不愁無錢，士子羣趨作官一途，吏治安得不敗？國事安得不敗？總之，制度與官風，至於北伐前夕，皆非予以改弦更張，不足以云立國。溯自咸、同間人，亦既痛心及此，王韜變法自強中，竟願舉中國「吏」而盡剷覆之，「曰：今天下之所謂吏者，必盡行裁撤而後可，內自京師，外至直省，大自六部，小至州縣，舉二百餘年來牢不可破之積習，一掃而空之。而以為士之明習律例者，以充其任，甄別其勤惰，考校其優劣，三年無過，授以一官以鼓勵之。凡昔日拘文拘義，以一字為重輕，以片言為軒輊，得以上下其手者，悉付之於一炬，

而後大快。州縣監獄，必大加整頓，罪囚拘禁，無得虐待，夏冬之間，所以體恤罪囚者，此作具文。州縣胥吏，限以定數，毋得踰百人。」

清季變法以來，地方自治，久被重視，惟此根本大計，非一蹴可幾，加之官邪士偷，內憂外患，徒見口號，未見實施。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中央頒布「縣各級組織綱要」，期以三年完成，論者每稱之爲「新縣制」。至縣以下的各級基層組織，近多統計，爲數可觀，此爲近年政制上一件大事。言其終極意義，在奠定統一及實行縣政基礎。另一大事，則爲財政收支系統的改革，劃分財政收支系統爲二，一爲國家系統，（包括中央與各省）一爲自治系統，（以縣爲單位）一方中央權力加強，一方縣的地位增高，此種實事求是精神，有神政治匪淺，但關於官邪士習，惟貧污者殺無赦，但百年以來，黑流瀾漫，迄今未已。王韜前於咸同間，曾謂今天下有三大病，而上下皆冥然莫知，此亂之所以日亟。何謂三大病？脂膏日削，厥病曰危；手足不仁，厥病曰廢；拘帶義例，厥病曰痼。其釋最後一項曰：「今天下內事，動持於部議，外事一由於吏手，即有藉法美意，可以施諸實用者，偶不合於成例，輒爲部議所格，老成持重者爲精能，闖冗畏事者爲醜態，而英敏不羈畸異不羣之士，概無由進。外而郡邑民事，其權不操諸官，而操諸吏，上下其手，顛倒是非，官一切不能問，以是非是，具遭部駁矣。其用人也，一循以資格，不問才否，排身自固，蒙蔽日深。」張蔭麟於論修明政治的途徑一文中，謂「修明政治有兩個途徑，一爲着眼於政治本身，從政治本身下手，（事）一是有着眼在政治弊端所依據的其他社會現象，而從這些政治以外的社會現象下手，（人）前者可說是治標的途徑，後者可謂是治本的途徑。從政治本身去修明政治，就是從用人改法和執法上去修明政治，此即須「任賢使能，賞功罰罪」，總括之爲「行公」字，公之意義，即謂辦事本身，當作一目的，而不把他當作達到任何個人目的的手段。反之爲私，

即把政事當作達到任何個人目的，或滿足任何個人慾望（或個人的親屬的願望）的手段，因之，以國事爲家事以家事爲國事者，政治便不可問。而從政治本身去修明政治，誠意正心以去私，爲治國平天下的根本，但此不足，以政治不是孤立的社會現象，他是和其他的社會現象相關連，受其他的社會現象所制約的。許多政治的弊病，是植根於其他某些現象，必待其他某些社會現象改變，方能澈底消除。而中國政治的根本症候，強名之曰「政治的癱瘓」。（按道光二十一年，康有爲上皇帝書第二有云：「中國大病，首在壅塞，氣鬱生疾，咽塞致死，能進補劑，宜除咽痰，使血通脈暢，體氣日強。今天下事皆文具而無實，更皆奸詐而營私，上有德意而不宣，下有呼號而莫達，用此興作，並爲至法，外夷行之而致效，中國行之而益弊，皆上下隔塞，民情不通所致」，可與張說對照。）貪污亦是這症候的外徵之一面，什麼是政治的癱瘓？上層的意思，無法貫注於下層，法令每經一度下行，便打一次折扣，甚至「損之又損，以至於無。」一切政治上的興作和運動，有形式而無精神，多耗費而少功效，巨蠹重弊，在上的人知之甚明，而不能禁，禁之甚嚴而不能絕，這便是政治的癱瘓。此其所由成，爲上層人員與下層人員之間精神上脫節，而這種精神上脫節主要的原因，是上下層之間生活的甘苦差別太大。政治癱瘓的程度，與上下生活之甘苦差異的程度，及最下一層之苦的程度，成正比例，必上下生活一致，纔會上一心。但在我國每一個政府的機關裏的人員，都可分爲三類：一老爺之類，二書辦之類，三差役之類，這三類人無論在經濟地位上，在社會地位上，在精神價值上，都有天淵之別，老爺雖日諄諄，而書辦差役終日藐藐，以後者之不能「敬業」，政治難望修明，以是修明政治的一個基本問題，是平均上層政治人員和下層政治人員的生活水準，至少大大減少兩者間的距離，惟此非政治本身所可得而解決。（綜之，百年以來政治舞台上的表現，蓋如康有爲等上皇帝書第二中所刻肖者：「然國政

之立，皆以爲民，民政不舉，皆於具文而已。夫地方之治，皆起於民，而自縣令之下，僅一二簿尉雜流，未嘗託以民治。縣令任重而選賤，俸薄而官卑，自治獄催科外，餘皆置之度外，其上乃有藩、臬、道、府之轄，經累四重，乃至督、撫，而後達於上，藩、臬、道、府，拱手無事，皆爲冗員，徒增文書、費厚祿而已。「一省事權，皆在督、撫，然必久累資勞，乃至此位，事大繁，年老精衰，舊制且望而生畏，望其講求新政而舉行之，必不可得。向者學堂農商之詔畧下矣，而各直省多以空文塞責，亦可見矣。」

張康爾氏所稱，完全根據近百年來的事實爲言，吾人無取獻議，但論本實，百年以來，在清廷則貴滿賤漢，尤竭天下膏旨，以奉少數親貴，如慈禧太后、李鴻章，假公濟私，貪穢枉法，昭在人耳目，民國以來，耳熟能詳，不遑枚舉。然一方則竊鉤者誅，竊國者侯，侯之門，仁義存。一方則上下層的官吏間生活之懸殊尤甚，以尚書侍郎巡撫與知縣較，年俸爲四與一之比，養廉費督撫與知縣爲二十五與一之比，以一品官與九品官較，京官薪俸爲四三〇——五四三〇兩比八〇兩，外官無一品二品，薪俸總額與九品比，約爲一〇〇〇〇兩比三三兩。知縣之下，尙有屬員，九品之下，尙有白丁，相去奚啻天壤。民國以來，率尙因承，以此言治，甯不憂憂其難？其有刻畫此等官場奢侈與窮困勢利及淒涼者，乃有一九〇一——六年間上元李寶嘉（伯元）所撰的官場現形記，「的是一部社會史料，其所寫實，是中國舊社會裏最重要的一種制度與勢力，——官。它所寫的是這種制度最腐最墮落的時期，——捐官最盛的時期。此書代表近世官場的實在情形，其中有名可考的如華中堂之爲榮祿，黑大叔之爲李蓮英，即無數無名之小官，從錢典史到黃二麻子，從那做賊的魯總爺，到那把女兒獻媚上司的冒得官，也都不能說是完全虛構的人物。」（根據官場現形記序）

至於政治思想，如前所述，近世爲中國政治制度劇變的時期，一則緣於數千年相沿結果，已達窮變之期；再則以西方政治思想的影響。實則窮變之所由，亦爲西方勢力侵入中國的結果。故西方政治本身的侵畧與其政治思想的侵畧，終致近世中國政治制度、政治思想，發生丕變，開數千年未之或見的偉觀。論「數千年未有之劇變」，在政治上的表現，尤爲深刻。西方各國，以政治侵畧，幾致瓜分中國，中國國民乃絕望於清廷，於是既覆清廷，更推翻了數千年來的君主政體。溯自一八六〇年條約的結果，外使駐京，設立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爲開歷或訓練此種新政治人才，一八六二年任丁韞良 (W. A. P. Martin) 爲同文館總教習，其下有九位外籍教師，(分屬於英法德俄籍) 學生百人，初僅滿人，其後滿漢各半，丁氏曾譯行國際法、歷史、英法法律及外交與領事指南等書，然已潛留影響於大比之前前來京師的舉子。外使駐京結果，初祇美使蒲安臣 (Anson Burlingame) 及中國海關總稅務司赫德 (Sir Robert Hart) 受華人信任，後者建議清廷，派使駐留各國京都，是爲灌輸政治思想於中國之第二途徑，(光緒元二年間有遣使駐劄之舉) 郭嵩燾被派赴英，即其著例。郭氏使西紀程，可以覘其受西方政治觀感之深。九年之後，繼郭者乃有曾紀澤氏，其使英法日記，對西方政治制度，頗多稱紀，而於西學更見推崇，「泰西之學，條別派分，更僕難數，學成而精，至者大者，撼風霆而揭日月，奪造化而疑鬼神。」(西學畧述序)

七十年代，在京師、滬、粵設有三翻譯館，後兩者初限於譯譯機械書籍，後亦推廣及於政治課本，中國人乃始注意於成文與不成文憲法之不同，與各種法律之重要性質，其後則知有關於政府法團化及政府與人民間關係的厘定，丁韞良所譯惠頓之國際法，(Wheaton's Interpretation of Law) 讀者不乏其人。一八八〇年以後，留學英、美者相率歸國，將所留國政治制度及思想，載以俱歸，此以美之影響爲最大。外此則有華工之在南洋與美洲，濡染西政思想亦深。國父亦曾於一八七

九年至火奴魯魯，入教會學校讀書，其革命思想，緣於西方政教的颯感，特見濃重。同時沿海各地，由教會所設學校，課中國士子以西方文物制度，一八七九年，聖約翰大學開辦於上海，其後三十年中，乃為新官吏的重要產地。上海日報，亦始創於七十年代，其後二十年中，頗為盛行，其中不祇登載國外政聞，並有激烈的政治社論。新教教會并視萬國公報，初由威廉孫（Williamson）後由李提摩太主之，以是沿海各地的政治思想，民衆風氣，由之丕變。及至一八九四——五年中日之戰，乃增國內外情勢的不安，北方農民有義和團運動，南方則有士大夫的新政運動，後者具體的表現，斯為康有為所領導的百日維新。康氏於赴試京師，道越港、滬之次，受外人政治刺激頗深，乃盡購譯書，寢饋其中，「大同書」雜糅儒、佛與西方政治科學思想於一爐，可以規知。

中國人文思想，曾以傳教士的關係，影響於歐陸者尤大，十八世紀法國孟德斯鳩與盧騷，皆遠承其風，而後者之民約論（Social Contract）復反而影響中國。至如孟氏「法意」與布倫茲里（Bluntschli）之 Allgemaine Staatslehre 則影響於康氏的立憲思想。而張之洞的勸學篇，當政變期間，准予發行，銷路至廣。一八九八年葉德輝編印翼叢編三卷行世，反對西政的引入中國，以亂君臣、父子、夫婦三綱的大防，湖南自是遂為新舊政治思想衝突激烈的角鬥場所。

拳變之後，政治活動已非復在北京，而移於上海和日本。國父於一八九四年去國，到處號召華僑，勸建「民」國，蓋完全受歐美政治的影響。海外華僑，初頗傾注康氏保皇之說，一九〇五年，國父革命之說，則廣被華僑歡迎。一九〇二年，梁啟超已在日本發刊新民叢報，其新民論人人亦深，盛倡物競天擇生存競爭之說，以為不僅屬於生物律，抑且為西方強國健種的秘訣。以舊觀念，——天道好禮，胡人無百年之運，以新觀念，——作新民，坐是而滿清遂屋，辛亥革命成

功，民國由以建立，完全取法式、美，足徵西方政治思想影響於中國之一斑。

民國成立，一時致國內於多事，一方則武人割據，一方則教育界濡染西方政治思想，思所以挽此狂瀾，樹中流的砥柱，一九一五——一九二八年中，後者時為救國運動，往往足以影響政府政策。更以痛心疾首於封建軍閥及帝國主義，國民黨乃有容共、聯俄的政策，結果蘇維埃政體，部分引入中國。及至北伐成功後，以三民主義為建國最高原則，三民主義依據 國父所稱，一部分為自己親見，一部分為中國古代傳統精神，而另一部分，則得自西方。

由上兩節，前者為實際政治，後者為理論政治，後者為前者的司南，前者為後者的實施，但兩者雖不必吻合無間，要少不丁互為影響的作品，其在實際上，兩者理應相輔而行，不可偏廢。但回顧過去百年以來，——尤其愈後愈甚，理論與實際政治，每邈不相涉，所有理論，似但為文字的表现，口頭的宣揚，對於實際上，似毫無所影響。然理論雖好，若不能見諸實際，亦何貴乎其為理論？尙論百年以來的實現政治，可稱劇變，但頭痛醫頭，腳痛醫腳，或且殘民以逞，治絲益紊，潔身自愛之士，恥言政治，政治乃成爲藏污納垢之地，國民則視政苛如虎，誠以為政者先未嘗愛民如傷，清廷以此傾，民國以此敝，馴至以軍事為政爭的手段，以政治為富貴的捷徑，政治之積重難返，招致內憂外患之來，至於今日，已屆非予重大更張，澈底刷新，則無以保民救國之形勢，詩曰：「若藥弗瞑眩，厥疾弗瘳」，誠可為今日政治言之。

## 第十三章 中國近百年來經濟的回顧

若說一八四二年鴉片之役，爲中國政治劃時代的事件，則更其是中國經濟劃時代的事件。無論從國計講，從民生講，或從經濟革新講，從物價變動、或國際貿易講，鴉片戰爭以降，實有其與前此數千年，迥異其體貌的性質與形態。

論者嘗謂鴉片戰爭以前，中國爲封建制度盛行的經濟時期，自周迄於鴉片戰前，整個中國經濟，蓋建築於農村經濟的基礎之上。而農產之經濟利益，又每爲地主與富商所兼併，一般從事農耕的勞動羣，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是表現爲封建制度經濟的特質。鴉片戰後，中國門戶洞開，列強於軍事、政治侵略之次，主要的乃以經濟侵略爲其目標，中國固有之封建經濟，於軍事政治失敗之餘，更無力抗顏行。渡假終成爲資本主義國家的附庸，而形成爲一種殖民地經濟的情態。馴至經濟命脈，握於外人之手，產業落後，農村破產，至於抗戰的前夕，蓋已遷於非軍事抗戰，無以自立，非經濟革新，無以圖存的地步。

已往中國小農式的經濟，與家庭手工業結合而維持的國民生計的自給自給之經濟，——即其經濟活動的目的，不是爲追求無限制的利潤，而是要滿足人們的需要。爲的是「謀生」，而非爲「謀利」，此種小農的手工業的自足經濟情態，以鴉片戰爭而告解紐。自此以往，而甲午之戰，而庚子之役，其解紐的過程，乃迅速的邁進。資本主義國家，以其大批製成品，廉價的輸入中國，更以戰勝條約的保障，此種商品乃深入於任何角落。尤其中日戰後馬關條約的締結，外人更可在中國設廠製造商品，享受中廠所無的一切保護，而在中國坐獲大利，結果非但中國固有的由自給而半自給的經濟，邁進於殖民地的途途，更且使中國民族工業，迄無抬頭之望。致使中國家庭工



業破產後的大批國民，因此失業，又以家庭工業與小農生產之平衡既失，中國農民，乃不得不依賴市場以苟活。他們匪但成爲一世界市場的消費者，抑其所經營的生產品，也不得不仰賴世界市場的鼻息。他們的生產方法，既一仍數千年之舊貫，自不敵其他工業化的農產品。加之，因工業品與農產品不等價的交換，更以政治關係，人謀不臧，以至中間剝削，國內戰亂，苛捐雜稅，與夫天災人禍，整個中國農村，乃成爲金字塔的最下階層，一切的一切，供取償於此。反之，中國既以武力失敗，而被迫加入市場，但帝國主義者以本身利害關係，迄未助長中國資本主義之獨立發展，且在某種程度內，支持了落後的封建勢力，以妨礙我民族工業資本的發展。蓋自清季以降，數十年來的國內混亂，民生疾苦，凡所表現之於經濟一端者，誠可爲之充分說明。康有爲等於光緒二十一年公車上書，已明白指出：「中國生齒，自道光時已四萬萬，今經數十年休養生息，不止此數。而工商不興，生計困蹙，或散之他國，爲人奴隸，或嘯聚草澤，蠹害鄉邑，雖無外患，內憂已亟。」其實是「既有外患，內憂乃亟。」抑清季既然，入民國乃尤烈。

說到民生，以物價一端而言，鴉片戰爭以後，與此次抗戰以後，顯然爲兩大時期。但此次抗戰以來的物價，不妨說與鴉片戰後是有其一脉相沿的性質。在鴉片戰前，物價雖有起伏，但長時期中見之，終較平穩。鴉片戰後，以外力之加，變動異常劇烈，尤與世界市場息息相關。王拭曾有約畧說明，謂：「鴉片戰前的清代米價，普通總在每石八錢左右，鴉片戰後，太平天國亂時，民生皆一再表現艱苦，亦即物價之一再高漲。彭玉麟於洪楊亂後有云：「瘡痍之氓，生計窮蹙，錢糧原屬正供，而浮收勒索，衆不聊生。訟獄本求伸冤，而拖累稽延，永無了結，人命盜案，一役下鄉，數家破產。至於抽釐助餉，出於萬不得已，各省苦累極矣。而百物昂貴，其受困終歸於民。」嗣後變本加厲，民國以來，生計物價，不斷提高。抗戰軍興，扶搖日上，依費孝迪等五教

投所稱，從抗戰開始到二十九年六月，物價指數，每月上漲率，（按複計結算）初時爲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嗣後增至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六，最後到了百分之八。從二十九年七月到三十一年年底，每月上漲率約爲百分之九。三十二年一月至三十三年五月，每月上漲率即已超過百分之十。從三十三年六月到年底，以戰事內迫，物價轉趨停滯。三十四年入春以來，戰局大見穩定後，物價即行暴漲，一月至四月，後方各重要城市的物價，約上漲一倍至七倍，平均每月的上漲率，竟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翁文灝論中國經濟革新的回顧與前瞻，其關於回顧者，中國溯自一八四二年南京條約五口通商以來，即已感受外國經濟力量的宏大。當時中國舊法經濟，表面上尙極興隆，例如中茶出口，在一八二〇年占世界貿易額百分之七十五，至一八六七年，猶占百分之六十。中國生絲出口，在一八六〇年，佔世界貿易額百分之五十。此外如糖、如瓷器，亦爲中國盛產，而被世界所稱許。但自海禁開通，洋布大量輸入後，年益加多，中國土法織布，已難抵抗。而新式武器，以及輪船、軍艦，其能力之偉大，亦爲中國有識人士所驚駭而戒懼。因之，乃有革新派之起，而從事於新式工業的努力。翁氏因分爲下列五期：（一）抗戰以來之第六期爲作者所加）（一）一八六二——一八九四年官力經營時期——在此時期內，兵器械器方面，辦了上海製造局、天津機器局、及四川機器廠；船政方面，辦了馬尾船政局及輪船招商局；礦冶方面，辦了開平礦務局、大冶鐵礦及漢陽鋼鐵廠；紡織方面，辦了甘肅織呢局、上海織布局、及湖北紡布局。他如水泥、麵粉等業，亦均有所規始。當時方針，以增強武力爲第一目標，以抵抗外貨爲主要綱領，顯見係由外力侵入所感召而起。其工作方式，既不設經常專管機關，又未有民營公司組織，惟憑少數人力爲之支柱。故良好之環境，既不易成立，一般之瞭解，亦不甚透澈。後繼之入選，未必賢明，各種事業，遂

皆不克繼續推動。(二)一八九五——一九〇〇年外人爭奪時期——各國爭相發展者爲鐵路的建築，爲租借地勢力範圍的割據，其形勢幾與十九世紀初期，歐洲列強之分割非洲相等，或強迫中國的認可，或由列強自行協訂，一時幾成瓜分亡國之禍，乃使愛國志士，投袂而起，以提挈工商挽回利權相號召。張之洞、劉坤一三次上奏，師西法以圖富強，振工商以護權利，風氣所趨，人心漸振。美國作門戶開放政策宣布，得各國承認，中國分割之勢，爲之停頓。但整個形勢，各國以相互之利益，爲相互之約束，由單獨競取的獨利行爲，一變而成統一合議之緩和進取，此種國際局面的變更，乃有下一時期。(三)一九〇一——一九一一立法定制扶助民營時期——拳變之後，中國朝野，從此幡然明白，舊制不能不停，革新不能再遲。且深知外人不鑿可恃，自國必須改進。本此決意，遂設立專管機關，訂立新式經濟規章，倡設民立經濟機構，扶助民營各種事業，使中國經濟，得有新式成規可循。不但政府機關中如農工商部、郵傳部等，皆從此成立，即民營組織如公司商會等，亦自茲紛紛組設。當時方針，不重官辦，而特重商辦，與第一時期之特重官辦者，頗不相同。此時期中政府註冊公司之資本，計：絲業、棉紡織業、麵粉業、陶器、電燈業、荳業、土木業、火柴製造業、機製鐵業等，共計總額爲四六、二四八、〇〇〇元。宣統三年，計有紗廠三十二家，紡機八三一、一〇六錠，絲廠四十八家，縲絲機一三、七三二架，麵粉廠各地均有設立，火柴、捲煙工業，亦頗有成績，故此一時期，實以若干輕工業之成立，爲其最大收穫。(四)一九一二——一九二八年繼續民營時期——在制度上，仍以民營公司爲本位，政府且對機製貨物，分外減稅，特製商品，另予獎助，並迭次開會展覽，亦收相當效益。在此時代中又有若干特點，可爲注意：一爲銀行之興盛，二爲鐵路之國有，三爲都市之更爲發達，四爲歐戰影響之利益。因內地生產之勃興，故國際貿易的狀況，亦大見好轉，海關報告，民三年度入超額

爲二萬一千三百餘萬兩，至民八年度則減爲一千六百餘萬兩。但所可爲惋惜者，在此同一時期內，中日兩國之經濟，雖同受歐戰有利的影響，而大有贏利，惟日本方面，能以當時贏利，悉力充實各種事業的基礎，反觀我國，則興盛時但知享受，不能用其贏益，努力建設，一至歐戰結束，外商捲土重來，本國工商遂漸衰歇時，便爾支絀艱難，不易維持，盛況既不可再得，抑且罷工風潮，屢次爆發，如民八之上海六三風潮，民十二京漢鐵路工人大罷工，民十四之上海五卅大罷工，民十六之上海兩度罷工，不問其原因及理由如何，要皆爲對吾國經濟之前進，作重大的打擊。(五)一九二八——一九三七年國府成立時期——政府設施其裨於經濟的發展者，有：①、關稅自主，②、釐金取消，③、銀行發達，④、幣制革新，⑤、鐵路增修，運輸加多，⑥、棉種改良與棉產增多。(六)一九三八——一九四四抗戰建國時期——我國在抗戰前的產業基礎，可約之得到以下的結語：一、生產的落後性，二、列強資本之附庸性，三、地域上的不平衡性。截至民二十六年九月爲止，在實業部登記的工廠，凡三八四九家，其中大部集中於沿海通商口岸，上海計一二九〇家，幾占三分之一，而分佈於川、滇、桂、粵、湘、贛、鄂、陝、豫、甘、閩、浙等省，(除已淪陷的區域外)只二七九家，當時後方區電力設備，不足二萬瓩，約合全國總數百分之三，紗廠八萬錠，約合全國百分之一。四、麵粉廠僅六家，每日產量八千袋，佔全國百分之二。四、其他——如產業組織內部的落後等。及至「七七」事變後，滬、津、青、粵、武漢、無錫等地的輕工業，爲暴日砲火摧殘殆盡。「八一三」後，經濟部調查上海被燬大小工廠，達二三七五家，損失資金達五萬萬元。上海以外，在部註冊被燬廠數爲一四六五家，損失資金二萬四千萬元。合計全國在部註冊而被燬之工廠，達三三七五家，損失資金共七萬四千萬元。抑不僅燬於砲火，更爲敵人掠奪，以「軍管理工廠」與「委任經營」兩方式經營之。前者

行於華北，截至二十八年止，凡九七廠，後者行華中。其中資本較大者，達一五七廠，兩者中凡可與敵人競爭的工業，其掠奪的程度，亦最深厚，近則更不堪聞問，日人在淪陷區被逐出，必行其所高唱之「焦土政策」，而無疑義。

抗戰既起，迫使國人在後方建設起國防的民族的產業，乃使抗戰前產業發展之偏在性與不平衡性，根本爲之改觀，同時又得以改變了戰前產業的附庸性。三十一年上半年的估計，目今大後方內遷與新建以及舊有廠礦，已達一千餘單位，形成了內地十多個工業中心區域。三十二年翁文灝抗戰六年來工業建設方面的成就：一是新工業區域的建立，二爲國防工業的建立，三爲國營與民營事業的擴展。三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美籍顧問納爾遜再度來華，因尅日成立戰時生產局。翁文灝報告有云：「中國在抗戰之前，後方內地工業，十分落後，抗戰開始，政府就把沿海各省工廠設備，拆遷至後方，其總量超過十五萬噸。同時又利用後方自造機器，及外來器材，逐漸建立工業基礎，設備更爲增多，其生產數量，亦逐年增加。但是各種工廠，分隸若干機關，沒有集中指揮，所以不免發生供求不能相應的現象，有的產品爲數實在不多，而尙有過剩，有的產品，爲作戰所必要，後方則不能供應，有的生產，近時不能前進，且多減少，故戰時生產，實有即行加強努力、集中指揮之必要。」生產局的職掌與任務，爲督導各生產機構，以增加戰時生產。成立以來，第一期內工作，爲組織幹部，以處理中國戰時的許多複雜生產及運輸等問題，使一切努力，均集中於作戰。今則已入第二期內，其工作重心，在生產兵工及其他重要器材，並改進物資，原料及勞力之分配，以增加作戰的力量。生產局的成立，雖爲時無多，但無論在戰時，在平時，其在中國經濟的改革上，實有其劃時代的偉大之作用。

清季國家地方財政情形，薛福成己丑年（一八八九）「敘新疆建樹之基」一文中，有所論列：

「……曾文正公以侍郎勦賊，不能大行其志，及總督兩江，而大功告成，以其有土地、人民之柄，無所需於人也。是故督撫建樹之基，在得一行省爲之用，而其績效所就之大小，尤視所憑之地，以爲準焉。大抵多事之秋，莫急於籌餉，餉源以地丁、漕政、鹽政、關稅、釐金爲大宗。地丁有正額、耗羨、租糧三款，而租糧之中，有旗租、地租、屯租等名目，各行省事例不同。漕政有漕糧、漕折、漕項三款，漕項者，按糧額徵銀，以備運糧經費者也；漕折者，由徵糧之原額，改爲折色者也。鹽政者，有課、羨、釐三款。關稅有洋稅、常稅兩款。釐金有百貨、洋藥兩款，洋藥釐稅合併徵以前，所收釐金，蓋僅抵貨釐之十一云。夫承平時，籌餉之權，固在戶部，疆事糜爛，關稅而外，戶部提撥之撥不常至，至亦堅不應，蓋事機急迫，安危繫之，斯時欲待戶部濟餉，勢所不能，而疆臣竭蹶，經營於艱難之中，則部臣亦不能以承平時文法掣之，故疆臣之負才畧者，轉得從容發舒，以成夷艱濟變之功焉。江蘇一省，丁漕鹽稅釐五者俱贏，歲入白金一千萬兩以外，曾文正公用之以削平大難，旋乾轉坤，今伯相合肥李公亦用之，以招練淮軍，四出征剿。曾公所用，在江提淮、徐、通、海者爲多，以鹽務爲最饒，而地丁、釐金輔之。李公所用，在蘇、松、常、鎮、太者爲多，以洋稅、釐金爲最沃，而地丁漕政輔之。浙江一省，亦五者兼備，歲入可得江蘇之半。左文襄公用之，以驅殄悍賊，肅清西陲，蓋左公後雖去浙，而西征所藉，惟浙餉尤半也。湖北一省，平時本仰他省協餉，自胡文忠公改漕章，通蜀鹽，整權務，是時漢口洋關，雖尚未設，而丁、漕、鹽、釐四項，歲入已四百餘萬金。文忠用之以養兵六萬，分援隣省，規畫江淮，有匡維全局之勳。江西一省，以地丁、漕折、釐金爲大宗，而潯關之稅稍輔之，歲入與湖北相上下。曾文正公始用之，以措持危局，進兵江南，沈文肅公葆楨繼用之，以徵軍調將，克殲殘孽，惟地非天下之中，故大勢稍不如湖北焉。四川一省，地博物阜，賦額素輕，今於地丁之外，加車馬、津貼之

外加捐輸，雖三倍舊額，尙僅得江南田賦之半。再以鹽、稅、釐三項補之，歲入不亞湖北。江西駱文忠公用之，以芟夷劇寇，兼顧滇、黔、陝、甘諸省，丁文誠公葆楨復用之，以協濟鄰餉，籌奠邊疆，蓋自文誠改鹽法，歲入又加百萬餘金矣。湖南一省，合地丁、漕折、釐金三項，歲入約二百五六十萬金，駱文忠公用之以練兵選將，克復鄰疆。舊時湖南本仰協餉，列在中省，乃其聲績遠聞，猶出上省之右，則人皆習戰、賢才奮興之效也。福建一省，地丁、鹽課、釐金、茶稅等項，約逾三百四十萬金，加以閩關洋稅三百餘萬金；歲入尙在浙江之上。然關稅由戶部提撥，非大吏所能主持，北又濱海，養兵較多，終歲所徵，以供地方留支之費及水陸經制兵餉，尙覺子子不遑，故以左文襄公之雄畧，未聞有以大用之，惟船政經費，指撥關稅，由文襄始，亦富強要圖也。廣東一省，綜地丁、鹽、課稅、釐四項，歲入幾與浙江相埒，近又有沙田、煙膏，閩姓等捐，皆成巨款，則所以籌餉之途更寬。曩昔大吏，無卓絕之才識，往往襲蹈故常，或欲措施而權不屬，未能奮樹規模。近者南皮張尙書之洞，頗用以整理海防，而未竟厥緒，然固大有爲之地也。此外如直隸、陝西、安徽、廣西四省，其力皆足以自顧，如有非常措注，則必賴他省之轉輸。直隸地丁、旗租、鹽課、稅釐，歲入約三百五六十萬金以外，以在畿內，支用稍繁。陝西、安徽、廣西，歲入約自一百六七十萬，至一百二三十萬金不等，廣西向無承撥京餉，十五六年前，藩庫頗積存數十萬金，今則稍稍竭矣。又如山東、河南、山西三省，財賦以地丁爲大宗，而他項稍輔之，歲入各逾三百萬金。山西以全力供京餉，事亦稍簡。山東自巡撫崇恩廢弛吏治，州縣皆侵蝕錢糧，歲入幾不及百萬，今相國朝邑閻公爲巡撫時，始大加整頓，丁文誠公復繼之，漸復舊額，文誠遂用之以勦捻寇，塞決河，聲施爛焉。河南久未整頓，然歷任巡撫，亦以其餘力練成張曜、宋慶兩軍，馳勦捻回諸寇有功。又如甘肅、雲南、貴州三省，向賴他省之協助。雲南歲入六十餘

萬金，甘肅歲入三十餘萬金，貴州歲入二十餘萬金，皆斷斷不能自立，左文襄公歲徵東南之餉八百餘萬金，用能藏西征之績，岑襄勤公統英之平雲南回寇，頗隨地借資民力，亦兼仰他省協餉，若必盡用本省經制之款則細矣。夫天下事，運之以才力，而成之以財力，若財力不裕，則才力雖宏無用之。余故畧次各行省歲入大數，以知用之者之所以成功，俾後之有志者得所考鏡焉。抑聞今者臺灣新設行省，既分閩關洋稅三分之一，又得地丁、鹽課、釐金以附益之，歲入可逾二百萬金，劉中丞銘傳嘗用之以抗強敵，近復購戰艦，築砲台，造鐵路，創開風氣，爲天下先，他日必與福建、廣東並峙爲東南海疆屏障，苟經理得宜，非特形勢之勝，即物力之饒，亦足以自奮也，而豈必以地之褊小爲疑哉！至有清會計之成，始於雍正。光緒甲申，戶部奏新舊各項出入約八十兆，較雍正倍之。康熙四十八年，戶部庫存五千餘萬，乾隆末，庫存八千萬。金兆豐云：「嘉、道朝，兩次裁兵，計可省銀五六十萬。至道光間，一耗於交涉，再耗於庫案，三耗於河決，以及秦豫旱災，東南六省水災，並咸、同二朝，剿洪軍，剿捻回，入少出多，不可數計。然自中興以迄末世，以地丁計，光緒初年所入，較承平時約減三成，以漕糧論，較承平時米加少而銀實加多，以鹽課計，較承平時有盈無絀，以各關常稅計，較康熙間幾不啻倍增，又況洋稅釐金，昔無而今有平。乃鹽漕改法，黃河北流，外患萌芽，海疆多故，駐兵轉餉，天下騷然，內訌相乘，流毒宇內，竭天下之全力，僅乃平之，而後乃患貧矣。」（見氏著清史大綱）

論財政我國素無預算制度，以致收支實況，無從得其真象。大抵「咸同之間，歲入之數四百餘萬，用出之數大約十分而去其八。民間每歲之積欠，宗祿之繁衍，軍興河工諸役，又重耗之，當事特爲籌財大計，無過於捐輸一途。」（見徐子苓與邵位西擬言時書）甲午以前，歲尙有餘，每年歲入或歲出當在八九千萬兩之譜。及至庚子，不敷已達千六百餘萬兩。光緒二十七年左



右，年不敷約二千萬兩。一九〇二年後，庚子賠款實施，歲增支付千八九百萬兩，年不敷乃達三千萬兩。依光緒末二十二省財政說明書所稱，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歲入爲二三四、八二〇、〇〇〇兩，歲出爲二二六、九五〇、〇〇〇兩。宣統末年，歲出入之數，又增加了三分之一。依千家駒綜論：「清末的財政，約可分爲幾個時期，在甲午以前，雖國運日蹙，支出漸增，然每年歲出入數均約在七八千萬兩左右，收支尙無不敷。庚子年間，歲出已增至一萬萬兩以上，此時不敷約二千萬兩。辛丑以後的幾年，歲出增至一萬萬四五千兩，歲入亦增至一萬萬兩以上，但這時的不敷，已達三千萬兩左右。到了光緒末年，歲出歲入都增至二萬萬兩上下，不敷多少，無案可稽，不敢懸斷，惟宣統末年，國用又增十之三，不敷之數，據預算所載，與斟酌當時之情事，至少當在五千萬兩以上。」至民國以來歷年中央歲入歲出收支如下：

年 度	歲 入	歲 出
民國二年	四一二、六六六、九六五元	四九七、八七二、六〇五元
民國三年	二五四、七四〇、五三三元	二二九、二六三、三七五元
民國四年	一三〇、六七八、二二七元	一三九、〇三六、四五四元
民國五年	三一五、七八〇、四四七元	三一五、一七五、一八八元
民國八年	四九〇、四一九、七八六元	四九五、七六二、八八八元
民國十四年	四六一、六四三、七四〇元	六三四、三六一、九五七元
民國十六年	一四八、二五六、〇〇〇元	一四八、二五六、〇〇〇元
	(一、八五四、三八五兩)	(一、八五四、三八五兩)
民國十七年	四三四、四四〇、七一二元	四三四、四四〇、七一二元
民國十八年	五三九、〇〇五、九一九元	五三九、〇〇五、九一九元

民國十九年

七一四、四六八、一四四元

七一四、四六八、一四四元

民國二十年

六八二、九九〇、八六四元

六八二、九九〇、八六四元

民國二十一年

六二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七八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朱伯康論：「北伐完成後之中國財政，自有進展，例如：廢除苛雜，整理稅收，創辦新稅，調節支出，整理債務，均已次第實行，尤以一九三一年一月裁撤釐金、開辦統稅之成績，為最優良。中央稅收，已自一九三二年之五萬八千餘萬元，增至一九三六年之九萬九千餘萬元。其間統稅之收入，日有增加，所得稅雖為新辦，稅收亦逐漸加多。支出方面，在一九三二年僅為七萬零五百餘萬元，至一九三六年，增為十萬零七千餘萬元。至抗戰開始之年，即一九三七年度，中央預算更增至十四萬萬元之數，其間遇收支不能平衡之處，則由公債彌補之。抗戰以來，中央支出，較以前增加，計一九三七年實支之數達十八萬萬餘元，一九三八年半年度達十一萬萬餘元，一九三九年度達二十五萬萬餘元。」（氏著五十年來中國財政之變遷載思想與時代月刊第二十一期）

千家駒於上引說明後，並繼之以言曰：「看了上面的說明，我們對於三十年來的財政狀況，還祇能得到一個初步的概念，就是中國財政的收支，大致是在增長中的，從光緒末年的二萬萬兩，增至民國十九年二十年的六、七萬萬元，約進展了三倍，不敷亦在增長中的，但不敷增加額，卻很不容易得到一正確的估計，且亦不能以此為判別財政狀況良好與否的標準，因有時歲入之增加，乃由於外資之巨額流入，有時亦由於政府暫時之統一局面，有時歲出增加，乃由於軍費之過度膨脹，而有時歲出減少，亦可因為中央政令不出都門，省自為政，中央的支出，完全變成了地方政府支出的性質。」因必須觀察歲入部分的關稅與鹽稅，內債與外債，歲出部分的軍費與債務費。

進一步的論中國財政歲出入之增加，中有數種不健全的因素在：（一）歲出驟為急劇的增進，而歲入全賴借債來救濟，致中央入不敷出的情形，愈益著顯。（二）歲入中增加最速者厥為關鹽兩稅，二者均為間接稅，而非直接稅。換言之，此種負擔稅額者，非為少數之資本家，而為大多數之貧民。（三）外債與內債為加速的增加，終有被公開宣告破產之一日。（四）歲出中占最主要成分者為軍務費與債務費，此二者全屬不生產的支出，按之財政學上所謂經濟的原則、社會的原則、財政的原則，無一適合。近十年來，凡此不健全的現象，不但依然存在，抑且變本加厲。三十四年中國工程師學會在渝所舉辦的「工程圖片展覽會」，據國府主計處歲計局的統計，三十四年度中央政府歲入預算為三千三百九十六億七千四百九十五萬七千元，稅收占總收入百分之一八·八，專賣收入占百分之一·九，（現專賣已改為特稅）賒借收入占百分之七八·四，其他收入占百分之〇·九。歲出預算，與歲入預算平衡，事業基金支出，占百分之二〇·三，省市支出，占百分之一·六，中央機關主管支出，占百分之六八·二，債務支出，占百分之五·五。依七月初 總裁在第四屆參政會所報告，今年國家預算，視抗戰前一年為一百九十倍，誠屬天文數字。其後數日，財政部長俞鴻鈞在同會報告：一、為國庫支出，以軍務費為最多，次為交通、經濟各部門事業費，再次為省市支出，餘為調整公務員待遇增加之生活補助費，暨國立學校學生膳食費，各項賑濟費以及其他政務費。二、半年來國庫各項實收項目，以租稅為大宗，全部收入，等於全年度歲入預算百分之五九·六一。（此比例與上列主計處統計不符）俞氏並舉出平衡收支之對策，為將強化稅制，並配合金融物資政策，妥為運用，精密擊畫，務使反攻軍事所需之龐大支出，可以適應，而通貨膨脹之威脅，可以減輕，要屬官樣詞令，不合實際。

說到民生，已畧見上述。鴉片戰後，外國商品逐漸侵入中國市場，郭嵩燾上合肥相國書有云：

「竊謂中國人心，有萬不可解者，西洋爲害之烈，莫甚於鴉片煙，英國士紳亦自恥其以害人者爲構覺中國之具也，方謀所以禁絕之，中國士大夫甘心陷溺，恬不爲悔，數十年國家之恥，耗竭財力，毒害民生，無一人引爲疚心。鐘表玩具，家皆有之，呢絨洋布之屬，徧及窮荒僻壤。江浙風俗，至於舍國家錢幣而專行使洋錢，且昂其價，漠然無知其非者。」（按林文忠曾造銀餅，初亦便用，未幾即質雜，市中折之爲零銀，銀餅遂廢。——見馮桂芬罷關稅議一文）百年以來，日見深廣，馴至窮鄉僻壤，使用外國商品，養成習慣。最初外國商品之入口，多屬奢侈品，及至近來若干年間，則日常用品亦非特舶來莫辦。溯自中外通商之初，當時中國實非外國市場，反之，中國絲茶，反爲列國之所必需。其後此種情形，遂漸逆轉。至於在外貨廉價傾銷之下，原有中國的家庭手工業，乃逐漸不克維持，終至入於破產一途。即農村經濟，亦以與外國商品不等值的交換而逐漸趨於貧弱微末之境，析言之，坐於：（一）列強維持封建勢力，以保證其經濟侵略，於是造成內戰，官吏殘民以逞，農村因以破產。（二）列強工業品的傾銷，破壞中國農村自足之手工業，使農民消費增加，收入減少。（三）列強甚至傾銷其多餘之農產品，以臨於無關稅壁壘國家的中國。至其他原因，如苛捐雜稅，如高度地租與高利貸，如天災，以後者爲例：民國以來，幾於無年不災，就中以民六河北水災、民九華北五省大旱災、民十三全國水災、民十七華北旱災、民十九旱災、民二十全國大水災、民二十三全國旱災、民二十四大水災，以致農莊破敗，人口死亡。論者會就道光二十六年、二十九年、光緒二年、二十四年以及民九、十三、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四等年大災，估計死亡人口，在四千萬人以上。至於農民負債，習爲故常，依據調查所得，農民有半數以上，皆恃借貸過活。而借貸現金與糧食者各半，利息皆高，咸以私人的借貸占最多數。其中如短期放款、印子錢等，均大有傷害於農村。抗戰以前，農民離村，大多以負債之故。苛雜則

不勝枚舉，爲害不下於前兩者。以中國之以農立國，農民占全人口的四分之三，農業所得，占全國所得五分之四，其經濟情況衰落如此，故復興農村之說，抗戰前甚囂塵起。至於勞工，亦至抗戰前夕而表現其十分不安定的現象，據國際勞工局中國分局的估計，一九三五年，中國失業人數，在三千萬職業人口中，約有五百八十萬三千人，平均每五人中，即有一人失業。而就業工人，因工資削減，大抵均度着平均水準以下的慘苦生活。總之，截至抗戰之前，中國最多數的國民，俱在窮困流離之中，及至抗戰以來，其情況迄難改善。行政院農業促進委員會，曾於三十一年發表抗戰以來各省地權變動概況，乃係根據十二省二百餘縣調查統計所得的結果，各類農戶變動，自耕農及地主兼自耕農，稍見增加，其餘佃農、半自耕農及地主，則日見減少。然此概屬土地使用權的轉移。其關於土地的所有權，則未見大變。其中中小地主，漸趨增加，大地主則呈減勢，但田地分割的細碎，一如戰前。論納租方法，多行穀租制，次爲分租制，採用錢租制者最少。地主除按年收取地租外，其餘佃戶的勞力、穀草、麥稗、及其他可供燃料的副產，每多指定繳納，或無代價取用。該會因強調改善農民生活的必要：「抗戰以來，農產物價，雖屬普遍上漲，而農業生產成本，亦隨之提升，農民每年辛勞所獲，復多被地主之加租、押租，剝奪以去，其每年衣食等用費，尙難應付，焉得生活之改善。是知農產價格之上漲，徒使地主及富農之收益增加，而一般農民，未霽其惠。再觀年來地權分配情形，則佃農非但未能趨向自耕之途徑，抑且被迫退佃者日衆，反淪爲雇農，或離鄉改業。田地所有權，仍多在地主手中，未見若何移動。各省土地分配狀況，概與戰前無甚出入，則農村經濟之繁榮，及農民生活之改善，仍有待於當軸之統籌策劃。」

論到國際貿易，鴉片戰爭，實爲其轉捩點。自是閭戶洞開，洋貨傾銷，大抵年年入超，（最初有數年爲出超）自道光末，歷咸同以至光緒，情勢大見。光緒二十一年，康有爲等公車上書，言

其時貿易漏卮有云：「今外國鴉片之耗我，歲凡三千三百萬，此則人盡痛恨之，豈知洋紗、洋布，多耗凡五千三百萬，洋布之外，用物如洋綢、洋緞、洋呢、羽紗、氈毯、毛巾、花邊、鈕扣、針線、傘、燈、顏料、箱篋、磁器、牙刷、牙粉、胰皂、火油、食物若咖啡、呂宋煙、夏威夷煙、紙捲、煙紙、鼻煙、酒、火腿、洋肉脯、洋餅、洋糖、洋鹽、藥水、丸粉、洋乾糖、洋水果，及煤、鐵、鉛、銅、馬口鐵、材料、木器、鐘、錶、日規、寒暑針、風雨針、電氣燈、自來水、玻璃鏡、照相片，好玩淫巧之具，家置戶有，人多好之。乃至新疆、西藏，亦皆銷流，耗我以萬萬計。而我自絲茶減色，不敵鴉片，其餘自草帽、駝毛、羊皮、大黃、麝香、藥料、綢緞、磁器、雜貨，不值三千萬，值得其洋布之半數。而吾民內地則有釐捐，出口則有重稅，彼皆無之。吾物產雖富，歲出萬萬，合五十年計之，已耗兆萬，吾商安得不窮？」其實不待五十年，吾民精華已竭，膏血俱盡，坐以待斃。」以商賈滅人，民亡而國隨之，乃於近百年來的國際貿易一端，見其明效。

由前所述，自一八四二年鴉片之役，以至於「七七」事變發生之前，中國經濟的特徵，爲「次殖民地」經濟，——無自主的主權，無完整的壁壘，經濟命脈，操之於人，民族生活，仰人鼻息，但亦與純粹的殖民地有間，則乃擁有獨立虛名，仍爲條約對手，所有國土、人口、富源、歷史，均非任何單一國家所能獨吞，於是在門戶開放機會均等的美名之下，作列強角逐之場，以此既不比獨立國家的自由，又不似純殖民地的被動，形成一種特殊機構，其性質乃爲國內外人士所聚訟莫定。依事實論，百年來的中國經濟，有如崔敬伯所云：「可以三語簡括之：以趨勢言之，爲自外向內；以分量言之，爲外重內輕；以形態言之，爲次殖民地。」蓋自五口通商以來，吾國已成消納過剩商品之最大市場，人爲生產，我爲消費，人車加工，我供原料，形格勢禁，必不許吾人

由農業生產，進而爲工業生產，以動搖列強商品之廣大市場。吾國直至晚近，仍不能工業化，而逗遛於農業國者，非重視農本而有所不能捨也，乃欲進爲工業化，而有所不能得也。〔日本不樂中國此一狀態，侵入大陸，將百年來中國經濟史所形成的情態，一舉而粉碎之，乃欲以日本爲純粹工業國，以中國爲純粹農業國，並打倒列強均衡之商品市場，以便完全置諸日本獨占勢力之下。中國不甘屈服，奮然起而抗戰，此實八年來抗戰的主因。今後中國經濟之純殖民地化，既決不能，則唯有走上自主經濟之一途。論者因謂就歐美各國言之，經濟上的發展，以近百年來爲最顯著，大抵各國在經濟上，均有一特殊的轉振點，例如實業革命之於英，一八三四年關稅聯合之於德，一八一二年經濟獨立戰爭之於美，中國自鴉片戰爭以來，在經濟上乃入於窮困之一途，是東縛而非轉振，誠以不平等條約，不啻東縛國人尤其經濟生活的瘡鏽。今後與各國所訂的新商約，其中細目，不容蹈過去的覆轍，而予以忽視，則今日實爲經濟的貞上啓下的轉振點。〕

## 第十四章 中國近百年來國際關係的回顧

摩爾斯在其大著「清季中外關係」(H. B. Morse: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一書，最後綜論如次：

「凡歷一世紀的四分之三時光，顯然以商業故而發生關係於中外之間。一八三四年，納比爾(Lord Napier)作爲英王代表而行動，中國朝廷與廣州總督，亦必以向所視爲當然者而行動，其結果爲納氏使命之可恥的失敗。一八三九年，發生牽涉於所有在廣州之外商事件，但英人首當其衝，而在中國政府及國民視之，此一衝突實以鴉片問題爲其唯一的真正原因，然在英政府及英人視之，其唯一原因，乃爲國際間之平等地位及正當保護外商居留於中國之生命與財產的問題。終於一八四二——四四年條約，而得有效解決，但鴉片問題，迄未告終。特其他問題的設置，唯外人之命是聽。然華人輿論，則不樂接受此種勉強的解決辦法，使中外之間的磨擦，依然存在。以此乃予一八五六年英法以第二次用兵的口實，其結果爲一八五八年之四種條款，解決中外間的關係。一八六〇年之第三次戰爭，乃謀克服中國主戰派的反對。一八六〇年的解決，乃併一八五八年者而一之。以此三戰結果，中國乃始體認今而後當視同律例者，斯爲已往中國制定條款，以維持國際關係，此後則一反其道而行，乃爲西人之頤指氣使於中國矣。此即衝突時期之告約。(一八三四——一八六〇)」

繼之，則爲屈服時期。中國接受了戰事的判決，而在各省的官吏，則於其個人意見下，配取解釋條款之自然理論。但清廷則以太平亂事而形空虛，同時其威望已以對外戰事失利而大事動搖，致不復能一拒絕列強的要求。然若干年來，此種要求，僅指陳條約的遂行，駐京各國公使亦協



以支持其政府，但民族野心，逐漸的醞釀於其間。於茲若干年中，中國幾盡失其對藩屬的控制，——緩衝國之作衛星而包圍中國於中，及使中國不與國境外世界的接觸，——琉球、伊犁外郊、暹羅、緬甸、安南，一時俱失。及至一八九四年，僅存西藏、蒙古與朝鮮。此雖居於一比較開明而強固的朝廷，（摩氏於此亦屬皮相之論）但同時實一無組織與大空虛的時期。其將應謀改革與加強其行政與經濟能力者明矣。乃在此期間，似任何治者固皆具實力，實施最低限度的要求，即努力於帝國的保衛，然而即此簡單明瞭的職守，竟為清廷所交臂失之。屈服——與和平的時期，以此坐逝。（一八六一——一八九三）

最後斯為服從時期。——一八九五年與日本之戰，致中國深深屈膝與喪失朝鮮。一八九八年，四強攫取海洋根據地及商港於中國沿海，以是帝國之分裂，直瞬間事耳。因之，乃有一九〇〇年之民衆狂飆行動的暴發，而為滿人所支持，但在華人，則僅屬接近北京的數省，受其影響。及後懲膺與清廷被征服的結果，斯為中國在國際地位之一落千丈。至此，使帝國若為倖存，則澈底改革，實所必需，但服從時期，亦空成過去。析言之，服從時期中，一八九五年至一九〇〇年之第一部分，誠為虛度，一九〇一年至一九〇五年之第二部分，仍浪費於曾無結果的各項具形改革，即未嘗絲毫涉及於統制者——滿族之尊嚴與利益。及至最後部分，清廷謀以延宕及勉強改革，以阻遏方興的漢人民族意識之高潮，乃所有此種延宕的努力，俱告失敗。清室終屋，讓位於即建基於其廢墟之上的民國。此廢墟之上所遺者，唯無秩序及腐化的行政機構，與一服從於列強的故態而已。（一八九四——一九一一）

摩氏以客觀地位，論政治動象，大致稱是。溯新航路之發現，其原動力在於馬可孛羅東方開見錄與為東方貿易發達的直接結果兩者。自新航路發現後，中西交通，入於一嶄新的階段，初來

的西人，大抵表現爲一種唯利是圖之侵畧行爲，終以演成一連串的悲劇。同時以英國已經過了商業與工業的革命，商業取自由貿易政策，工業須求市場，以中國之妨礙兩者，乃有鴉片戰爭。繼之，爲兩次的英法聯軍。以至於甲午之戰，中日兩國維新的結果，判以明矣。中日勢力的消長，更爲其後遠東乃至世界之一重要課題。自是以往，中國國際地位，一落千丈。自一八九五年至於一九〇四年間，中國豈割瓜分的形勢，危於累卵。反之，日本與英同盟，一躍而爲列強之一。遠東情勢，此時更成爲歐洲國際糾紛的延長面，列強對華侵畧激進，每多不徵中國的同意。日俄雖因此火併，（一九〇四—五年）但不久協調，美國雖有意維護中國門戶開放政策，而日俄陽奉陰違。歐戰既起，日本乘機竊發，以全力樹立獨霸東亞的基礎。及至華府會議，中國之國際情形，稍見轉佳，此時英、美兩國，在遠東頗能合作，終致日本被迫簽訂華府兩約，華府「合作」與「自制」的精神，一時頗能維持。同時，一異軍突起者，即蘇俄之對華政策，一變前此帝俄的侵畧行動。列強在華的爭攘權利，雖無異於曩昔，但中國此時，寢且變成新舊兩大勢力的決鬪場所。

「九一八」事變，爲日本利用時機，決心撕毀條約，重行積極侵畧中國之前奏。列強曾無決心，用實力予以阻止，於是中日兩國間的衝突，終演成兩國間之全面戰爭與長期戰爭。一九三七年，軸心國家間的合作，日益密切，終於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由日本發動對美、英的偷襲，致歐戰與亞陸戰爭，打成一片。由上所述，從政治上言之：（一）中國與世界的關係，日益密切。日俄之戰與華府會議，實爲其兩階段。自鴉片戰爭，而英法之役，而中日之戰，中國國際地位，急遽下落。日俄之戰，列強乃知瓜分中國，爲不可或能之事，而唯美所宣布的門戶開放政策之是從。華府會議的「合作」與「自制」精神，稍戢日本野心。但一九三一年以次，日本變本加厲，益見暴戾其大陸政策，終於引起第二次世界大戰。（二）爲中國受禍日烈，而暴日更幹父之蠱。其間大

勢，則一八四二年與一九三一年，又爲其樞紐之所在。一八四二年，爲不平等條約的伊始。自一八四二年訂立江甯條約起，至一八四七年訂立退還舟山條約，前後共立約七種，爲第一期，其間中國所失權利最大者，爲：一、割讓香港，二、賠款二千一百萬元。三、設立外人居留地（即租界，四、創制領事裁判權，五、協定關稅，六、設立勢力範圍。自一八五八年訂立英、法、美三種天津條約，至一九〇八年訂立中瑞條約，共計條約十七種，爲第二期。但此期間，另有六系條約，即一八七六年一八八五年中英烟台正續約，一八八五年以次中法越南之約，一八八六年以次中英緬甸之約，一八九〇年以次中英烟台正續約，一八九五年中日馬關、中俄旅大租地、中英開拓香港界址、中英威海衛、中法廣州灣租界等八約，一九〇一年辛丑條約。以後數年間，中英、中美、中日通商行船續約，與一九〇五年中日東省事件條約等五種。總上七系統四十二約，不外繼續前一期不平等條約之訂立，推廣其政治力與經濟力之侵畧。此期間中國所喪失的權利，爲：一、割地的增加——九龍、澳門、台灣、澎湖；二、賠款增加——總計不下七萬萬兩；三、外國居留地，變成租界；四、領事裁判權 (extraterritoriality) 的擴大，及附帶特權的設定；五、關稅權的旁落及子口稅的協定，與內地稅權之被侵；六、內河口岸的開放，及內港航權的損失；七、外國軍艦的侵入；八、內地游歷的無礙；九、最惠國條款之濫用；十、各口岸洋商機器製造廠的設立，及華洋商廠待遇之難分；十一、藩屬的被侵；十二、租借地之設立，及勢力範圍的擴張；十三、北京使館界及附近外兵的駐屯，與中國國防的撤廢。此種不平等條約，多半產生於戰敗之餘，屈於強權而勉強締結。民國元年以逮北伐之前，不平等條約亦有訂立，其最著稱者爲二十一條件，其後華府會議，訂有：一、九國間關於中國事件應適用各原則及政策條約，二、九國間關於中國關稅稅則條約。截至此時之前，不平等條約所給予外人的權利，美國人荷費斯 (Charles Hodges) 表

之如下：

一、領土權：

- 甲、領土的割讓：A. 完全割讓——如香港臺灣等 B. 租借地——如旅大威海衛等  
乙、其他領土權的讓與：A. 勢力範圍 B. 沿外人所築鐵道區域內之領土管理權 C. 工部局管轄區域  
(按即租界)

二、行政權：

- 甲、外人設立之交通事業：A. 鐵道——如兩滿鐵道等 B. 郵局 C. 電報局及無線電台  
乙、領事裁判權  
丙、公共機關內之外國雇員 A. 海關 B. 郵局 C. 鹽務局 D. 鐵道 E. 烟酒公賣局  
丁、公共機關內之外國顧問 A. 總統府 B. 內閣各部

三、財政權：

- 甲、商業的特許讓與權 A. 私人企業 B. 公共企業(1. 中央政府的 2. 地方政府的)  
乙、借款(有抵押的與無抵押的) A. 政府借款 B. 實業借款  
丙、外人的銀行權 A. 外人管理權 B. 作為借款擔保之中國政府收入之存放權 C. 外人在華發行紙幣權

四、國防權：

- 甲、外人設立軍事根據地  
乙、外人掌握交通機關  
丙、外國衛兵  
丁、領海及內河之外艦航行權  
戊、外人對華之軍事條約

自北伐以至抗戰，國民政府即爲廢除以往不平等條約而奮鬥。關稅自主，已大體實現。抗戰發動之前。取消領事裁判權、租界，至民國三十二年一月十一日，中美、中英兩平等新條約在華府及陪都簽字，始完全實現，與領事裁判權及租界有關的各種特權，亦同時廢除，故七七抗戰，實爲中國對外關係之新紀元。過去五十年間，中日問題，實爲中國對外的重心，以日本不顧國際法上的原則，違反多邊條約上的諾言，忽視雙方條約上的義務，所以釀成許多中日間的問題，並造作許多政治的口實，以表明中日問題的特殊性。抗戰前夕，日本更以帝國主義與殖民地間經濟關係的實際與形式，應用到中日關係之上。陳紹賢綜論中日問題之因素，有云：「在繁複的中日問題中，已看出幾個簡單的連帶的因素，發展侵略的國威，是日本的傳統政策，而中國是這種政策實施上的對象。求侵略的國策之推行，是日本守舊的政治野心之表現，而經濟利益的奪取，是政治野心的主要動機。日本爲滿足利己害人的政治野心，所以不受法律的規範，而自擬法律於手，全部中日問題，由這些因素所組成。」「日本的對華，亦既憑藉武力，不講公理，不顧公法，中國在暴力摧毀之下，於公理、公法呼籲無效。日本對華的侵略，顯達現行的幾種國際公法，但法律問題，因受政治問題的支配，現實的國際政治，是各國自私自利的政策之表現。各國因利害關係，絕不循理依法，以對付中日問題，或踐行其對於多邊條約的義務。」（中日問題之研究三三七頁）

由上以見中國無論爲收復東北失地，以洗滌「九一八」以來的奇恥，或爲進而求民族的復興，以解除一切不平等條約的壓迫，要不能期於日本的內部變化。而國際情勢的遷移，初亦徒存空竄。爲求民族生存主權完整計，即爲求國族的自由平等計，全國上下，乃認定對日抗戰，爲一絕對必經之階段，真抗戰，乃轉變了百年以來不平等條約日益加重的縛束。亦即是說，開了新的紀

元，此後歷史的新頁，當自今始。而自其客觀方面言之，自江甯條約以至甲午之戰，其間英、美、法、俄，相率的在華制定各種特權。自甲午以後，列強對中國，由平行的方向，一轉而爲對峙的形勢。及至庚子之役，遂裂而爲兩大潮流，其起點實爲美海約翰對華宣布門戶開放政策，日、俄在我東北和北部繼續其獨占政策，英、美列強，則轉而爲門戶開放政策之支持者，以迄於抗戰之前夕。

中外交通之始，中國一向的國際環境，以四隣諸國爲限。而四隣諸國，在文化上，以中國爲宗邦，在政治上，以中國爲上國，無一足與中國絜長比短。元清雖以支族入主，但中華民族的文化上自信心，終強烈而獲最後的勝利。且自今日華夏一家言之，無異中華民族的內部問題。但自帝國主義者侵入遠東後，繼之日本又崛起海上，國際情勢，於焉丕變。此種對外關係，與前此迥別，列強皆新的民族國家，復具有科學文明、工業基礎、與夫新式堅甲利兵，中國非其敵手。且中國一向對外，曾無外交之可言，妄自尊大的對外態度之結果，更造成軍事一再的失敗。（唐才常在其通塞通論中有云：「……中國從前之疆吏，以謂漢於匈奴，天上也，蜀於南人，天威也，張皇紕繆，苛索抑勒，上欺朝廷，下愚士庶，以貽憂於今日也。西人漸知其情僞，乃以其遠乘，澳者，通中國，而中國不悟也。今之條約章程，屏中國於友邦外，凡有人心，罔不賦發。而不知我之屏西人於異類之時，其爲西人痛恨者，彌歷年歲也。……尙屬持平之論。」）

溯自鴉片戰爭以前，中國初無外交之可言，粵督爲唯一對外的人物，但持延宕政策。鴉片戰爭、江甯條約之後，辦理夷務，乃有勦的強硬與撫的優容兩派，此兩派迭爲起伏，前者鴉片戰爭，尤其英法聯軍之役後，乃告失敗。朝野心理，自是乃由排外而爲懼外，由懼外而爲離離。以對日本爲言，甲午以前，輕視日本，甲午以後，戒懼日本，清末民初，交歡日本，五國公約，痛

恨日本，以至於今。蓋自甲午一役之後，中國如有外交政策，其中心人物斯爲李鴻章。李氏在清末，主持清廷外交，先後幾四十年之久。一開始，彼即認定日本將爲中國之大患，馬關訂約之後，李氏集衆誇於一身，恨日本於刺骨，乃毅然與俄結中俄密約，「借俄憐倭」。所可惜者，未見實施，乃先以實惠予人。乃至日俄戰後，李氏已先逝世，中國外交政策，乃入於徬徨之一途。直至清亡，更不一見外交的人才。民國成立後，對內對外，觀感一新，理應可以大改對外關係，乃政事不修，內訌時起，政府對外方針莫定，列強乃復協以謀我，更予日本以優越的橋樑。巴黎和會中，山東及其他問題，竟成懸案，坐於無權定外交的政策，致不能利用美國對華的好感。華府會議，乃由美國獨立奠定遠東大局，維持一時均勢。自國民政府成立後，國民黨遵奉 國父遺教，求中國民族之自由平等，與廢除不平等條約。其間以容共聯俄政策的實施，對外態度，異常堅決。當五卅與沙基慘案發生後，對英特爲強硬。而如列強濫用領事裁判權的修正，租界行政權的收回，外人觀審權的廢止等，外交當局亦予厲行，不免表現憤興脈張的情態。終以我內部未能真正統一，引起列強一致的敵對。民國十六年五月，有甯案發生，同年十二月，廣州事變，中蘇交惡，十七年五月濟案發生。北伐完成，中國統一之後，宣告廢約原則：（一）中外條約已屆滿期者，當然廢除，另訂新約；（二）其未滿期者，則以相當手續解除而重訂之。其間關稅自主一事，以十八年三月十二日，中日關稅協定簽字，得告成功。取消領事裁判權一事，則各國互相觀望，迄難打破沈滯的局勢。乃享有此項特權的國家，益且進一步的聯合一致，反對撤廢的要求。二十年五月，國府頒佈管轄在華外人實施條例，期於次年實施。乃回年秋，突有「九一八」事變的發生。總之，外交未能與國力配合，即國力不能支持外交，馴至不運用民氣，以爲外交後盾，（五四、五卅爲其著例）反藉之以便利私圖。加之，每每樹敵太多，坐於外交幼稚之故。「九一八」事變

後，中國對外，初則但恃國聯，及至國聯援助，既告失敗，當時一方唯有忍辱，一方肆力準備。「七七」事變之後，抗建綱領中，對外交會有明白之規定。此後至於今日，中國敵人，只有暴日，其他盡屬與國。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二十六國華府聯合宣言，明詔大號於全世界。蓋立於民族平等的立場，運用主動的外交，乃有今日的結果。外而軸心國家的無條件投降，內而平等的新約，與英美等國分別簽訂。（英美先期聲明放棄「領域外的權利和利益」(extraterritorial rights and privileges) 溯新約運動，由來既久遠，在同治維新時期，已經發動，但其成功，則有待於五十年後之今日。抑此次新約之訂立，雖發動出自英、美，抑兩國為在華享受特權的重要國家，同時又為特權攘奪與強加於中國的始作俑者，他們既能予以放棄，其他效尤的國家，自無另作主張的餘地。然此在我國言之，良由於我國近年對抗建努力的表現，使英美至於今日，已有不得不承認了事實上的必要。

至於中國今後外交的理想與實際，朝野已多言稱。總裁年前在美報上發表的論文中，有言：「中國並不期望以東方式的帝國主義，或任何種類的閉關主義，代替西方式的帝國主義。我輩應從同盟集團，及其他特殊作用的團體，進而作有組織的全世界的結合。我輩以為在新的自由國家間，平等互賴的世界，非東方式的閉關主義，亦非歐美式的帝國主義，而是全世界整個的合作，乃得消弭任何方式的帝國主義而代之。」維持國際間永久的和平精神，既不排斥，亦不侵畧，不但為已往中國對外的立國精神，更為今後中國對外的一貫政策。析言之，我們外交的理想，自世界言，為棄嫌修睦，自中國言，為協和萬邦。

中美訂交，自一八四四年望廈條約計起，去今恰值百年。綜論其關係，可謂為一貫的和平，而貿易重於政治，文化尤居首要地位。其關係歷史，既較英、俄、日等為短，所以兩國的外交關



保，雖視三國爲單簡，乃有後來居上之觀。憶兩國間之所以糾葛少見，實坐於兩國之堅持傳統的和平精神與方法，以解決一切問題之故。當然，就已往歷史，瑜不掩瑕，在美國長期的善意維持之下，中國不自覺的以信賴美國，而走上一「追隨美國」之後的心理。至於貿易，亦有以經濟侵略爲詭，斯皆不足爲病，要在我之自強根柢，善爲因應。蓋美國雖多善自爲謀，然一再於一九〇〇年與一九二三年，予中國以自強的機運。而今日以後的建國機會，固爲我數年來偉大的抗戰所致，但終不可或缺美國相濟爲用之力。總之，中美邦交，一在歷史上，兩國曾無衝突，實國際關係上最屬罕有之例。二在今後抗戰以降，中美關係，最稱密切，而此次戰後，兩國朝野對於邦交，皆寄望彌深，是在此次作戰，中國不能無美國之助，以獲取最後之勝利。而此後來太平洋上的百年和平之計，美國亦非得有強大的中國之合作不爲功。

中英關係，向居主要，英國首先以武力打開了中國的門戶，江甯條約爲列強對中國不平等條約的第一聲，以此爲藍本，支配了中國整整百年之久。溯自鴉片之戰，以逮英法聯軍之役，中國對外交涉，幾以英國爲首要的對象。英法聯軍之役，以至甲午之役，英國仍占中國對外關係中的主要地位。易言之，即英國當時，仍是侵略中國列強的領袖。甲午之後，中日關係日見嚴重與首要，乃英國竟與日本互結同盟，垂二十年，使日本得憑英國海軍之力，在大陸肆行侵略，得以滅亡朝鮮，割據台灣，侵略中國，并伸足於太平洋。日俄戰後，英對俄戒備之心稍減，同時歐洲政治使得英俄有一九〇七年的協約，於是日俄兩國，以英之居間，不久即行攜手。一九〇七年以後，英、日、俄以及德、法、美等，在遠東又取合作並進的方式，向中國再度進取。及至巴黎和會，英國袒日，華府會議，英國追隨美國之後，對日本侵略中國，獨霸遠東的野心，予以阻止。更以英美的調停，中日山東問題，得告解決。而英日同盟，亦於會中取消，代之以西國太平洋公約。

北伐初期，中英關係，頗見緊張，但以英政治家的因應得宜，將漢、滯、鎮租界還我，自是關係，開一新的紀元。直至抗戰前夕，英國的法幣援助，以及抗戰初期的軍火援助。而英尤能對日，堅守立場，不與妥協。太平洋戰事發動，中英軍在緬並肩作戰，兩國政府，並各派訪問團，中英關係，煥然一新其面目。年前英與美國，曾一致決定放棄其在華特權，繼以正式條約的草擬。坐於關係的友好，所以在原則上，亦既容易互相同意，抑依此平等地位的條約，遂更能發揮團結一致的精神，以共同努力獲得此最後的勝利。當時英外長艾登致中國宋外長賀電中有云：「中英兩國友誼之證書，早為兩國人民終止侵略而奮鬥此流之血所寫就。今茲條約成立，是於此證書上再加簽印，今後中英兩自由民族，在完全平等之地位上，與其他同盟國共立。在戰時則為並肩作戰之勇士，在和平確保之後，則為東西共享自由繁榮與和平之世界監護人。」由中英間的新約，英國已往在中國所享受的特權的最大部分，都取消了，而新約的若干規定，更成立了中英平等關係的原則。（按中英間尚未完全取消的條約，為英國似尚保留着九龍租借地。）總之，中英關係大抵可以代表百年來的中外關係，今後將有劃時代的發展，已為兩國人士所共喻，則無疑義。

中俄接壤萬里，兩國隸通，亦較歐美各國為早。十三世紀時，俄為元帝國之一部分。十七世紀，金黨汗國式微，俄勢東漸，自後三百年中，對東方言，為俄之拓殖史。明末，乃與中國朝廷相值，自是交涉頻繁，衝突時有。一六八九年，中俄開締結第一次正式條約——尼布楚條約，約後百五十年，兩國大致相安。十九世紀中，俄以英、法優華的激刺，一方肆行進取東北，（其後及於西北）一方以不同外交手腕，陰收實際之利。中日戰後，俄聯法、德干涉日本遠遼，繼而接納中國，先事以兵臨於東北，以致引起日俄之戰。戰後，俄勢為殺。民國成立，俄對北滿外蒙一帶，多所損害中國主權。大革命後，蘇俄力反昔行，一再聲明廢除帝俄時代一切特權。北伐

之前，國民黨聯俄容共，及至北伐中途，中俄關係又形丕變。直迄「九一八」發生，中俄關係，迄無好轉。「九一八」後，中俄邦交，漸見密切。大抵中俄關係，有其特徵：（一）國土相接，最稱表長，關係由來，最稱長久。（二）帝俄時代，陽以外交交歡中國，陰則肆行侵畧中國土地，野心頗大，致予中國人民以戒懼的印象。（三）蘇聯成立以後，大可一新邦交，中以國際宣傳問題，兩國邦交，張弛不一。近年以來，實際的需要，已迫使中蘇兩國，應作進一步邦交的改善。中蘇疆土毗連，不論文化、經濟、貿易、或軍事上，皆有密切的關係。即在歷史上言之，我國有李鴻章與國父兩次明白的聯俄政策，以謀共同對付暴日，今後此一問題，仍必得中蘇的合作，然後世界和平與遠東安定，始克保障。抑中蘇兩國，同屬新邦，共深其和平與正義感。民國三十四年四五月之交，中蘇在舊金山會議中，兩國代表共議和平。同年六月杪，中國外長宋子文，作訪問莫斯科之行。繼於八月十四日，在莫斯科簽訂了中蘇友好同盟條約。兩國當於二十五日，分別予以批准公布。防日軍事三十年，蘇聯聲明尊重中國在東三省之完全主權。及領土行政完整。中蘇關係，得大躍進。

綜論今後中國國際關係，英倫敦國際問題研究院(The London Institute of World Affairs)院長祁東，(Prof. G. W. Keeton)曾於三十四年六月十日，在渝大公報發表的「英國與中國」一文中，有云：「中西關係，現前是一個轉捩點。不平等條約，整整的維持一世紀，現在已經消滅了。今天中國所享的國際地位，方才配合得上她的歷史，她的文化，和她的資產。而且在過去二十五年中，英國對華的態度，已經是逐漸而決然地在改變。到上次大戰結束時為止，或讓一步說，到一九二七年為止，在西方國家中，對華具有最大商業利益的英國，在對華外交方面，是一向居於領導地位的，可是在今天，英國將不再去制定對遠東的政策了。雖然和美、蘇兩國，分擔那責任，而

在這一次戰後，美國將多多過問遠東的事情，這一點，大概已成定局。部分的，那是爲了美國在地理位置上的原因，部分的是爲了她擁有壓倒的海陸軍力和廣大的資源。可是我們看一部糾結錯的中國外交史，便可以看出英、美的外交政策，通常是顯明合拍的，而且實際上目標齊一。我們推測未來，以爲英、美的遠東政策，今後甚且將較比過去更爲密切聯繫。」

自其抽象者言之，中國百年來的國際地位，可自法律上、政治上、經濟上三方面言之。自法律上言之，中國被迫參加國際，但自中西交通以來，中國既視列強爲「非我族類，其心必異」，不認爲有平等交際的地位，一再戰敗之後，列強反其道而行之，亦不認中國爲國際法範圍以內的國家。此種偏見，流傳甚久，直到華府會議時，尙有人問及「中國是否爲一國家？」（白里安之語）此其故：一則坐於滿清政府與列強訂多種不平等條約，以致中國失掉了領土權之外，更失掉了行政權、財政權，乃至國防權，以至於國幾不國。再則日本侵凌我國，竟主張在我國有其「特殊利益」，不復視我爲主權獨立、領土完整的國家。一九一七年，參加歐戰，國家主權，稍事恢復，但非出自實際力量，而爲由於國際形勢。歐戰之後，德、奧、俄三國，喪失了其在中國的特權，乃巴黎和會中，毫無所獲。華府會議，我又努力恢復國家主權，但所獲雖多，俱屬在紙面上者。直至國民政府成立之前，迄少成就。國府成立以後，一方關稅自主權，得以先告恢復，一方力謀解除日本的壓力。及至抗戰既起，我堅決抵抗日本，即爲爭取國家的人格，與國際的地位。同時，英美兩國，復又聲明放棄在華一切特權，而與我訂平等之約。卒以民國三十二年一月十一日的對美、對英兩約的簽訂，一反百年來不平等的關係，而奠定了中國對平等關係的始基，中國法律地位，得以完全恢復。

在政治上，中國以其廣土衆民，悠久歷史與文化，自應占居國際上一重要地位。但我以內政

不修，積弱既久，匪但不能左右國際，主持壻壇，抑且獨立國家的地位，迄難保持。民國成立，雖接受美國的建議，參加歐戰，但迄少表現，以致巴黎和會，徒乞援於美、英、法代表之門，而終少獲有實力的援助。華府會議，九國公約成立，乃恃他國的克己，自制以立國。「九一八」後，即此亦不能維持。幸我上下，奮起抗戰，爭取政治主動，堅苦卓絕，終於使遠東一隅的戰事，與歐戰打成一片，在先雖屬被動，而其後終得主動。此舉不但使日人驚異，尤使歐美民主國家承認我國為抵抗侵略的堅強堡壘。我們的成敗，實與遠東和世界永久和平，息息相關，亦即我國已多少左右國際政治力量。今後在遠東，乃至在世界，更應發揮其和平的力量。

我國之與歐美交通，以及其後的一串關係，皆為中國加入市場之一問題。中國地大物博，及早已被英、美認為潛在之最大市場，故堅持門戶開放政策，以事自由通商。惟中國出入口，在英、美貿易數字上，所占甚小。然在今後，則希望誠大。即就過去言之，其進展固亦未容忽視，如美國對華輸出，十九世紀末期的十年，增加百分之三百，二十世紀之最初十年，又增加了百分之五十，此後十年，更增加了百分之一百七十六。至於中國的出口，其最盛時期，（民國十六年至二十年）每年平均出口貨，值為五萬四千五百萬美元。至於今後，中國工業化了，出入口自然必有長足的進展。且中國政府，已決定對外貿易，一部分為由國營。（過去年操持於外商之手）已往外銷，限於少數鐵礦、資源，今後必謀推廣其生產範圍，增加其生產數量，以供國外之需。

由以上三點觀之，中國在過去百年之中，皆有令人失望的去處。但新紀元今已伊始，其發展更無可置疑。中國今日，雖非既「富」且「強」的國家，但在抗戰建國的過程之中，必能達於富強之域。此即是說，中國將必恢復了其國際地位，成為左右國際和平的勢力，與發揮其歷史悠久文化深厚地大物博入多的國家。

## 第十五章 中國近百年來社會的回顧

中國近百年來的社會，因為政治、經濟等皆發生了重大的變動，建於其上的社會，亦激盪往復，而形成波譎雲湧、光怪陸離的現象。

在此劇變的百年中，以政治的變動，而影響於經濟的組織，由之，階級發生了重大的變化。更由於農村手工經濟基礎的解體，而致大家庭於崩潰，與婦女在社會上地位的重建，——由之乃有自我的「人」的體認。而以列強經濟的優越勢力，列強文化與其社會的生活標準，逐漸的亦占居優勢。然中華民族向富自尊感。舊有一切，每不容其喪失，故即依然有一種不可狎的保守勢力的存在與排他，乃形成新舊兩種勢力的衝突。因之，社會標準，左右為難，極端混亂表現，而為中西並陳，泥沙雜糅之洋洋大觀。抑坐於時空丕變，此種社會建設與社會改制，亦既伊始有年。綜之，近百年來的中國社會，其特徵可以籠統的說是：（一）變化鉅大而繁頤，在已往史鮮其例，春秋戰國時代的中國社會，不足比擬其萬一。（二）以社會變化的範圍大和程度深，社會標準，中外新舊，迄難調和建立起來。惟其方向的跡象，則今日亦既多少的可以推見。

中國一向以農村經濟立國，大家庭制度奠基於此等宗法社會之上，自宗周以降，至於百年以前，迄少大變。可是近百年來，這種大家庭制度，初以家庭手工業之被舶來商品所衝決破壞，繼而農村更顯然不能以其所產維持自給的經濟，而不得不趨於蛻變之一途。即大家庭中人，不得不為謀生而四分五裂，各立門戶，即有力求維持同堂，作潮流之砥柱者，而門庭之內，葛藤之歎，勃艱之爭，比比皆是。因之維持大家庭的儒家學說，以至婚姻制度、貞操觀念、喪葬禮節，以受了所謂「歐風美雨」的影響，乃不克維持其一向的權威。大家庭的晚景，巴金所撰小說之「家」，

依然令人有留戀之處。抑儒家學說，自清室既廢，民國以來，於五四運動中，曾遭了明目張膽的攻擊與破壞。此役之後，尊嚴與信心既失，恢復爲難。不過舊道德精神，固未可一概抹殺，而新道德標準，亦迄無建樹。民國以來，乃顯現青黃不接、危而欲傾的情勢。最近一班憂時之士，遂有新儒家精神的建立運動，固已迥非數千年相沿爲用的面目了。婚姻制度，近百年來，曾有一個極端的激烈的變動，抑且於今爲烈。原來認爲天經地義的辦法，即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終身一之，白頭偕老的則例，在這近世轉變歷史過程中，已經大異其質。反對父母代訂婚約而爲自由戀愛與組家庭的行爲，由沿海交通地方，波及於腹裏偏僻地方殆遍，其時期以北伐前後爲最盛。於是自由婚姻，乃逐漸的取得了優勢，終之視爲當然。（抗戰以來，至於今日，更進一步的是國際及種族間的婚媾之將爲盛行，蓋已爲不可避免之事。）小家庭制，亦於以奠其基礎。大抵大家庭制度崩潰的原因，可以列舉之爲：（一）大家庭制度立基之經濟制度，逐漸歸於破壞。（二）內亂的促成，大家庭不得不遭破碎，而爲流離委瑣之較小組織。（三）歐美小家庭制度思想的作用。但大家庭亦固有其優點，如：重親親之誼，厚人倫之愛，患難相共嘗，疾病相扶持。可是養宗之義，今以農村經濟基礎的潰崩，工業潮流之所趨，而必然的走上其破壞的道路。夙昔所持以維持家族制度的舊道德，尤其如孝道，亦緣以逐漸解體。道德云者，即「一種規律，一種法則」，近百年中國社會，大體由農業社會，走入工業社會，有的道德觀念，因之以起變化，是無可避免之事。忠於君孝於家的舊道德，已難維持，抑且逐漸入於式微。其甚焉者，又復矯枉過正，蔑視人倫之常，不守信義之道，社會衝突，所在而有。民國成立以後，如民八之五四運動，民十六之北伐成功，封起勢力，大見破壞，新思想則變本加厲，如貞操觀念，隨之大見變動，新律由以草成與施行，離婚再嫁之舉，亦日見頻繁。今日更以流離失所與生活維艱，而益爲普遍，終之社會亦視爲故常，

父母更願非向平，此種新真摯觀念，一反前此相沿既久的舊式婚姻，而變作以個性愛為基礎的自由結合。其上焉者，誠能循乎以真正相互自由平等的愛情為基礎，以個人之利益與社會種族的利益相互調和為中心之新性道德。但其下焉者，泥沙雜下，流弊滋多。至於喪葬禮節，亦由之而從簡畧，已往之繁文褥禮，今已大削。而此次抗戰的結果，尤有重大的影響。據抗戰前的調查：「家長與妻」式的家庭，為數最多，「五世同堂」的家庭，已百不一見，「二世同居」的家庭，極為通行，約居半數。又有人分析過小家庭（無成婚的兒子成婚的兄弟或父母同居者）與大家庭，（有成婚的兒子成婚的兄弟或父母同居者）在鄉村與都市比較之不同，前者在鄉村中占百分之四十一，都市中占百分之六十三。後者在鄉村中占百分之五十九，都市中占百分之三十七。總之，沿海的交通便利的都市地方，變化較大，而在內地的交通不便的鄉村地方，則變化較小。

以封建的宗法的社會，既告解體，父權的家長制，尊男輕女，多妻蓄婢，片面離婚，乃被視為攻擊的對象，而發生了急遽的變化。小家庭制既代大家庭制而起，自由戀愛的婚姻，亦以大盛於時。知識進步與環境較優的女性，為求人格之獨立，為求社會之平等，乃起而舉婦女解放運動的旗幟，以相號召。五四運動與此次抗戰，實為其躍進的兩大階段。陳衡哲論中國婦女的進展有云：「在三十年以前，除了一點「才女」式的舊教育，或是極平凡的所謂新式教育女子，是沒有機會去接受高等教育。全中國也沒有一個女教授，而除了女醫生之外，女子們在政治及社會上，也是沒有工作可做的。而現在呢，不但女教授已與男教授一樣的普遍，而且政治的參與，職業機會的平等，社交的自由，以及其他許多三十年前的夢想境地，現在都已成為事實。」她更提供了下列兩點：一、我國婦女的傳統人生觀，本是根據在自我犧牲精神之上的。不過因為這個精神，仍帶有濃厚的封建氣味，所以我們還要提倡那個內心的解放，來補救牠的缺點，這內心的解放，包有



對於奴性的剷除，與不計報酬的服務兩大條件。二、當此全國上下都爲着戰事不遑寢食的時候，婦女中除了跟從國家的領袖們爲抗戰效力之外，還應該分出一部份的人才來，去給未來的復興大業立幾個堅固的基礎，——廣義的文化上及兒童的薰陶與教育等。而在今日，「她們的家庭，是已被難務所吞滅了，她們的自身，也已走到一個生死存亡的關頭。這個情形，若是由她蔓延下去，則不但婦女數十年來的一點進步，都將變爲泡影，而且危機所產生的災害，也將不以婦女們的本身爲限，牠是要損害到未來的國民，復興的大業，以及一般文化的前途的。」以五四運動爲婦女解放的起點，則抗戰勝利，將希望其爲婦女解放的完成。至於目前的現狀，是整個中國抗戰現象的一斑，不足爲病，但必須及時予以密切的注意和改善。

階級的發生變化，亦緣於經濟與政治。蓋下層建築，亦既動盪，士農工商，原爲適於專制政治農村社會的需要而造成之區別，必其相應變動。以往專制政府，君主左右的共治者爲士，故士的地位，可以說是在一人之下，萬人之上，「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一舉成名天下揚」，讀書爲少數人所壟斷，官吏取自士子，故向來因知識獨占，攀龍附鳳，而得居於其他階層之上。中國以農立國，視工爲奇技淫巧，故歷代尤其賤商，以商人爲居奇游食，不事生產之人。但近百年來，開關以後，所相遇的他國人士，乃盡屬於崇尚以學問爲基工商立國的國民，兩者較量之下，外國國家與工商業國民的地位，中國不得不予以承認及尊重，工商業人，寢假乃在中國社會上，不但不能被漠視，且被尊奉。其初商人爲官吏所重視，民國以降，新工業的人數日增，地位漸要，前者如十三行商揚州鹽商，可以與外人交涉；後者如商工業聞人，可以辦學校，興大業，政府不得不徵詢其意見，易言之，乃可以左右政局。而隨外國洋商以興起者，則有所謂「買辦階級」，爲外人與國人間交易的中介人。茅盾所作的「子夜」小說中，對之有所描繪。抗戰以後商人，尤率投

機大利，以至財富更見集中，勢力更見龐大，此外則幾於一律淪為大貧，中間階層今已不存。抑由於工商業的發達，農村的凋敝，產業工人以起，此等工人與已往固有的手工業人，大於與外國工人間的差別。論其數字，比之農民，誠不足齒數，但以其組織與知識力量，逾於農民，重以世界潮流所趨，故頗值得重視。農人之苦甚於工人，說者謂其為金字塔之最下層，此番抗戰，兵員多出其中，大抵由以發生了變質的作用，將必影響於今後。至於士子之在今日，則已自最上層跌落到最下層，「斯文掃地」，往昔一節青衿，便可生活無虞，今則國家的特殊地位與特殊保障，俱告喪失。抗戰以後，極為艱苦，今後的趨勢，士的階級已不容其存在，而唯有工商農及自由職業者分任之。其猶堪保存昔日「士」的一點風格者，當為所謂從事教育者們了。

溯自抗戰以來，社會心理現象，有重大的變動，以戰事之久與演變之大，社會失調現象，所在而多且觸目。以心理上的不安，對現狀深致其不滿。但也有進步的一方面，孫本文依於凡是對社會有價值的可以增進人類幸福的為人類所需要的較之過去更好的變遷，便是社會的進步為原則，分析下列八方面：（中央周刊七卷十五六期）第一是民族意識的加強，第二是教育事業的發達，第三是工業生產的邁進，第四是學術研究的發達，第五是機械發明的增多，第六是交通運輸的發達，第七是社會事業的發達，第八是國際地位的提高，而視為前途希望無窮。就中國家之社會救濟，尤關今後社會直接重大。按社會政策，在抗戰以前，雖多計及，但實施者甚少，今以社會的需要與外人的提倡，在中國乃日漸成為重要。三十四年七月十二日，社會部長在四屆參政會中的報告，救濟設施，現全國公私救濟設施共有一、七六一院所，受救濟人一四九、二九二人。他如勞工福利，包括工時、工資以及安全、衛生等，現時正積極推行。兒童福利，現後方各省公私立的育嬰、育幼設施，共有七〇三院，所收容貧苦無依及榮軍子女，共為二一九、二七四人。他如國

立中學的設立，社會部的創建，淪陷區學生貸金的施行，公教人員食米貸金的發給皆屬之。三十二年，政府並頒布社會救濟法凡五十三條，對於救濟範圍，救濟設施，救濟方法，救濟經費，均有頒定。其規定中的對象，如年在六十歲以上精力衰耗者，未滿十二歲者，妊婦，因疾病、傷害、殘廢或其他精神上身體上之障礙，不能從事勞作者，因水災或其他天災事變，致受重大損害或因而失業者。規定中的救濟設施，則包括安宅所、育嬰所、育幼所、殘廢教養所、習藝所、婦女教養所、助產所、施醫所等八類。至於對於勞工者，國民政府成立以後，多所制定律令，以為保障，勞工法、工廠法，已有成案。社會部成立後，亦多推進。該部最近報告有數字可稽者，為職業團體方面：農會有會員二、九二一、八三一人，工會有會員八九〇、二六六人，工商團體有會員三三三、四二五單位（公司行號）自由職業團體有會員一七一、五八九人，其他文化、慈善、學術等非職業團體，有會員一、三二八、七一八人。以上的數字，是最近三四年來才有的。又截至三十四年五月底止，全國合作社社數，已達一七一、六八四社，社員增至一六、五二七，四五六六人，股金九二五、〇七二元。另一端則為國民的大遷徙，對於社會作一劃時代的改觀。周立三於戰時移民地理研究之一例，（載地理三卷三四期）就北碚而言，謂：「移民之入居本區，不僅於聚落形態上，顯見改容，即對於農業耕作、工礦開發、商務貿遷等生產景觀，亦頗多影響。」從之，基於其上的社會現象，必其丕變。又陳達戰時國內移民問題一文，（載中央周刊七期十七期）就人數論，遷民人數對於十八省的總人口，占百分之五，對於二十大市的人口，占百分之二十五，兩項遷民的總數，約千五百萬人。其脫離淪陷區投向自由區來者，可分三期：（一）七七事變到南京陷落，（自一九三七年八月四日北平淪陷至十二月十三日南京淪陷）這時人民一部分向東南部遷移，由平漢路至漢口一部分，沿海而達上海。（二）至漢口陷落（一九三八年十月二十五日）止，這

時遷民湧入西南各省。(三)到桂林陷落(一九四四年九月)止。由第二時期至第三時期中間，經過五年之久，因日軍兵力進展較慢，所以相隔時間較久，人民比較安定，比前兩期遷民人數爲少。以上三個時期中，有些區域人口激增，波動甚劇。以昆明爲例，抗戰以來，昆明市人口每年增加百分之八，爲該區從未有之速率。徙民入昆後，社會變動可分二點說明：(一)以街道房屋、個人習慣而論，戰前昆明市街道，大多窄狹，且滿地石子，高低不平，房屋古老，樣式陳舊，而目前的昆明，有着寬闊的馬路，平整的街道，各種新式樓房，予人一種輕鬆明朗快樂之感。而市民的生活、習慣、飲食方面，本地人日食兩餐，晨起較晚，一日的工作，集中於早餐與晚餐之間，效率較低。但自徙民入昆以來，三餐制逐漸普通，特別是工商界，工作的效率，爲之漸增。(二)教育方面，國民教育逐漸推廣，雖不能達到每保設一小學，然距離此數，已相差不遠。所設中學，亦不在少數。至於品質一方面，因爲有很多徙民參加教育工作，學校的品質，漸有改進。前幾年，昆明市因受敵機空襲，有些徙民疏散下鄉，鄉間學校，常有聘請徙民充教員的機會，所以教育更普及，散佈於鄉間移民，對後方教育，實在有莫大影響。至於大學，亦有受徙民影響的事實，例如一九三九年，西南聯大招生一年級新生七四二人，內中在滇省中學畢業者，僅十二人，但在三十三年招一年級學生四五九人，內中滇省中學畢業生，佔五七八。關於移民與本地人知識水準的比較，昆明市縣的本地人不識字的佔百分之五九·六，而徙民不識字者，在市區的佔百分之三九·六，縣區佔百分之三十一·二，以中學畢業程度而論，徙民多於本地人一倍以上，以大學畢業程度而論，徙民十倍於本地人，以國外大學畢業及現時擔任大學教授的人數而論，市區徙民與本地人，形成一五七與三十一之比，縣區徙民與本地人爲九三與三之比。由上可推定徙民之知識水準，比普通一般本地人爲高。當長沙將要淪陷時，有四百多個大學生，在交通工具十分缺乏的時候，不顧

任何困難，徒步六十八日，到達昆明，他們那種赤誠上進的心，將如何令人感動啊！千山萬水，跋涉到後方來的他們，鍛鍊出堅強、勇敢、努力、奮鬥的精神，我們可以想像得到，祖國在他們的心裏，將如何的愛戀呢！所以知識青年之徙人，對於抗戰建國的前途，是有極大關係的。陳氏以爲移民運動的影響，最顯著的有三點：（一）昆明區逐漸趨向工業化；（二）地域觀念漸打破；（三）文化水準的提高。最近盟軍遷入中國境內日多，影響較之國內徙民自東北而西南所發生的影響，當其尤見重大。

自中西交通以來，中外社會在兩兩對照之下，中國社會所最爲人所感覺到的缺點，說者謂爲貧、愚、病三字，足以概之。中國社會在這百年的內憂外患之下，社會呈現一般的貧乏。誠以我國在本質上，地大雖同歐洲，人口雖占世界四分之一，但我國高地最多，乾地最廣，其中少數兩足地低之處，人口密度，高逾世界任何國度，故愈形其物產不足的現象。愚則緣於歷代政治政策，與終日奔走衣食不遑，奚暇禮義。前者坐於中國封建的上層階級，厲行愚民政策，半數女子，更奉無才是德爲最高準繩，大家因安於故常，以愚昧不識字自全。以處鈍守拙爲道。病則緣於不講衛生，生活困窮，與外人比較之下，最爲觸目驚心。依衛生署的估計，我國民衆每年每千人中死亡者，達三十人，而英、美、德、法等國，則僅占十一二人至十五人左右。（一九三六年統計）故吾國之逾格死亡，在千分之十五以上，以全國計之，則每年逾格死亡數，應爲六百七十五萬。又據美國統計，每千口中常有患病者一八·九人，我國爲數亦倍之。又依民二十七年十一月重慶市學生健康比賽，計高初中及高小學生五〇三一人，經審查結果認爲完全健康者，只有九二人。其在健康上具有缺點或弱點者，竟達四九三五人。又教育部民二十一年度全國專科以上學校學生體格檢驗結果，在二八三六九名學生中，發育完全者計一九四三人，占全數百分之四二·三，

而發育不完全者，計一六四二六人，占全數百分之五七·七。至於壽命，依塞菲爾特（Siefert）代為推算結果，男子為三四·八五，女子為三四·六三，除比印度畧高外，蓋較任何國家為低。再就航空員說，德國平均每七八人，即可選拔一人，日本平均每二十餘人，即可選拔一人，中國平均每五十餘人，始能選拔一人。以優秀的學生，尚且如此，其他國民體格，可想而知。（民國二十六年，浙、贛、皖等省受檢查的壯丁四萬八千餘人中，合格的占百分之三八·九。）愚則以體字者而論，文盲占百分之八十以上，識字人數比之歐洲各國，乃至日本，皆墜乎後矣。

近十年來，當軸曾發起新生活運動。總裁曾一度指出當日一般國民的生活狀況，有云：「大概現在普通一般中國人的生活，可以拿幾個字來包括：第一就是『污穢』，什麼東西都骯髒得不堪；第二就是浪漫，一切行動都是隨隨便便，毫無紀律；第三就是懶惰，尤其是不知道遵守時間，凡事都是苟且、偷安、敷衍、塞責；第四就是『頹唐』，不但是精神萎靡，而且體格亦非常孱弱，還有種種不良的嗜好，腐敗的習氣。」（按成同之際，王韜曾為言曰：「今觀中國之所長者無他，曰：因循也，苟且也，蒙蔽也，粉飾也，貪圖也，虛矯也。喜諛諛而惡直言，好貨利而彼此交征利。」曾國藩亦曾說過：「二三十年來，士大夫習於優容苟安，務修袂而養媵步，倡為一種不黑不白不痛不癢之風。見有慷慨感激以鳴不平者，則相與議其後。」亦既由來既久）又說：「我們現在要過新生活，就是要剷除這一切污穢、浪漫、懶惰、頹唐的鬼生活，來過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實在、守時間、守秩序的文明生活。」十年以來，這一運動對於國民生活及社會風氣，在潛移默化中，實發生一種滌穢揚清的作用。進一步的，論謂今世學術、社會風氣之弊，有崇勢力而賤安分，為目的不擇手段，尚浮動而乏篤實，美投機而厭負責，齷齪而昧真理，深固蔽而少通識等等。但亦不少徑徑之士，獨行之流，而十室之內，時有忠信，其提撕獎進，要在仁人君子心力之為。

九十年前，曾國藩曾以一二人向善之心，號召鄉人，對於當時社會風氣，確多改變。五十年前，國父更喚醒國人，對於革命大業，有所成就。凡此種種，又皆歷史一點一滴之積，而非一朝一夕所成，故百年來，實爲過去舊染今後新知之樞紐點。

## 第十六章 中國近百年來學術思想的回顧

梁任公於其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一書中，曾稱晚明的二十多年，已開清學的先河，民國的十年來也可以算清學的結束和蛻化。並認為這三百年中的學術主潮，是：「厭倦主觀的冥想，而傾向於客觀的考察。」以爲無論任何方面之學術，都有這種趨勢。（按溯自顧亭林所謂：「論事必舉證，尤不以孤證自足，必取之甚博，證備然後自表其所信」，開其緒端。及於清季，未嘗或衰。）可惜客觀考察，多半仍限於紙片上事物，所以他的效用，尙未能盡量發揮。此外還有一個支流，是：「排斥理論，提倡實踐。」（按自黃宗義謂：「道德不離事功」，顧亭林謂：「載諸空言，不如見諸行事」，以至梁任公謂：「以實事求是爲學鵠」，嚴幾道謂：「內籀必須事實，而事實必由閱歷」，皆一線相承，縹緲有人。）這個支流，屢起屢伏，始終未能很占勢力。彼更設問置答：「爲什麼古典考證學獨盛」呢？「以康熙間學界形勢論：本來有趨重自然科學的可能性。且當時實在也有點這種機兆，然而到底不成功者：其一，如前文所講，因爲種種事故，把科學媒介人失掉了；其二，則因中國學者根本習氣，看輕了「藝成而下」的學問，所以結果逼着走文獻這條路。然文獻所包範圍很廣，爲什麼專向古典部分發展？則以適當主權者喜歡干涉人民思想的時代，學者的聰明才力，只有全部用去註釋古典。及至乾、嘉兩朝，漢學思潮乃達於最高潮，自成一種學風，和近世科學的研究法極相近」，梁氏特名之爲「科學的古典學派」，爲清代三百年文化化的結晶體。但總以乾嘉兩朝爲全盛時期，以後便漸漸蛻變，而且大部分趨於衰落。此種蛻變趨衰落的原因，政治力量廢弛，新興之常州學派想在乾、嘉間考證學的基礎之上，建設順、康間「經世致用」之學。代表這種精神的人是龔定庵和魏默深，這兩個人的著述，給後來光緒初期思想



界很大的影響。

梁氏對近百年之初，以龔、魏爲先驅。並謂當洪楊亂事前後，思想界引出三條新路：其一，宋學復興；其二，西學之講求；其三，排滿思想之行動。更綜論之：「同治朝十三年間，爲恢復秩序，耗盡精力，所以文化方面，無什麼特色可說。光緒初年，一口氣喘過來了，各種學問都漸有向榮氣象，清朝正統學派——即考證學，當然也繼續工作，但普通經史學的考證，多已被前人做盡，因此他們要走偏鋒，爲局部的研究。其時最流行的有幾種學問：一、金石學，二、元史及西北地理學，三、諸子學，這都是從漢學家門庭孳衍出來。同時因曾文正提倡桐城古文，也有些宋學先生出來點綴點綴。當時所謂舊學的形勢，大畧如此。」光緒初年以降，外侮迭興，國勢日削，因以激刺思想界。又因思想的劇變，致釀成政治的劇變，展轉推盪，至今未已。梁氏說：「總而言之，最近三十年思想界之變遷，雖波瀾一日比一日壯闊，內容一日比一日複雜，而最初的原動力，我敢用一句話來包舉他，是：殘明遺獻思想之復活。」康有爲實爲之急先鋒。繼以學術上新舊之爭，而引起「變法維新」和「戊戌政變」，表面上所謂新學，完全歸於失敗。終之，清政一日一日的混亂，威權一日一日的失墮，因亡命客及留學生陡增的結果，新思想運動的中心，一度移到日本東京，而上海爲之轉輸站。其時主要潮流，約有數支，梁氏說：「第一，我自己和我的朋友，繼續我們從前的奮鬥，鼓吹政治革新。同時「無選擇的」輸入外國學說，且力謀中國過去舊思想之復活。二，章太炎他本是考證學出身，又是浙人，受浙東派黃梨洲、全樹山等影響最深，專提倡種族革命，同時也想把考證學引到新方面。第三，嚴又陵他是歐洲留學生出身，本國文學亦優長，專翻譯英國功利主義派書籍，成一家之言。第四，孫逸仙雖不是個學者，但眼光極銳敏，提倡社會主義，以他爲最先。」又謂：「總而言之，清末三四十年間，清代特產之考證學，

雖依然有相當的部分進步，而學界活力之中樞，已經移到「外來思想之吸收」。一時元氣雖極旺盛，然而有兩種毛病：一是混雜，二是膚淺，直到現在，還是一樣。「他在另一篇文字裏——五十年中國進化概論，（一九二二年撰）以爲：「學問和思想方面，我們不能不認爲已經有了多少進步，而且確已替將來開出一條大進步的路徑，這裏頭最大關鍵，即科舉制度之撲滅。此四十幾年間思想的劇變，確爲從前四千幾年所未嘗夢見。『學然後知不足』，近五十年來，國人漸感不足，這點覺悟，一面算是學問進步的原因，一面也算是學問進步的結果。第一期先從器物上感覺不足，但這一期中思想界受的影響很少，其中最可紀念的，是製造局裏譯出幾部科學書。第二期從制度上感覺不足，戊戌政治運動是完全失敗，只剩下廢科舉之成功，第三期運動之種子，植根於此。此期中學問上有價值之出品，爲嚴譯諸書，算是把十九世紀主要思潮的部分介紹進來。第三期便是從文化根本上感覺不足。」

這從文化根本上感覺不足，最具體而明白的表示，便是民國八年的五四運動。五四運動去今已二十六年，在學術上講，此一運動大抵仍本已往潮流，「外來思想之吸收」。同時結束了過去，而開闢了近數十年之學術史。此文化運動的口號，是：提倡民主，提倡科學，提倡白話文，提倡懷疑精神，提倡主人主義，提倡廢孔孟，劇倫常。由之可以見到有兩方面的努力：一方面對傳統的事物，重新估定價值；一方面提出「民主」與「科學」的課題。關於第一方面，誠有相當的成績，不過舊的秩序，已經否定，新的秩序，無法誕生，泥沙雜下，論者更謂不無有傷民族自信心的去處。關於第二方面，傅斯年三十三年五四紀念日，曾有一文在大公報上發表，謂：「科學不是五四新發明，今天的自然科學家，很多立志就學，遠在五卅以前的。不過科學成爲青年的一般口號，自五四始。這口號很發生了他的作用，集體的自覺，總比個人的嗜好力量大，所以若干研究

組織之成立，若干青年科學家之成就，不能不說受這個口號的刺激。」總之，民國建立以後，學術的情況，依然未能脫離「混雜」與「膚淺」的兩大毛病，但進步是無可諱言之事。綜論近百年來的學術主流，其一不能不謂「外來思想的吸收」——西學之接觸。中國社會，早在百年之前，或確鑿一點的說，在三百年之前，以曆數為主，徐光啓、李之藻輩即爲最先受科學的洗禮者。時賢考證當時學人頗多受其影響，如方以智、徐霞客等，但最多數人，則持攻擊乎異端的反對態度，如楊光先之「不得已」一書，竟以西教廢西法，以中國聖賢壓制西洋學術，認定今日西學——曆算，爲流傳海外之結果，乃中國古學，免不掉民族之誇大狂，深達科學求真求是的精神，雖至今日，尤重受其害。但鴉片戰爭，即對學術上講，亦自有其劃時代的作用，逼得舊學方面，不得不讓步，乃有西學爲用之事。以城下之盟的結局，更不得不認識此一新世界與此一新學術的當前事實。因使我們吸收了新的文學、哲學，尤其新的科學。代價甚大，收獲彌多。溯自曾國藩、魏默深「學夷技以制夷」，（魏著海國圖志，序言有云：「是書何以作？曰：爲以夷攻夷而作，爲以夷款夷而作，爲師夷之長技以制夷而作。」）以至張之洞中體西用，「造就通材，慎防流弊」，（張著勸學篇有云：「四書五經，中國史事、政書、地圖爲舊學，西政、西藝、西史爲新學，舊學爲體，西學爲用。」）皆屬困而後學，志在富強。其二，新舊學術之爭，往復未已。——以民族之誇大狂，深中於士子官吏心目之中，更以切膚之痛，即新學防礙其晉身之階，於是百年以來，中外新舊之爭，迄無已時。結果所至，一運動必有一反運動，近世社會標準既極紊亂，是非亦難得一致的定論，自精神信仰，以至日常生活，無往而不有新舊的對照，與夫矛盾的存在。因之，言學術者，不自學術的本身談起，而牽及於政治、道德種種問題，馴至治絲益紊，混亂異常，至於今日，餘波未息。張之洞在當時已有敍說及之，彼於勸學篇中有云：「今惡西法者，見六經古

史之無明文，不察是非損益而概屏之。如詆洋操爲非，而不能用古法練必勝之兵，詆鐵艦爲費，而不能用民船樹海防之策，是自塞也。自塞者令人固蔽傲慢，自陷危亡。畧知西法者，又概取經典所言而傳會之，以爲皆中國所已有。如但翻借根方爲東來法，而不習算學，但矜火器爲元太祖征西域所遺，而不講製洪槍砲，是自欺也。自欺者令人空言爭勝，不求實學。游於西方者，其或取中西之學而糅雜，以爲中西無別，如謂春秋則是公法，孔教合於耶穌，是自擾也。自擾者令人眩惑狂易，喪其所守。綜此三蔽，皆由不觀其通不通之害，口說紛呶，務言而不務行，論未定而兵渡河矣。一則至「圖救時者言新學，慮害者守舊學，莫衷於一。」此其故唐才常言之甚審，彼於各國政教理總論一文中有云：「故康熙時，曾於意國拿破里城設中華書院矣，而後其闕如。又嘗罷黜時文九年矣，而守舊之臣，奏請復立。纏尼之律，懸爲厲禁矣，內外臣工，傷秦陰遠，弁髦國憲，若罔聞知。同治初元，議使詞曹諸臣，肄西語西學，倭文端尼之。光緒初元，議開鐵路，異議甫平，劉錫鴻煽之。餘如同文館、海軍水陸學堂，諸臣方目笑腹非之不已，其心初非欲弱中國，困中國，至於斯極，不過沿歷朝以來苟安目前之積習，議和約則必援南宋爲言，議開礦則必援明季爲言，議立會則必援東林爲言，一唱百和，史文絡繹，千金蔽帚，弋譽清流，蓋率四萬萬之種類爲鄉愿世界，而上孤聖德，下累民生者，皆諸臣之罪也。」

由第一點言之，自馬可孛羅以至南懷仁、湯若望，從武器製造，以逮天算、曆法輸入中國，爲之先導。鴉片戰後，瀕於亡國之痛，不得不爲堅甲利兵之謀，中興名將曾國藩、李鴻章、左宗棠輩，自一八八五年始，經營新政——江南造船廠等等，與之同時的則爲新教育的實施，同文、水師、電報等等學堂的設立，以爲新政之需。甲午之後，變法維新運動，對於西學力謀提倡，但不久即告失敗。庚子之役，又行新學，但終屬口號。然日俄之後，科舉廢，留學生尤盛極一時。由

新式教育而培植新國民，因以建立新民國，——辛亥革命的主持者，大抵爲一班留學生。其後五四運動、北伐，以至今之抗戰，學生要爲之中堅，迄今波瀾益闊，需要倍殷。雖在國土淪陷泰半，流離艱難痛苦之時，弦歌不輟，特重西學，所以維國脈於一線，寄希望於方來者，科學學術思想立國，當今不可一日或廢，而學生實爲支撐國命的中流砥柱。即由學術而影響政治，而影響一般社會。由此以論「五四」運動，其出發點本在政治，然隨即展開至於學術文化，故「五四」運動，不能不謂之爲一種「文化運動」，當時新青年中有言：「要擁護德先生，便不得不反對孔教、禮法、貞節、舊倫理、舊政治，要擁護蔡先生，便不得不反對舊藝術、舊宗教。要擁護德先生，又要擁護蔡先生，便不得不反對國粹和舊文學。」反對國粹與舊文學，原爲便利德先生與蔡先生的推行於中國，即「外來思想的吸收」，而其最後的重心，又不能不謂爲科學。但在民國八年五四運動之前，因爲政治上、社會上種種阻礙，科學始終無多進步，五四運動以後，科學乃成爲普遍的口號。北伐成功，國民政府成立於南京之後，十年之中，以提倡與保護之不遺餘力，學術事業，頗多進步。曾昭掄曾爲論道：「全盤說來，我國自說的研究機關，及大學之有研究原著發表，始於一九二九年左右。自該時起，至「七七」事變發生時止，八年中間，中國學術的成就，實在驚人。我們甚至可以說，這幾年的成就，超過過去幾千年。原來將中華民族認作不科學的民族的那些外國人，至此也不得不另眼相看。從橫的方面說，我們不但在描寫的科學，（動物學植物學地質學）因爲地方性的關係，得着廣博和優異的成績。就是在實驗科學（物理化學生理學）和理論科學（數學物理）兩方面，所得到的結果，也很不差。從縱的方面說，我們有些成就，很受到全世界的推崇，就中最顯著的，是「北京人」的發現，被推爲二十世紀最偉大的發現之一。中央研究院在安陽的發掘工作，亦極爲國際考古家所重視。」（東方雜誌三十八卷一號氏著）中國學術

的進展」) 抗戰以來，在學術研究一方面，不但受戰事的影響而陷於停頓，抑且有更多的成就，其表現之者的出版物，在艱難的印刷環境之下，印行仍盛，且不少有價值的作品。在另一端，亦足以見其一斑的，專利的發明，二十二年至二十五年，向政府請准專利者，為七十三種。而自二十七年至三十二年的六年中，請准專利的發明，竟達二百八十六種。需要為成功之母，學術又為發明成功之母，環境的刺激，生活的困衡，窮而後工，未始非大有造於學術思想。

由第二點——新舊學術思想之爭言之，一方面因為傳統文化之根深蒂固，骸骨迷戀，養成了民族之自大狂，視中國學術文化為世界最優美無比者。一方面坐於內憂外患，——尤其後者之猛烈襲擊，致此古老帝國，有朝不保夕、危如累卵的情勢。守舊與維新，各有其理論與事實的根據，相激相盪，往復無已，在此百年以來，可謂波濤日見壯闊，迄於五四運動而達其極。一方面有頑固與自尊，一方面有急迫與救亡。溯自洪楊亂事前後，宋學復興，則為漢宋門戶之爭，西學講究，則有中外體用之別。一壁有變法的鼓吹，一壁有傳統的抱守，如葉德輝之流，視禮教為夷夏大防，武力為不足一持，此派有人，倭仁、徐桐薪傳不絕。戊戌政變，不啻為新舊學術之爭，結果新派竟告失敗。足見舊勢力之大。及至拳變以後，乃有調和之論，唱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之說，以為不變者為聖道，為倫紀。可變者為法制，為器械；不變而為之體者為東方精神文明，變而為之用者為西方物質文明。譬如派遣幼童出洋留學（謂之「習藝」），除派委員管束之外，還須「經譯教習，隨時課以中國文義，俾識立身大節，可冀成有用之材」，由之可見一斑。而五四文化運動，實達新舊鬥爭的最高潮，新派得表面的勝利，而舊派依然有不可侮的勢力。新派所擁護的是德謨克拉西與賽因斯，前者是一個政體，一個政治理想，後者是一種方法，一種世界觀，在倡者的本身，即不免有二元論的傾向。繼之，而有科學與玄學之論戰，有中國社會之論戰，乃至中國文

化本位的宣言。在其橫切面言之，有反孔與尊孔，語體文與文言文，讀經與廢經，種種爭論，乃如錢基博所云：「入主出奴，聚訟盈庭，一闕之市，莫衷一是。權而爲論，其蔽有二：一曰執古，一曰鶩外。」（氏著現代中國文學史）執古與鶩外，實爲近百年來學術混雜與膚淺之另一種看法。而終之有如錢穆之所云云：「救亡與謀生，是這一時代最高的理想，模倣與鈔襲，是這一時代最高的理論，從此一個自卑心理上面，直墜下，更致了中國目前種種的病態。」（思想與時代月刊二十一期氏撰）五十年來中國之時代精神，學術思想，蓋亦莫能外此。

今後中國學術，將何去何從呢？湯用彤就這中外文化思想接觸之經過而爲之論述，以爲外來文化和本地文化的接觸，其結果是雙方的。因本國文化有頑固性，所以發生衝突，因爲外來文化也須和固有文化適合，故必須兩方調和，所以文化思想的移植，必須經過衝突和調和兩個過程。經過以後，外來思想乃在本地生了根，而可發揮很大的作用。抑外來思想之輸入，當可以經過三個階段，一因爲看見表面的相同而調和，（所謂「古已有之」）二因爲看見不同而衝突，（戊戌與五四兩次運動其最著者）三因再發見真實的相合而調和。在第一階段內，外來文化思想，並未深入。在第二階段內，外來文化思想，比較深入，社會上對於這個外來分子，看作一嚴重的事件。在第三階段內，外來文化思想，已被吸收，加入本有文化血脈中了。不過在最後階段內，不但本有文化發生變化，就是外來文化，也發生變化。（學術季刊一卷二期文哲號氏撰之文化思想之衝突與調和一文）持湯氏之言以論今日中西文化，則「中國本位文化」，「全盤西化」，皆屬似是而非一偏之見。斯讀史之士，更可以了然今日中西文化，已在調和於不知不覺中的第二階段。因之，新舊云云，已不成其爲問題了。